



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2004年第1期  
总第230期·月刊

1

# 学术 研究

Academic Research



瞿林东

瞿林东，1937年生，安徽肥东人。1964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本科，同年考取本系研究生，师从白寿彝教授攻读中国史学史专业。现为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研究所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中心主任。社会学术兼职有中国史学会理事、中华炎黄文化研究会理事、中国唐史学会理事、中国史学会史学理论分会副会长、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咨询委员会委员等。主要从事史学理论及中国史学史专业的教学与研究，独立著作有《唐代史学论稿》、《中国史学散论》、《中国古代史学批评纵横》、《史学的深思》、《杜佑评传》、《史学与史学评论》、《史学志》、《中国史学史纲》、《白寿彝史学的理论风格》等，合著有《史学导论》，主编“历史·现实·人生”系列(七种)、《史学理论与史学史学刊》，发表相关论文和评论《中国史学：20世纪的遗产与21世纪的前景》、《论史学在社会中的位置》等200余篇。

# 新年致辞

在我国开始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征程时,《学术研究》杂志迎来了第46个年头。值此除旧布新之际,我们不禁又想起了中国首幅楹联(新年纳余庆,佳节号长春。)所表达的美好意愿:在新年佳节把以往值得喜庆的东西积纳起来,更愿来年生机勃勃的春天长在,以永葆青春或繁荣兴旺的势头,因为,我们也希望这学术的春天长在,学术能够长新。

我们有幸生活在当今以和平与发展为基调的大环境中,远离9·11事件,平安度过了“非典”的袭击,占世界1/4人口的中华民族已有能力开始载人探索外层空间,民主、法治与政治文明的建设都已全面展开,这是学术也应该繁荣的时代。然而,太平盛世与百花齐放只是学术的外部环境,学术的发展终究要靠学术自身来与时俱进,并寻求理论的创新。

先行者早已告诫人们:“历史潮流浩浩荡荡,顺之者昌,逆之者亡。”与时俱进,不仅是理论发展的生命,也为理论创新提供契机和新的条件。然而,我们的学术研究在与时俱进中寻求创新并非趋时附世,理论创新需要有独创精神与独立的思考。在信息与经济日益全球化发展的今天,时贤已经看到,本土意识与民族文化的价值也与日俱增;高等教育与审美文化的大众化亦会唤起人们对精英文化的坚守、重视与发展。知识经济的到来,引起材料、技术、管理等一系列的变革,形成新一轮工业化的发展。可见,历史的前进是复杂而辩证的过程,坚持辩证唯物史观,我们才能在与时俱进中更清醒地把握时代发展的潮流。

理论创新中的独创精神与独立思考,需要有历史意识的支撑。“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沧然而涕下。”那是诗人的情感喟叹,不可移作理论创新之自鸣。材料的发掘与利用,前人的思想成果与疑惑,新的实践、观念与时代的条件,共同构成着学术和理论创新的基础,我们的理论创新只是人类思想和学术发展史中的一环,因其创新而构成历史链条中的独特一环。因此,在我们学术研究的规范中,其实包含有古今、中西、与现代化的因素。

正是怀着这种与时俱进而独立创新的学术愿望,在新一届编委的指导下,让我们共同写好这历史的新一页。

《学术研究》杂志社全体同仁

2004年元月

# 学术研究

## Academic Research

### 《学术研究》编辑委员会

主任：颜泽贤

副主任：李恒瑞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乐夫 王国建 方真 毛蕴诗 冯达文

叶汝贤 申荷永 刘少波 李江帆 李明华

李宗桂 李恒瑞 李新春 李新家 纪宗安

余少波 陈长琦 张炳申 吴家清 陈鸿宇

罗必良 周林彬 郑英隆 胡军 桑兵

徐真华 扈中平 黄天骥 梁庆寅 程文超

蒋斌 蒋述卓 温思美 蔡禾 颜泽贤

社长：李恒瑞

主编：郑英隆

副主编：叶金宝 陶原珂

编辑部主任：雷比璐



# 学术研究 (月刊)

2004年第1期 总第230期 出版日期:1月20日

---

## 新年致辞

---

- |  |        |    |
|--|--------|----|
| 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                                   | 赵敦华    | 5  |
| “实践哲学”本土化视野的价值与误导                            | 樊志辉    | 13 |
| 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走近与远离<br>——“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关系之考察 | 王金福    | 20 |
| <b>· 梦之哲思 · 笔谈</b>                           |        |    |
| 梦与觉: 一个典型的存在论论题                              | 张曙光    | 27 |
| 梦欤觉欤   | 李耀南    | 32 |
| <hr/>  |        |    |
| 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理论依据和实现方式                        | 汤在新    | 35 |
| 灰色系统模型在估测地下经济规模中的应用                          | 夏南新    | 40 |
| 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比较研究                              | 李源     | 44 |
| 人力资本产权研究的理论价值                                | 钟庆才    | 48 |
| 企业家人力资本及其价值实现机制再造                            | 王继康    | 52 |
| <hr/>  |        |    |
| 集体消费与社会不平等<br>——对当代资本主义都市社会的一种分析视角           | 蔡禾 何艳玲 | 56 |
| 论日常生活中的权力秩序                                  | 潘自勉    | 65 |
| 信息时代政府变革的多元方向与特点                             | 陶文昭    | 71 |
| 论企业精神与政府改革                                   | 白景坤    | 76 |



(1958年创刊)

各学科室电子邮箱: 历史 hst@gdskl.cn

哲学 phi@gdskl.cn 文学 lit@gdskl.cn

经济 eco@gdskl.cn 语言 lng@gdskl.cn

政法 law@gdskl.cn 教育 edu@gdskl.cn

---

· 中国城市发展研究 ·

中国都市计划的形成与分流轨迹	李 芸	80
专业化产业区建设与农村城市化进程	傅允生	85
中国封建时代的城市人口	马继武 于云瀚	90

---

略论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特点	瞿林东	95
谁最先到达美洲? ——新发现与新理论	何 平	106
西方社会科学理论对我国史学的影响	邹兆辰	110

---

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的传播	李兴韵	115
--------------	-----	-----

---

论文学的多重本质	杨春时	120
《澄明美学》的学术理念旨归	刘士林	127
钱仲联论清诗(一)	魏中林	130
再释刘勰论比兴	邱世友	138
汉字的认知	凌文铨 方俐洛	142

---

· 学术动态 ·

CEPA 的实施与区域整合 ——“澳门综合竞争力与周边地区关系”研讨会综述	周运源	147
简 讯		105

---

---



# Academic Research

## CONTENTS

No.1, 2004

---

The Origin of Logic and Metaphysics .....	Zhao Dunhua	5
Value and Mis-Guide:the Local Vision Field of ‘Practical Philosophy’ .....	Fan Zhihui	13
A Review on the Relation between ‘Western Marxist Philosophy’ and Marxist Philosophy .....	Wang Jinfu	20
Dream and Awareness: a Typical Topic Existence.....	Zhang Shuguang	27
Dream or Awareness?.....	Li Yaonan	32
Theoretical Foundation and Way Led to Realization: Productive Factors Required Distribution according to Their Independent Contributions.....	Tang Zaixin	35
Application of the Grey System Model in Evaluating the Underground Economic Scope.....	Xia Nanxin	40
A Comparison between Inner-source Economy and Outer-source Economy .....	Li Yuan	44
The Theoretical Value of the Study of Labor Capital Property Right.....	Zhong Qingcai	48
Labor Force Capital of Entrepreneurs: Rebuilding a Mechanism for Realizing Their Value.....	Wang Jikang	52
Collective Consumption and Social Un-equality.....	Cai He and He Yanling	56
On the Power Order in Our Daily Life.....	Pan Zimian	65
Multi-oriental Directions and Traits of the Governmental Reform in Information Time .....	Tao Wenzhao	71
On Enterprise’s Spirit and Governmental Reform.....	Bai Jingkun	76
The Trace: How China’s Urban Plan Formed and Divided.....	Li Yun	80
The Construction of Professionalized Industrial Regions and the Urbanized Process of Rural Area.....	Fu Yunsheng	85
Of City Population in China’s Feudal Times .....	Ma Jiwu and Yu Yunhan	90
A Brief Talk about the Traits of Ancient Chinese Historiography Theories .....	Qu Lindong	95
Who Is the First Person Arrived America.....	He Ping	106
The Influence of Western Theory of Social Sciences upon China’s Historiography .....	Zou Zhaochen	110
About the Spread of Western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in China.....	Li Xingyun	115
On Multi-essences of Literature.....	Yang Chunshi	120
The Target of Academic Idea Set for ‘A Pure Aesthetics’ .....	Liu Shilin	127
Mr. Qian Zhonglian’s Talk about the Poems of the Qing Dynasty (I) .....	Wei Zhonglin	130
Another Explanation about Liu Xie’s Points of ‘Bi’ and ‘Xing’ .....	Qiu Shiyong	138
On Recognition of Chinese Characters .....	Ling Wenquan and Fang Lilo	142
Implement of CEPA and Regional Conformity: Points from a Conference.....	Zhou Yunyuan	147

---

# 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

◎ 赵敦华

**[摘要]** 本文对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作历史的、经验的发生学考察。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根源在印欧语系中“是”动词用法的普遍性，但其直接的发生原因则从赫拉克利特与巴门尼德两种不同哲学倾向的冲突开始；并经过柏拉图的批判性考察，最后由亚里士多德综合成为与逻辑体系相对应的形而上学体系。由于形而上学与逻辑的联系，只是特定的历史和文化的产物，在以后的发展历史上，存在着恪守和割断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联系的两种不同倾向。

**[关键词]** 逻辑 形而上学 希腊哲学 本体论 唯名论 实在论 本质主义 存在主义

**[作者简介]** 赵敦华，北京大学哲学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100871。

**[中图分类号]** B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4)01-0005-08

康德认为，逻辑和形而上学之间有着先天的联系，所谓先天，指普遍性、必然性；就是说，形式逻辑与“先验逻辑”的内容有必然联系，如判断形式与范畴相对应，推理的形式与理念相对应，而范畴和理念必然导致形而上学。康德的先验论解释了逻辑与形而上学联系的必然性，但对两者联系的普遍性却没有提出论证，只是假定，所有的“理性存在者”都要按照逻辑思维，因此都有形而上学的先天倾向。但这一假定似乎只适用于西方人的理论思维。在人类诸民族中，只有希腊人创立了演绎逻辑的体系和以 Being 为研究对象的形而上学，也只是西方人，继承了希腊人的这一传统。为什么逻辑和形而上学的体系同时发生于西方？对此问题，有下列两种可能的解释。

一种解释是西方人处在人类思维进化的较高阶段，他们首先认识到人类思维的普遍规律，当世界上其他民族的思维或迟或早地进化到这一阶

段时，必定也会产生同样的逻辑和形而上学思想。这一解释认为西方人比其他民族处在较高的认识进化阶段，是不可取的，也是不符合事实的。在古代，中国人的认识能力和知识内容并不比西方人落后，但中国人却没有发展出逻辑体系和研究“是”动词意义的形而上学。另一种解释是逻辑和形而上学之间的联系并没有先天必然性，两者的联系是在同步发生和发展的过程中建立起来的，而它们起源于一种特殊的文化背景中，是针对具体的理论问题而发生、发展的。为了理解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需要理解产生它们的希腊文化背景和它们所针对的哲学问题。本文按照第二种解释模式，对逻辑和形而上学的起源作历史的、经验的发生学考察。

---

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共同根源在印欧语系中“是”动词用法的普遍性。印欧语系的句法结构



至少需要一个主词加上一个动词性的谓词，并且，“主词 + 动词”的结构总可以转换成“主词 + 是动词 + 表语”的结构，如 I run 可以变成 I am running。在这样的句法结构中，名词、形容词和动名词都可以表示主词的性质、行为、状态、时空形态等，但一定需要系词把它们与主词连接起来。这种句法结构在逻辑中意味着，S 是 P 是最基本的判断形式，系词“是”有着最广泛的逻辑功能。“是”动词的语法和逻辑功能并不属于人类先天的思维和语言结构，比如，其他语系的判断并不需要系词，俄语是如此，汉语也是如此。在古汉语中，多样化的句式和虚词起到系词的连接作用，“是”动词直到东汉之际才被用作系词，即使在此之后，“是”动词的用法也不普遍；虽然现代汉语受西文语法体系影响，把“是”动词作为标准系词，但在很多场合，也不需要这一系词，如说“天高路远”，而不说“天是很高的，路是很远的”。

印欧语系用“是”动词作系词，是一种偶然现象。“是”动词本身并没有连接主词和谓词的必然意义，它之所以被用作系词，有一个历史发展过程。一些语言学家提出了一个假说，解释语言史的这一事实。他们认为，“是”动词最初是表示事物存在的实词，使用频率很高；后来出于表示时态、位格和词性等语法变化的需要，把这一经常使用的实词当虚词使用，在“主词 + 是动词 + 谓词”的句法结构中表示时态、位格和词性的变化；“是”动词于是成为意义最基本、使用最广泛的词汇。

并不是所有人都承认上述假说，比如卡恩就批评这一假说缺乏历史证据。但他也承认，“是”动词并不必然地具有系词的功能，它的意义是多样的。在最早的希腊典籍《荷马史诗》中，“是”动词已在日常语言中大量使用，意义不是单一的。据他对《伊利亚特》中的统计，“是”动词至少有三种常见的意义。系词的连接意义，如 S is P；表真的意义，如 it is true that p, it is the case that p；指称存在的意义，如 there is a S。在这三种用法中，系词的用法“在统计意义上是占优势的”，“在句法上是基本的”。<sup>①</sup>

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哲学家的思想自觉

地或不自觉地以他所使用的语言用法为思考对象。Being 之所以成为西方哲学最高的、最普遍的对象，与“是”动词在西方语言中的广泛用法和系词承担的基本的逻辑功能，是密不可分的。

## 二

印欧语系的上述特点只是逻辑和形而上学发生的语言学根源，但不是直接的发生原因。否则，我们将无法解释，逻辑和形而上学的同步起源为什么没有发生在说梵语古印度民族，而唯独发生在古希腊民族。为了探讨直接的发生原因，还得追溯当时希腊人的特殊文化。希腊文化的一个特殊之处在于它的哲学，而希腊哲学的特殊之处在于其最早形态是自然哲学。为了理解逻辑和形而上学起源，首先要理解自然哲学中的问题。

自然哲学所研究的“自然”（*physis*），本意是生成变化；自然哲学研究的对象是万事万物生成变化的本原。赫拉克利特是早期自然哲学家的代表，他首先使用了 *logos* 这一哲学概念。*Logos* 的本意是“话语”，赫拉克利特的 *logos* 是能够正确表达火的生成变化的话语，它同时也是火的生成变化之道。由于火的剧烈变化，以火为本原的万事万物无时无刻不在变化，一切皆流，无物常驻。赫拉克利特形容事物变化的一句名言是“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残篇 15）在这句话之前，他还说了一句更深刻的话：“我们踏入又不踏入同一条河流，我们存在又不存在。”（残篇 14）这两句话似乎相矛盾，但是在不同层次上说的。残篇 14 说的是生成的 *logos*，残篇 15 说的是生成变化的现象。一切现象都要服从 *logos*。要理解赫拉克利特的哲学，最重要的是理解他所说的 *logos*。

赫拉克利特所说的 *logos* 是生成变化之道。“生成”即现在英文的 *becoming*。他说一切都在生成变化，没有一个事物是自身。A be - come B 的意思的 A come to be B, A 生成的变化状态，它既是 A（因为尚未成为 B），又不是 A（因为已经开始成为 B）；同理，A 既是 B，又不是 B。赫拉克利特的 *logos* 的一般形式是“既是……又不是”。他的残篇里充满着说明 *logos* 的格言，如，“不朽的有朽，有朽的不朽”，“智慧既愿意又不

愿意被人称为宙斯”，等等。

流行的观点把赫拉克利特的格言解释为辩证法的对立统一思想的最早表达。但是，这些格言体现的不是我们后来称之为辩证法的思维方式，而是古人看待生成变化的独特的思维方式，我们不妨称之为“生成的逻辑”。生成的逻辑与辩证法不同，其核心不是对立面的统一，而是对立面过渡和转化，不是由低级到高级的进步，而是永恒的循环。严格地说，生成的逻辑是一种宇宙生成论，而不属于我们现在所说的逻辑学范畴，它不以知识的确定性为目标，思想处于“既是……又不是”的不确定状态。这种思想状态不是逻辑思维方式（包括辩证逻辑）的特征，而是前逻辑的思维方式。

### 三

从赫拉克利特的前逻辑的 *logos* 到形式逻辑的转变是从巴门尼德开始的。巴门尼德也使用 *logos* 的概念，但认为 *logos* 不是关于生成变化的真理，而是关于“是者”的真理。“是者”来自“是”动词。巴门尼德使用了三个意义相关的词：*einai* (to be), *eon* (being) 和 *estin* (is), 其中使用得最多的是 *estin*。*estin* 是 *einai* 的无人称单数形式，它在文中经常动词短词使用的，用作 *estin te* (it is), 表示“是某个东西”之意。巴门尼德区分了两条认识路线：真理之路和意见之路。真理之路是确定的，“是者为是，不是者为不是”；意见之路是不确定的，即认为“是者与非是者既相同又不相同”。这指的是赫拉克利特所说的“既是……又不是”的生成的逻辑。巴门尼德对这种说法提出激烈批评，指责说这种话的人是“彷徨不定”，“无所适从”，“既聋又瞎”，“不辩是非”。（残篇6）他要告诉人们的真理是，“是者是，它不可能不是”，“不是者不是，它必须不是。”（残篇2）这里所说的是“是”动词在判断中的逻辑必然性：A 必然是 A，非 A 不可能 A。巴门尼德与赫拉克利特的分歧是“to be”与“come to be”、“being”与“becoming”的区分；从逻辑的观点看，两者又是形式逻辑与前逻辑说话方式的区分。但巴门尼德的形式逻辑也是初步的，他不能用后来确定的同一律、矛盾律来反

驳，而是用“是”和“不是”在意义上的矛盾来反驳两者的等同。

巴门尼德所说的真理和意见之分不仅是两种说话方式之分，*logos* 是关于本原之道，赫拉克利特的 *logos* 是火本原生成变化的规律，而巴门尼德的 *logos* 是关于“是者”不变的道理。巴门尼德认为 *logos* 与“是者”之间的联系是必然的，是这样一条自明的真理：*to gar auto noein estin te kai einai*.（残篇3：For the same thing is there both to be thought of and to be）<sup>②</sup>这句话过去被译为“思想和存在是同一的”，被当作唯心主义的“思维与存在同一性”的最早命题。但是，这一译法是不正确的，因为这里的关键词组 *estin te* (it is) 不是“存在”，而是“所是的”。这一句话的意思是：“所思的与所是的是一回事。”“所是的”指系词“是”所能连接的一切判断，“所想的”指思想内容。巴门尼德在这里只不过宣称了“思想内容与判断是同一”的道理。这个道理是不言而喻的，只要想一想系词对于判断的必要性，以及判断对于思想的必要性，人人都懂得这个道理。巴门尼德把这一道理看作“共同的、我将再三强调的出发点”。（残篇5）这是他论证“是者”性质的逻辑前提。

巴门尼德的结论：“是者”是不变的一。论证充满着曲折的、反反复复的、现在看来是牵强附会的推理。但其中心思想是一个简明的道理：判断中系词的意义是单一的、不变的。不管判断的内容如何变化，如说“宇宙是巨大的”，“细菌是微小的”，虽然两者的主词和谓词差别很大，但“是”却保持着唯一的、不变的意义，即表示谓词归属于主词的连接关系。根据“所思的与所是的是一回事”的原则，系词单一、不变的意义同时也是“是者”这一本原也是“不变的一”，在时间上和空间上都必须是连续的、不可分割的、永恒的整体。

巴门尼德用“是”动词的逻辑意义论证宇宙的本原为“是者”，这不但把“是者”确定为哲学最普遍、最高的对象，而且把“是者”的必然性和普遍性归结为系词的逻辑功能。后来的哲学家虽然不同意巴门尼德的结论，但却继承了通过逻辑途径证明形而上学命题的普遍必然性的思

路。

#### 四

巴门尼德的学生芝诺把“是者”这一逻辑意义上的本原混同为物理事物，用“是者”的不可分割的连续性否认物理世界运动的可能性。芝诺悖论是哲学史上精彩的篇章。但从形而上学发展史的角度看，巴门尼德另一个学生麦利梭关于“是者”的本体论性质的论证，意义更重大。麦利梭的论证比巴门尼德的更系统、更详细，但却失去了巴门尼德的精髓——系词与“是者”的对应关系。麦利梭单独考察“是者”的时空性质，在诸如一和多、永恒与被造、有限与无限、圆满与空洞、动与不动对立的性质中作选择，用后者的不可能证明前者的必然性。

这种证明的方法和结论遭到后来智者的反驳。智者的原则是“一切东西都有正反两个说法”。高尔吉亚用与麦利梭同样的方法证明，如果在两个对立的性质中作选择，也可以证明两个选择都不能成立，因此“是者”将什么都不是，即使是某件东西，我们也不能认识，或者无法把这一认识用语言表达出来。

巴门尼德之后的这段插曲提醒人们，离开了与“是”动词逻辑意义的联系，“是者”不可能成为哲学讨论的对象，关于“是者”的确定性将变得似是而非，或成为对自身的否定。

#### 五

柏拉图恢复了巴门尼德从逻辑的角度阐述“是者”意义的做法。《理想国》里有这样的论证：“知识在本性上与是者相对应”；“无知必然地归诸不是者”；“意见的对象既不是是者，又不是不是者”，“它既是又不是，这类事物介于纯粹地、绝对地是一个东西和完全不是一个什么东西之间。”<sup>③</sup>柏拉图关于知识与意见的区分调和了巴门尼德和赫拉克利特的矛盾。柏拉图同意巴门尼德的意见，任何能被认识的对象必须为“是者”，不是者是无法被认识的。他也同意赫拉克利特的说法：可感事物的运动变化不是完全不可认识的。但他补充说，这种认识并不是知识、真理，而是等而次之的意见。意见是不确定的，“既是

又不是”正是意见含糊不清、似是而非的特征。意见好像这样一个谜语：一个不是男人的男人，看见又看不见，用一块不是石头的石头，打又没有打一只站在不是一根棍子的棍子上的不是鸟的鸟（谜底：一个独眼太监用一块浮石打却没有打中一只站在芦苇上的蝙蝠）。柏拉图说：“这些东西具有含糊的两重性，使人不能明确地知道它们中任何一个是什么，也不知道它们都是或都不是什么。”<sup>④</sup>

按照柏拉图的“理念论”，任何可感的、变化的事物都是对理念原型的分有。这些事物的性质是“既是……又不是”的不确定性，这意味着两条重要的结论：第一，“不是者”并不是没有任何实在性的虚无，而与“是者”一样是理念，所以才能被可感事物所分有；第二，可感事物同时分有“是者”和“不是者”，两者必定不是非此即彼，而是可以相容的关系。这两条是“分有说”的前提，为了维护这些前提，柏拉图需要反驳巴门尼德认为“是者是不变的一”、“不是者什么都不是”的观点。

《巴门尼德篇》的后半部的用意是对“是者是一”的命题加以诘难，柏拉图借巴门尼德之口，证明与“是者是一”相反和相矛盾的命题也能在逻辑上成立。这样的命题共有八个。

(1) 如果“是者”是一，那么一是其它的东西（137c - 142a）。

(2) 如果“是者”是一，那么一不是其它的东西（142b - 157c）。

(3) 如果“是者”是一，那么“是者”是其它的东西（157b - 159b）。

(4) 如果“是者”是一，那么“是者”不是其它的东西（159b - 160b）。

(5) 如果一不是“是者”，那么“是者”是其它的东西（160b - 163b）。

(6) 如果一不是“是者”，那么“是者”不是其它的东西（163b - 164b）。

(7) 如果一不是“是者”，那么一是其它的东西（164b - 165e）。

(8) 如果一不是“是者”，那么一不是其它的东西（165e - 166e）

“其它的东西”相对于“是者”是“不是

者”，相对于“不是者”是“是者”；相对于“一”是“非一”，相对于“非一”是“一”。除了每一命题的自相矛盾之外，命题（1）与（2）、（3）与（4）、（5）与（6）、（7）与（8）相互矛盾。柏拉图证明，这些矛盾的命题在逻辑上都可以成立。柏拉图的意图是要证明，爱利亚派坚持的原则“是者是一”毫无意义，因为不论对它的肯定和否定，都会导致相反的结论。

在《智者篇》中，柏拉图又说明“是者”与“不是者”的意义是相通的。说“A是B”的意思是：“A不是C、D、E，等等”；同样，说“B不是C”的意思是：“B是D、E、F，等等”，或者“B是某一个东西”。柏拉图的结论是：“按某一方式，不是者是一个东西；另一方面，是者在某一意义上不是一个东西。”<sup>⑤</sup>按照他提出的“通种说”，“是者”和“不是者”相容性渗透在“动”与“静”、“同”与“异”的关系之中，贯通了对立的关系，使得不同的、甚至相对立的性质能够被事物同时分有。

## 六

从上面可以看出，柏拉图的“理念论”和“分有说”是以牺牲巴门尼德所证明的“是者”意义的统一性为代价的。智者们对“是者”的意义也提出了各种似是而非的、甚至相互矛盾的解释。当时关于“是者”的各种意见如此纷纭复杂，莫衷一是，以至于高尔吉亚的学生吕考封（Lycophron）主张取消判断中的系词，把“苏格拉底是白的”写成“白——苏格拉底”这样的句式。<sup>⑥</sup>

亚里士多德积极地回应对“是者”的意义提出的挑战，他做了统一“是者”意义的又一次努力。他比巴门尼德的高明之处在于，亚里士多德建立了一个逻辑体系；他于是得以根据“是”动词逻辑功能，建立一个形而上学的体系。在亚里士多德首创形式逻辑体系中，系动词“是”的用法最为普遍，也最为重要。这是一个推理、判断和概念的体系。三段式推理的基本单元是判断，最基本的判断是直称肯定判断S是P。“是”动词可以联系一切概念，可以说是无所不在。亚里士多德从“是”动词的普遍性和重要性，推出了

第一哲学的首要对象是“是者”。这标志着哲学思维的一大突破，亚里士多德之前的哲学缺乏统一的研究对象。他在前人所研究的众多对象中，选择了“是者”作为其它研究对象的聚集点。他的选择的理论基础一是对“是”动词极为普遍的用法的逻辑分析，二是柏拉图对“是者”的哲学意义所作的深入探讨。亚里士多德成功地把形式逻辑和哲学史结合起来。用“是者”概括了诸如“本原”、“存在”、“本质”、“一与多”、“不变与变”、“善”、“真理”等等研究对象。哲学自从围绕着这样一个统一的对象之后，便可展开多层次、全方位的系统性研究。在此意义上，说形而上学使哲学成为科学并不是夸张之辞。

亚里士多德做了统一 Being 的意义的又一次努力。他承认 Being 的意义是多样的，但肯定多样意义中有一中心意义，即实体（ousia）。但 ousia 不过是希腊文“是”动词的阴性名词形式，其意义仍然离不开“是”的意义。亚里士多德比巴门尼德的高明之处在于，他以“是”动词为基本的逻辑功能，建立了一个逻辑体系；他于是得以根据“是”动词逻辑功能与“实体”意义之间的对应性，系统地阐述关于“是者”的学说。概括地说，“是”动词的逻辑功能有下列三个。

（1）系词的连接功能。直称判断是最简单、最基本的判断，其形式是“S是P”。S是主词，P是谓词，需要系词“是”的联结才能成为判断。“是”作为系动词的基本含义是把谓词归属于主词，它的确切意义是“属于”，“S是P”的意义是“P属于S”。系词“是”的归属意义适合三段式的推理规则。三段式推理的有效性实际上是三个词项之间的有序的传递关系。被当作完善三段式第一格的AAA是这样的形式：所有的B是A，所有的C是B，因此所有的C是A。当“是”的意思是“属于”时，这一推理不过是“A属于B，B属于C，因此A属于C”的传递性，其必然性是自明的。

（2）表述主词自身的功能。“S是”在希腊文中是一个完整的句子，表示主词S是自身。现代西文也有这样的用法，如在英语里，说“S is”的意思是“*There is S*”。在这样的用法里，“是”的用法不是联结主词和谓词；即使S没有任何谓

词，“是”也可以表述S自身。

(3) 表示被定义的概念与定义的等同。定义的形式是“S是Df”。定义与判断不同，判断的谓词表述主词，被表述的词与表述词的位置不能互换，如判断“花是红的”的意思不能反过来说“红的是花”。但被定义的词与定义的位置却可以互换而意义不变，如“人是有理性的动物”与“有理性的动物是人”的意义是等值的。这是因为，“是”在这里表示的是等同关系。

与系词“是”的上述三种逻辑功能相对应，“是者”的哲学意义也有三种。“是者”的哲学意义是“实体”，而“实体”的每一种意义都可以通过对系词“是”的逻辑功能的分析而得到。

(1) 属性依附的实体。判断的主词表示实体，谓词表示是属性。实体和属性都是“是者”。但实体是独立存在，不依赖其它东西；而属性却必须依附于实体才能存在，任何属性都是实体的属性，是依附于另一个“是者”的“是者”。因此，“是者”的中心意义是实体。只有实体才是独立的、在先的“是者”，而属性则是派生的、次要的“是者”。

(2) 专名指称的第一实体。判断的主词再可被分为两种：第一，有些主词只能作为主词来使用；第二，有些主词也可以用作谓词。试比较“人是会死的”和“苏格拉底是人”，“人”是第一个判断的主词和第二个判断的谓词；而“苏格拉底”却只能作为主词。这两类主词实际上是通名和专名的区别：通名指示种和属，专名指示个别事物。个体事物是第一实体，而种和属是第二实体。所有专名的意义都是“这一个”（*tode ti / that it is*）。希腊文中并没有“存在”这个概念。亚里士多德用“这一个”表示“是者”指称的个别事物的存在。

(3) 定义表示的事物本质第一实体与定义。被定义的词与定义之间的等同意味着，定义表达的本质就是实体本身。正如亚里士多德所说：“形式和本质是第一实体。”<sup>⑧</sup>希腊文中没有“本质”这一概念，亚里士多德用来表示本质的术语是“其所是”（*ti estin / what it is*）。

比较(2)、(3)两处的结论，亚里士多德先说第一实体是个别事物，后说第一实体是本质。

人们普遍认为，亚里士多德提出了两种关于第一实体的学说，两者是矛盾的。按照我们的分析，这两种说法有不同的逻辑根据，分别与“S是自身”和“S是Df”这两种逻辑形式相对应。这两种逻辑形式并不矛盾的，而是并行不悖的，我们也不能说由此而产生的两种关于第一实体的学说必定在逻辑上是矛盾的。

但不容否定的是，这里确有矛盾。首先，我们应该理解，本质（“其所是”）、定义和形式对于亚里士多德是同义词，如他所说：“本质和形式是等同的”；<sup>⑨</sup>并且，他所说的“形式”与柏拉图所说的“理念”或“型相”在希腊文中是同一个词（*eidos*），表示普遍性。这样就产生了一个问题：如果第一实体是“这一个”，那么它就是个别事物；如果第一实体是“其所是”，那么它就是普遍的形式；第一实体到底是个别的还是普遍的？再者，“这一个”所指称的不是任何属性，而是事物的存在，而“其所是”表示的不是个别的存在，而是本质属性。这样又会产生这样一个问题：第一实体到底是事物的存在还是本质呢？

亚里士多德看到了他的第一实体的理论有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他试图调和实体的个别性和普遍性、存在和本质之间的对立，探讨所谓的实体的个别化原则的问题。他试图把本质个别化，把个别化的本质作为第一实体。但是，在亚里士多德的体系中，本质是不能被个别化的；因为本质由定义表达，而根据他的逻辑，定义的一般形式是“种 + 属差”，任何定义必然是普遍的，而不能是关于个别事物的定义。如果一定要为个别事物下定义的话，那也只能是现代意义上的直指定义，如同指着一事物，说它是“这一个”。这样一来，又回到了第一实体是个别事物的立场，仍无法与第一实体是本质的立场相调和。

以上分析说明，亚里士多德虽然用实体理论统一“是者”的意义，他的统一把“是”动词的不同用法综合在一个形式逻辑的体系中。但如果进一步追问“是者”的语义学的意义，那么就会产生实质上的矛盾。亚里士多德的实体理论对后世有着难以估量的巨大影响。由于他的第一实体的学说的内在矛盾，后世的形而上学始终存在着本质主义与存在主义、实在论与唯名论的争论。

一般说来，唯名论和存在主义倾向于把“是者”归结为个别的“存在”，而实在论和本质主义倾向于把“是者”的意义归结为普遍的本质。

以下，我们从逻辑与形而上学的关系的角度，说明实在论与唯名论、本质主义与存在主义的另一区别，即，实在论和本质主义倾向于依赖“是者”与系词逻辑意义之间的联系，而唯名论和存在主义倾向于割裂这一联系。

## 七

关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所依赖的“是者”与系词之间的必然联系。据《圣经》中说，上帝耶和华宣称他的名称是“我是我所是”（I am who am）。对中世纪的实在论者而言，这句话意味着，上帝是“是者”自身。安瑟尔谟的“本体论证明”可以简化为这样的论证：

大前提：上帝的名称是“是者”；

小前提：“是者”在表述上帝自身时指称他的存在；

结论：上帝必然存在。

其中的小前提的根据是“是”动词表述主词自身的逻辑功能与“是者”指称第一实体存在之间的必然联系。详见上述第（2）节的阐述。过去把“是者”理解为“存在”，安瑟尔谟的论证被理解为上帝“存在”的名称必然指称上帝的存在。与安瑟尔谟同时代的高尼罗反驳说，一个最完美的海岛的名称难道必定指称这个海岛必定存在吗？这完全误解了安瑟尔谟的意思。安瑟尔谟并没有说任何事物的名称都指称事物的存在，而是说表述自身的系词指称被表述的事物的存在。

康德对“本体论证明”的批评打中了要害。他说：“‘是’（Sein）不是一个真实的谓词”，“它在逻辑上只是判断的连系词”，“小词‘是’（ist）并未增加新的谓词，只是起着把谓词置放在与主词的关系之中的作用。”<sup>⑩</sup>因此，从“上帝是自身”推导出“上帝存在”是无效的论证。康德认为，“是”动词及其动名词形式“是者”都没有单独的指称功能，“A是”并给A增加一个谓词，更谈不上表述A的存在了。“是”的逻辑连接作用在于使一个表示对象的主词“处于我的概念的关系之中。两者的内容必须是同一和同

样的，没有给仅仅表达可能性的概念增加任何东西。”<sup>⑪</sup>

近代哲学家都是本质主义者，当他们在谈到“是者”时，多指“本质”，他们的依据是“是”动词表述“定义”的逻辑功能与定义表达的事物本质的必然联系。比如，笛卡尔的第一原则“我思故我是”（Cogito, ergo sum / I think, therefore, I am）中的“是”（sum / am）的意义指实体的本质，这就是“我思”（Cogito）。“自我”是实体，它的本质在于思想属性。但是，现在人们习惯把笛卡尔的第一原则说成是“我思故我在”，这容易产生误解，使人以为笛卡尔肯定了精神实体的存在。实际上，笛卡尔除了肯定上帝的存在，从来没有谈论精神实体和物质实体的存在。笛卡尔关于实体的定义是：“一个不依赖其它任何东西而自身存在的东西”。<sup>⑫</sup>他说，严格地说，只有上帝才是不依赖于任何东西的存在，上帝是唯一的实体。“自我”和物质只是近似意义上的实体，它们的存在都要通过上帝才能认识，而所能知道的只是它们的属性（思想和广延）。

贝克莱所说的“所是就是被感知”（esse ist percipi / to be is to be perceived）也是一个本质主义的命题。他的理由是：任何事物都是可感性质的集合，我们只有通过感觉才能知道事物是什么。这里所依赖的是“是者”与“本质”（“可感性质的集合”）之间的必然联系，而没有把外物存在归结为感觉的意思。但是，现在人们习惯把这一命题说成是“存在就是被感知”，把它当作主观唯心主义的典型。实际上，贝克莱并没有否定感觉以外的事物的真实存在。他明确地说，他和大家一样承认在个人的心灵以外，有山水河海和动植物，以及其他人的存在，只不过它们不是独立于任何心灵的物质存在，而是精神实体上帝的造物；我们对它们性质的知觉也是上帝铭刻在我们心灵上的印记。<sup>⑬</sup>他的本质主义和精神实在论在逻辑上是一致的。

我们通过以上几个事例的分析，说明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的联系是理解实在论和本质主义传统的一个关键，如果看不到这一联系，把形而上学的对象理解为独立于“是者”的逻辑功能的存在，就会失去形而上学家们的逻辑论证，而对他

们的核心命题做出一些漫画式的理解。

## 八

唯名论和存在主义走的是一条相反的路线，他们倾向于割断“是者”与逻辑的联系，表现为两个方面：第一，切断“是者”所连接的主词和谓词的逻辑关系，把“是者”看作超出实体自身的创造过程；第二，切断“是者”连接定义和普遍本质的逻辑功能，把实体彻底个别化。

托马斯是上述第一种意义上的存在主义的开创者。他说，“存在”（ens）的意义来自动词“是”（est），“‘是’的纯粹意义是‘在行动’，因而才表现出动词形态。”<sup>⑬</sup>上帝的存在是创造活动本身，它赋予一切事物现实性。任何事物的本质在未获得存在之前都只是一种潜在、一种可能性；上帝的存在活动是使潜在转变为现实。因此，存在高于、优于和先于本质。本质依赖存在，没有存在，就没有实在的本质。托马斯所说的“存在”（ens）仍是拉丁文“是”动词的名词形式，直到16世纪，经院哲学家才创造出拉丁文 *existens* 代替 *ens* 的意思。从构词法上就能看出，*existens*（存在）与 *substans*（实体）有不同的前缀。“实体”中的 *sub-* 表示属性“之下”的支撑点或基体，“存在”中的 *ex-* 表示“走出”这一基体。这也是走出逻辑为实体所规定的范围，“存在”的意义就是在不断超出自身的活动过程中创造自身。

基尔凯郭尔是第二种意义上的存在主义的开创者。他认为，只有人的存在才能被个体化。他说：“人类的特征是，这一种族的每个单独的人（不但卓越的个人，而是每一个人）都具有比种类更多的东西”。<sup>⑭</sup>任何个人都不属于种属，是与普遍本质对立的单独存在。个体与普遍的逻辑联系被个人独特的生活态度和生存体验所取代。

现代的存在论和存在主义的哲学家综合了上述存在的双重意义，指出人的存在既是不受任何普遍的或先定的本质规定的自由创造的过程，也是他人不可取代的独特的体验，如孤独、焦虑、彷徨、恐惧、死亡意识，等等。在这些情绪和心态中，个人的本真存在显示出来。本真的存在与逻辑思维没有关系，逻辑只是从本真的存在体验

中派生出来的工具。比如，海德格尔在《逻辑的形而上学基础》一书中，对亚里士多德和莱布尼茨的逻辑学说作了批判性的分析。他指出，“A是B”中的“是”不仅仅起着连接事物A及其属性B的作用，更重要的作用是指示一个存在着的人与A和B的关系；“存在”的意义比系词“是”的意义更基本、更重要。<sup>⑮</sup>再比如，马塞尔把形而上学的逻辑思维称为第一反思。第一反思适用于物我关系，如果把第一反思应用于人际关系，他人只是像外物一样的对象，人际关系变成了抽象的物我对立的关系，没有温情和爱。第二反思是非逻辑的精神交流，使人体验到“爱”、“创造性的忠诚”、“希望”等情感，这才是真正存在的意义。

唯名论、存在论，特别是现代存在主义力图割断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的联系，他们表现出非形而上学的（non-metaphysical），甚至反形而上学的（anti-metaphysical）的倾向。但他们并不放弃对“是者”的研究，而是通过“存在”的意义来阐发“是者”的意义，建构了一种新的形而上学，海德格尔称自己的存在哲学为“基础本体论”，萨特的《存在与虚无》一书的副标题是“现象学的本体论”，最能表现存在主义和存在论的形而上学特征。因为“本体论”（ontology）是对 Being（on）的研究，这是亚里士多德在《形而上学》一书中提出的定义，只是这些哲学家要与传统的形而上学划清界限，而不愿用“形而上学”（metaphysics）来标榜自己的学说而已。

## 九

本文的结论是：

（1）西方的形而上学与逻辑同步发生，两者相联系的原因需要通过印欧语系的语法特点和早期希腊自然哲学的特定问题加以解释；

（2）在以后的发展历史上，存在着恪守和割断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联系的两种不同倾向；

（3）不能因为一些现代哲学派别割断了形而上学与逻辑之间的联系，就断言西方的形而上学就消亡了。同样，也不能因为中国古代没有与逻辑相联系的思想体系，就否认中国哲学传统中有

# “实践哲学”本土化视野的价值与误导

◎ 樊志辉

**【摘要】**“实践哲学”被国内许多哲学从业者用来诠释马克思的思想。在实践哲学的本土化过程中，中国现代哲学获得了巨大的发展，也存在不可忽视的误导——历史理性主义和天人合一的价值民族主义。要超越这一限制，笔者提出后实践哲学的建构理路，以期为现代中国哲学的发展提供一个可资借鉴的超越维度和批判尺度。

**【关键词】** 实践哲学 本土化 后实践哲学

**【作者简介】** 樊志辉，黑龙江大学哲学与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黑龙江 哈尔滨，150080。

〔中图分类号〕B0-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13-07

马克思的思想文本进入到中国的文化语境之中，对近代中国的社会历史进程起到了某种决定性的影响。如果我们对比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文本在西方历史文化语境中的作用及其获得的诠释，

就可发现马克思思想文本在中西方社会中具有不同的表达和历史作用。晚近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从业者，把马克思哲学思想诠释为“实践哲学”，力图以实践为根基来统摄对马克思思想文本的总

形而上学或本体论；

(4) 正如我们已经说明的那样，形而上学与逻辑的联系，只是特定的历史和文化的产物，两者并无内在的、必然的联系。是否与逻辑相联系，并不是判断有无形而上学的标准。

⑨⑩《纯粹理性批判》，A598、B626 - A599、B627；A599、B627。

⑪*The Meditations and Selections from the Principles of Rene Descartes*, trans. by J. Veitch, Open Court, La Salle, 1948, pp. 156.

⑫参阅贝克莱：《人类知识原理》，商务印书馆，1991年。

⑬Thomas Aquinas, *On Spiritual Creatures*, trans. by M. G. Fitzpatrick, Milwaukee, 1949, pp. 52 - 53.

⑭Kierkegaard, *The Point of View*, trans. by W. Lowrie, London, 1939, p. 88.

⑮Heidegger, *The Metaphysical Foundations of Logic*, Indiana, 1984, pp. 100 - 101.

①《BEING与西方哲学传统》，宋继杰编，上卷，河北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497页。

②英文译文见G. S. Kirk等编*The Presocratic Philosophers*, 2nd. ed., Cambridge, 1983。

③④柏拉图：《理想国》，477a - 479e、479b。

⑤《智者篇》，237a。

⑥亚里士多德：《物理学》，185b25。

⑦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1030b 5。

⑧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1032b 1 - 15。

责任编辑：罗 苹



体性把握。面对近期思想界重返马克思文本的趋势，我们有必要审慎地审视汉语哲学界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诠释的本土化视野的价值与缺失。

## 一、经典实践哲学的精神维度

1. 首先需要声明的是我们这里所指的实践哲学，并不一个普泛的实践哲学，不是一个欧洲哲学传统中与“理论哲学”相对应的“实践哲学”，而是特指由马克思的思想文本所开启的以“实践”作为理解世界基石的哲学运动。在学术界人们常把马克思的哲学称为“实践哲学”。“实践哲学”在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过程中经历了一个演化的过程，形成了作为马克思思想文本的经典实践哲学，也即实践哲学的理论形态，和“应用的实践哲学”（也即实践哲学的本土化形态）。

2. 马克思的实践哲学作为一种“现代性”的哲学，其精神旨趣必须落实在西方的“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才能把握。现代化是一个世俗化的过程，其精神核心在于世界的社会体制与精神秩序开始逐步摆脱教会和教义而走向自主的生成过程。这一现代化的现实层面则是所谓的工业化，但工业化并不是现代化的核心，现代化之所以为现代化的“现代性”在于如马克思·舍勒所指出那样为本能冲动造反逆各斯，具体地说就是以主体性的现实人，即以身体活动为基元的人颠覆传统的宗教——形而上学的人。宗教——形而上学的坍塌，所导致的乃是建立在宗教——形而上学基础之上的社会秩序和心灵秩序的失序，因而现代化又具体地体现为在丧失形上原则的情形下如何安顿社会秩序与个体心灵秩序的问题。欧洲宗教改革以后的各种思潮的演进都应当在这一脉络下得到理解。马克思的思想在此也不例外，不可把马克思的思想单纯地理解为一种哲学或社会改造的思想（尽管是所谓伟大的思想），而应当理解为欧洲社会有机体所滋生的一种独特的现代化方案。

3. 在欧洲各种“现代性”的哲学思潮中，马克思实践哲学的独特之处在于，它将近代以来的主体性哲学推到了极端。近代哲学始于唯名论的兴盛，由此哲学由形上学存有论向以主体为基

础的知识论演变。于是哲学的自明性根基，不是古希腊的存有和中古的信仰，而是主体本身。对主体的把握，经历了从“我思”、“我意”（我欲）到“我行”的转变。实践哲学以“实践”为根基彻底颠覆了传统的形上学，取消了传统所谓“知识”的“自本自根”性，于是传统所谓的知识真理，就成为了依附于特定社会实践的意识形态。社会历史的发展不可能建立在任何统治阶级的意识形态之上，而是建立在内在于社会历史中的社会基本矛盾的辩证运动。全部的社会意识真理仅仅在于它在何种程度体现了社会历史的辩证运动。对社会政治、经济秩序的安顿和人心秩序的整合也必然是建立于基于社会实践的所谓历史必然性上。对马克思所身处的历史时代而言，“实践哲学”所着力要表明的是社会历史的真正方向只有在无产阶级的自我解放中才能得以展现，因而现代社会秩序及人心秩序安顿的合法根据不在第三等级所高扬的“资产阶级法权”，而在于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

4. 需要指出的是，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不是个别无产者的社会意识，而是与无产阶级历史地位相应的集体意识。这样的阶级意识不会自动在无产阶级（工人阶级）之中产生，而是来源于工人阶级的导师和领袖的阐释与灌输。无产阶级的自我解放运动据说就是在此意识的引导下得以实行的。

5. 经典实践哲学的理论宗旨在于以实践为根基颠覆一切与实践的历史运动趋势相违背的伪价值（即意识形态），在现实实践上则以无产阶级的阶级意识为核心实现无产阶级的自我解放，并由此完成全人类的解放。

6. 至此文艺复兴以后的人本主义思潮被推向了极端，主体意识获得极度的膨胀。这是一个在韦伯看来世界“祛魅化”的过程，马克思则以为这是彼岸世界的真理丧失以后确立此岸世界的真理的时候。而此岸世界真理建立的基石则是以生产劳动为基础的历史实践。所谓实践是真理的标准就是在此意义上提出的。同时对经典实践哲学来说，实践的意义不仅在于它作为认识论的基石，而在于实践是人类历史一切问题的生长点和

解决问题的钥匙。

7. 如此马克思就将欧洲传统社会的人——神二元张力的神义论转变为人本主义的实践一元论的人义论。但是需要注意的是，对马克思而言，如此的实践一元论的人义论，依然是以欧洲传统的人——神的二元张力为背景的。这即是说马克思把思想的重心放在此岸，强调思想的现实性建立在此岸的实践上，但真正的自由依然在彼岸。彼岸世界是此岸世界的方向，但又是建立在此岸世界的基础之上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说：“事实上，自由王国只是在由必需和外在规定要做的劳动终止的地方才开始；因而按照事物的本性来说，它存在于真正的物质生产领域的彼岸。像野蛮人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为了维持和再生产自己的生命，必须与自然进行斗争一样，文明人也必须这样做；而且在一切社会形态中，在一切可能的生产方式中，他都必须这样做。这个自然必然性的王国会随着人的发展而扩大，因为需要会扩大；但是，满足这种需要的生产力同时也会扩大。这个领域内的自由只能是：社会化的人，联合起来的生产者，将合理地调节他们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把它置于他们的共同控制之下，而不让它作为盲目的力量来统治自己；靠消耗最小的力量，在最无愧于和最适合于他们的人类本性的条件下来进行这种物质变换。但是不管怎样，这个领域始终是一个必然王国。在这个必然王国的彼岸，作为目的本身的人类能力的发展，真正的自由王国，就开始了。但是，这个自由王国只有建立在必然王国的基础上，才能繁荣起来。”<sup>①</sup>在马克思那里，超验的彼岸自由和现实的实践活动（劳动）之间就存在着必要的张力，由此实践一元论的人义论就是以隐性的超验追求为宗旨的。离开这个隐性的超验维度，马克思的思想就会被曲解为经济决定论（如许多马克思思想的后继者那样）或历史理性主义的历史决定论（如卡尔·波普所理解的那样）。如何恰切地把握马克思思想中的超验维度和现实实践维度的问题，目前依然是一个关键的问题。

## 二、“实践哲学”的本土化视野

1. “实践哲学”的本土化，意味着马克思的

经典实践哲学从其欧洲文化语境中移植到像中国这样“走向现代化”的国家所发生的变化。对中国而言，“现代化”不是本土文化和社会有机体自身的产物，而是在“资本国际化”过程中的无奈选择。当洋务运动、戊戌维新变法运动两次运用本土的文化资源谋求现代化的努力失败以后，中国现代化的主要思想资源就转移到西欧的思想文化之中去了。如此欧洲现代化的主要方案——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以及其思想渊源——自由主义和共产主义，就成为中国思想界的主要精神资源，成为现代中国建构民族国家的合法性根据的精神资源。

2. 马克思的以实践哲学为核心的共产主义理论，作为一种社会批判理论是直接针对资本主义制度而发的。在马克思看来资本主义的法理意义上的自由诉求，在其现实性仅仅是资产阶级的现实利益的法理表现，在现有的社会经济结构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作为生产力代表的第四等级——无产阶级在现实上恰恰丧失了自己的法权利益。只有社会政治——经济结构建立在无产阶级的利益诉求基础上，才会出现一个平等的社会。马克思的“实践哲学”的本土化，丧失或者是转换了它在欧洲语境的社会批判功能，演变为社会建构功能。这一建构功能现实地体现为中国现代民族国家的建构，它包含建设民族国家和建构现代国家两个方面。

3. 实践哲学的“实践性”不仅当今学院派实践哲学家所阐释的那样：利用实践去解释意识的发生和人类历史的矛盾发展，而且更体现在实践哲学自身就是“实践”的。这意味着“实践哲学”不是一般的对世界加以总体性说明的知性哲学，而是直接以变换或改造世界的现存状态为使命的哲学。对马克思来说，“实践哲学”乃是基于无产阶级阶级意识的行动纲领。在中国，这一行动纲领突出地表现在它的巨大的社会动员力量。不同于它在欧洲所依赖的新兴产业工人，马克思实践哲学的“实践性”在中国所依赖的是新型知识人和农民。

4. “实践哲学”在中国的知识人与农民的视野之中，发生了语境和处境的转换。马克思实践

哲学在欧洲语境下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批判，被置换为对以资本主义自由理念来建构现代民族国家方案的拒斥（因为中国从来没有建立其真正的资本主义制度）。近百年来饱受资本主义欺凌的中华帝国，丧失了它千年的历史荣光。在这样的历史场景之中，社会主义就不仅是建构现代民族国家的合法性理念，也是像中国这样在国际竞争中的弱势国家的翻身理念。相对于自由主义的国家理念来说，以实践哲学为根基的共产主义理念不仅具有自由主义所没有的社会动员力量，也因它对资本主义制度和价值理念的批判，成为“五四”以后丧失民族文化合法资源的现代中国的新的民族文化语符；并在中国文化语境中置换为中国的民族主义的精神支撑，成为中国赶超资本主义的文化价值根据。

5. 这样一来，马克思的经典实践哲学，在中国的现代化国家建构中就是通过政党理念逐步地转变为国家理念，成为了本土化的实践哲学。这个本土化的实践哲学和经典实践哲学的差异，一方面在于所谓的中国特色，更重要的另一方面则在于在这二者之间发生了价值位移。以欧洲传统的此岸与彼岸二元张力为背景的作为社会批判理论的一元化的实践哲学，在现代汉语文化语境下成为完全关注此岸世界的为建构民族国家提供精神资源的一元化的实践哲学。这并不是说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实践哲学不具有批判精神，而是说它的批判精神在现代中国缺失了具体的目标指向，而成为对资本主义的价值拒斥和现实的政治动员方式。当中国本土的实践哲学从政党意识形态上升为国家意识形态以后，它的以平等理念为诉求的民族主义的价值取向就日益突显出来。

6. 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知识人来说，“实践哲学”及其所引导的社会革命是中国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它可以取代传统儒学以重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秩序。对中国的民众（主要是农民）而言，实践哲学是他们的翻身理念，可以使他们恢复日常生活的安宁。因而在实践哲学的本土化过程之中，传统儒家文化的世俗主义精神取向，就成为对实践哲学诠释的前在视野。

7. 近20年中国学院派的实践哲学，在对马

克思的实践哲学文本的诠释中，力图消解讲坛哲学的教条主义性质，恢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革命性、批判性、现实性。并通过对道德理想主义的批判，实现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从理想主义的向经验主义的过渡。学院派实践哲学的建构方向虽然和讲坛哲学有所不同，但它与当代中国意识形态的总体转变是一致的。即都是谋求对马克思实践哲学的一元化的世俗主义诠释。只不过这种世俗主义的基点由政治民族主义转向经济民族主义和文化民族主义。<sup>②</sup>

8. 马克思经典实践哲学的本土化，不仅在理论上奠定了现代中国的思想格局，也在现实上塑造了现代中国的生存样态。以实践哲学为核心的共产主义理论，在中国的社会转型时期，为中国社会秩序和人心秩序的再次建构提供了一套崭新的价值理念，从而满足了中国现代社会的现代化和民族主义的双重要求。我们必须承认，在由西方涌入现代中国的各种意识形态之中，马克思主义比其他主义意识形态都更符合中国的现实需求。如此的说法并不是为马克思主义在今天成为中国的主流思想而作的现实辩护，而是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现代化理论更为符合中国现代的历史任务：反封建、反帝。反封建，体现现代中国的民主主义的要求，是文艺复兴以后一切现代理论的共同特点，也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特征。在现代中国的文化语境之中，马克思主义和自由主义都是反封建的强有力的理论，这也就是为什么中国马克思主义者早期能够和自由主义者结成思想上的统一战线的原因。反帝，是中国这样在国际资本竞争中处于弱势的民族国家的特殊要求，反映了弱势国家的民族平等要求。虽然自由主义和马克思主义一样都是一种现代化理论，但由于它对帝国主义国家的资本主义制度的辩护，使它难以充当反对帝国主义的民族主义的理念要求（尽管许多自由主义者在内心深处也是民族主义者）。而现代中国的其他一些思想流派也具有反帝的特征，却无法担当中国的现代化的历史要求，如战国策派、论衡派等。而以实践哲学为核心的马克思主义的本土化，比其他主义更具广泛的社会动员力，成为真正可以“掌握群众”的理论武器，

而不是象牙塔的理论抽象。

9. 实践哲学的本土化，对现代中国来说，已超越一般的理论问题，成为了中国的直接现实问题。它对中国传统思想文化格局和制度建设都是一个前所未有的突破和转折。在这一历程中，中国传统的宗法体制被颠覆，儒家意识形态的主导地位也不复存在。中国开始步入现代国家的行列，并在以实践哲学为核心的共产主义理念基础上建构起现代民族国家的特有形态。这是实践哲学本土化所特有的价值。在这一本土化过程中，中华民族又重新找回了它曾经具有又一度丧失的民族自豪感。

### 三、后实践哲学：对实践哲学及其本土化视野的超验批判与奠基

1. 然而这个本土化亦是需要加以检讨的。其中关键的问题就是实践哲学的本土化视野的问题。我们需要恰切把握实践哲学在本土化的诠释过程中，保持了什么和失去了什么？实践哲学的精神旨趣在本土化过程中是否发生了转换？假如发生了转换，对现代中国哲学来说意味着什么？这些都是我们必须加以深入分析的。主要从哲学理念层面和知识社会学层面入手分析。

2. 在哲学理念层面，实践哲学的本土化，逐步失去了马克思的经典实践哲学在欧洲语境的此岸——彼岸的二元化张力的隐性背景，转变为汉语言文化语境的此岸与彼岸的彻底合一的世俗主义一元化。马克思虽然把自己的任务定位在彼岸真理消失后如何确立此岸真理的问题，但在他那里此岸与彼岸的张力依然保存，并没有演变为此岸一元论的唯实践论的人本主义。对欧洲文化语境来说，彻底失去彼岸观照的世俗化的结果是虚无主义的来临，从尼采到后现代主义思潮的历史演变，说明了“上帝死了”以后虚无主义对人精神生命的侵蚀。以“实践哲学”为根基的马克思主义是将超验与经验统摄于人的现实革命中的实践哲学，是以超验维度批判和引导人的经验幅度的实践哲学。而本土化的实践哲学，特别是近年来的学院派实践哲学，以中国传统儒家天人合一的世俗主义去诠释马克思的实践哲学，这在理论

上是取消马克思思想中的内在张力。失去了这一内在张力，必然丧失马克思实践哲学所蕴含的批判精神，将自我批判的功能萎缩为自我论证和辩护的功能。传统儒家天人合一的传统渗透到对马克思实践哲学的诠释，导致对现实的圣化，即将世俗权力神圣化的趋势，致使各种伪价值泛滥。而当这种神圣化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失去了现实运作机制时，又不可避免地走向另一个极端，即将神圣世俗化，其现实表现就是拒绝崇高、无所信仰的价值虚无主义。

3. 在知识社会学层面，实践哲学的体制化，导致对实践哲学的诠释成为一种权利的垄断，并和现代科举制结合在一起，以此置换传统儒家在社会文化体制中的地位。这一局面的直接现实结果，就是实践哲学的“教科书化”。由此，马克思的经典“实践哲学”在本土化过程，“哲学性”转化为意识形态的自我论证和教条主义的僵化形态，“实践性”演变为民粹主义的“群众运动”和官僚主义的“运动群众”。而这一切的潜在心理支撑则是中国传统的文化专制主义梦魇和华夏中心主义的梦想。马克思富有生命力的实践哲学在现实中的意识形态垄断，必然导致现实社会的停滞和僵化。“文化大革命”的悲剧不可仅仅看作执政党历史经验的不足和所谓封建遗毒所致，其中实践哲学本土化的误导也不能不说是一个重要的原因。

4. 如何克服实践哲学本土化中出现的价值偏失，自然就成为现代中国哲学发展所面临的问题。近20年来中国哲学界的精神取向，无不与此相关。邓小平理论的提出，标志中国共产党的意识形态取向开始由理想主义向经验主义过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确立，将不可避免地转换实践哲学理论的社会运作机制，使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实践哲学理论具备自我超越的社会学基础。与此相应，中国学院派的实践哲学家也开始以全新的视角重新诠释马克思的实践哲学，力图以此突破僵化的讲坛哲学的限制。必须承认学院派实践哲学在现代中国哲学对马克思哲学的研究有着巨大的推动，并使马克思的实践哲学理论与现实的实践直接关联起来，以

实践一元论取代传统的物质一元论，并以此作为诠释马克思哲学的基点。如此的诠释，的确领悟到马克思哲学的重要层面——实践，却丧失了马克思哲学中的超验维度。而当代中国的学院派实践哲学家们却以化解超验与经验的二元张力为马克思实践哲学的核心精神，却不知马克思的实践哲学恰恰是建立在此二元张力基础上的。他们只顾去考察实践对哲学和社会生活的奠基作用，却忽视了“实践是如何可能的”这一更为基础的问题。他们恰恰忘记离开了自我意识和自由意志的超验幅度，所谓对实践的认识论、本体论、生存论、人类学等方面的透视，只解决了实践在实然层面的历史演进，而无法切实地说明对人而言什么样的实践才是真正属人的实践而非一般的活动。问题的关键在于：人类实践活动的价值指向的根据，是否蕴含在人类实践自身之中？如果是，则实践自身成为实践的判准，实践的合法性也就是实践自己。

5. 马克思的实践哲学的根基不仅仅是“实践”，作为实践前提的则是个体意志的自由和超越的情怀。否则马克思就不会说自由王国在必然王国的彼岸，也没必要奢谈什么人类的解放和救赎。如果离开这个超验幅度，就将使马克思主义哲学混同于现代的价值虚无主义及其后现代主义思潮。

6. 因此，我认为中国现代哲学的发展要突破实践哲学本土化的困境，就必须超越所谓一元化的实践范式，进入“实践哲学之后”的时代。“后实践哲学”的立场将是“实践哲学之后的时代”的一种可供选择的态度，并不是刻意与“实践哲学”相对抗的一种新的哲学思潮或哲学运动，只是“实践哲学”之“后”的一种哲学探索的精神姿态。“后实践哲学”之“后”不单纯是一个时间的概念，而是一个超越论的概念。这个“后”就是超越。“后实践哲学”所要表达是基于“实践哲学”所造就的历史文化及生存景观寻求一种新的精神转向，实现对精神活动的超越奠基，和哲学言说语式的转换。“后实践哲学”的一个基本努力方向就是要重新探求精神活动的绝对根基，恢复精神活动的自主性根基，消解“实

践哲学”中的“实践”本体化倾向，重新审视传统形上学的价值。借助于对超越基点的探寻，实现对现实实践的超越审视，以避免价值的虚无化和虚假化。简言之就是要实现形上学的重建，完成与实践相统一（而非同一）的超越形上学，并在此基础上重建心性之学和文化哲学。

7. “后实践哲学”探求如何为个体精神确立超越性奠基，并实现哲学言说方式的改变。“后实践哲学”所要追问的是：人类的精神活动是否可以完全规约于实践活动之中？人的个体精神即位格（*persona*）固然不离人的肉身及其活动（实践），但是否因此可以认为个体精神不具有某种生存论的优先性？因此所谓的“后实践哲学”乃是“实践哲学”的自我超越与自我发展。在“实践哲学”的经典作家那里，个体价值与超验价值维度，虽然在哲学的文本结构中，不占有突出地位，却构成其思想的隐性线索，甚至可以说是一个自明的前提，因而他们的哲学论述自然就不将重点放在对超验价值与个体位格的阐发，而是落在如何建立一种社会机制，以确保个体价值的真实实现。如果说与整个世界性的世俗化浪潮相适应，以“实践哲学”来诠释或总括马克思的思想文本具有某种社会历史价值的话，那么在面临价值虚无主义威胁日益严重的今天，重新发掘马克思思想文本中的有关超验价值和个体位格的精神主旨，建构以马克思思想文本为主要精神资源的“后实践哲学”，就显得十分必要了。“后实践哲学”将首先寻求确立的是“超越的心性哲学”，并通过“心性哲学”和经过限制的“实践哲学”的互动或整合来谋求文化哲学及其相应的实证社会科学的确立。即“后实践哲学”将拾起或重建被世俗化、一元化诠释的“实践哲学”所否定或遗忘的形上学存有论。“后实践哲学”所欲建立的并非解构性哲学，而是奠基性的哲学，是谋求形上学存有论的重建。它力图使在马克思思想文本中呈“隐态”的，而又被此后的“实践哲学”所淡忘的“心性语言”和“超越意识”，变为“显态”的“超越哲学”。借此扭转和弥补“实践哲学”重建中所表现的超越维度的缺失，进而完成马克思思想中实践维度与超验维度的整合，

重新恢复马克思思想中的此岸与彼岸、经验与超验的二元张力。

8. 从后实践哲学的立场出发，我们就可以超越实践哲学本土化视野中的误区。这是因为只有从超验的维度出发，才可以摆脱价值问题上的民族主义立场，进而明了价值的坚实根基并不奠基在所谓的民族的历史文化传统之中。我们的思想家们到今天尚没有明白：个体价值与民族文化传统及其历史实践的关联性。个体价值植根于它所身处的历史文化传统，并在具体的历史文化传统中得以展现。但这并不意味着特定的历史文化传统对现实的活生生的个体具有价值的优位性。从现实历史的实践活动出发，可以真切把握个体价值与人的实践获得现实关联和历史关联，却无法决定具体个体的价值定向性。具体个体的价值定向依赖于或奠基于个体的超验的价值情怀，是超验的情怀使个体超越于所谓的历史必然性和实践的必然性。我们承认现实实践和历史文化传统是个体价值实现的现实起点，但并不必然地决定个体价值的方向。马克思思想的价值不在于否定了犹太教——基督教的基于超验维度的价值关怀，而在于他将这一价值关怀从价值心理意向落实和统摄于现实的历史实践之中。如此古希腊的预成论传统和希伯莱的末世论传统获得现实的统一，在这里的“统一”不是“同一”，它表明超验的价值关怀和现实经验的历史实践之间存在不可消解的二元张力。唯有这个超验的价值关怀，才可超越于具体的历史文化处境，超越于一切虚幻的民族主义（包括政治民族主义、经济民族主义、文化或价值民族主义）、超越于自我圣化的阶级意识。同时也只有通过现实的历史实践才可以将超验的价值情怀落实于具体的历史文化传统、落实于现实的民族解放、落实于特定的阶级意识之

中。

9. 从后实践哲学的立场出发，现代中国哲学将可以超越实践哲学本土化视野中民族主义和启蒙主义的话语限制。我们承认并且认定民族国家的现代化建构，即民族自救和国家的现代化，是现代中国思想界所关注的核心问题。这个问题不可能单纯在民族主义和启蒙主义的话语结构中得到解决，而需要对此二者加以超越的超验幅度。只有在这一超验幅度之内，中国传统儒家天人合一的精神架构才可以超越，才可以避免对现实世界的圣化以保持马克思主义在超验关怀下的不妥协的批判精神。确立马克思思想的超验幅度，才可以避免马克思的思想资源被部分知识人乃至意识形态所垄断，使马克思思想对群众的掌握建立在自由个体认信的基础上。如此二元张力的恢复与确立，不仅使马克思思想理念的结构更为完整，也将使马克思思想的社会运行机制更为健康，进而摆脱和超越把马克思主义作为传统儒家思想来看待的社会运行方式。在我看来，通过对马克思思想的再诠释和重建马克思思想的社会运行机制，实践哲学本土化视野中的误导将被超越，中国走向现代化历程中出现的价值伦理亏空将得到扭转。从而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就可以获得更为广阔思想和现实的空间，现代中国哲学的发展将别有一番天地。

---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26-927页。

②参见拙作《实践哲学的域限及对实践的自明性的质疑——后实践哲学论纲（一）》，《求是学刊》2000年第3期；《对中国学院派实践哲学的反省与超越——后实践哲学论纲（二）》，《江海学刊》2000年第5期。

责任编辑：罗 苹

# 对马克思哲学的走近与远离

——“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关系之考察

◎ 王金福

**【摘要】** 研究“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与马克思创立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关系，对于正确认识“西方马克思主义”特别是正确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重要的意义。“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在一些方面走近了马克思哲学，在另一些方面又远离了马克思哲学。为了有利于说明问题，本文也引用南斯拉夫“实践派”的一些理解。

**【关键词】** “西方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哲学 马克思主义

**【作者简介】** 王金福，苏州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 苏州，215021。

〔中图分类号〕B089.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20-07

## 一、对马克思哲学的走近

“西方马克思主义”具有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来源，并且在理解马克思的哲学时具有新的视野。他们更注重资本主义的当代发展、科学技术的当代发展、社会主义的当代实践，重视对马克思著作的研究，重视对马克思早期著作的研究。在新的理解视野中，他们看到了、看清了传统理解中看不到或看不清的马克思的一些思想。

(一) 社会历史或人的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题

在传统理解中，社会历史或人的问题至多只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题之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真正主题是整个世界的一般本质，本体论（一般世界观）被看作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核心、灵魂。

“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在理解马克思的哲学时普遍强调，马克思哲学的主题不是自然，不是整个世界，而是社会历史问题或人的问题。卢卡奇把马克思的哲学理解为“总体性哲学”，在他看来，“总体性”不存在于自然界，只有人类历史有“总体性”，因此他理解的马克思哲学是一种社会历史理论，他特别强调：“认识到这种方法（马克思的辩证法——引者注）被限定在历史的和社会的范围内，这是特别重要的。”<sup>①</sup>柯尔施也认为，马克思的哲学“它是一种把社会发展作为活的整体来理解和把握的理论；或者更确切地说，它是一种把社会革命作为活动的整体来把握和实践的理论。”<sup>②</sup>施密特说：“马克思的唯物主义并不理会关于心灵的精神或物质的本性问题；……马克思的唯物主义首先关心从这个世界消除饥饿和痛苦的可能性问题。”<sup>③</sup>萨特认为，“如果

存在某种像辩证唯物主义那样的东西，那它一定是历史唯物主义，……如果这种唯物主义存在的话，也只能在我们的社会世界有限范围内才是真理。”<sup>④</sup>马尔科维奇在介绍“实践派”的观点时说：“在马克思看来，根本的问题是创造一个更加人道的世界的同时如何实现人的本质……哲学的基本任务就是对异化现象进行批判的分析，并指明走向自我实现、走向实践的实际步骤。”<sup>⑤</sup>“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潮在强调社会历史问题、人的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题时，其“主题”的含义并不是很清晰和确定的，但是确实有启发意义。至少在以下几个意义上，可以说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题是人的问题、社会历史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所关心的不是自然而而是人的历史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目的是实现人的解放，首先是无产阶级的解放；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现实对象，是人的历史活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任务，是揭示历史运动的规律；马克思主义哲学活动的重点是唯物史观，马克思主义的哲学不是本体论哲学。

（二）不能把马克思主义哲学仅仅理解为是对唯心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颠倒”

在传统的理解中，马克思主义哲学被理解为是对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颠倒，即把唯心主义辩证法颠倒为唯物主义辩证法。一些“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对“颠倒”说提出质疑，他们强调这种颠倒不能仅仅理解为把唯心主义辩证法转变为唯物主义辩证法，而是在于发现现实历史运动的辩证法。柯尔施说：“列宁把从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辩证法到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辩证唯物主义的转变仅仅看作一种转变：由不再是‘唯心主义的’而是‘唯物主义的’新的哲学世界观取代植根于黑格尔辩证法的唯心主义世界观。……马克思和恩格斯对黑格尔唯心主义辩证法的唯物主义颠倒只不过在于把这种辩证法从它的神秘外壳中解放出来，在‘观念’辩证法的‘自我运动’下面发现了历史的现实运动，并把这一历史的革命运动宣布为唯一的‘绝对的’存在。”<sup>⑥</sup>施密特说：“在把马克思的唯物主义仅仅解释成是与任何唯心主义相对立的、仅仅是哲学内部的甚至是世界观上的二者择一时，是不能理解马克思的唯

物主义的”。<sup>⑦</sup>柯尔施和施密特在这里透露出一种深刻的理解：仅仅从与唯心主义对立的意义上来理解马克思的哲学，还不能深刻理解马克思哲学变革的实质；马克思创立的新哲学不能简单地理解为是对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颠倒，“辩证法+唯物主义”这一公式不能深刻揭示马克思主义哲学变革的实质。实际上，对黑格尔哲学的唯物主义颠倒不是由马克思而是由费尔巴哈首先完成的，费尔巴哈在《哲学改造的临时纲要》中说：“只要将思辨哲学颠倒过来，就能得到毫无掩饰的、纯粹的显明的真理。”<sup>⑧</sup>这里所说的“思辨哲学”指的就是黑格尔哲学。作为对黑格尔哲学的颠倒的费尔巴哈唯物主义也不是机械的或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而是辩证的唯物主义。因此，如果仅仅把马克思的哲学理解为是对黑格尔哲学的唯物主义颠倒，仅仅把马克思的哲学理解为辩证的唯物主义，我们可能还是停留在费尔巴哈唯物主义的水平上。马克思主义哲学对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颠倒的真实意义在于，马克思发现了人的真正现实的感性活动即实践的全部意义，用实践出发点代替黑格尔哲学的理念出发点。马克思对黑格尔哲学的这一颠倒，不仅超越了唯心主义，同时也超越了旧唯物主义，把唯物主义推进到实践的或历史的唯物主义形态。

（三）实践是人的根本存在方式

人是什么？一些“西方马克思主义”者认为人是实践的存在物，实践是人的根本存在方式。对这一点表达得最明确的是南斯拉夫“实践派”。马尔科维奇说：“人在本质上是一种实践的存在。”<sup>⑨</sup>彼德洛维奇说：“人区别于其他任何存在是因为人是一种实践的存在。”<sup>⑩</sup>提出“人是实践的存在物”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走近。在传统的理解中，关于人的本质，主要强调人是各种社会关系的总和。这一理解不能说错，但没有揭示人区别于动物的本质是什么。马克思的论断并不是讲人的共同本质是什么，而是讲要理解一个人或一些人区别于其他人的具体本质，必须看他或他们所处的具体的社会关系。那么，在马克思看来，人区别于动物的共同本质是什么呢？是劳动，或更一般地说，是实践。马克思说：“一当人们自己



开始生产他们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时候，他们就把自己和动物区别开来。”<sup>⑩</sup>“实践是人的存在方式”的论断，是符合马克思的上述思想的。只有理解实践是人的存在方式，才能理解人的本质在现实性上是各种社会关系的总和，因为正是在实践中，人们存在着具体的社会关系。

（四）实践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总体的、基本的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出发点范畴

在传统的理解中，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总体的基本范畴是物质，实践范畴只是认识论的基本范畴。“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们则普遍提出，实践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总体的基本的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出发点范畴。卢卡奇在谈到他的《历史和阶级意识》一书时说，实践概念是“这本书的中心概念”。<sup>⑪</sup>施密特说：“不是所谓物质这抽象体，而是社会实践的具体性才是（马克思）唯物主义理论的真正对象和出发点。”<sup>⑫</sup>马尔科维奇在介绍南斯拉夫的马克思主义哲学争论时说：“在这场辩论中，主张马克思哲学的核心范畴是自由的人的创造性活动——实践——的观点占了优势。”<sup>⑬</sup>他自己认为，马克思的哲学是“建立在实践概念基础上的哲学”。<sup>⑭</sup>弗兰尼茨认为，“历史实践的范畴是马克思对人和历史的哲学解释的根本范畴。”<sup>⑮</sup>尽管许多“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在肯定实践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范畴时常常否定物质范畴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意义，而且对实践的物质本性缺乏正确的认识，但是，在肯定实践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出发点范畴这一点上，他们是比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更接近马克思的。实践范畴确实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总体的、基本的范畴。马克思自觉意识到的自己的新唯物主义与旧唯物主义的区别，不是对物质的理解，而是对“‘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义”的理解。

（五）把意识的现实对象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

马克思对“‘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义”的理解，首先在于他把实践理解为意识的现实对象。传统理解始终没有能理解马克思的

意识对象观，仍然把意识的现实对象理解为某种既成的、非主体存在的东西，而不是把人自身的物质活动即实践理解为意识的现实对象，把对象理解为历史地生成的东西。“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们则大多十分重视马克思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特别是其第一条的思想，马克思在此清晰地表达了新唯物主义的意识对象观。卢卡奇在讲到意识的现实对象时，直接表述了马克思《提纲》第一条的思想：“马克思强烈地要求我们要把‘感性世界’、客体、现实理解为人的感性活动。”<sup>⑯</sup>他认为马克思在意识对象观上坚持“创造的原则”，<sup>⑰</sup>作为意识对象的“现实……无论如何它要高于那种产生于经验世界的僵硬、物化了的现实……这种现实决不同于经验的存在，它不是固有的，而是变异的。”<sup>⑱</sup>霍克海默也理解到了意识对象的历史生成性，他说：“被判断的对象世界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一种活动创造出来的。”<sup>⑲</sup>施密特说：“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他曾批判了以往所有唯物主义把现实片面地理解为在直观上给予的客体，‘而不是把它们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的，不是主观地去理解的。’”<sup>⑳</sup>“从认识论来说，自然与其是作为逐步地纯粹‘给予的东西’，不如说越来越作为‘被创造的东西’出现的。”<sup>㉑</sup>“能被认识的东西，在严格要求意义上只是主体‘所创造的东西’。”<sup>㉒</sup>“实践派”波什尼亚克说：“存在并非某种在（主体）以外的东西；人就是存在的组成部分。人意识到了存在，即在人自身之内，存在意识到了它自身。”<sup>㉓</sup>

## 二、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远离

“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除了马克思主义的源头外，还有西方哲学的源头，“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们往往站在某一西方哲学的立场上来解读马克思的哲学，这一视野限制了他们对马克思哲学的另一些方面的正确理解，在这些方面远离了马克思，看不到或看不清在传统理解中已经看到和看清了的马克思的思想。“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远离，最主要的表现是这样那样否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其中，少

数人明确提出马克思的哲学是超越了唯物、唯心对立的“实践哲学”，而大多数“西方马克思主义”者虽然在口头上还承认马克思的哲学是唯物主义哲学，但是在一系列哲学问题上又背离了唯物主义。

(一) 马克思的哲学是超越唯物、唯心对立的“实践哲学”

葛兰西明确否定马克思的哲学是唯物主义，他说：“大家知道，实践哲学的创始人[马克思]从来不曾把他自己的概念叫作唯物主义的，当他写到法国唯物主义的时候，他总是批判它，并断言这个批判要更加彻底和穷尽无遗。所以，他从来没有使用过‘唯物辩证法’的公式，而是称之为同‘神秘的’相对立的‘合理的’，这就给了‘合理的’此词以十分精确的意义。”<sup>⑧</sup>葛兰西把所有哲学分为三类：“感受的哲学”、“整理的哲学”和“创造的哲学”，唯物主义属于第一二类哲学，唯心主义和马克思主义哲学属于第三类哲学，马克思的“创造的哲学”“它肯定不是唯心主义的一元论，也不是唯物主义的一元论”。<sup>⑨</sup>葛兰西在讲到对“历史唯物主义”这个术语的理解时说：“人们忘记了在一个非常普通的用语[历史唯物主义]的场合，人们应当把重点放在第一个名词——‘历史的’——而不是把重点放在具有形而上学的根源的第二个名词上面。”<sup>⑩</sup>葛兰西的“超越论”对整个“西马克思主义”思潮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其他许多“西方马克思主义”者虽然没有像葛兰西那样明确否定马克思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但在许多哲学问题上，实际上是沿着葛兰西的“超越”路线走的。

(二) 否定哲学基本问题，反对“主客二分”的思维方式，反对所谓“二元论”思维

许多“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或明或暗地批评恩格斯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论断，把坚持哲学基本问题看作是一种“二元思维”而加以否定。柯尔施在批评“庸俗社会主义”时说：“用马克思主义的术语来说，庸俗社会主义的主要缺陷在于它相当‘不科学地’坚持着一种朴素的现实主义——在这种现实主义中，所谓的常识（即‘最坏的形而上学’）和资产阶级社会的标准的实证主

义科学二者，都在意识和它的对象之间划了一条明显的分界线。……我们将证明，事实上，马克思和恩格斯决没有任何这样的关于意识与现实的关系的二元论的形而上学观”。<sup>⑪</sup>“然而，列宁回到了‘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的绝对对立，而这种对立曾经构成了划分17世纪和18世纪启蒙运动两大流派的那种哲学争论甚至某种宗教争论的基础。”<sup>⑫</sup>萨特在批评“自然辩证法”思想时说：“这一教条主义的源头来自‘辩证唯物主义’的基本问题。”<sup>⑬</sup>马尔科维奇在总结“实践派”的观点时说：“正统的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即认为哲学的基本问题是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一般被认为是抽象的、与历史无关的二元论的观点而受到摈弃。”<sup>⑭</sup>“在这声辩论中，……物质和精神、客体和主体的二元论被这些范畴是如何可能从实践概念中推演出来的观点所取代了。”<sup>⑮</sup>哲学基本问题，以及由对这一问题的回答而区分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个哲学派别，都是以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主观和客观的区分为前提的，没有这种区分，就不能提出哲学基本问题，就不会有唯物主义的思维方式。谁接受唯物主义的思维方式，谁就必须承认哲学基本问题，谁就必须接受“主客二分”的思维方式。反过来，谁反对哲学基本问题，反对“主客二分”的思维方式，谁就不可能坚持唯物主义。“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一方面承认马克思的哲学是唯物主义，另一方面又否定哲学基本问题，反对“主客二分”的思维方式，这不能不是自相矛盾的。实际上，他们的真正倾向在于否定、弱化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而对马克思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的承认往往是口头的和字面的。

(三) 借口反对思维和存在关系的“二元论”，坚持非唯物主义的“现实”、“实践”概念

不少“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在反对思维和存在关系的“二元论”时，形成了他们的一种非唯物主义的“现实”、“实践”概念，把精神活动也看作是一种现实，或是现实的一个要素。卢卡奇认为，“现实”包括精神和物质两个基本因素：“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在于它们是同一个而且同

样真实的、历史的、辩证过程的诸多方面。”<sup>③</sup>柯尔施说：“对现代辩证唯物主义来说，重要的是，在理论上要把哲学和其它意识形态体系当作现实来把握，并且在实践上这样对它们……他们总是把意识形态——包括哲学——当作具体的现实而不是空洞的幻想来对待的。”<sup>④</sup>各种科学意识，“如果它们也是作为世界的一个‘观念的’组成部分的话，那么它们就作为世界的真实的和客观的组成部分而存在于这个世界之中。这就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唯物辩证法和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之间的第一个明显区别。”<sup>⑤</sup>马尔科维奇更明确地说：“无论是社会现实问题还是自然现象问题，‘现实的本质’都包含了主观的因素。在一定程度上，社会事件所以是主观的，乃是意识存在——作为活动者的人——的参与使然。”<sup>⑥</sup>“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很少去谈实践的构成因素，但是从他们反对“二元论”思维方式和对“现实”的理解来看，他们不是把实践看作是人们的客观物质活动，而是把意识、理论看作是实践的一个有构成因素。更有少数“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把理论活动直接看作是实践的一种方式，阿尔都塞就是这样，他认为：“除了生产外，社会实践还包括其他的基本实践。这里有政治实践……意识形态实践；还有理论实践……”<sup>⑦</sup>还说：“关于理论，我们指的是实践的一种特殊形式，它也属于一定的人类社会中的‘社会实践’的复杂统一体。”<sup>⑧</sup>阿尔都塞甚至认为马克思的理论是马克思的“理论实践”的反映，检验马克思理论正确与否的实践标准也不是社会历史实践而是马克思的理论实践本身。<sup>⑨</sup>

无论是把理论活动看作是现实、实践的一个要素还是把理论活动看作是现实或实践活动的一种方式，都远离了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的现实、实践概念。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中的“现实”、“实践”是相对于意识、理论的范畴，是指人们的“客观的活动”、“人的感性活动”，人们的“实际生活”、“人们的存在”或“社会存在”。把理论看作是现实、实践或现实、实践的一个要素，马克思的“从物质实践出发来解释观念的东西”、“生活决定意识”、“理论反映现

实”、“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等命题就失去了历史唯物主义的意义。

（四）“拒斥形而上学”，否定物质本体论，反对“自然辩证法”

许多“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受西方哲学思潮的影响，把寻求现象背后的本质的思维叫作“形而上学”而加以否定，在他们看来，唯物主义的“物质本体论”就是一种形而上学的思维，是马克思的哲学所没有的。恩格斯的“自然辩证法”思想具有本体论的意义，所以也在他们的反对之列。卢卡奇批评“恩格斯错误地追随黑格尔，把这种方法（指辩证法——引者注）扩大到自然界。”<sup>⑩</sup>施密特说：“和苏联马克思主义的所有解释相反，真正的马克思主义不是自然化了的黑格尔主义，不是竭力用另一个本体论的始基即物质，去简单地替换所谓精神这个本体论的始基。”<sup>⑪</sup>而在恩格斯那里，“辩证法成为在马克思那里所决没有的东西，即世界观、解释世界的积极原则。”<sup>⑫</sup>“恩格斯的自然概念归根结蒂仍然是本体论的。”<sup>⑬</sup>萨特说：“自然辩证法，它在任何情况下都只能是由一种形而上学假设的客体。”<sup>⑭</sup>“拒斥形而上学”、否定物质本体论和自然辩证法，必然会否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至少会弱化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路线。否定物质本体论，否定自然辩证法，从形式来看，并不完全否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唯物主义性质，他们至少在口头上还承认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但是，从实际来看，这种否定就是放弃唯物主义的一个重要阵地，并最终会导致放弃唯物主义的所有阵地。放弃了物质本体论这个重要阵地，也就不能坚守其他阵地。不肯定世界的物质性，当然也就不能真正承认社会历史归根到底是一种特殊的物质运动形式，就不可能有历史唯物主义。

不能以马克思主义的主题是人的问题、社会历史问题为根据否定物质本体论。理解人的本质、社会历史的本质，最重要的当然是要认识人和社会历史区别于自然运动的特殊本质，但也要认识人、社会历史与自然运动共同的本质，对这种共同本质的认识就是物质本体论。因此，物质本体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主题的题中应有之义，并不

是与解决人的问题、社会历史问题不相关的理论。也不能因为马克思谈论物质本体论不多就认为马克思的哲学没有物质本体论。马克思对物质本体论谈得不多，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这些问题基本上已经由先前的唯物主义特别是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解决了，马克思的任务主要不是重复前人已经基本解决了的理论，而是把唯物主义推向前进，超越直观唯物主义而走向实践唯物主义，超越自然唯物主义而走向历史唯物主义，所以其理论重点是制定科学的实践观和历史唯物主义。谈得不多不等于没有，马克思是谈到世界的物质性、自然的先在性和自然的辩证运动的，马克思是继承了唯物主义的物质本体论思想的。物质本体论是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理论的组成部分。

#### （五）否定反映论，否定客观真理

在认识论上，“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普遍否定反映论，否定客观真理。卢卡奇借口思维对象的变易性否定反映论，他说：“如果变易的真理是将被创造出来而尚未产生出来的未来，如果它是种新的东西，存在于各种倾向之中，但这些倾向（借助于我们的意识）将会变成现实，那么，思维是为一种反映这个问题就显得毫无意义了。”<sup>45</sup>“如果事物不存在，思维何以‘反映’？……在‘反映’论中，我们发现了思维和存在、意识和现实的理论上的具体的两重性。这种两重性对物化意识来说很难统一。从这样的观点来看，无论是事物被认为是概念的反映，还是概念反映了事物，这都无足轻重。在这两种情况下，两重性都依然如故。”<sup>46</sup>卢卡奇这里所说的“两重性”，指的就是“二元论”。马尔科维奇在介绍南斯拉夫“实践派”的观点时说：“社会主义现实主义被当作对马克思主义艺术研究方法的一种讽刺普遍地受到抛弃。”“在这场生动的、时而是戏剧性的辩论中，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者试图拯救‘反映论’这一由苏联辩证唯物主义者 and 保加利亚马克思主义哲学家 T. 巴甫洛夫发展起来的认识论基石。针对这种理论提出的三个主要的反对理由是：首先，它忽视了德国古典哲学的全部经验，又回到了一种 18 世纪自在的物质客体和精

神主体的二元论；其次，在反映是一切意识的根本特征这一观点中，内含了明显的教条主义；第三，这种理论的错误还在于，意识实际上远不是消极地伴随并复制物质的过程，它常常预见和设计尚不存在的物质客体，试图通过说明我们在这些情况中讨论的是‘创造性的反映’来重新定义反映论，给人一种专门为此约定的印象，根据这种约定，反映的概念便以这种方式被夸大到使人完全不知其所云的地步。”<sup>47</sup>

#### （六）否定唯物主义的历史决定论

在历史观上，许多“西方马克思主义”者借口历史上各种因素的相互作用而否定历史决定论，否定经济的因素是历史发展的最终决定因素，否定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观点等等。卢卡奇说：“马克思主义与资产阶级思想的根本分歧并不在于从历史来解释经济动机的首要作用，而在于总体性的观点。”<sup>48</sup>马尔科维奇说：“辩证法超越了任何一种刻板 and 机械的决定论……辩证法的关键范畴不是必然性而是可能性。”<sup>49</sup>斯托扬维奇说：“50 年代后半期开始，对马克思主义的一种真正的重新认识在南斯拉夫、波兰、匈牙利和捷克斯洛伐克发生了。在‘回到真正的马克思’的口号下，一种富有创造性的理论倾向发展起来了。这场复兴的根本特征之一，就是明确地抛弃 and 废除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图式 and 严格的历史决定论。全部这种思想已经被宣布为对真正的马克思的一种歪曲。”<sup>50</sup>

#### （七）马克思主义是人道主义

卢卡奇第一个提出“马克思主义的人道主义”概念，以后的多数“西方马克思主义”者都认为马克思的哲学是一种人道主义，这方面的思想为大家所熟悉，这里就不具体引证了。人道主义是一种复杂的思潮，有多种不同层次的含义。人道主义与马克思主义的关系也是复杂的，马克思主义可以承认“人道主义”的某些含义，但是有一点是肯定的，作为一种基本的历史观，马克思主义和人道主义是对立的。历史唯物主义从现实的人、从人的现实生活出发来理解人、理解人的历史发展，而人道主义历史观的基本出发点是抽象的“人性”、“类本质”。在马克思思想发展

的一定阶段（主要是1843-1844年间）上曾追随费尔巴哈，持一种人道主义的历史观，后来他超越了费尔巴哈的人本主义，从而也超越了自己的人道主义，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把马克思创立的新哲学理解为人道主义，实际上是把马克思的思想拉回到他的前马克思主义思想，这不是对作为马克思主义者的马克思的走近而是远离。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卢卡奇：《历史和阶级意识》，重庆出版社，1989年，第6页，“新版序言”第22页，第23、232、231、233、6、232-233、227、30页。

②⑥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柯尔施：《马克思主义和哲学》，重庆出版社，1989年，第22-23、81、46-47、81-82、35、51页。

③⑦⑬⑰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施密特：《马克思的自然概念》，商务印书馆，1988年，第21、209、31、118、111、129、209、52、52页。

④⑩⑱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萨特：《辩证理性批判》，陈学明主编《二十世纪哲学经典文本》，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

584、573、585页。

⑤⑨⑭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马尔科维奇等主编《南斯拉夫“实践派”的历史和理论》，“导论”第23、23、13、23、13、13、13页；正文第188、28、270、249、20、46、87页。

⑧《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第102页。

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24-25页。

⑳霍克海默：《批判理论》，重庆出版社，1989年，第194页。

㉕㉖㉗葛兰西：《实践哲学》，重庆出版社，1990年，第152、58、161页。

㉟㊱㊲阿尔都塞：《保卫马克思》，商务印书馆，1984年，第139、140页。

㉛参见阿尔都塞《阅读（资本论）》；陈学明主编《二十世纪哲学经典文本》，复旦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706-707页。

责任编辑：何蔚荣

· 梦之哲思 ·

【编者按】学术界特别是哲学界有一种颇为耐人寻味的现象，就是概念性话语崇拜。近几年大家都说哲学要走向或者回归“生活世界”，却难以读到对人们具体生活样式和性状的解析文章。自称最具“自我意识”和“反思能力”的学术界，口头上反对一味地“大叙事”、“大字眼”，实际上却停靠在或者说依傍着“大叙事”、“大字眼”，那么，这种概念化的话语习惯不是说明了某种思维的“钙化”吗？这又如何能够捕捉到生动而鲜活的生活？又如何使哲学成为前进着的时代精神的表达？本刊将分两期刊出下面一组谈“梦”的座谈性文章，不仅在于它们特有的学术性，更是为了治疗这一“钙化”并进而推动深入研讨具体问题的学风的形成。而在中国人千年的“飞天之梦”终因神舟五号载人飞船的成功飞行而梦想成真的今天，刊出关于“梦”的文章，更是别有一番意味。希望能得到读者的关注。

## 梦与觉：一个典型的存在论论题

◎ 张曙光（华中科技大学哲学系教授，湖北 武汉，430074）

〔中图分类号〕B08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27-05

大概每个人都会做梦。所谓“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所以人们一般对梦习以为常，并不特别看重。在解梦专家弗洛伊德那里，“梦”并非简单的意识现象，而是“无意识”这一基础性的心理活动的呈现，其动因是“力必多”；后来，他进一步把梦的无意识归结为人的“爱恋”与“死亡”这两种本能的作用。“梦”在弗洛伊德那里于是有了重要的象征和显隐（弗洛伊德把梦分为“外显”与“内隐”两层）意义。但是，就我自己的体验来说，“梦”对于人的生存的意义还不止于此，它的更根本的意义也许在于，梦与人生的虚实、愚智、真假、生死内在地关联在一起，而这种关联首先不是心理和生理的，而是生存论存在论的。可以说，梦与觉（醒）体现着人的生存的存在论性质，提示着人们对自身的生存做存在论思考。

由于经常有自以为从梦中醒来结果闹了半天还是在梦中的并不轻松的“经历”，我不仅体会到了梦对于人生的某种真实性，且常常困惑于梦与醒的区分标志，并因而对庄子在《齐物论》中提出“不知周之梦为胡蝶与，胡蝶之梦为周与”的问题发生浓厚兴趣。一般人如不假思索，会认为庄子提出的问题是再清楚不过的事情，根本不成其为问题，除非是犯神经病。但其实不然。且不说“梦”在原始人、古人那里有着非同寻常的意义，“灵魂”以及灵肉可以分离的观念，正是原始人受“梦中景象”影响的结果，死而复生的观念也与眠而复醒有关；（所以“死”又称为“长眠”、“安息”）即使现代人对于自己梦中和醒后的意识与精神，又有多少了解？人们做“白日梦”、产生“幻觉”且分不清它与“真相”区别的事，不是常有吗？更不要说人们对于自己喜

欢的或者讨厌的人或物的“美化”或者“丑化”，其实都与自己意识的“幻想”作用分不开。而庄子提出的“庄周梦蝶还是蝶梦庄周”的问题，就是何为人的“本真”存在的大问题，既涉及存在论又关乎认识论。庄周与蝶、梦与非梦，孰真孰假？人又何以判别、确定这个“真”与“假”？这实际上也是关乎每个人“自知”的非常现实的问题，人有意识就以为自己有了觉悟，自以为是，但何以证明你是“自觉”的而不是处于某种“蒙蔽”状态？你凭什么判断你“是”而非“非”？“不识今之言者，其觉者乎？其梦者乎？”荀子也批评人往往有所“蔽”而不知其蔽在何处。而庄子高明的地方在于他以“梦”与“觉”把人的自知问题、人的生存的问题上升到了所谓“本体论”的高度。有人说，中国哲学有本根论而无本体论，其实，庄子说梦说的就是“本体论”，不过不是概念性的本体论，而是我们现在说的“存在论”；且他对问题的提法、表述和解答也很独特，体现了中国人重体验、重觉解，富于想象力的特点，不像西方人那样非要把人生的根本问题概念化并走向超验的“终极本体”。但也许庄子把“本体”问题相对地看待（这只是关于庄子的一种说法），结果影响了后人对人生多取相对态度。

从中国古代的诗词歌赋中，我们可以发现，“梦”（还有“醉”）是古人特别是文人墨客难以释怀和割舍的字眼。如“故人入我梦，明我长相忆”；“昨夜寒蛩不住鸣，惊回千里梦”；“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小楫轻舟，梦入芙蓉浦”；“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等等，举不胜举。不过，这上面说的“梦”，多为梦的“实写”，即与“觉”（醒）相对而言的具体的“梦”。这些“梦”虽然寄托着人的愿望，给人以缥缈的美感，但所谓“南柯一梦”，醒来皆空，反衬出的恰是他们对人生世事的无奈和伤感。还有一些，则为梦的“虚写”，即似觉似梦、亦觉亦梦而不知孰真孰幻的梦。如“十年一觉扬州梦”；“二十余年如一梦，此身虽在堪惊”；“人生如梦，一樽还酹江月”等等。这里出现的“梦”不是名词的梦而

是形容词的梦，是现实人生的“梦化”，体现的是对人生真实性的怀疑。梦在这里与其说是一个事实性的判断，不如说是一个价值与意义的询问。这里所说的人生的价值与意义，并不等同于狭义的伦理与审美，它首先指的是人的存在方式，即人生的真实与虚无、永恒与瞬间、自由与必然、放纵与禁忌、圆满与破缺等等根本性关系。一句“人生如梦”，说明诗人对这些关系的意识已经超越了日常俗见，而进入到一种对人生的整体性的形上思考与领悟。可以说，“梦”这种与“觉”不同但却相通的“感觉与意识”，强烈地诱发或者说强化了那些试图参透人生的人们对上述关系的问题意识。而大量的篇什说明，古人关于这些关系的问题意识，大都倾向于消极和悲观。“但愿长醉不愿醒”的李白自“梦游”中“忽魂悸以魄动，恍惊起而长嗟”，顿感“世间行乐亦如此，古来万事东流水”。“相对加虚无”，这些所谓“现代性”问题，我们古人特别是深受道家佛家影响的人早就体验过了。一个“梦”，一个“醉”，既道出了古人特别是那些富于情感和思想的人们对现实生存的迷惘和不满，同时也道出了他们的存在论之“畏”之“烦”。——在古人那里或许尼采说的“酒神”精神也起着很大的作用吧？！

现代则不同了，现代是“日神”的天下。人的主体能力空前提升，科技理性无往不胜。如人们常说的，过去做梦都不敢想的，现在都成了现实。但现代人照样做梦，是“好梦”多还是“怪梦”、“恶梦”多？未做社会调查，不好断言。但从卡夫卡的“大甲虫”之梦，从由于精神焦虑而失眠的人越来越多、精神分析专家也越来越走俏来看，现代人的意识和心理问题似乎不是少了而是多了。这种现象本身就值得研究。

这就回到了庄子的那个问题。是“庄生晓梦迷蝴蝶”，还是“蝴蝶晓梦迷庄生”？诗人说什么“乍见翻疑梦”，但也许就是在梦中相见。说什么“梦阑时，酒醒后，思量着”，也许还是梦中醉中“思量着”。我们在这里谈话、饮酒，这是现实状态还是梦境？我们现在是否都已酩酊大醉？喝醉的人都会说自己没醉，他自己其实已无法分辩。

当然，还有没醉的人可以“客观”地即对象性地判断他醉与没醉。但如果我们现在都已喝醉，还凭什么分辨醉耶非醉？是的，我们现在都能“清醒”地断定，现在感觉和意识着的不是梦境，我们也没有喝醉，这似乎“明明白白”。但问题在于你如何证明这一点？什么掐一掐自己，什么相互证明，都不做数的，因为我们在梦中照样可以掐掐自己感到痛，可以相互指认在清醒状态，庄子早就有话：“吾特与汝，其梦未始觉者邪！”那么，我们究竟凭什么区分梦与觉（醒）？能否找到一个根本的无可置疑的自明的标准或判据？很遗憾，我们大概找不到。

那么，究竟如何看待人生“梦与觉（醒）”这个问题？或许可以有这样几种认识：

其一，作为人的生存的“本体论”问题而非具体的生存状态问题（借用海德格尔的话说这是“存在”与“存在者”的区别），我们无法把梦与非梦区别开来，或者说，我们没有判断我们“本原”的存在状态是清醒还是梦境的能力，无法断定哪是本真哪是假相，因为我们属于它们，我们跳不到它们外面来反观它们。正如我们脱离不了我们生活于其中的世界，也脱离不了我们自身。只要是某一种或几种状态构成或者说覆盖了我们生存的全部，我们就不可能达到对它或它们的绝对真知。以此论之，所谓“整个世界”究竟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是“被创造的”还是“从来就有”的争论，是不可能结果的。逻辑经验主义把诸如此类的问题作为不能证实不能证伪的“形而上学”问题打发掉，是有其道理的。当然，由于逻辑经验主义对本体论哲学即超验形而上学的拒斥，使人对自身及生活于其中的世界不再做“追根究底”的探讨，这在理论上助长了工具理性，在实践上则助长了人们生活的世俗取向。生活不能只有实际的世俗的一面，生活还应当有理想性、超越性和形上性；并且，生活的“实际”与“真际”也不应当是非此即彼的。但这在哲学上如何得到表达？这成了一个难题。

其二，仔细想想，在本体论意义上，梦与非梦的区别对我们具体的活动又有什么影响？以梦为觉或以觉为梦也罢；说醒是本真状态或说梦才

是本真状态也罢，我们不还是如此这般地活着？极端地说，我们现在都已死去，是灵魂在吃喝、在交谈，其中没有任何质料，我们也不会感到有任何损失，只要我们保持着人格同一性，变化的顶多是外部世界的景观。我们真正关心的是什么？是我们的感受和与此密切关联的意识。就是认定清醒状态也是梦境，我们也想做个好梦。一个经常做恶梦的人，决不会因其为梦就轻视其真实性，虽然这“真实”不涉及别人而只涉及自己，就像我们的头痛或牙痛一样——实际上它必定由于影响人的意识、精神而影响其待人接物、为人处世的行为方式和能力。这样考虑，我们现在是否做梦这个问题，作为本体论问题就没有意义了。对于人的生活说来，重要的不是梦与非梦的区分，而是“好”与“坏”的感觉和意识的区分；不是事物“原本”是什么，而是它向我们“呈现”出什么。这是一个实践的方法论要解决的问题。并且，在本体之规定性上，梦与非梦原是没有质的区别的，两者其实是一码事。这同时意味着唯一本体的“性质”必定是无特定内容与规定的。纯有即纯无。反过来说明，梦与非梦、生与死、有与无，只是在相对（相互区分相互依存）的情况下才有其确定的语义或者意义。

其三，我们所以能向自己提出梦与觉或醒的问题，是因为我们有这两种意识状态或生存状态的交替进行。它们的区分是我们发问的前提，所以庄子说“周与胡蝶，则必有分矣”。关键是这个“分”。有了分化即差异才有了复杂的事事人生，也才有了人生的各种问题与苦恼。我们也可以说二由一生，于是找到那个整体性的“一”。但此“一”不能是作为“梦”或“觉”任一方面的一，因为它们都不具整体性，所以不能把一方归结为另一方。整体的“一”应是我们身与心的人格同一，因为我们可以经历或表现为这两种状态而保持不变。我们身与心的人格同一就是我们在世之“生存”，且不论这个“世”的具体规定是什么（是所谓“阴间世”还是“阳间世”）。这一生存原本是和而不同的生命活动场，它不是静态的现成的实体，不是纯然同质的东西，而是活生生的有内在动力和差异的变化着的“开放系



统”。所以才会产生我们具体生存状态的两两分化和彼此转化，它们构成了我们生活的全部，划定了我们可以企及的疆域。当然，这不是说我们处于固定的有形的边界里，我们生存的自身区分和否定，总是推动着我们去开辟生活的天地，使我们不断地从一种状态转向另一种状态，当梦则梦，当醒则醒。并且梦告诉我们，意识不是感觉经验的单纯的附庸或衍生物，它有对感觉的能动性、超越性和一定的主导性。我们对于某些事情或在某些情况下的特别“敏感”，与其说是外部刺激的结果，不如说是特别在“意”所致。而入睡后，尽管感觉器官及其神经已处于休息状态，但睡梦中并未完全抑制的意识却可以产生“感觉”，“造出”各种景象。而意识能够造出“感觉对象”，也说明意识总是意向性活动，总要意识着什么，其中必有形象或具相的内容。（人的意识与其感觉不仅同在，它们也相互贯通并转化。睡梦中，意识可以构造“感性”的梦境，而人对外部刺激的感觉也能引起梦之意识的改变。这能否启发我们进入并走出胡塞尔的先验现象学？）梦对人生及其自知说来是有很大大意义的。做梦既体现着又刺激着人的想象力，至于醒时解决不了的难题却在梦中解开，更反映了梦的独特功能。历史告诉我们，梦想对于人类文明的进步往往发挥着某种重要的先导作用。中国人的飞天梦，马丁·路德金的消除种族歧视之梦，今天都已结出丰硕的果实。

其四，正因为人的感觉与意识相通，意识能够强化也能够弱化感觉，因而被人们感觉着的现实世界，也是被人们意识着的“超现实”世界。现实的或感性的生活圈子或生活世界，作为人的意识和意志的对象性存在，不能没有人的意向并反映人的愿望，否则就不成其为人的“情境”世界或“意义”世界。所以人们的“世界”是各不相同的。从某种意义上说，人们的生活于其中的情境也是他们的梦境，人们都活在自己的“梦”里，即自己的记忆、希望、理想、信仰、情感、意识和语言之中。“情人眼里出西施”，“月是故乡明”的成语，很好地说明了这一点。梅洛·庞蒂也有此说：“热恋中的人可比之于做梦者。”他

又说，“爱情是热恋中的人与世界建立联系的方式，是一种存在意义。”有所谓“信则有，不信则无”的说法，其“有”与“无”都不是指经验实证的“形而下”的实体，而是指“形而上”的价值和意义。“善”“美”“圣”等对于信它的或与其相契的人都的确确实存在着。如果人们的生活之“梦”彻底破灭了，生活的意义也就不存在了。当然，这并非说凡价值和意义都是纯粹主观的，也没有高下和优劣之分，亦非说其中没有错觉。人既然是社会存在物，即使在梦中人也与世共在，那么，他就要尽可能地通过与别人的交往而丰富、扩大自己的生活世界，从而不断地从过去的“梦境”中醒来，去营造新的“梦境”，而不能老是停留在一场梦里。人变得越来越聪明，能力越来越强，他就要寻找和建立与其相应的对象世界，就要换新的“活法”。

其五，正因为梦与醒是相对的，所以二者都不是绝对的纯粹的状态，梦本身就说明我们入睡后还有一定的醒觉，大脑皮层没有完全抑制；而醒后脑子不清、精神不振，或即使自我感觉良好，神志也不是百分之百的清醒。由此可以说，人有三种而非两种生存状态，即“梦”、“觉”和“亦梦亦觉”三态。同理，“活”里面有“死”的因素，“有”中有“无”的因素，反之亦然。是与非、善与恶、主观与客观等两极概念都是如此。所以，千万不要以为自己“绝对正确”，轻易地说“众人皆醉我独醒”。诸葛亮曾谓“大梦谁先觉，平生我自知”。孔明先生固然是先知先觉，但也有犯糊涂不自知的时候（意识到自己“傻”的人必有几分聪明，而自以为“聪明”者往往在犯傻而不自知，我是有这个教训的）。人生的这些两重性矛盾以及由此形成的亦此亦彼的状态，其实正是我们生存的基本性状，是人的所谓“存在”本性。“存在”的意义也只能在与我们“生存”的关联中获得，“存在”作为“一”也不能是无所关联的纯一，它与我们感觉和意识中的“多”也是相对的。所以我曾肯定“存在的生存意蕴和矛盾性质”。这样，我们否定的就不止是一个具体的本体论问题，而是根本改变本体论的提法和思维取向：不要再试图寻找什么从外

部或内部决定、支撑我们生活的最后的唯一的同质性“本体”，人只能立足于自己身与心的活动，利用并驾驭生存矛盾的张力，在差异和对立中达到统一或者和谐。可否说，在哲学上，这就是要使“实际”与“真际”作为矛盾的双方互动？使“梦”的问题成为从超验“本体论”（ontology）哲学向现象学意义上的“存在论”（existencism）哲学转换的切入点？我认为答案应当是肯定的。

其六，但是在生活中，我们“明明白白”地活着呵！我们不是幽灵，我们现在也不是在梦中。梦与醒虽然互相转化，但毕竟不能等量齐观呵！而把梦与醒区分开来的所谓“标准”“证明”不就是我们的直觉吗？我们直觉我们活着、醒着，这不就是生存的自明、醒的自明吗？一切逻辑上的“自明”都不是无前提的自明，只有这生存的直觉和信念是自明的，它再无前提，是绝对的“被给予性”，这或许是我们作为有意识的生命的天赋吧！所以，我说，活着是活的尺度，也是活与死得以区别开来的标准，死则不知其为死，也不是死与活区别的标准；醒是醒的尺度，也是醒与梦得以区别开来的标准，梦则不知其为梦，也不是梦与醒区别的标准。——然而，说这话时，我们已然把梦与醒作为已知的对象性状态了！而我们说的这些似乎无可置疑的话又何以不是梦话？它又有什么区别能力？如果我们正在做梦，不是照样以为自己明明白白在那里区分“梦”与“醒”吗？须知，我们可以做梦中梦呵！大家或许都有在梦中以为醒来结果还是在梦中的

“经验”吧？并且，我们能说“聪明是聪明的尺度，也是聪明与愚蠢得以区别开来的标准”吗？这不恰恰应了“自以为聪明”和“聪明反被聪明误”的反讽吗？问题似乎又回到了前面。那么，我们还能否说，我们活着、醒着，这是自明的？我们只能以此为起点只能从这里出发？还能否说这是不容再怀疑的人的最基本的生存“直觉”、生命“信念”，就像笛卡尔的“我思故我在”一样不可怀疑（笛卡尔也重视梦，请有关专家论述）？如果我们连这一点都不能肯定，我们是否就会像马克思讽刺的那样，弄不清是我的头脑属于这个世界还是世界属于我的头脑了？但是，根据前面的分析，我们至少“知道”，人的直觉的“自明”或信念决非纯粹透明、绝对可靠的，其中不乏晦暗不明之处或不那么可靠之处。所以，我们在生活中才经常要“提醒”自己，特别是人们相互之间的“提醒”，这或许才是最重要的吧？果如此，我们不如干脆说，人的“醒”其实就是不断地“提醒”；“觉”就是不断地“感觉”；它们不是现成的状态而是处于“进行”时态的循环性活动，亦即我们肉身的和精神的的生命活动。我们的整个身心和生存共同体“先行具有”地朝着生命目的“筹划”的努力，形成了包括生产、交往、研究、创作在内的对象性实践活动，它是确证着我们作为个人和社会成员存在并使我们得以健康自由地生存的根据所在，也是我们的直觉与信念的源泉。

# 梦 欤 觉 欤

◎ 李耀南 (华中科技大学哲学系副教授、哲学博士, 湖北 武汉, 430074)

[中图分类号] B086; B223.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4)01-0032-03

梦与觉在《庄子》成为一个问题：“昔者庄周梦为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喻适志与！不知周也。俄然觉，则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梦为胡蝶与，胡蝶之梦为周与？周与胡蝶，则必有分矣。此之谓‘物化’。”这《齐物论》中最后一段著名文字经由讨论梦与觉的关系，结穴于“物化”观念的提出。

什么是梦，何者谓觉，这个问题看似寻常，实则未必。作为睡梦之“梦”的本字作“寐”，意为人依床而卧，“寐而有觉”，类似于觉醒的状态却呈现于梦寐之中。常识看来，觉后的真实开显了梦的虚幻，相对觉后的状态，梦是不真实的，觉既是觉自身的尺度，也是梦的尺度，所以，觉是根本的，梦终归是附丽于觉的存在。

梦与觉作为问题却困扰着庄周。蝶之为梦只是庄周觉后反省其梦，将蝶视为庄周的梦中之蝶，因而不真。所谓不真只是对于觉后的庄周而言，觉后的庄周自以为真，遂以蝴蝶为幻。但当庄周蝉蜕为蝴蝶之际，庄周窃然不知所终，惟余栩栩然一蝴蝶，蝴蝶并不自视为只是呈现于庄周梦中的虚幻存在，庄周更未能将蝴蝶括囊于自己的梦中。蝴蝶圆满自足，不假外求，且能体验到自我心中豫适调畅的怡然情态，看此时的蝴蝶与觉时之庄周一般不二，同样为真。如此一来，蝴蝶之与庄周非是梦与觉的关系。一当物形由蝴蝶渐开而为庄周，这便属于庄子所谓的“觉”，这

里的“觉”只是由梦醒来的觉，而非觉悟之觉。这个自许为觉的庄周用什么来表明自己是比蝴蝶更真的存在呢？觉似是蝴蝶之梦的终结与庄周的复归，但就在梦觉更替的俄顷之间，蝴蝶与庄周的蝉蜕之际，蝴蝶与庄周判然有分。于是，通过什么来保证这“必有分”的蝴蝶与庄周具有在时间上次第展开的淡入化出的关联呢？这种关联果真存在，庄周有梦，焉知蝴蝶无梦，究竟是蝴蝶起舞于庄周的梦中，还是庄周的觉醒之时就是蝴蝶之梦的开始之际呢？如果视当下庄周的状态为觉，自庄周回望蝴蝶，蝴蝶为梦，但如何确定此时自以为真实的庄周不是出现于蝴蝶的梦中，而把庄周仅看作是蝴蝶梦中的虚幻存在呢？虽然觉后的庄周自以为真，但先前栩栩翩飞的蝴蝶何尝不是如此呢？既然从各自立场看自身，同其为真，庄周能于梦中化蝶，那蝴蝶又何尝不可以梦为庄周呢？庄周与夫蝴蝶，何者为梦，何者为觉，依然是一个问题。

或者可以这样说，人具有能于觉醒状态反省梦的能力，而梦则不能反省“觉”，基于自我意识的统一性，可以把梦统一为我的一种意识现象，由此可以区分觉与梦。这个标准倘置于庄子的视野中加以考察，则仍有其弊。

梦也可以反省觉。“方其梦也，不知其梦也。梦之中又占其梦焉，觉而后知其梦也。且有大觉而后知此其大梦也。而愚者自以为觉，窃窃然知

之。”（《齐物论》）当在梦中，不知是梦而自以为觉，梦者复于梦中占候其梦的吉凶。如果梦以自身为对象，自相卜问，是则有似于人在觉醒状态检讨自身的行事；如果是梦中有梦，梦者既将自身与梦中梦相区分，又将自身作为梦中梦的存在依据，这以梦为觉的梦付度梦中梦的吉凶，何异于庄周觉后对蝴蝶梦的思量呢。可见梦也有反省能力，以是否具有反省能力为尺度仍无法区分觉之与梦。

当梦者觉醒过来，方知所梦所占俱只是梦。不过，这视梦为梦的所谓“觉”是否是真正的觉，这“觉”是否是另一场连自身都没有意识到的大梦呢，这场尚在进行中的大梦由于没有达到自身的边界，因而对于自己的“觉”的状态坚信不疑，这所谓觉对梦的反省不正是另一种于梦中复又“占其梦”的活动吗？觉对梦的反省源于人的智识，《庄子》对智识的有限性有深刻洞悉，人人自负其智，执定其知，是己而非人，没有深究所知并非真知，道在智识之外，真知是体道悟道，心智生起处，道已遁失。仅凭人的有限之知，很难界划这觉与梦的畛域。再看人世间以尧舜为是，以桀纣为非，儒家讲爱有差等，墨家讲爱无等差，公孙龙子与惠施之伦游心于坚白同异之辨，各各自以为是而彼此相非，这些是是非非如环之无端，世人陷溺其中，不能自拔，未遑细论凡此诸端是否是在梦中展开的。《齐物论》中的瞿鹊子与孔子对于圣人的看法截然不同，二家各执一端，然在长梧子看来，兼忘物我冥一生死的大圣即使黄帝也会疑惑不明，更非孔丘瞿鹊子所能测其端倪。二家各有是非观念横亘于心，相互抵触，尽管持论各异，但共通之处在于，他们企图以有限之智把握圣人。圣人体同大道，迹本圆融，非名言所能得其仿佛，因而二家之言圣人不过是在一场各自以为清醒的大梦中的呓语。长梧子与之相异之处在于，当自己洞穿他们的大梦之时，并不自视甚高，自许以觉，而是把顷间对于他们的批评一视为梦，自己只不过是从一个梦中来探视另一个梦。这样，是梦是觉，在《庄子》“吊诡”的言说看来，实难遽断。

《列子·周穆王》更有一段梦觉绞绕难分的记载：“郑人有薪于野者，遇骇鹿，御而击之，毙之。恐人见之也，遽而藏诸隍中，覆之以蕉，

不胜其喜。俄而遗其所藏之处，遂以为梦焉。顺途而咏其事。傍人有闻者，用其言而取之。既归，告其室人曰：‘向薪者梦得鹿而不知其处；吾今得之，彼直真梦者矣。’室人曰：‘若将是梦见薪者之得鹿邪？诘有薪者邪？今真得鹿，是若之梦真邪？’夫曰：‘吾据得鹿，何用知彼梦我梦邪？’薪者之归，不厌失鹿，其夜真梦藏之之处，又梦得之之主。爽旦，案所梦而寻得之。遂讼而争之，归之士师。士师曰：‘若初真得鹿，妄谓之梦；真梦得鹿，妄谓之实。彼真取若鹿，而与若争鹿。室人又谓梦切人鹿，无人得鹿。今据有此鹿，请二分之。’以闻郑君。郑君曰：‘嘻！士师将复梦分人鹿乎？’访之国相。国相曰：‘梦与不梦，臣所不能辨也。欲辨觉梦，唯黄帝孔丘。今亡黄帝孔丘，孰辨之哉？且恂士师之言可也。’”这段文字最吃紧处在于，不但个体自我的觉梦难别，更重要的是，个体相互之间如何看待彼此的觉梦尤成问题。郑一“薪者”因忘记藏鹿的所在，遍寻不遇，便以击鹿得鹿之事只是一梦，这是“薪者”于觉时以觉为梦。“傍人”偶闻薪者自言梦中得鹿一事而找到鹿，自以为觉，以“薪者”得鹿之事为梦。“傍人”之妻认为所谓“薪者”只是丈夫梦中的存在，本无“薪者”，于今得鹿不过是所梦成真，丈夫之先前觉的状态在妻子这里也成了梦。“薪者”梦见藏鹿之所与得鹿之人，复又以梦为真。“士师”以为，“薪者”觉时得鹿而以为梦，梦中找到鹿又以为真，得鹿的“傍人”在其妻看来不过是梦闻“薪者”之言而得之，与“薪者”无关，这样看来，鹿的归属仍是问题，“士师”终以二分此鹿不了了之，孰觉孰梦，悬而未决。但有一点，“士师”为之分鹿一事在士师自己看来绝对是觉而非梦，但“郑君”看“士师”不过是梦中分鹿。与《庄子》不同之处在于，《列子》犹主黄帝孔丘可以区分梦觉，包括个体自我的觉梦和个体相互之间的觉梦，觉梦之别寄望于圣人，时无圣人则只能如“士师”那样因仍之。尽管如此，从思想的理路来看，《列子》是主可以区分觉与梦，《庄子》不然，觉梦难分的原则贯穿终始，无论其为个体自我的梦觉抑或个体相互之间的觉与梦。

既然觉梦难分，《庄子》终以“物化”冥一觉梦。所谓物化是说天地万物无时无刻不在变

化，《老子》多讲道的恒常，《庄子》侧重物的变化。《庄子》以物化一说弭平生死的沟壑。郭象有言，《庄子》的“觉梦之分，无异于生死之辨”，意谓觉与梦的关系有似生与死的关系，由生死可以看梦觉。世人执生恶死，以生为真，以死为幻，然自庄子来看，犹如觉与梦一样，生与死虽然有“分”，但没有绝对界限。“通天下一气耳”，（《知北游》）道为天地万物的大本大宗，气则是道生万物所运用的质料，万物皆是气化而成，气聚而生物，气散而物亡，天地之间只有气的聚散，物形的委蜕。万物在造化的熔炉里任其锻冶，或为鼠肝，或为虫臂，万化无有穷极，因而没有绝对的生死界限。所谓生死只是波澜壮阔的“物化”的表现形式，“方生方死，方死方生”，（《齐物论》）就物与物之间而言，此一物的生即是彼一物的死，彼一物的死就是此一物的生；就一物自身而言，所谓生本身就是一死的过程。

寻常人未达“物化”之理，妄执自我，以生为得我，死为我失，殊不知这所谓“我”不过是万化流衍之中偶一遇形之物，其本身的存在没有必然性。未化之前无我，已化之后我也窃然不知所终，就是这一“我”本身也非常驻不变，而是无时无刻不在万化之中变化，究极而言，哪里有一固定不变的我，我又是什么呢？明瞭这一点，委运乘化，安时处顺，一任造化的陶冶，游心于大道，也可以说无往而非我。

执生惧死者都是自生视死，如果能跳开这一固定不变的视角，由死视生，生又何尝不是一种死，而死不是一种生呢？寻常人等把生死绝对区分开，生死不能相互通达，犹如把觉与梦绝对区分开来一样，认为生可尽享快乐，而死则是黑暗的深渊，这都是以生视死，一似以觉视梦，只是生对于死的一种独断，生依据什么断定死没有死的快乐呢？生者为生所惑而盲目地恶死，他的有限之知使他没有反省到这种对死的莫名恐惧，就

像自幼去其乡里，久而久之便忘却了故乡，已经没有回乡的任何念想了。当死者感受到死的快乐，“予恶乎知夫死者不悔其始之蘄生乎？”（《齐物论》）我们怎么知道死者不会追悔其在生之时迷生而一味求生呢？

《至乐》篇中，庄子于梦里同楚地一空髑髅的对话，实质是生与死跨越寻常人等掘下的巨壑的亲切交谈，让死现身向生述说死的快乐。既然死有死的言说，死的言说就是对生的一种反省。《庄子》作如是说，并非如同所认为的那样是在宣扬生不如死的消极观点，实则是以其“荒唐之言，谬悠之说”（《天下》）纠偏去执，将人从对于死亡的非理性的恐惧中拯救出来，视生死为坦途，将生死视为自然命定的流行，从而神闲意定，生则尽其天年，死则委于大化，对生死不动思虑，生死大变在其与化为一、体同大道的生命中冥然无际。

“且有大觉而后知此其大梦也”，（《齐物论》）这个大觉之“觉”非是一般意义上的觉醒，而是彻悟人生，体同大道。只有这种理想人格方能洞幽贯冥，将人世间所有的是非得失之争斗，坚白同异之辨说，一同视为大梦一场，自身则深谙“物化”之理，以物付物，任心无为。在这里，庄子所讨论的已非先前意义上的觉与梦，而是上升至道的高度，以道眼观梦与觉，以“卮言”觉世之大梦。

所以，体道的“古之真人”作为庄子的理想人格，“其寝不梦”，“不梦”缘于神闲意足，不妄动思虑，梦觉两忘，归于物化，万物万化，纷纷芸芸，泯一于道，何梦何觉。

“不识今之言者，其觉者乎？其梦者乎？”（《齐物论》）在千古以上的哲人的智慧面前谈论觉与梦，究竟是发于觉醒之时的悉心钻味，还是在不自知的梦寐之中的强作解人呢？梦欤觉欤，一任诸君。

本栏责任编辑：何蔚荣

# 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 理论依据和实现方式\*

◎ 汤在新

**[摘要]** 本文是对党的十六大报告提出的“确立劳动、资本、技术和管理等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原则”的理论诠释。文章说明了按生产要素分配是以其贡献为前提的,探讨了各个要素在财富生产中、特别是在价值创造中的贡献,论述了市场调节是按要素贡献分配的实现形式。

**[关键词]** 生产要素 按贡献分配 实现形式 收入差距 收入来源

**[作者简介]** 汤在新,华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 广州,510631。

[中图分类号] F04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4)01-0035-05

党的十六大政治报告提出,“确立劳动、资本、技术和管理等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原则”。这一分配原则的实现,对于“放手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和资本的活力竞相迸发”,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具有重大意义。本文试图依据马克思理论,对要素贡献论作出不同于西方经济学的新的阐释。

## 一、生产要素参与分配是以其贡献为前提

按生产要素分配是市场经济下必然存在的分配方式。在市场经济下,一切生产要素都是作为商品存在,并按照商品交换原则运行。商品交换,从卖方来看,是让出商品的使用价值获得商品的价值;从买方来看,是让出商品的价值获得商品的使用价值。作为商品的生产要素也是一样。例如,作为商品的资本,当其所有者让出它一定时期的使用价值后,就能获得它的价格,即

被称为利息的一定量的价值额。在这里,利息就是资本商品的价格;它成为资本所有者的收入。同样,作为商品的劳动力,当其所有者让出它一定时期的使用价值,如一天的劳动能力后,就能获得它的价格,即被称为工资的一定量的价值额。在这里,工资就是劳动力商品的价格;它成为劳动力所有者的收入。可见,只要生产要素成为商品,存在生产要素价格,它就会成为要素所有者的收入,即形成按生产要素分配。这是同一经济关系在不同领域——交换领域和分配领域——的表现。

生产要素成为商品,既是以社会分工和生产力的发展为前提,也是以这些生产要素是稀缺的并被占有为前提,或者说,是以生产要素所有权的存在为前提。在这个意义上,按生产要素分配乃是生产要素所有权的要求。所有权并不就是私有权;私有权只是所有权的一种形式。所

以，按要素分配的方式，并不是取决于所有制的性质，而是取决于资源配置的特定方式；按要素分配并不是资本主义所特有的分配方式，而是市场经济所共有的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相一致的分配方式。

按生产要素分配虽然是要素所有权的要求，但是，所有权本身是不能创造出收入的。例如，一个土地所有者，如果他的土地本身没有利用价值，没有人租佃，他怎么可能获得地租呢？可见，按生产要素分配存在一个隐秘的但又是不言而喻的前提：在财富生产和价值生产中，生产要素是生产所必须的、从而是对生产作出贡献的“要素”。

## 二、各种生产要素在财富生产中的贡献

财富的生产包括人和物两大要素。前者是人的劳动，包括体力劳动和作为人的能力的技术、管理等各种智力劳动。后者是生产资料，包括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在这两个要素中，生产资料是生产的物质基础，劳动者则是生产的主体。随着生产的发展，生产的主体和生产的物质基础都会发生变化，生产中的活劳动和生产资料的作用和地位也会发生变化。

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人们使用的生产工具是极其简陋的，劳动对象是土地及其产品，财富生产主要靠人的劳动，即人的脑、肌肉、手等生产耗费。这个时期，劳动中体力和脑力是结合一起的。

在产业革命时代，随着物理学、力学等的兴起和应用，形成机器大工业，劳动者成为机器的附属。集中体现为机器体系的新科学，极大地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成为生产过程的独立因素。随着科学与直接劳动相分离，劳动者分为体力劳动者和智力劳动者。这一分化形成新型的劳动，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独立出来的智力劳动主要体现为劳动者的科学文化知识和生产技能，由于人具有的知识又具有继承性和积累性，因而智力比体力具有无限的广延性和创造性，容量极大，且可打破体力和自然限制而独立发展。智力劳动和科学技术的发展程度，成为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指示器。

进入 20 世纪以后，出现了计算机、网络、生物、纳米等高新技术。它们应用于生产过程，物化为效率强大的生产工具和新技术，提供出日新月异的新材料，扩展了劳动对象，使财富的增长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自然资源的限制，从而创造出巨大的生产力。高新技术在生产中的应用，要求直接劳动者提高科学文化水平，促使劳动者的素质发生重大变化，同时也使智力劳动者的人数急剧增加。

与此同时，管理也成为科学。高新技术的生产活动，要求管理手段科学化；经济全球化所形成的跨国多方面的经营，要求严格的合理的科学运作。于是，管理本身也与直接劳动相分离，成为生产过程的独立因素，成为强大的生产力。经营管理与科技工作一起成为劳动的重要形式。社会经济的发展，日益显现出科学成为财富形成的主要动因，生产中凝聚着科学成果的物质基础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而直接活劳动的比重却越来越小。但是，劳动仍然是生产中起主导作用和决定作用的要素。因为，科学是脑力劳动的产物，新技术、新原料是由劳动者创造出来的。各种生产要素，劳动、技术、管理以及表现为资本的生产资料，在财富生产上的贡献，正是它们参与分配的前提和重要依据。但是，在市场经济下，财富的社会形式是由使用价值和价值构成的商品，而分配的对象不再是财富本身，不再是使用价值，而是价值，因此，还必须研究各生产要素在价值生产上的贡献。

## 三、各个生产要素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

### 1. 价值是一般人类劳动的凝结

马克思揭示出作为价值表现形式的交换价值是商品经济条件下按比例、或者说按需要分配社会劳动这一“自然规律”实现的形式，所以，价值的实体、价值的源泉就只能是劳动，确切地说，是一般人类劳动即抽象劳动。价值所体现的既然是商品生产者交换劳动的关系，是人与人的关系，它也就不可能包含任何物的元素。

作为形成价值的抽象劳动，是平均的简单劳动，它是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那种不需要经过专门学习和训练，一个身体正常的普通人都能完

成的劳动。但是，抽象劳动并不都是简单劳动，它还包括需要专门学习和训练才能完成的复杂劳动。从事这种复杂劳动的劳动力由于增加了培训费用而具有较高的价值。“既然这种劳动力价值较高，它也就表现为较高级的劳动，也就在同样长的时间内物化为较多的价值。”<sup>①</sup>所以，应该把复杂劳动视为是“自乘的或不如说多倍的简单劳动，因此，少量的复杂劳动等于多量的简单劳动。”<sup>②</sup>在知识经济时代，随着劳动智能化的加强，学习和训练的要求越来越高。当代的复杂劳动已是更加多倍的简单劳动，比之简单劳动，它在同一时间内会生产出多得多的价值，也会为社会提供出多得多的新价值。因此，在考察价值的形成时，应考虑有差别的具体劳动，区别开不同职能的劳动者，应该认识到科技工作、经营管理作为劳动的重要形式，也是价值的重要创造者。

在考察价值的形成时，还应注意作为人进行着的“活劳动”和作为劳动成果的“物化劳动”之间的差别。例如，科技劳动，当它处于活动形式中，即作为科技工作者的劳动时，是价值的源泉，但是，当它被物化，即形成劳动的成果时，就不再能创造价值。作为物化的成果，不管表现为图纸、设计、发明和专利等科技成果，还是已经转化为生产力，在固定资本中表现为先进设备、新的原材料等物质产品，都只能将它们自身的价值转移到新产品的价值中。因为，“价值只不过是物化劳动”，<sup>③</sup>说物化劳动创造价值，无异于宣称“价值创造价值”。

## 2. 资本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

资本是一个价值额，其实现和表现的主要形式是货币，而资本的作用和贡献正是通过货币形式显现出来。马克思曾概括地指出：“在货币市场上资本是以它的总体出现的；在这里它是**决定价格、提供工作、调节生产的东西**，一句话，它是**生产的源泉**。”<sup>④</sup>

首先，在市场经济中，作为资本的货币是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相结合的“粘合剂”，而两者的结合则是生产得以实现的基本前提。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劳动力和生产资料都是作为商品相互独立地出现在市场上，只有作为资本的货币同时购买下这两种商品，才能在资本的统一下实现两者

的结合，才能出现财富的生产。正因如此，劳动生产力变为资本生产力。

其次，资本的贡献也表现在价值的生产上。在市场经济下，资本在组织劳动力与生产资料结合的同时，不仅成为价值的物质担当者——使用价值的生产者，也成为劳动力提供的剩余价值的“直接吸取者”，马克思说：“在这个意义上，资本可以被看作剩余价值的生产者。”<sup>⑤</sup>马克思还在资本创造出新的地租形态的含义上，说资本“是价值创造者”。<sup>⑥</sup>资本在追逐利润而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同时，减少了必要劳动时间，增加了剩余劳动时间，从而使整个社会的剩余价值得以增加，使社会得以迅速发展的物质基础不断加强。所以，资本虽然不能直接生产价值和剩余价值，但它推进了价值和剩余价值的生产和扩展，并以此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在社会主义社会，除了国家资本外，个人也占有资本和从事资本的运作，并取得利息和利润。在生产发展的现阶段，这种经济关系的存在有利于资本这种稀缺资源的节约和合理配置，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它具有历史的必要性，从而也具有历史的合理性。

## 四、生产要素按贡献分配的实现方式

社会总产品或其总价值在作出各种社会的必要扣除以后，按生产要素贡献分配，顾名思义，就是各个要素贡献多少，就获得多少收入，或者说，各要素分配所得，即其收入是和它的贡献成正比的，是决定于它的贡献值的。

大体说来，在财富生产中，各个生产要素的功能和作用是可以计量和界定的，各个生产要素的贡献值也是可以运用生产函数及其它数学模型来测定的。问题是在于，在分配财富的价值时，是不能以各要素在财富使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值为计量标准的。因为，价值量决定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而与使用价值的生产率无关。例如，某种商品，生产时间不变，或者说，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劳动的总量不变，由于某种生产要素如新技术的加入提高了生产率，使产量从1万个提高到1.25万个，这时，由于生产时间不变，总劳动量不变，从而该商品的总价值不变，单个商品



价值却会因商品量的增加而相应地降低 1/5。这种情况，对于分配对象是使用价值还是价值会有不同的结果。就使用价值看，这个新加入的生产要素的贡献为 2500 个商品，占总商品量的 1/5。如果按贡献分配使用价值，撇开社会扣除不计，它应获 2500 个商品，这时，并不影响原来各个生产要素按贡献所应获得的商品量，因为，扣去 2500 个商品，待分配的商品仍然是 1 万个。但是，现在分配的对象是价值，应该如何分配呢？如果这个新加入的生产要素仍按它在使用价值生产上的贡献计量，则应得到该商品总价值的 1/5，这样，原来各个生产要素，虽然在使用价值生产上的贡献不变，但各自所得的价值量却减少了 1/5，因为，由它们共分的总价值减少了 1/5。由此出现的矛盾是：新加入的生产要素按使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值分配，原来的生产要素则不能按使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值分配。可见，仅仅按照生产要素在财富生产上的贡献值作为它们参与价值分配的标准，是不恰当的，也是无法实现的。

因此，现在要进一步解决的问题是，各要素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值的测定。然而，这个问题却似乎是不可解的。不仅资本对价值生产的贡献值是不可测定的，即使就价值的实体劳动来说，实际上也是无法计量的。首先，劳动虽然是以时间计量，但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却是变动的。每种商品生产的总劳动时间是取决于社会对该商品的需求量，而需求量又取决于处于变动中的以下各个因素：商品本身的价格；消费者的偏好；收入水平；可替代商品的价格；需求的价格弹性等等。既然生产商品的总劳动量是变动的，那么，决定单个商品的平均劳动耗费也不可能是稳定不变的。其次，就形成商品价值的劳动本身来看，它是由复杂程度不同的劳动组成的，既有不同工种、不同技术等级的体力劳动，又有各种层次的智力劳动，如从研究员、工程师到实验员、技术员的各级科技劳动，从经理、经济师、会计师到基础管理员的各层管理劳动，他们各自劳动的复杂程度如何确定和比较，他们各自还原为多少倍的简单劳动，这些都是不可能计量的，何况劳动的复杂程度还会随科学技术的应用程度而发生各种变化。最后，价值本身就是不可测量的。价值

是人们之间的关系，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它只能在价格的波动中、作为上下浮动的中轴线而显现出来。这些情况说明，各个要素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值，不是人或某种机构可以主观测算出来的。但是，这并不意味着问题是不能解决的。例如，复杂劳动折算为、简化为简单劳动的问题，虽然人们无法计算出来，但是它在市场经济的竞争中又确实完成了这一简化，否则，就不能实现交换。马克思写道：“经验证明，这种简化是经常进行的。一个商品可能是最复杂的劳动的产品，但是它的价值使它与简单劳动的产品相等，因而本身只表示一定量的简单劳动。各种劳动化为当作它们的计量单位的简单劳动的不同比例，是在生产者背后由社会过程决定的”。<sup>⑦</sup>同样，社会必要劳动量的确定，价值量的确定，都是在人们的背后，由社会过程决定。这就是说，各生产要素的贡献值及由此决定的分配，只能在市场竞争中，依靠市场机制来调节和实现，而不是、也不可能由某个机构计算出千差万别的各要素的贡献值，然后依此进行计划分配。

在市场经济中，按要素贡献分配，如前所述，表现为生产要素价格的实现。各个生产要素在分配中所占的份额，以货币计算的收入，是取决于该要素价格的高低，而要素价格，像其他商品价格一样，是在竞争中，在供求变动中决定的。但是，应该明确，竞争并不能创造价值。在市场经济中，除劳动力价格外，其他生产要素价格来源于剩余价值，这些价格之和也等于剩余价值。在一定时点上，剩余价值是一定的，是一个确定的量，从而作为它的转化形式的利润、平均利润所分解的企业利润、利息以及地租，虽然在竞争中彼此间的量互有消长，但它们总和的量不变。这表明竞争不能决定总收入，不是收入形成的源泉，而是实现收入的机制。

生产要素价格由竞争决定，与生产要素按贡献参加分配并不矛盾。竞争表现供求关系的变动，其中的需求，就是以该要素在生产中的贡献为依据的。例如，资本的价格是利息，在成熟的市场经济中，是由对资本的供求状况决定。资本，如果在财富和价值生产中没有它独自的功能和贡献，就不会形成需求。又如，劳动（力）的

价格是工资，复杂程度不等的各种劳动（力）的工资，都是在市场竞争中决定的。在市场上，科技工作者、经营管理者 and 一般劳动者各自的收入，第一，取决于劳动力的价值。科技工作者和经营管理者是复杂劳动程度较高的智力劳动者，培养他们比之培养一般的体力劳动者费用大得多，因而他们的劳动力价值也高得多。第二，取决于市场对这种劳动力的供求状况。比之一般的体力劳动者来说，科技工作者和经营管理者，一方面，市场需求强度高。这首先是因为，这些智力劳动者在财富和价值创造上的贡献大；另一方面，由于这类人员培养的难度大，因而供给往往是不足的。在这种情况下，科技工作者和经营管理者在人才市场的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其工资不会低于自己的劳动力价值，会比工人工资高得多。可见，不管是资本收入还是劳动以及科技劳动、管理劳动的收入，只要遵循市场机制和价格形成的客观规律，就能实现按贡献分配的原则。

## 五、分配原则和当前的收入差距

按要素贡献分配，有助于节约资源，优化配置资源，并有助于调动要素所有者的积极性，从而在宏观和微观上都提高了效益。但是，由于每个人占有的生产要素的类型、数量不同，按要素分配必然会形成、而且会日益扩大收入差距，以致影响社会的安定。所以，收入差距的出现是市场有效配置资源的结果，也是市场经济体制下政府所应关注的问题。

在我国，由于生产要素市场发育尚不成熟，按贡献分配原则虽已显现出来，但不充分。例如，改革开放以来，“脑体倒挂”的分配格局已根本改变，专业技术人员与一般工人之间的收入差距趋向合理。但还不能认为这种差距已经充分反映出各自的贡献值，这从以下一点可以得到证实：在1995~1999年期间，这种人力资本因素仅扩大了城镇居民收入差距的3%。<sup>⑧</sup>就资本的收入来看，据最近公布的第五次中国私营企业抽样调

查报告，私营企业的销售利润率，由于近年来市场竞争激化和税费的增加，呈下降趋势。2001年，已降低到3.6%。就平均情况看，调节的空间并不大。这些情况说明，我国生产领域中的初次分配，正在沿着按要素贡献分配方向发展。

在市场经济的分配中，需要特别关注的是一般劳动者。他们比之其他要素所有者处于最不利的地位，这种情况在我国更为突出。我国农村有数以亿计的剩余劳动者，相对于受资金、资源约束的需求来说，一般劳动的供给几乎是无限的。这种供求极不平衡的状况，限制了农民工工资的提高、收入的增长。在城市中，需要特别关注的是由上千万下岗失业人员组成的贫困集体。他们是在上世纪末随着经济紧缩和国有企业改组而突发式的增加起来的，他们的困境具有体制转轨期的特点，而社会保障体制不到位又使他们的处境更加恶化。

总的来说，我国应继续培育要素市场，发展市场竞争，使要素按贡献分配得到较为充分的实现，就是说，我国尚需继续“确立劳动、资本、技术和管理等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原则”。同时，对于农民工、下岗工人等在市场竞争中处于弱势的群体，政府有必要进行直接干预，采取各种措施扩大就业，规定适当的最低工资，制定并监督执行劳保条例，加快完善社会保障体制，切实保护他们应该享有的基本权利。

\* 本文是2003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为03BJL002）。

---

①②⑦ 《资本论》第1卷，第223、58、58页。

③④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337、233、233页。

⑤ 《资本论》第3卷，第928页。

⑧ 参见《经济学（季刊）》第2期，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1月，第306页。

责任编辑：黄振荣

# 灰色系统模型在估测地下经济规模中的应用\*

◎ 夏南新

【摘要】在国外，地下经济规模的估测通常是采用货币分析法，所建立的模型要么是像现金比率法一样的静态模型，要么就是白化形式的计量经济模型。由于地下经济活动的最显著特点是隐蔽性，且收入是灰色的，因此，从某种程度上讲，地下经济规模的估测更适合于采用灰色系统或模糊数学等计量方法。

【关键词】灰色系统模型 地下经济 估测

【作者简介】夏南新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教授、博士，广东 广州，510275。

〔中图分类号〕F06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40-04

## 一、灰色系统模型的引入

灰色系统 (Grey System) 是一个信息不完全的系统，它着重外延明确、内涵不明确的对象。所谓“灰”，是表示信息不充分或不完全。灰色建模方法是着重系统行为数据间的内在关系的量化，是内涵外延化，外延内涵均取的方法。这种方法的因果关系不一定要明确，建模的序列可以是单序列的。另外，灰色系统理论提出了灰关联空间，在此空间建立的是非函数型的序模型，从而克服了一般统计方法追求大样本和典型分布的弱点，为此，灰关联空间又称为升华了的信息空间。社会系统和经济系统均是能量系统，而从灰色系统的角度考察，地下经济系统却是一个灰色的能量系统。能量系统的特征是惯性，而质量大和能量大的系统在状态运动的邻域内具有难以改变的轨道，这一事实为预测所具备的客观性和可检验性奠定了基础。灰色系统模型 (Grey Model) 的一般形式为： $GM(h, N, V, a)$ 。式中： $h$  表示微分方程的阶数； $N$  表示变量的个数； $V$  表示外生变量，是独立于原始数据之外的非辨别的参数； $a$  表示幂数。比如  $GM(0, N)$  模型，它是 0 阶的  $N$  个变量的模型。零阶模型是不含导数的，因而该种模型是静态的。而  $GM(1, 1)$  模型具有白化的指数形式，且结构非唯一，它具有灰微分、灰差分、灰指数律等性质。

## 二、灰色系统模型估测能源生产消费总量

采用灰色系统  $GM(1, 1)$  模型对状态的自然 (惯性) 发展进行预测，实际上是一种灰色系统数列预测。能源消费数量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社会生产状况，通常，它与产值呈显著的正相关关系，因而通过能源生产消费总量便可以估测 GDP，进而间接地推断出地下经济规模。

表 1 单位：万吨标准煤

时 间	能源生产 消费总量 <sup>①</sup>	新生成累 加数据列	累加数据列两项 一次移动平均 <sup>②</sup>
	$x^{(0)}(t)$	$x^{(1)}(t)$	$z^{(1)}$
1985	63364	63364	NA
1986	67267	130631	96997.5

1987	72309	202940	166785.5
1988	77463	280403	241671.5
1989	81351	361754	321078.5
1990	82904	444658	403206.0
1991	87790	532448	488553.0
1992	93534	625982	579215.0
1993	100262	726244	676113.0
1994	107324	833568	779906.0
1995	115431	948999	891283.5
1996	121234	1070233	1009616.0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1986-1998年),中国统计出版社。备注:①能源生产消费总量=能源消费总量-能源生活消费总量。②本来累加数据列两项一次移动平均数对应的时间应当是相邻的两年中间,为了不损失前后各一年的信息资料,这里作了简化处理,直接将其对应具体年份。

表1中所显示的是以1985-1996年为样本的能源生产消费总量的原始数据和派生数据。下面利用灰色系统GM(1,1)(即由1个变量构成的1阶灰微分方程)模型对我国地下经济规模进行估测。

原始数据列:  $x^{(0)} = [x^{(0)}(1), x^{(0)}(2), x^{(0)}(3), \dots, x^{(0)}(12)] = (63364, 67267, 72309, \dots, 121234)$

GM(1,1)模型建模步骤如下:第一步,对  $x^{(0)}$  作1阶累加生成处理,目的是弱化原始数据列的随机性,从而显现其规律性。 $x^{(1)}$  为  $x^{(0)}$  的1-AGO(1阶累加生成)。按AGO关系,有  $x^{(1)}(t) = \sum_{i=1}^t x^{(0)}(i)$  则  $x^{(1)}(t) = [x^{(1)}(1), x^{(1)}(2), x^{(1)}(3), \dots, x^{(1)}(12)] = (63364, 130631, 202940, \dots, 1070233)$ 。作  $x^{(1)}$  的两项一次移动平均生成处理,即  $z^{(1)}(t) = 0.5x^{(1)}(t) + 0.5x^{(1)}(t-1)$  有  $z^{(1)} = [z^{(1)}(2), z^{(1)}(3), \dots, z^{(1)}(12)] = (96997.5, 166785.5, \dots, 1009616.0)$   $x^{(0)}, x^{(1)}, z^{(1)} \in X$ 。第二步,对  $x^{(0)}$  作光滑性检验。 $x^{(0)}$  为光滑离散函数的条件为:  $x^{(0)}(t) / \sum_{i=1}^{t-1} x^{(0)}(i) = x^{(0)}(t) / x^{(1)}(t-1) \leq \varepsilon$  ( $\varepsilon$  是一个无穷小量,且  $0 < \varepsilon < 1$ )

当  $t=2$  时,  $x^{(0)}(2) / x^{(1)}(1) = 67267 / 63364 > 1$ , 条件不满足;当  $t=4$  时,  $x^{(0)}(3) / x^{(1)}(2) = 72309 / 130631 < 1$ , 条件满足;当  $t=5$  时,  $x^{(0)}(4) / x^{(1)}(3) = 77463 / 202940 < 1$ , 条件满足;当  $t=6$  时,  $x^{(0)}(5) / x^{(1)}(4) = 81351 / 280403 < 1$ , 条件满足;……

在  $t$  取足够大值时,  $x^{(0)}(t)$  满足光滑性条件,可供GM(1,1)建模。至于  $z^{(1)}$ ,要求  $x^{(0)}(t) / z^{(1)}(t) \leq \varepsilon$ ,显然都是满足的。第三步,建立GM(1,1)模型(它是单序列建模),对  $x^{(0)}(t)$  作灰色系统GM(1,1)建模,则  $x^{(1)}(t)$  的灰色一阶线性微分方程:  $\frac{dx^{(1)}(t)}{dt} + ax^{(1)}(t) = b$

解方程得,时间响应函数[或称GM(1,1)影子方程的解]:  $\hat{x}^{(1)}(t+1) = [x^{(0)}(1) - b/a]e^{-at} + b/a$

式中:GM(1,1)响应式中指数系数  $a$  称为发展系数,它反映  $\hat{x}^{(1)}$  及  $\hat{x}^{(0)}$  发展的态势; $b$  称为灰作用量。作为系统, $b$  的作用量应是外生的,即外部加入的,或者说是事先给定的。

利用最小二乘法辨识参数向量  $\hat{a}$ , 而

$$B = \begin{bmatrix} -z^{(1)}(2) & 1 \\ -z^{(1)}(3) & 1 \\ -z^{(1)}(4) & 1 \\ \dots & \dots \\ -z^{(1)}(12) & 1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96997.5 & 1 \\ -166785.5 & 1 \\ -241671.5 & 1 \\ \dots & \dots \\ -1009616.0 & 1 \end{bmatrix} \quad Y = \begin{bmatrix} x^{(0)}(2) \\ x^{(0)}(3) \\ x^{(0)}(4) \\ \dots \\ x^{(0)}(12)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67267 \\ 72309 \\ 77463 \\ \dots \\ 121234 \end{bmatrix}$$

$$\hat{a} = (B^T B)^{-1} B^T Y = \begin{bmatrix} 1.11E-12 & 5.69E-07 \\ 5.69E-07 & 0.3833 \end{bmatrix} \begin{bmatrix} -5.71E+11 \\ 1006869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0.060902 \\ 61033.89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a \\ b \end{bmatrix}$$

$$\text{则 } \hat{x}^{(1)}(t+1) = 1065530e^{0.060902t} - 1002166$$

第四步,模型精度检验。1. 对模型估计AGO数据进行检验  $\delta^{(1)}(t) = x^{(1)}(t) - \hat{x}^{(1)}(t)$

表 2

单位:万吨标准煤

时 间	模型估计值	实际值	残 差	残差率(%)
	$\hat{x}^{(1)}(t)$	$x^{(1)}(t)$	$\delta^{(1)}(t)$	
1985	NA	NA	NA	NA
1986	130273.7	130631	357.305	0.2735
1987	201385.0	202940	1555.031	0.7663
1988	276961.7	280403	3441.344	1.2273
1989	357284.2	361754	4469.844	1.2356
1990	442650.5	444658	2007.500	0.4515
1991	533377.4	532448	-929.375	0.1745
1992	629801.5	625982	-3819.500	0.6102
1993	732280.5	726244	-6036.500	0.8312
1994	841194.6	833568	-7626.625	0.9149
1995	956948.0	948999	-7949.000	0.8376
1996	1079970.0	1070233	-9737.125	0.9098

从表 2 可以看出,模型对历年的 AGO 数据的估计的误差率均很低,只有 1988 年和 1989 年的误差率刚刚超过 1%,其余年份的误差率均在 1% 以下,由此可以认为这一模型拟合优良。

## 2. 对模型估计 AGO 数据累减生成的还原数据进行检验

$$\hat{x}^{(0)}(t) = \hat{x}^{(1)}(t) - \hat{x}^{(1)}(t-1) \quad \delta^{(0)}(t) = x^{(0)}(t) - \hat{x}^{(0)}(t)$$

表 3

单位:万吨标准煤

时 间	模型估计值	实际值	残 差	残差率(%)
	$\hat{x}^{(0)}(t)$	$x^{(0)}(t)$	$\delta^{(0)}(t)$	
1985	NA	NA	NA	NA
1986	NA	NA	NA	NA
1987	71111.27	72309	1197.727	1.6564
1988	75576.69	77463	1886.313	2.4351
1989	80322.50	81351	1028.500	1.2643
1990	85366.34	82904	-2462.344	-2.9701
1991	90726.88	87790	-2936.875	-3.3453
1992	96424.13	93534	-2890.125	-3.0899
1993	102479.00	100262	-2217.000	-2.2112
1994	108914.10	107324	-1590.125	-1.4816
1995	115753.40	115431	-322.375	-0.2793
1996	123022.10	121234	-1788.125	-1.4749

从表 3 可以看出,该模型对历年能源生产消费总量估计的误差率均较低,都在 3.5% 以下,由此进一步表明该模型拟合优良。

## 第五步,利用 GM(1,1) 灰模型进行预测

$$\text{当 } t=12 \text{ 时, } \hat{x}^{(1)}(12+1) = \hat{x}^{(1)}(13) = 1210717 \quad \hat{x}^{(0)}(13) = \hat{x}^{(1)}(13) - \hat{x}^{(1)}(12) = 130747$$

因而,1997 年能源生产消费总量估计值为 130747 万吨标准煤。

$$\text{当 } t=13 \text{ 时, } \hat{x}^{(1)}(13+1) = \hat{x}^{(1)}(14) = 1349675 \quad \hat{x}^{(0)}(14) = \hat{x}^{(1)}(14) - \hat{x}^{(1)}(13) = 138958$$

因而,1998 年能源生产消费总量估计值为 138958 万吨标准煤。

$$\text{当 } t=14 \text{ 时, } \hat{x}^{(1)}(14+1) = \hat{x}^{(1)}(15) = 1497358 \quad \hat{x}^{(0)}(15) = \hat{x}^{(1)}(15) - \hat{x}^{(1)}(14) = 147683$$

因而,1999 年能源生产消费总量估计值为 147683 万吨标准煤。

$$\text{当 } t=15 \text{ 时, } \hat{x}^{(1)}(15+1) = \hat{x}^{(1)}(16) = 1654315 \quad \hat{x}^{(0)}(16) = \hat{x}^{(1)}(16) - \hat{x}^{(1)}(15) = 156957$$

因而,2000 年能源生产消费总量估计值为 156957 万吨标准煤。

## 三、GM(1,1) 模型估测我国地下经济规模

在 1987-1989 年期间,能源生产消费总量的估计值基本上都是大于实际值,估计值与实际值之间的

差额大致为 1000 - 2000 万吨标准煤。能源生产消费总量的估计值平均每年以 6.28% 的速度增长,而能源生产消费总量的实际值每年的增幅如表 4 所示。

表 4

时 间	能源生产消费比	GDP 比上年增长	能源生产消
	上年增长 (%)	(%)	费弹性系数
	实际值		实际值
1985	NA	—	NA
1986	NA	—	NA
1987	NA	—	NA
1988	7.13	11.3	0.631
1989	5.02	4.1	1.224
1990	1.91	3.8	0.503
1991	5.89	9.2	0.640
1992	6.54	14.2	0.461
1993	7.19	13.5	0.533
1994	7.04	12.6	0.559
1995	7.55	10.5	0.719
1996	5.03	9.6	0.524

表 4 还显示,1989 年我国 GDP 只比上年增长 4.1%,但是,能源生产消费比上一年仍然以 5.02% 速度较快增长,这一年能源生产消费弹性系数几乎是往年的两倍,达到了 1.224。也就是说,只有能源生产投入以 1.224% 的速度增长,才能使经济增长速度达到 1%。这种能源高投入带动经济增长显然是不正常的,这种不相称的增长背后隐藏着这样一个事实,当时国内经济一度过热,给地下经济孳生有了可趁之机。有资料显示,在此期间以擅长生产假冒伪劣产品的地下工厂到处泛滥,而公开经济活动偷逃税情况也十分严重,从而导致能源消耗与国民经济发展不协调。

根据我国政府对公开经济的统计结果显示,1997 年能源生产消费为 121805 万吨标准煤,可以使公开经济带来的国内生产总值(GDP)为 74772.4 亿元。按照我国能源生产消费的发展趋势,用 GM(1,1) 模型预测,1997 年能源生产消费总量估计值为 130747 万吨标准煤,由此可以推出,国内生产总值估计值相应为 80261.62(=130747 × 74772.4/121805)亿元(这里对 GDP 的估测作了适当的技术处理,经过在 SAS8.1 上实现,表明 GDP 与能源生产消费总量大致呈线性关系)。由于地下经济隐蔽生产,从而使政府在实际统计工作中往往会把地下经济的能源生产消费当作生活消费来统计,致使能源生产消费量出现低估。如 1997 年能源生产消费低估了 8942(=130747 - 121805)万吨标准煤。这部分能源生产消费基本上是由地下经济的合法生产与非法生产所消耗掉了,因此,1997 年地下经济的 GDP 估计值为 5489.22(=80261.62 - 74772.4)亿元。其他年份的地下经济的 GDP 估计值也同理可以依次类推得到(详见表 5)。

表 5

年份	GDP (亿元)	能源生产消费实际值 (万吨标准煤)	能源生产消费估计值 (万吨标准煤)	GDP 的估计值(亿元)	能源生产消费低估值 (万吨标准煤)	地下经济的 GDP 估计值 (亿元)	地下经济 GDP 估计值占 GDP 比例 (%)
1997	74772.4	121805	130747	80261.62	8942	5489.22	7.34
1998	79748.0	117821	138958	94054.73	21137	14306.73	17.94
1999	82067.5	115567	147683	104874.01	32116	22806.51	27.79
2000	89403.6	115385	156957	121614.78	41572	32211.18	36.03

\* 2002 年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地下经济对国家经济安全影响的数量分析”,批准号 02C90。

[参考文献] 邓聚龙:《灰色系统理论教程》,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1992 年。

责任编辑:黄振荣

# 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 比较研究

◎ 李 源

**【摘 要】** 本文通过追寻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发展模式产生的背景及我国的实践,探讨了内源性经济和外源性经济发展模式的含义、特点及我国的代表性地区,分析了两种模式对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发展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的关系。

**【关键词】** 内源性经济 外源性经济 比较研究

**【作者简介】** 李 源,广东省社会科学院企业管理与决策科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广东 广州,510610。

〔中图分类号〕 F064.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4)01-0044-04

## 一、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的产生背景

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是一个国家或地区推进工业化和实现现代化的两种模式。其产生与发展是与当地的资源条件、经济发展水平、文化背景等密不可分的。

1. 内源现代化与外源现代化。从历史的视野观察,世界各国在推进本国工业化和现代化的经济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两种发展模式,一种是内源的现代化(modernization from within),一种是外源的现代化(modernization from without)<sup>①</sup>。内源现代化也叫内生型现代化,以英美为代表,具有西方基督教文明的历史背景,是由社会自身力量产生的内部创新,工业化投资主要来自本国内部积累,其经济生活通过不断扩展的市场来实现自我调节,而政府的职能主要是保证经济的自由运转。外源现代化也叫应激型现代化、后发外生型现代化等。这是受外部冲击而引起内部的思

想和政治变革并进而推动经济变革的道路,其内部创新居于次要地位。外来因素的冲击和压力为主要推动力,国内市场发育不成熟,国家作为一种超经济的组织力量,在现代化过程中一度或长期发挥巨大的控制与管理作用。外源性现代化大多数发生在非基督教文明地区,工业化投资在很大程度上借用外国资本,甚至受外国支配,外部因素的作用超过内部因素。这两种进程的差异,主要取决于启动社会变迁的那些决定性因素是内在的还是外在的。但不论是哪种情况,发展只有在社会内部的发展潜力被广泛有效地动员起来时才有现实可行性。

2. 我国的经济实践。我国的经济实践经历了从内源性经济向外源性经济的过渡。我国在改革开放前的经济发展,是典型的内源性经济发展模式。在中国经济资源中,资金短缺是个难题,而劳动力丰富又是一种积极要素。在当时,中国的领导层认为最终决定中国经济社会发展速

度的不是中国的资金和物质资源，而是中国的人力资源。“大跃进”模式是这一指导思想的典型产物。虽然从后果来看，其经济发展模式是不成功的，但该模式之中还是有其合理因素的。将群众运动与经济发展相联系，意味着中国领导人强调中国经济发展的“内源性”，最大限度地调动本国内部资源，摆脱对前苏联的依附。<sup>②</sup>改革开放前的对外经济关系强调自力更生为前提条件，主要理论是“互通有无”。这一理论在封闭经济的条件下开辟了一条与国外进行有限交往的通道。这时的对外经济关系只是计划经济不平衡的调整而不是整个经济发展战略的组成部分。

3. 国际环境的变化越来越要求我们从世界发展的视野上来考虑我们的发展战略。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国开始实行对外开放政策，通过利用外资，引进先进的技术、科学知识、人才和管理经验、扩大对外贸易等缓和了国内资源的不足，并使经济获得了飞速发展。随着开放程度的扩大，在理论界国际贸易“引擎”说和一些国家和地区凭借外贸出口鼓励使经济发展获得成功的诱导下，我国一度自觉不自觉地采纳和推行了“出口导向经济发展模式”，对国外需求拉动本国经济增长寄予过高的希望。从实践来看，外源性经济发展模式的经济增长快于内源性经济发展模式。但是理解这一点应与实施这两类发展模式的条件结合起来。发展外源性经济，需要较为完善的市场机制，使国内的经济体制和世界经济体制协调发展。另外，国家的大小、资源禀赋、地理位置等也是需要考虑的重要因素。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大国，具有自身的特点，如果简单照搬国际上流行的某一模式（甚至是成功的模式），实行全面的外源性经济模式是不现实的。从长远来看，一个国家不能永远依赖引进外资来发展经济。

## 二、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的发展模式、比较

### 1. 内源性经济发展模式、特点及浙江的实践

如果一个经济体的发展动力源——资金、管理、技术、设备、人才等要素，主要来自于内部

（本地），通过扩大内需推动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我们将这种依靠内力发展所建立的经济运行结构、经济运行机制和经济运行体系称之为内源性经济。

走内源性经济发展道路一方面可以为发展民族工业创造必备条件，培养技术和管理人才，促进国内工业发展的多样化并建立相对独立的完整工业体系；另一方面经济发展基础比较稳固，有较强的发展后劲，主动权比较大，有利于减少世界经济波动所带来的冲击和影响。

但内源性经济发展模式也有很大不足。首先过于强调保护国内市场，实际保护了国内落后的工业企业，使企业缺少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动机，不利于促进国内工业生产技术和水平的提高，不容易提高本国产品的竞争能力。其次，内源性经济将着重点放在国内市场，资源配置空间较小，不利于充分利用世界资源和获得国际分工的好处，有一定局限性。

浙江是典型的依靠内源性经济发展起来的地区。浙江的经济发展是抓住了民营经济这个内生性资源，以家庭工业和专业化市场的方式发展非农产业，从而形成了“小商品、大市场”的发展格局，由原来经济基础比较薄弱的农业省份发展为轻、加工业比较发达的工业省份。2002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8%，浙江省为12.3%，GDP增速居全国第3位，分别比江苏（11.6%）、山东（11.6%）、上海（10.9%）、广东（10.8%）高出0.9、0.9、1.4、1.5个百分点。从GDP总量看，居全国第4位。目前，民营经济在浙江整个经济中占到1/3，许多地方则是半壁江山，而温州、台州等地甚至高达80%。浙江个体工商户总产值、销售额和私营企业总产值、销售额等4项指标名列全国第一，非国有投资占全社会的比重高达2/3。到2001年底，浙江个体私营经济对全省GDP的贡献率为43.5%，加上其他混合经济占全省GDP的比重为51.4%，是名副其实的民营经济大省。<sup>③</sup>这种内源性的经济形态，使浙江迅速完成了财富的初始积累，经济实力不断提升，催生出如正泰集团、飞跃集团等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和驰名商标、在国内外享有盛誉的大型民营企业。浙江民营企业



是在本土历经各种磨难之后成长起来的,具有极强的生命力。这种内源性经济抗风险能力强的优点一旦在大环境发生变化时,就凸显了出来。

## 2. 外源性经济发展模式、特点及广东的实践

如果一个经济体的发展动力源——资金、管理、技术、设备以及市场等要素,主要来自于外部,根据比较利益的原则,积极参与国际分工和国际竞争,我们将这种依靠外力发展所建立的经济运行结构、经济运行机制和经济运行体系称之为外源性经济。具体来说,外源性经济主要通过持续大规模地利用外资、发展外向型经济,来推动本地工业化进程。其核心是对外贸易和利用外资。

外源性经济发展模式的优点在于:第一,资源配置空间大,可以充分利用国内剩余生产资源和闲置设备,增加就业人员,提高要素利用率。第二,有利于引进先进技术与经营管理经验,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同时,由于输往国外产品的标准较高,因此可以利用出口来提高劳动生产率和技术水平。第三,起点低、起步快,使产业结构向高级发展,这是欠发达地区实现追赶型目标的主要方式。对于一个发展中国家或地区,积极发展外源性经济仍是实现经济快速发展的必经之路。林毅夫、李永军(2003)应用需求导向的分析方法,对“外贸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程度”进行了实证分析,结果表明:外贸出口增长10%,将导致我国国民经济增长1%。

然而外源性经济发展模式仍然存在不足。首先,对外来资源依赖程度过高,会在一定程度上阻碍本地经济的发展,尤其是外来竞争可能会扼杀幼稚工业,不利于增强自身造血功能。其次,受国际经济影响大,主动权不掌握在自己手里,发展不稳定,抗风险能力弱。1997年发生的东南亚金融危机,已说明了这一点。同时,也容易使国际跨国公司介入发展中国的经济活动,从产品的所有权、管理权、销售权控制落后国家。第三,外源性经济既表现为整体经济模式,又在很大程度上表现为微观经济成分,如三资企业等,而外资企业被人比作游牧部落,其流动性非常强,产业转移的频率高,产业延伸、辐射、繁衍

非本地性大,给当地经济发展带来不稳定因素。

广东经济是在工业基础十分薄弱的情况下,在外力推动下迅速成长起来的。这种发展模式,一方面促进了工业化的跨越式发展,另一方面也使广东经济带有明显的外源经济特征。改革开放以来,广东充分利用毗邻港澳的地理优势和中央赋予的特殊政策,依靠得天独厚的人文环境优势,实行外向型发展战略,积极参与国际分工和交换,承接发达国家和地区的产业转移,兴办了一大批“三资”和“三来一补”企业,特别是香港将大量劳动密集型工业迁往“珠三角”,两者形成“前店后厂”式的密切合作关系,带动了全省经济的高速增长,成为我国经济发展最快的地区之一。1979—1999年,广东省国内生产总值年均递增36.4%,大大高于全国同期的平均水平。2002年广东出口占全国出口总额的36.4%,工业销售产值中有41.4%是通过出口实现的,出口依存度(外贸出口总额与GDP的比值)高达84.2%,比全国26.0%的平均水平高出58.2个百分点。实际利用外资165.89亿美元,比上年增长5.3%,<sup>④</sup>居全国前列,其“外源性”特点之明显,由此可见一斑。以东莞为例,2002年,全市完成工业总产值1574亿元,其中非公有经济完成总产值1366.5亿元,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86.8%。在非公有经济中,外资型工业总产值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79.4%,私营及个体经济总产值占全市工业总产值的6.4%,约有70%的投资主体是外资。<sup>⑤</sup>外源性经济无论是过去、现在还是未来,都是广东的特色和优势所在。但随着中国全方位开放格局的形成,广东的地缘优势正在弱化,如何保持经济的高速增长是广东面临的现实问题。

## 三、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的关联性

如上所述,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各有所长,各有所短。两者不是对立的、纯粹的,而是互补的,即使是内源性经济也是处在国际性因素交互影响之下。内源性经济的实质在于立足自身,但并不否认“外力”在某种条件下的重大作用,事实上,所有的发展最终都必须是从各自社会内部中创发出来的,而不是简单地从外部移植

过来的。“内源性”经济紧紧扎根于本土，吸收、消化“外源性”经济的有益成分，有利于依据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变化，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开拓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实现经济的长期稳定健康快速增长。如果能够将“外源性”和“内源性”的优势相结合，那么这种模式将会使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充满活力，并且拥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适应能力，有充足的发展后劲。

从广东和浙江的实践来看。(1) 外源性经济催生了广东民营经济的发展，而浙江民营经济的发展反过来又促进了外源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广东民营经济的相当部分是在外资的示范和带动下成长起来的，专业镇经济的早期发展也往往与外资经济有着密切的关系。而浙江扎根于本地的民营经济所形成的产业集聚效应对外资产生了强大的吸引力，同时产品出口也大幅增长。其外贸依存度（对外贸易总额相当于国内生产总值的比率）由1997年的25.5%上升到2002年45.3%，提高19.8个百分点；其中出口依存度由18.1%上升到31.7%，提高13.6个百分点。五年间累计实际利用外资165.4亿美元，是1993—1997年累计实际利用外资额的1.7倍。<sup>⑥</sup>(2) 相当部分的国有控股企业通过与外资进行各种形式的合资合作完成了国企改制脱困的任务，如广州本田、深圳赛格等企业。外商直接投资一般选择与国有企业而不是私人部门的企业进行合资合作。国有控股企业通过吸收他们的先进管理经验和技术，使国企改革能够借助外力加快步伐，也增强了国有企业的自身竞争力。

从学者的实证研究来看。张建华、欧阳轶雯(2003)运用计量模型对广东省1997—1999年39个行业和21个城市数据进行实证分析，考察外商直接投资(FDI)技术溢出效应与经济增长的

相关关系。结果显示：广东省FDI技术溢出的主要渠道是示范—模仿效应和联系效应，并形成了一定程度的FDI的聚集效应。研究结果还表明：东道主的经济技术水平和政策因素均强烈地影响着FDI与经济增长之间的关系。其中，各地在提高自身技术吸收消化能力方面所做的努力，无论是资金投入，还是人力资源素质方面的改善，都与FDI外溢效果之间存在正向相关性。上述研究的意义在于，外源性经济的发展促进内源性经济要素的提高，而内源性要素的改善，又会吸引外来投资，并且提高外资的利用效果。

总之，上述外源性和内源性经济这种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良性互动关系，可以有效地促进外源性经济优势不断地转化为内源性经济优势，保持和增强一国或一地经济发展的后劲。我们认为，内源性经济与外源性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思想是：内源性经济是推动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发展的最终和持久力量，外源性经济作为加速经济发展的外部推动力，必须促进和带动内源性经济的成长。通过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培育支持国有或国有控股的大公司大企业集团，在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设备和管理经验的基础上进行创新，提高内源性经济的发展水平。

---

①罗荣渠、牛大勇：《现代化新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第123—125页。

②张涛：《“大跃进”运动的发展模式特征及其评价》，《安徽史学》1999年第1期。

③郭亦乐、孙国英、张海燕：《从外源为主到内外并进，走进浙江看广东民营经济》，《南方日报》。

④⑥广东省统计局网站。

⑤东莞市政府：《东莞所有制结构特点与利弊》，<http://www.sina.net>。2003年3月6日。

责任编辑：黄振荣

# 人力资本产权研究的理论价值

◎ 钟庆才

**【摘要】** 本文从产权的角度重新审视人力资本理论及借鉴吸收西方经济理论, 发展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需要等方面分析了人力资本产权的理论价值。人力资本产权的研究在实践上对我国改革和发展有十分重要的历史意义, 在理论上可以丰富产权理论、企业理论、收入理论及人力资本理论等。

**【关键词】** 人力资本 产权 定价 理论价值

**【作者简介】** 钟庆才,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博士后研究人员, 天津, 300071。

〔中图分类号〕 F24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 (2004) 01-0048-04

就我国目前人力资本理论的研究状况看, 理论界仍侧重于引进和介绍西方经济学的内容、人力资本是如何形成的等问题, 依然只着力探讨人力资本对经济增长和发展的促进作用, 从而强调教育投资的重要性和人力资本投资的意义, 与转型时期的我国的国情结合得不够密切, 较少结合我国转型条件下的制度背景中的国有企业和非国有企业的制度特征, 对我国当前企业人力资本投资过程中涉及到的一些特殊性问题进行研究, 特别是人力资本产权及其相关制度等问题的研究几乎空白。人力资本是一种资本, 其投资必定是一种实际的投资行为, 那就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与物质资本一样的产权及产权归属关系等问题。探讨和研究人力资本产权问题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

## 一、从产权的角度重新审视人力资本理论

人力资本理论的出现被西方经济学界视为 20 世纪经济理论的重大发展, 甚称为“经济史上的革命”(M. J·鲍曼, 1966)。但长期以来, 传统的主流经济学存在两个重大的缺陷, 一是缺乏对人力资本的研究, 特别是人力资本产权问题,

几乎是处于空白状态, 即使有涉及也只是简单的描述。舒尔茨 (1961) 指出, 经济学家们在大力研究人类社会发展的同时, 忽视了对人类自身, 尤其是人的能力的研究。二是缺乏对微观经济组织 (企业理论), 尤其是企业家理论的研究。科斯 (1937) 指出, 主流经济学并没有对存在企业、企业的边界以及企业内部的权利安排做出合理和科学的解释。

现代人力资本理论产生源于对一些经济问题和现象的解释。人力资本概念最早在 20 世纪 30 年代由美国经济学家沃尔什 (J·R·Walsh) 提出。20 世纪 50 年代来, 斯旺 (Swan, 1956)、索洛 (Solow, 1957) 和米德 (J·E·Meade, 1962) 等经济学家指出, 技术进步、教育和劳动力质量的提高是决定经济长期增长的关键因素。60 年代初舒尔茨 (T·W·Schultz, 1960) 提出人力资本理论, 并认为“经济发展主要取决于人的质量, 而不是自然资源丰瘠和资本存量的多寡”。同时舒尔茨 (1961) 认为, 由于人力资本投资所形成的人力资本可以产生“知识效应”和“非知识效应”, 能够消除资本和劳动边际效用递

减的影响,产生递增收益,从而保证长期的经济增长和发展。以后一段时间里,人力资本理论研究并没有取得突破性进展,直到80年代中期90年代初,以保罗·罗默(P·M·Romer,1986)、卢卡斯(R·E·Lucas,1988)等为代表的一批经济学家,在对新古典增长理论的重新思考和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一组“内生技术变化”为主要内容的论文,探讨了长期经济增长的可能前景,再次激发了人们对经济增长问题的兴趣,掀起一股“内生经济增长理论”研究的浪潮,也引发了新一轮的人力资本研究热潮。由于人力资本理论在我国尚处于初创阶段,而西方学者更侧重于研究人力资本的形成与途径,如J. R. 沃尔什最早从个人收益角度,测算人力资本投资的收益率;明塞尔研究并验证了一种把收入分配与人力资本投资分配联系起来理论;舒尔茨着力研究了在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投资对经济的作用更大对人力资本的投资方式很多,教育是其中主要部分;贝克尔着力研究了两方的内容:即把人力资本理论引入家庭经济分析,把很多家庭行为看成与人力资本有关;强调教育培训的支出所形成的人力资本;默希金研究健康、斯杰斯塔研究人口迁移等,并且他们都试图将人力资本理论纳入经济学框架,如舒尔茨、丹尼森等人则将人力资本纳入经济增长模型,明塞尔将收入分配与人力资本相联系等。人力资本理论由明塞尔、舒尔茨、贝克尔等人突破传统资本理论中资本同质性假设提出的,即人力资本大师们在针对传统资本理论同质性假设提出人力资本概念之后,并没有沿着这一思路继续探讨人力资本的非同质性,他们将注意力更集中在于对人力资本的一般性研究上,却对人力资本的实际运用,即人力资本配置研究甚少。相反,在现实的经济活动中,特别是工商管理界却兴起了一个新兴学科——人力资源管理,他们侧重于人力资本实际运用。在我国,也有许多学者加入到人力资本研究行列,但尚处于探索西方人力资本理论在中国应用的初期阶段。就目前中国人力资本理论研究的现状来看,研究的重点侧重于一是直接介绍和引用西方学者的主要观点和理论。二是人力资本是如何形成的。沿

用西方经济学的内容,依然侧重探讨人力资本对经济增长的促进作用,从而强调对教育投资的重要性。三是人力资本理论的结合中的实际的研究,应该说是大量分布在个别问题的研究之中,能上升到较高理论层次水平的研究成果不多。特别是忽视了从产权角度研究和探讨人力资本理论问题,即忽视人力资本产权研究,这就导致了人力资本的许多问题未能得到深入研究。集中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人力资本的质的规定性?人力资本概念的提出丰富了资本的内涵和形式。但人力资本与物质资本、人力资源、知识资本等有何异同,人力资本的本质到底是什么,如何准确界定其含义等。二是人力资本理论主要从人力资本投入成本和形式等角度来研究人力资本的形成,但在论述与制度关系时,往往只强调卫生保健设施和服务,在职培训,正规初、中、高等教育,成人教育以及个人和家族进行迁移以适应不断变化下的就业机会等制度在人力资本在形成中的作用,而忽视了人力资本产权对政府、社会、企业和个人及家庭进行投资的影响。三是人力资本与劳动力是否可分离的问题。四是人力资本理论强调人力资本存量大小是决定个人收入多少的决定性因素,但是如何认识个人依靠人力资本获得的收入性质?如何理解在目前的转型期,不同人力资本存量获得的收入相同或差距;出现低存量者高收入,高存量者收入低的现象?如何才能使人力资本真正成为决定个人收入分配的主导因素?五是在人力资本形成、配置、使用和收益过程中,如何界定人力资本产权?形成何种人力资本与非人力资本之间的互动关系,以促进两者效用和效率最大化?人力资本产权的价值如何实现?六是人力资本理论探讨了人力资本与经济增长的关系,但并没有探讨如何将潜在的人力资本能量转变为现实经济增长的动力。要使人力资本潜在的经济能力转为现实的巨大的生产力就必须首先通过人力资本产权制度安排来解决人力资本的利益的驱动力问题。七是如何对企业家人力资本、国家公务员人力资本、教授人力资本进行合理定价等等。

人力资本理论成为世界各国调整发展战略、

促进经济增长的重要理论支持。然而，传统人力资本理论内在因素的一些缺陷却大大限制了它的应用和发展。这主要表现在：一是它的理论假设前提是建立在完全的自由竞争市场经济的基础上，这与现实状况并不完全相符，导致传统理论对人力资本的内容、投资方式和投资收益的阐述不全面。二是传统人力资本理论忽视了产权特征和不同行为主体市场地位差别对人力投资活动的影响，因此不能有效地区分国家、企业、个人和家庭的投资行为，甚至将其混为一谈。三是传统理论对企业投资行为研究不深，无法对企业人力资本开发与管理活动提供足够的理论支持。因此，从产权角度研究人力资本问题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将进一步深化和完善人力资本理论和产权理论（冯子标，2000）。西方学者基本上没有真正地将人力资本与传统意义的资本概念放在同一个位置上来考虑，只是从理论层次上探索了人力资本的一般性问题。与此同时，西方学者还缺乏一个关于人力资本的理论完整框架，而只是零星的研究，对人力资本的理论研究还缺乏深刻的认识，同时也反映了西方人力资本理论的不成熟性，还有许多问题亟需进一步探索和研究。本文研究的问题，至少在以下几个方面弥补了人力资本理论的缺陷：1. 人力资本的产权研究可为人力资本理论作些补充和完善，可丰富产权经济学的研究领域。2. 加强人力资本产权研究，有利于创新治理结构理论，深化了资本的非同质性，有利于人力资本理论坚持资本非同质性假设的一贯性。3. 丰富了价值分配理论。以产权为切入点，将人的作用从人力资本的形成加入到要素中参与价值分配，并规定由人力资本取得利润，从而将按劳分配与按要素分配结合起来，丰富了价值分配理论。总之，对人力资本产权问题的研究，有利产权经济理论的完善，有利于人力资本理论的研究范围的拓展，有利于经济学理论的发展和创新。

## 二、从人力资本的角度解读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理论

劳动决定价值的思想早在配弟的价值理论中就已经出现，经过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的发展，由卡尔·马克思首先从资本主义最普遍、

最具有代表性的细胞——商品出发，科学地分析了商品二因素及其它它们之间的关系，在继承古典政治经济学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上，首创劳动的二重性学说，从而将价值形成中，不同要素的共同作用成功归结于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两个方面，避免了“三位一体”公式带来的理论混乱。在此基础上，将商品价值的源泉归结于劳动，并针对劳动难以计量的技术困难，用劳动时间间接地测量劳动量大小，用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价值量，从而分析了个别价值、社会价值、生产力之间的关系。在劳动价值的基础上，马克思建立了与之相对应的货币理论和剩余价值理论。首次将劳动和劳动力分开，并认为劳动力成为商品是货币转化为资本的必要条件，而劳动力不可能作为商品，从而将作为劳动成果的价值归因于劳动力的特殊使用价值，为商品价值的分配奠定了基础。作为劳动报酬的工资，就表现劳动力商品的价值或价格的表现形式，而劳动力是人力资本的原型，为人力资本创造价值并参与分配奠定了理论基础。同时马克思指出，作为资本时代的资本家靠无偿占有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来获取回报，资本家凭借资本主义制度，通过对工人的剥削来实现资本积累和扩大再生产等。应该说，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及其对应的分配理论奠定了人力资本创造价值，参与分配的理论基础。但也存在缺陷，马克思提出的按劳分配论，即个人消费品的分配要以劳动为尺度，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不劳不得，其核心是等量劳动获取等量产品。其理论基础是建立在其劳动价值理论上的。他将人作为经营要素并从正面深入论述，建立了以人为中心的科学劳动价值论，应该说马克思按劳分配抓住了价值形成的本质，强调了人力资本的根本性作用，将其作为社会主义分配方式的发展方向是正确可行的。但在全社会实施按劳分配需要非常严格的客观条件；即准确计量劳动的数量和质量。这些条件当前不具备，也就是说，当前实施按劳分配制度存在局限性：首先，价值的形成是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共同作用的产物，两者关系具有很强的互补互动性。尽管马克思也讲到在实施按劳分配之前，需要对社会总产品进行一系列

的扣除,但在物质资本短缺的时代,仅仅将其纳入成本,而不让其参与价值分配,很难调动物质资本所有者的积极性,从而会抑制生产,加重物质资本进一步的短缺。其次,按劳分配的主要形式是工资。马克思认为:工资是劳动力价值或价格的表现形式,工资理论注意到人力资本价值,并为人力资本的生产提供了价值补偿。但其忽视了人力资本最特殊也是最重要的因素:人力资本的使用价值。因为人力资本的使用价值的特殊性就是它能够创造比自己价值更大的价值,从而成为价值的主要源泉。既然人力资本的使用价值如此重要,在价值分配中,只以工资作为人力资本来补偿,显然不合理、不科学。再次,在价值形成过程中,劳动者的能力与价值形成的贡献是正比例关系。马克思在论述按劳分配时指出“默认不同等的个人天赋……,默认不同等的工作是天然特权”。显然他已注意到劳动的异质性问题,但将其天赋和天然特权则显得问题简单化,使他的分析又回到了劳动同质性假设之下。事实上,人类社会的发展,本质上就是人的发展,而人的发展的其中一个核心内容就是人力资本的开发和利用,拥有不同人力资本的所有者在价值形成和价值创造中的作用差异明显,因此,客观上要求根据人力资本量来进行分配,而不应简单将其为工资形式,要对人力资本量进行衡量,又必须明晰人力资本所有者的产权,人力资本产权的清晰是产权束的核心,也是解决人力资本价值实现的关键。随着物质经济向知识经济推进,人力资本在创造价值中的作用越来越大,逐渐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力军,那么人力资本所有者则凭借人力资本的所有权取得相应利润 [即利润 = 利润 I (与物质资本共分享部分) + 利润 II (劳动力所有者工资) + 剩余利润],从而形成符合时代特色的人力资本分配理论,来进一步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发展,也是对马克思主义分配理论作出

新的补充和完善。

总之,探讨和研究人力资本产权问题,不仅在理论上“正本清源”之功效,能够丰富产权理论、企业理论、收入分配理论和人力资本理论,而且在实践上对于我国的改革和发展是有十分重要的历史意义。在知识经济即将到来之际,我国要确保经济的快速、健康、持续的发展态势,市场改革要向纵深发展,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步伐加快,人力资本问题就越来越突出,确立探讨和研究人力资本产权,有利于保证人力资本在使用中得到保值和增殖,有利于人力资本的合理流动和合理配置,确保人力资本投资者、使用者和所有者三方的合法利益,为发展人力资本市场等实践活动提供理论依据,而且还是解决上述重大问题的坚实基础。

#### [参考文献]

李忠民:《人力资本:一个理论框架及其对中国一些问题的解释》,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年。

李建民:《人力资本通论》,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

[美]西奥多·舒尔茨:《论人力资本投资》,商务印书馆,1990年。

[美]明塞尔:《人力资本研究》,中国经济出版社,2001年。

[美]巴泽尔:《产权经济学》,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

[美]康芒斯:《制度经济学》,商务印书馆,1997年。

何承金:唐志红:《论人力资本产权》,《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年第3期。

黄乾:《人力资本产权的概念、结构与特征》,《经济学家》2000年第5期。

T. W. Shultz, Investment in Human Capital,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51 (March 1961): 1-17.

M. Jensen and W. Mecklin, The Theory Of Firm: Managerial Behavior, Agency costs and Ownership Structure, Journal Financial Economics, (1976): 305-360.

责任编辑:黄振荣

# 企业家人力资本及其价值 实现机制再造

◎ 王继康

**【摘要】**在我国国民经济战略性调整和国企改革深化过程中，如何实现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已经十分紧迫地摆在面前。本文通过对企业家人力资本特性、价值实现条件以及企业家人力资本的决定因素的分析，提出建立企业家股票期权制度是实现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有效形式，通过股票期权确认企业家人力资本对企业价值创造方面的贡献，将有助于企业家和职业经理阶层的成长。

**【关键词】**企业家 人力资本 股票期权制度 激励机制

**【作者简介】**王继康，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博士后流动站研究人员，广东 广州，510275。

〔中图分类号〕F24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52-04

## 一、企业家人力资本的特殊性

企业家人力资本不仅表现为普遍的天赋、知识与能力，而且还包含有专用性的资产，它是由企业家在长期工作过程中投入企业的体力和精力构成的，是企业家根本性财产。与普通劳动者人力资本相比，企业家人力资本具有以下特性。

1. 企业家人力资本是企业运行中重要的资源。在企业运行中，与普通劳动者人力资本相比，企业家人力资本更为重要。一般而言，普通劳动者人力资本的任务主要是按照指令生产或从事较低层次的管理，而企业家人力资本的主要任务是经营决策，在企业生产中发挥特殊的组织和主导功能，给企业带来递增边际报酬，特别是对未来投入产出的决策，决定企业生产的方向，是企业战略家。企业家对企业具有主导性（丁栋虹，1999）。日本著名企业家松下幸之助认为，一个企业兴衰70%的责任由经营者负责。有的学

者（焦斌龙，2001）把企业家的重要功能从生产性和交易性相统一的角度进行了归纳。从生产性来看，包括指挥、协调生产能力；识别下属人力资本的能力；配置企业人力资本能力；建立合适的组织形式的的能力；组织再造的能力；建立企业经营机制的能力。从交易性来看，包括说服能力；处理不确定的能力；敏锐洞察力；通过契约安排，克服机会主义行为的能力。由此可见，在企业正常运行中，企业家人力资本是核心资源，一旦离开，企业其他资源就无法发挥正常功能，就会减少其价值，甚至丧失价值，从而使整个企业的市场价值遭受损失。普通劳动者人力资本却不同，他们相对处于从属地位，不可替代性较弱，而对企业依赖性很强，他们的离开，一般不会影响企业的价值，反而会使自己的价值减少。他们属于“依赖性资源”。一个企业只拥有物质资本和普通劳动者人力资本是不能构成企业的，因为没有企业家的企业是不可能生存的。

2. 企业家人力资本是企业运营中稀缺性的资源。从人力资本本身的条件在企业经济活动中的重要性来看,普通劳动者人力资本在企业中的重要性较低,具有投资周期短、见效快、形成途径多等特点,比较容易通过人力资本的再生产获得,在整个社会分布较广。而企业家人力资本在企业中的重要性较高,具有形成途径少、投资周期长、见效慢等特点,一般需要几年甚至几十年时间,而且它是在其他类型人力资本(技能型人力资本、管理型人力资本等)基础上形成的。因此,在企业中,真正的企业家,可能是万分之一或十万分之一。这就使它的稀缺性非常显著。

3. 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量定的复杂性,其价值只能从企业经营成果反向推测。由于企业家人力资本本身的隐蔽性、创造利润的潜在性、无限性、动态性和跳跃性,因而他的报酬计量具有复杂性特点。企业家人力资本的劳动投入,不像普通劳动者人力资本可以在企业运营中较短时间内用简单的指标反映出来,它不是一次性创造价值,而是一次投入、多次产出,周期往往较长,因而它的价值只能通过事后的复杂指标来体现。

4. 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难以定价。由于企业家面对不确定事件而导致的“行为的不可观察性”或“信息的不对称”,“直接度量从事难以捉摸的管理任务所付出的努力及其产出水平,要花极高的成本”,而且直接定价主观性强,定价不可能准确,导致或者对物质资本所有者造成损害,或者损害企业家人力资本的利益,都不利于企业的发展。因此,要尽量采用间接定价方式,借助于市场定价,特别是资本市场的定价实现对企业家人力资本定价从人为计量、计划计量到客观计量、市场计量的转移。

5. 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不确定性。企业家人力资本的使用过程就是企业家从事决策、经营、管理的过程,即企业家的决策劳动、管理劳动、创新劳动和科技劳动过程,也是企业家人力资本对企业的投资过程。这一过程是使物质资本得到保值和增值的过程,也是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的追加和增值过程,企业家的经营管理才能、技巧、洞察力、毅力、解决不确定问题的能力等人

力资本也得到了大幅度提升,从而使企业家人力资本的市场价值不断上升。

## 二、企业家人力资本的价值决定与价值实现条件

企业家人力资本的价值决定,主要有四个因素。一是企业家劳动力价值部分。由于企业家人力资本固有的稀缺性,使得具有企业家素质的人本来就很少,而我国目前对高素质企业家需求较多,这就使得企业家在我国成为一种更为稀缺的资源,这就导致了企业家劳动力的价值不再是由生产或再生产劳动力这种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而是一个垄断价格,这种垄断价格“不是由商品的价值决定,而是由购买者的需要和支付能力决定。”<sup>①</sup>二是风险补偿部分。企业家职业属于风险性职业,因此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不仅包括普通劳动者拥有的劳动力价值部分,还应当包括风险补偿部分。对于在激励市场竞争中取得成功的企业家来说,其风险补偿部分不仅包括其自身的风险补偿,还包括竞争中失败的企业家所应得的部分,也就是“胜者全得”形式,“在一种 20 个人失败而只有一个人成功的职业中,那个成功的人应当得到那 20 个失败的人所应得的全部”。<sup>②</sup>只有这样,才能更加激励天性乐观而又自信的企业家的奋斗。三是资本收益部分。在现代企业制度中,为了避免由于信息不对称造成的损失,企业所有者通常采取让企业家自己监督自己。企业所有者会将一部分资本如股票让渡给企业家,“这里,存在着经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与资本所有者提供资本和选择经理的积极性之间的平衡取舍。最优安排一定是经理与股东之间的剩余分享制”。<sup>③</sup>这样,企业家的行为目标与企业所有者的目标相一致,都是追求利益最大化,这就使得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又增添了资本收益部分。四是其他部分。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除上述收入部分以外,还有“权力、地位与荣誉等各方面的非货币收入部分”。<sup>④</sup>让企业家感到事业上的成就感,显赫的社会地位,卓越的声誉;被人尊重等带来的满意感。这些都是激励企业家的一股强大的不可忽视的力量。如在日本,



社会承认就是对企业家的一种报酬。

企业家人力资本特性，决定企业家需要具备一定条件才能充分发挥其人力资本的内在价值。

1. 必须有制度环境作保障。要实现企业家人力资本的价值，最重要的是要从制度上保证企业家人力资本的价值及其所应拥有的权利，这就需要一套能够将企业家的人力资本价值落到实处的社会制度体系作保障。否则，落实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实现只能停留在尝试和探索的水平上，企业家人力资本的价值就不可能真正得到落实，企业家人力资本的潜能就不可能得到充分发挥。

2. 企业家必须有充分的管理权和决策权，有对企业资产和人力资本使用的控制权与支配权。企业家如果没有足够的管理权和决策权，就无法实施和推进经营活动，更无法进行改革创新；企业家如果没有充分的对企业内部资源的控制权和使用权，改革创新过程也就无法实现，企业家拥有的不同于普通劳动者的人力资本价值也就无法得到充分实现。

3. 企业家必须有参与企业经营成果分配的受益权。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主要体现在企业的经营成果上，如果企业家不拥有参与企业经营成果分配的受益权，也就是说如果企业家的个人利益与企业的经营成果没有直接联系，企业家就会缺少改进企业经营业绩、促进企业发展的动力，企业家精神也就难以得到充分体现，企业家人力资本的潜在价值也就不可能被充分挖掘出来，企业所有者的利益也就得不到保障。正因为如此，在现代西方企业制度的实践中，所有者总是想方设法给予经营者一定的企业股权，如股票升值权、虚拟股票期权、受限股票计划以及互换股票等。在国内，虽然在政策和法律上没有确定给予企业家一定的股权，但近年来理论上的探索已经有了较大突破，各地国有企业改革过程中更是“八仙过海、各显其能”，大胆尝试，形成了上海模式、武汉模式、深圳模式等，在具体的实施方式上有比较规范的股票期权、经营者持股计划、虚拟股票、业绩股票、分红权、动态股权等。

### 三、对我国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的再造

现代企业制度的核心问题之一是企业所有者

如何对经营者进行激励与约束。这一问题的关键在于剩余索取权和决策控制权之间的平衡，最理想的状态是拥有剩余索取权的所有者也拥有决策控制权，但问题是拥有剩余索取权的人未必具有决策的能力或无法实施决策，而有决策能力的人未必能获得剩余索取权。解决这一问题的思路就是让经营者也拥有一部分企业剩余索取权，实践证明这是最有效的激励约束方式。目前，我国企业家薪酬结构还比较单一，大部分企业实行的是以工资、奖金等为主体的传统薪酬制度，虽然有部分企业家持有本企业一定股票或股票股权，但相对于企业总股本规模而言显得微不足道。据《中国企业经营管理者成长与发展专题调查报告》（2003年）显示，到2002年，我国国有企业的企业家实际采用“年薪制”、“股息加红利”与“期权股份”的企业分别占17.7%、17%和3.7%，收入形式大多还是“月薪（42.7%）”或“月薪加奖金（37.1%）”。而有关统计数据表明，全球前500家大工业企业中，有89%的公司已对其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了股票期权激励机制。1999年的美国上市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的报酬结构为：基本工资占38%，浮动薪酬（奖金）占26%，股票认股权占36%。美国通用电器公司的总裁杰克·维尔吉在1998年的总收入高达2.7亿美元以上，其中股票期权所获得的收益占96%以上。由此可见，为加快与国际接轨步伐，有效解决我国国有企业企业家的激励与约束问题，有必要对我国企业家人力资本的价值进行再造，建立适应现代企业制度需要的股票期权制度。

1. 建立体现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的股票期权激励制度。从本质上讲，股票期权主要是一种对管理层的激励机制，这一激励机制之所以必要，则源于现代企业中物质资本的提供者（资本家）与人力资本——即经营管理和创新能力——的提供者（企业家）职能的分离以及由此导致的委托-代理问题。这一现象也就是通常所说的“所有权与控制权”的分离。目前，我国绝大多数企业，特别是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中，经营者的收入分配体制基本上沿用传统的三位一体（即收入=工资+奖金+福利）模式。其实施模式并没有

从根本上处理好现代企业中存在的委托-代理关系,所有者既无法对经营者实施有效的监督约束,同时也丧失了对经营者激励的有效手段。这些传统薪酬制度存在的主要缺陷之一就是无法消除短期激励和长期激励之间的矛盾,无法有效地将二者统一起来。在股票期权制度下,企业家人力资本价值则取决于期权到期日企业股票的市场价格和期权协议的执行价格之间的溢价,由于股票价格是企业未来收益流的贴现,反映了企业的长期发展前景。因此,股票期权制度能够有效地解决所有者和经营者之间的利益矛盾,对企业家提供长期的动态激励,激发企业家努力创造良好业绩,形成共存共荣的利益群体。此外,通过股票期权制度使企业家获得企业的一部分股权,也是对他们的人力资本价值的承认和肯定。

2. 采取多种过渡办法逐步推行股票期权制度。第一,优化薪酬结构,多方面提高企业家的福利待遇。合理的企业家薪酬结构应主要包括以下几部分:一是基本薪水,作为对企业家一般性社会劳动的报酬;二是奖金,作为企业家实施管理劳动的补偿,这部分收入与企业年度综合经营业绩挂钩;三是红利收入,主要体现在长期激励方面;四是参与企业剩余的分配;五是养老、医疗、交通、住房等其它方面的福利待遇。第二,普遍实行年薪制,扩大实施股票期权激励的范围,并逐步提高股权激励的比重。第三,给予企业家股权激励。作为企业财富的重要贡献者,从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实际出发,可以给予企业家一定的股权激励,即由政府有关部门或其指定的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根据企业家为企业所做的实际贡献,将国有资产(或集体资产)增长净值的一部分折合为相应的股权拿出来奖励给企业家,以此作为对企业家价值的承认和贡献补偿。第四,允许企业家自己出资以限定的价格和数量购买企业的部分股权,逐步提高企业家持有本企业股权比重,实现企业剩余索取权和决策控制权之间的平衡。

在实践中,我国应该从实际出发,允许不同类型企业采取不同的设计方案实施股权激励和股

权购买。奖励、出售给企业家股权的数量及比例应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通过有偿与无偿两种不同方式所取得的股权应该大致均衡,不同类型的企业家对其实施奖励股权和购买股权的比例与数量也应该有所不同。对于已经实施股票期权的企业,我们还可以对目前薪酬结构(基本薪酬、红利和股票期权)按照短、中、长期激励的合理组合进行重新设计,如将红利划分为及时支付(短期激励)和延缓支付(中期激励)两部分;同时增加股票期权的比重,实行长期激励,逐步推广股票期权制度。

总之,股票期权在我国作为一种新的激励手段,在发展初期难免会遇到这样那样的问题,我们需要继续从各方面为它的顺利实施创造条件。如为了提高股票市场的效率,应加强监管、强化信息披露,杜绝各种违法交易行为,使股票价格尽可能准确地反映企业的业绩和企业家的经营管理水平;同时还要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使所有股东利益能得到有效保护。

---

①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第861页。

②亚当·斯密著,杨敬年译,《国富论》,陕西人民出版社,第138页。

③张维迎:《企业理论与中国企业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第84页。

④谢德仁:《企业剩余索取权:分享安排与剩余计量》,上海人民出版社,第100页。

#### [参考文献]

迟福林:《中国创业型企业家的价值定位》,《中国经济时报》2002年5月11日。

冯子标:《人力资本运营论》,经济科学出版社,2000年。

李伟、崔建华:《论企业家人力资本运营的特殊性》,《中州学刊》2002年第5期。

李刚:《管理劳动的价值与企业家收入的决定》,《四川大学学报》2002年第3期。

责任编辑:黄振荣

# 集体消费与社会不平等

——对当代资本主义都市社会的一种分析视角

◎ 蔡 禾 何艳玲

【摘要】从集体消费研究当今城市社会的分化与不平等是新都市社会学的立场之一。集体消费的出现是资本主义社会劳动力生产社会化与劳动剩余价值私有化矛盾的产物，政府对集体消费品的生产和供给导致社会分化和社会不平等不仅取决于生产过程和市场，还取决于获得集体消费品的途径和能力，生产和消费的双重政治逻辑影响着当代资本主义社会。政府对消费领域的干预使日常生活领域政治化，消费成为城市政治动员的基础，围绕着集体消费出现的矛盾和冲突导致了不同于阶级斗争的城市社会运动。

【关键词】集体消费 集体消费的社会化模式 集体消费的私人化模式 社会运动

【作者简介】蔡 禾，中山大学社会学系教授；何艳玲，中山大学政治与公共事务管理学院讲师，广东 广州，510275。

【中图分类号】C91-0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56-09

社会学研究一直存在价值中立和价值介入的争论，这一争论反映在都市社会学研究中形成了两种不同的研究范式，一是生态学研究范式，二是新都市社会学范式。生态学研究范式是20世纪20年代由美国芝加哥学派开创，该流派采取价值中立的立场，将城市看作自然现象中的一个形态并运用竞争、选择、迁移、支配等生态学的概念和原理加以解释，成为早期都市社会学的主流范式。但60年代以后生态学研究的主题逐渐降温，生态学的影响日渐势微，而与此相应的是新都市社会学范式开始兴起（朴寅星，1997）。

20世纪60年代，欧美城市由于郊区化的发展和城市中心产业的外迁导致内城的衰落，一些城市持续爆发社区居民抗议运动和骚乱，犯罪率上升，这种情况使得一部分都市社会学和城市地

理学的学者寻求以更广泛、更有效的方法去研究城市问题，新都市社会学范式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崛起的。新都市社会学并不是指某一个理论，而是指一批坚持从社会平等的价值立场出发，有共同研究取向的学者们的研究，这些学者和研究大致可分为以下几种类型：以卡斯特为代表的新马克思主义；以哈维为代表的政治经济学派；以雷克斯、保罗、桑德斯为代表的新韦伯主义；以瓦勒斯坦和福兰克为代表的世界体系理论和依附理论（夏建中，1998；朴寅星，1997）。在这些学者和研究里面，新马克思主义者卡斯特和新韦伯主义者桑德斯都运用了集体消费（collective consumption）这一概念来分析城市社会，独辟蹊径，成为分析当代资本主义都市社会的一个重要立场。本文无意对生态学和新都市社会学两种范

式做全面的分析比较，只是想通过对卡斯特和桑德斯二人围绕集体消费这一概念所阐发的基本观点及其思想脉络来展示一个解释资本主义城市社会的新视野。

## 一、集体消费的提出：资本主义经济危机与国家干预

集体消费概念在城市社会学中的提出源于卡斯特。它是指“消费过程就其性质和规模，其组织和管理只能是集体供给”（Castells, M. 1976b, 75）。例如公共住房、社会公共设施和闲暇的满足、医疗、教育等。

卡斯特认为，都市系统分析不能分离于整个社会系统分析，都市在整个资本主义体系中有着特定的功能，这个功能不是政治和意识形态，而是经济。而在经济的生产、交换、消费三个环节上，城市的主要功能不是生产和交换，而是消费。因为在发达的资本主义阶段，生产和交换不再集中在某一个城市，而是通过发达的交通与通讯在不同的地区间组织起来。但另一方面，人口越来越集中于城市，因而消费过程也集中化，劳动力再生产越来越依赖于城市中的消费供给，所以消费问题成为发达资本主义城市中的核心问题。这就是说，都市在资本主义整体系统中的功能是通过消费的组织实现劳动力的再生产，包括现有劳动力的简单再生产和新劳动力的扩大再生产。

卡斯特把消费品分为二类，即私人消费品和集体消费品。私人消费品指那些可在市场上买到或自己提供的，被个人单独占有和消费的产品（private individual consumption），比如日常的吃、穿、用的商品。集体消费品指不能被分割的产品和服务，比如交通、医疗、住房、闲暇设施等（collective consumption）。集体消费品与私人消费品一样对于劳动力再生产而言是不可缺少的。例如，没有充足的医疗卫生设施，就难以保证劳动力的健康；没有必要的文化教育设施，就难以再生产出与生产力发展要求相应的、具有一定知识和技术素质的劳动力。随着技术进步和城市管理水平的提高，集体消费品供给的重要性在当代

资本主义社会日显重要（Castells, M. 1978）。都市集体消费问题必然会影响整个资本主义体系的运行。

正如马克思指出的，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生产的本性决定了消费被集中在商品的使用价值上，生产被集中在商品的交换价值上，资本对消费品生产的投入是为了追求利润的回报，而不是消费者的需求。利润与需求的潜在分离，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潜在分离，从而导致资本主义社会必然潜藏着劳动力再生产必需商品的供给短缺危机。而在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生产与消费的矛盾在集体消费领域日益突出。因为集体消费品的生产需要大量的资本投入和通过相当长的时间才能够收回投资，集体消费品的消费则具有不可分割性和非排他性，因此私人资本根本不愿意去生产，它在私人资本的消费品生产领域几乎成为空白。集体消费品供给的短缺直接影响资本主义社会劳动力再生产，成为影响整个社会系统稳定的因素。面对以上矛盾，政府对交通、医疗、住房、教育、闲暇设施等集体消费品生产和管理进行干预变得越来越必要。对政府来说，这些商品尽管没什么利润，但却是维持资本主义整个系统稳定运行不可缺少的，如果任由矛盾的发展，必然会导致新的政治矛盾，政府不得不承担起集体消费品供给的责任，政府供给集体消费品的途径或者是直接投资，或者是利用各种政策直接或间接刺激其发展。

卡斯特认为，城市作为一个集体消费的单位，我们可以在集体消费的过程中看到当代资本主义的矛盾、冲突、发展和演变。一方面，在城市这个空间里，资本家的利益来源于资本积累，他们希望国家大量投资于社会性生产过程（如投资于有助于其扩大再生产的基本建设），而把集体消费投资降到最低限度。另一方面，劳动者阶级则要求国家加大对集体消费的投资，现代化社会大生产的发展对维持劳动力再生产的消费资料的生产也提出了日益高涨的要求。在这种双重要求的夹攻下，国家一方面代表统治阶级的利益，另一方面也不得不采取一定的措施缓和矛盾。随着资本的市场运动，政府在何时、何地、以何种

方式、在多大程度上组织集体消费过程（主要表现为各种城市规划的方案），不仅对城市社会冲突的发展有影响，也对城市空间形态的演变产生影响（夏建中，1998），城市空间的变化不再是生态学中描述的由经济竞争决定。后工业时期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政权已成为一股凌驾于社会生产方式之上的独立力量，并直接影响着城市发展的进程（邓清，1997）。

政府对集体消费品供给的干预至少在以下四个方面对维护资本主义整个体系产生了影响：再生产出资本主义各个方面所要求的劳动力；通过对下层阶级群体的一些经济上的让步缓和了阶级冲突，使政治统治关系得以稳定；直接或间接地刺激了经济需求，防止了消费不足和供给过剩的危机；通过政府对非营利部门的投资，从而保障了私人资本的获利。

通过以上理论努力，我们看到卡斯特实际是把当代资本主义系统结构分析集体消费作为都市社会学的任务。卡斯特的这一思想被桑德斯所接受和拓展，桑德斯赞同卡斯特将消费作为城市社会学主要研究对象的观点，针对一些批评卡斯特忽视生产等其他城市过程的观点，桑德斯指出，强调消费并不意味着忽略生产与消费之间的联系，恰恰相反，强调消费这一要素在城市中的特殊性是以承认消费对资本主义生产的重要性为前提的。退一步说，生产和消费两个领域的相关性并不意味着两者同属于一种逻辑，也并不意味着我们就要以对生产的研究来取代对消费研究。因此把消费认定为研究的一个特殊的专门的领域是具有合理性的。当然桑德斯与卡斯特也存在区别。卡斯特将集体消费与城市这一特定的空间联系起来，将城市看作是集体消费的空间单位。而桑德斯主张与特殊的空间倾向决裂，发展一种新的消费社会学。

## 二、集体消费的影响：社会分层与社会不平等

无论对于卡斯特还是桑德斯来讲，集体消费的提出其意义远不止于重新界定都市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更重要的是，他们试图围绕集体消费的

分析，对资本主义城市社会中的社会分层、社会不平等展示一个与传统社会学分析不同的新图景。

在早期资本主义，市场化消费模式（即消费品是通过市场购买获得）占主导，人们的购买力或者说生活机会一般取决于其在生产中的地位，即人们的阶级地位决定了他们所拥有的财富。因此在马克思时代，阶级权力都是造成社会不平等和社会统治的基本因素。但随着政府开始在生产 and 消费领域进行干预，阶级地位不再是得到生活机会的唯一因素，资源分配不仅仅以市场为基础，同时也会根据政府权力行使的政治逻辑来分配。在桑德斯看来，影响消费能力的因素有三个：家庭成员挣钱的能力；享有政府公共服务的权利；家庭成员自我供应的能力。由于家庭成员挣钱能力反映了在生产领域这一正式社会体系内的参与能力，所以这三个要素反映了人们获取生活机会的能力实际上来自于两个系统：一个是劳动或市场系统，一个是政府系统（Saunders, 1986, 292）。基于此，公众消费能力的高低就同时受到两个方面因素的制约：公众参与市场的能力高低和享有政府援助的多少。与此相应，社会分层与社会不平等也不再只沿着生产地位或市场能力展开，或者说，政府对消费的干预虽然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生产领域造成的不平等，但一种新的社会分层和社会不平等出现了，即围绕着消费，主要是集体消费供给形成的社会分层和社会不平等。

从消费分层的观点来看，一个人所处的阶级地位并不必然等同于一个人所处的消费地位，换句话说，消费分层可以在同一阶级内发生，比如拥有住房的工人与没有住房的工人。同样，作为集体消费品的消费者，不同阶级地位的人们也会有着某些共同的消费利益，比如不同阶级的家庭对政府提供子女教育的需求，消费分层可以在不同阶级间形成。因此，政治利益群体形成的基础不再只是生产阶级，也包括消费利益群体。桑德斯根据英国的情况指出，围绕住宅、教育、福利等城市集体消费项目形成的政治集团的基础不是阶级，而是靠退休金生活者、老龄层、公共交通利

用者等消费群体。伴随消费分层出现的是各种各样的消费者利益集团,他们之间的矛盾逐渐成为城市社会分化的主要因素。“都市研究应该关注消费问题里面的利益群体”(saunders,1986,308)。

与传统阶级分层一样,消费分层在形塑人们生活、决定社会关系、影响社会冲突模式方面同样重要。具体而言,消费分层在以下三方面起着作用:形塑物质生活机会(shaping material life chance)、建构政治联盟(structuring political alignments)、形塑文化体验和个人身份(shaping cultural experiences and identities)(Saunders,1986,319)。

就经济意义而言,住宅拥有者可以通过住宅的租赁来谋取个人利益,也能够以住宅为抵押去谋求更多资本。如此一来,住宅拥有者通过住宅这一消费资料的占有获取了新的优势,并获取了更多生活机会,显然这种优势的获得与其在生产领域的获取能力并无关联。这是一种由消费资料占有权带来的新的不平等。桑德斯认为,考虑到住宅为其所有者所带来的资本积累方面的好处,消费分层在经济效果方面的影响甚至可能超过阶级分层。

就政治意义而言,桑德斯引用了邓力维(Dunleavy)的论述,认为政府福利供给导致的分化已经在逐渐改变政党的社会支持基础,并进一

步影响到整个政治过程(Dunleavy,1985)。例如,左派的支持者已不仅仅是工人阶级,同时也有政府部门工作者和集体消费者的联盟。政治分化不再是单纯意识形态取向的产物,它反映了建立于真实经济利益之上的分化。消费分层也增强了资本主义“一体化”趋势,因为工人与资本家欣赏着同样的电视节目,阅读着同一张报纸,甚至拥有同样牌号的小汽车,工人阶级在消费过程中“同化”。

就文化意义而言,由于大众往往倾向于通过个人财产展示抽象的自我和将个人身份识别具象化,并通过所消费的商品和享受的服务的品牌等级获得社会等级,因此,消费领域私人产权经常与个人身份识别(personal identity)相关联,或者说消费提供了一种符号系统的意义。

桑德斯批评那些仍然沿用19世纪的阶级理论来分析资本主义在20世纪晚期情况的学者,认为基于生产和消费过程所产生的不同的社会分层和社会不平等实际上形成了两种不同的政治形式,他将这两种不同的政治形式称之为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双重政治模式”(Saunders,1986,306),并希望以此可以揭示城市乃至整个国家政治过程的不同层面。

	生产政治	消费政治
社会基础	阶级利益	消费部门利益
利益调整模式	社团主义	竞争主义
政府干预层次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主导的意识形态	保护私人产权	保护公民权利
国家理论	工具主义(阶级理论)	不完全的二元主义(利益群体理论)

在桑德斯看来,生产政治和消费政治存在如下不同之处:1. 社会基础。生产政治的社会基础是不同阶级的利益,而消费政治的社会基础是不同消费部门的利益。2. 进行利益动员的模式。生产政治的利益动员模式是法团主义,而消费政治的利益动员模式是竞争主义。3. 政府干预的层次。生产政治所反映的政府层次是中央政府,而消费政治所反映的政府层次是地方政府。4. 主导意识形态。生产政治的主导意识形态是基于资本主义对私人产权的保护,消费政治的主导意识形态是基于公共部门对公民权利的保护。5. 所反映

的国家理论。生产政治反映的是工具主义的阶级理论,消费政治反映的是不完全的二元主义的利益群体理论。

双重政治形态的存在也使政府产生分化,政府不再是一个单一的均质实体,政府系统的不同部门有可能遵循不同的政治逻辑来运行。有些部门是私人利益的代言人,有些部门则必须向选民负责,还有些部门直接受官僚的控制。桑德斯通过对英国健康护理和供水部门的研究发现,健康部门的官员趋向于从社会利益的目标出发看待水的问题,而供水部门趋向于从市场交换的立场看

待水的问题。不同政府部门的价值差异会渗透到公共政策的制定过程，对社会分层和社会不平等产生影响。

### 三、集体消费供给危机：城市社会运动与集体消费的私人化

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集体消费需求增长与私人资本生产供给短缺之间的矛盾导致了政府对集体消费品供给进行干预，这种干预对资本主义城市社会系统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随着政府日益成为集体消费品的组织和管理的责任人，新的基本矛盾在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系统中产生，即政府支付了劳动力再生产的成本，而私人资本获取了这些劳动力创造的利润。换言之，政府供给集体消费品的结果是“供给成本”的社会化（集体消费品供给的成本来自于政府面向整个社会的税收）和“所得利润”的私有化（利润被私人资本所占有）。政府供给集体消费品越多，政府对劳动力再生产承担的责任就越多，这也意味着资本家雇佣劳动力的工资成本会越低。而且政府对公共领域投入的越多，也越有利于私人资本的发展，这不仅因为政府通过对非营利部门的投资保障了私人资本的利率稳定，还因为它为私人资本寻求新的投资市场提供了基础。例如私人轿车业的发展依赖于政府对快捷、高速的交通网络的建设。在发达的资本主义社会，刺激需求的增长对私人资本是最重要的，而它是通过一系列机制来实现的，比如信用制度、财政政策、政策宣传等，而每一种机制实际上都是一种对公共品的消费和组织模式。但是，政府对集体消费承担的责任大小是以政府的财政支出能力为基础的，承担的责任越大，财政支出就越大。由于政府不可能强迫资本家投资不获利的公共领域，增加政府财政能力的唯一途径就是增加税收。但这样做并不能解决问题，因为税收过高直接影响私人资本的获利并引发投资转移或减少投资，结果是通胀和衰退。而面对通胀和衰退，政府的反应是削减开支，尤其是公共服务领域的开支，结果是集体消费的供给产生问题。如果说集体消费供给是一种对劳动力的支持形式，那么现

在，政府从对劳动力的支持转向对资本家的支持，从而引起集体消费供给的危机：住房匮乏、学校不足、文化设施短缺、交通条件恶劣等等，政府始终在二者之间摆动。不过，资本主义社会的性质决定了政府最终必须保护私人资本的利益，与马克思揭示的资本家将工人的工资维持在低水平上一样，政府对集体消费水平也只能维持在一个较低的水平上。但是，政府干预越深入到人们的日常生活领域，日常生活领域就越政治化，城市消费问题不仅仅是一个经济问题，而且日益成为政治问题，集体消费越来越成为政治意识形态竞争的直接内容，都市问题与权力问题联系起来。

在发达资本主义的城市，社会冲突不再只是围绕生产阶级而展开，还围绕消费利益群体展开，这种社会冲突并不必然引发和加剧阶级斗争，它往往是以社会运动的形式表现出来。卡斯特在《城市与民众》这本书里，把都市社会运动定义为“由于社会的统治利益已经制度化并且拒绝变迁，所以在城市角色、城市意义、城市结构方面发生的主要变化一般来自于民众的要求和民众运动，当这些运动导致都市结构变迁时，我们就把它称为都市社会运动”（Castells, 1983, xv127）。都市运动一般围绕三个方面展开：由政府直接或间接提供的集体消费；与某一特定边界相联系的文化认同感的保护；政府、尤其是地方政府角色定位方面的政治运动。卡斯特在《城市与民众》这本书中提供了许多都市运动经验研究案例，以此证明社会运动是对社会统治的反抗，在当代发达资本主义社会中，“他们对城市和社会产生了主要的影响”（Castells, 1983, 329）。

由于人们的消费利益往往是与他们所在的社区紧密地相联，因此同一社区的居民有可能超越阶级界限组织成不同的利益政治团体，为保护社区的共同利益进行斗争。如果政府不能向社区提供足够的集体消费资料，这些社区团体便会通过社会运动、社区运动或市民运动的形式表示不满并进行反抗。这些基层群众的社会运动对于政府的决策过程和城市的发展过程会产生重要的影响。由于卷入集体消费问题的并不是哪一个阶

级，比如交通问题几乎涉及所有的人，受污染的空气不会只停留在穷人的房屋前，因此集体消费问题提供了一个使多阶级联合起来反抗的基础，都市社会运动成为当代发达资本主义社会最主要的反抗形式和社会动力之一。

不过卡斯特也清醒地意识到，虽然都市社会运动能够在运动者之中造就更高的认同感，对都市规划、都市政策、都市政治产生影响，但不可能成为整个社会系统变迁的力量，“都市运动确实抓住了我们时代的问题，……但它不是结构性社会变迁的行动者”（Castells, 1983, 331）。这是因为都市运动一般只是在整体社会系统的某一个方面展开，而且往往具有地域性特征。而一个有可能导致整体社会系统变迁的社会运动必须能在更宏观的层次上将经济、政治、文化三个方面联系起来。要想圆满地解决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的生产和分配，就必须重新组织生产、消费、流通的关系，但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这一任务不可能在一个地方社区范围解决；要想保持和发展维系文化认同和文化自主的沟通形式，社区必须承受来自大众传媒技术和“形象生产帝国”的压力，但地方性社区不可能能够抗衡这样一个由强大经济实力和政府支持的高科技的传播网络；大多数以社区为基础的都市运动其矛头都指向地方政府，但地方政府在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今天并没有什么真正的权力。对于资本主义整体社会系统而言，无论是水平还是内容，都市问题都是第二位的结构问题，他自身无力直接挑战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和统治阶级的政治统治（Castells, 1977, 376）。

卡斯特认为，区域性的都市社会运动要对整体社会体系的变迁产生影响就必须满足以下两点要求：一是各种社会运动能够联合起来；二是各种社会运动能够作为一个整体置于更广泛的阶级斗争背景下。而能够满足这两个要求的前提是政治组织的产生和阶级斗争的实践（Castells, 1977, 271 - 272）。

面对必然产生的集体消费品供给危机，桑德斯提供了另一种更为温和的理论思考。桑德斯认为，要避免集体消费供给危机带来的社会不稳

定，最直接的解决办法是加强社会底层的消费能力，支持和加强政府福利部门的发展。但是，如果考虑到政府财政的承受能力，这一途径并不现实。结果，集体消费品供给始终只能维持在一个极低的水平上，许多人开始逃离集体消费，追求私人消费。比如，不愿乘坐公共交通而去购买私家小轿车。但并不是所有人都有市场购买能力的，逃离的结果是一部分无力逃脱的人停留在集体消费中，他们成为一个社会边缘群体（marginalized minority），不得不靠低水平的集体消费品供给维持生活。是否依靠集体消费生活成为社会分化的一个重要指标。

桑德斯提出，要解决集体消费品供给危机及其带来的社会问题，有效可行的途径是将现有集体消费品的社会化模式转化成私人化模式。桑德斯的讨论基于20世纪70年代后资本主义国家所发生的变化。1974年后大多数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走向衰退，但与此自相矛盾的是，即便遭遇了持续的经济衰退，城市中却出现了持续的消费膨胀。在衰退形势严重的英国，居民拥有的耐用消费品比其他国家的比例都要高。这一消费膨胀的浪潮其实是乔谢力（Gershuny）所说的“自我服务的经济（self-service economy）”的发展（Gershuny, 1978）。乔谢力指出，我们之所以没有看到严重的消费萎缩，是因为70年代后许多欧洲国家不再购买服务，而是直接购买可用于服务替代品的具体物品，而这一部分的支出呈现出上升的趋势。例如，人们不再去电影院享受电影院的服务，而是购买影碟机在家里自娱自乐；人们不再去洗衣店洗衣服，而是直接购买洗衣机在家里自我服务；人们不再请人修整花园，而是购买工具自己修整花园。乔谢力对这一现象的解释主要是制造业和服务业的生产效率不同。随着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制造业的生产效率开始超过服务业的生产效率，居民们直接购买影碟机和洗衣机自我服务的费用相对而言越来越低，去电影院看电影和去洗衣店洗衣的费用越来越高，而通过自我他们仍然能够享受到同样的服务。于是，越来越多的人不再去购买服务，而是购买各种物品来进行自我服务。这种“自我服务经济”不仅



提高了人们的生活水平，而且促使更多的人意识到自身劳动力的潜在价值。对这种新的自我服务的模式，桑德斯称之为消费的私人化模式。桑德斯认为，对于许多工人来说，自我供给能力的增长在某种程度上补偿了由于经济衰退和报酬降低所带来的损失，同时也给他们带来了更多的自治权利。

桑德斯进一步指出，实现集体消费的私人化模式就是要让使用集体消费品的选择权最终掌握在个人手上（尤其是依靠政府福利生存的弱势群体），而实现这一转变的途径是政府的福利供给从实物形式（provisions in kind）转换为现金形式（provisions in cash）。以英国为例，政府提供集体消费资料的支出在英国达到了国民生产总值的25%，其中只有一小半是以现金形式支付的，主要是养老金、各类补贴和儿童、失业者救济金，而剩余的大部分都是以实物形式进行分配的。按照桑德斯的观点，如果现有以实物形式支配的那一部分集体消费品能够以现金形式进行再分配，使人们可以拿现金直接购买他们真正急需的商品和服务，这种再分配势必会兼顾到每个家庭的不同需要和收入的不同状况，显得更为科学和合理。这样一来，处于社会边缘的那部分人可供直接支配的相对收入势必会大幅度增加，如此将会保证每个人都能够用适量的货币购买到他们在实物分配形式下所得到的同样的服务。以道路设施为例，如果政府采取实物供给的方式，则政府会直接去修路，但我们会看到最多享受道路这种集体消费品的人正是那些有车的富人；但如果政府将修路的钱折算成现金，而后根据居民的不同收入状况进行现金分配，我们就会看到，拿到现金的人会有更多主动权去购买他最需要的东西。众所周知，对于生存在温饱线以下的人而言，足够的面包永远比宽敞的大路更重要。

与格尔茨（Gorz, Andre）一样，桑德斯尤其强调私人化消费在当代资本主义对人的解放的意义（Sauders, 1986, 347-351）。他们都认为，在发达的工业社会里，劳动者通过劳动寻求解放的可能已经不存在，因为当代资本主义的生产组织方式、先进科学技术的运用、生产的大规模、

生产的多样化和专业化使得没有人能够通过工作来体验自由和创造性，劳动异化不可能消除。而消费领域却因为潜藏着扩大大众控制自身生活的能力而使其在人的解放中的意义凸现出来。但消费在人的解放中的意义不可能在社会化的集体消费供给中产生，因为社会化的集体消费供给意味着消费的控制权仍在政府和生产者手中，集体消费就有可能是强加的。只有在消费权利完全转移到消费者手中，集体消费的实物供给转变为现金供给时，才可能作到不是生产决定消费，“我”才可能作为一个积极的主体而不是被动的客体参与社会活动，消费者才可以通过手中的购买力对生产者、对政府施加更多的影响，这是一种蕴涵在消费中的权力，“我”的创造性和自由性才由此得以表现。也就是说，在发达的工业社会里，惟有私人化消费的发展才为个人提供了一个自主、解放的空间。

#### 四、小 结

二战以后，西方资本主义世界发生了重要变化，进入了后工业时代，在经济体制、社会结构、生活方式、生活水平、人际关系等方面都与早期资本主义有了重大的差别。以卡斯特和桑德斯为代表的、围绕集体消费展开的都市社会学研究正是对后工业时代社会变迁的一种反映。虽然在都市社会学的历史上，无论是都市生态学还是新都市社会学都是把经济作为城市的首要功能加以分析，但围绕集体消费展开的都市社会学标志着一种理论转向，即分析的视角从注重生产转向注重消费。他们对消费领域变化的分析以及对消费的社会、政治效应的研究，实际上是对当今西方资本主义城市中伴随政府财政危机出现的新的衰退、新的政治斗争形式和新的社会改革思路的反映和折射。

卡斯特和桑德斯的思想在80年代后的都市社会学界产生了非常重要的影响，后来者在他们的基础上不断扩展完善。例如沃德（Warde）就进一步论述了消费领域的交换价值、使用价值和认同价值（Warde, 1990, 2）。不过，卡斯特和桑德斯的消费社会学也遭到了不少批评。对卡斯

特的批评集中在以下两点：1. 只对集体消费的强调使之忽略了其他重要的城市社会过程；2. 消费问题并不是一个只发生在城市的问题，所以它不是一个只限于城市社会学的问题（Mingione, 1981, 67）。对桑德斯的批评主要是，他的理论努力实际上是把城市社会学转变为消费社会学，如果这样的话，已不存在真正意义上的城市社会学。不过，这并不影响消费社会学在新都市社会学中的地位 and 它对都市社会研究的理论贡献。

新都市社会学与马克思主义的联系也不言而喻，从以上分析中我们不难看到这一点，他们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许多分析概念与分析视角明显渊源于马克思主义。如果说马克思强调的是生产决定消费，那么消费社会学强调的是消费对生产的独立性以及对生产的影响，但这并不意味着消费社会学否认生产在整个社会系统中的影响，这一点在卡斯特关于整体社会系统与社会运动的关系分析中，在桑德斯关于二元政治的分析中都可以看到。不过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虽然他们不否认马克思主义揭示的生产领域的矛盾和阶级斗争，但他们都否认在今天的资本主义社会能够找到解决生产领域问题的途径和力量。从某种意义上讲，消费社会学与马克思主义的区别，其意义首先不是在生产/消费关系的理论差别上，而是面对资本主义社会问题而提出的社会变迁的实践道路上。

虽然卡斯特和桑德斯的消费社会学是对发达资本主义社会的分析，但我们以为，它对当今中国城市社会的分析也是有参考价值的。

第一，如果说西方社会对消费不平等的关注面对的是一个经济高度发达，生活水平较高，生产领域的社会差别和社会不平等得到相对调节和缓合的社会，那么中国社会今天则是消费领域的社会差别和社会不平等不仅没有随着再分配体制的破除而消失，相反，它与生产和市场领域迅速出现的社会差别和社会不平等交织在一起，形成更加复杂和严重的问题。比如，“外来工”不仅在生产中不能与本地工“同工同酬”，他们还要为自己的身份、居住、子女教育支付更多金钱，他们被排除在许多“集体消费”之外。又比如，

许多城市在城市中心地段开展旧房拆迁，投入大量的金钱将这些地方改造成有良好公用设施和绿化环境的新区，但“原住民”则由于无力购买该地区的住房不得不迁移到远离城市中心而不能享受良好公用设施的地方，这些人形式上获得了新房，但他们要为每天往返于工作—家庭支付更多的开支，为子女获得内城好的学校教育支付更多学费，对于一些靠城市摆卖生活的人更是失去了许多生活机会。围绕着诸如城市旧房拆迁、公路噪音、教育收费、医疗收费展开的、被卡斯特称之为社会运动的冲突在城市中不乏见到。近年来，随着市场经济的建立和收入分配方式的变化，学者们的视野更多地集中在生产和市场领域的社会分化和社会不平等，而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消费领域，尤其是集体消费领域的社会不平等明显缺乏重视，为数不多的对消费的研究基本上也是对再分配体制的分析，而且缺乏一个相对明确的、有系统理论架构的对消费的研究，卡斯特和桑德斯的消费社会学则给了我们一个启发和分析视角。

第二，当今中国城市治理结构最重要的变迁就是“单位制”的解体和“社区建设”的提出。市场经济的建立使“单位”原来承担的社会职能外化，使职业流动和人口流动大大加快，城市治理需要新的制度形式，以街道政府辖区为范围的社区成为新的城市治理的制度和组织形式。如果说过去是“单位”办社会，那么今天的社区建设则大有演变为（街道）政府办社会的趋势。这种制度和组织选择在加强城市社会控制，提高城市管理行政效率，体现政府的父爱主义精神方面的功能是明显的。但是，社区是城市居民的日常生活领域，是一个以消费和休闲为主的生活空间，政府如何进入社区，政府在多大程度上和范围内干预社区生活直接影响到城市社会的生长。在如何认识这一问题上，卡斯特和桑德斯的消费社会学给了我们如下思考：政府对消费（日常生活领域）的干预越多，消费（日常生活）领域就越政治化。也就是说，政府直接干预日常生活领域的后果是使政府与市民之间的“中间域”消失了，发生在日常生活领域中的矛盾具有了政府与市民

之间的矛盾性质，日常生活领域的问题有可能成为挑战政府的问题。这是我们在社区建设的制度选择时必须充分意识到的。

#### [参考文献]

邓清：《城市社会学研究的理论与方法》，《城市发展研究》1997年第5期。

朴寅星：《西方城市理论的发展和主要课题》，《城市问题》1997年第1期。

夏建中：《新城市社会学的主要理论》，《社会学研究》1998年第4期。

Castells, M. (1976a), "Is there an urban sociology", in C. Pickvance (ed.), *Urban Sociology: Critical Essays*, Tavistock.

Castells, M. (1976b), *Theory and ideology in urban sociology*, in Pickvance (ed.), *Urban Sociology*.

Castells, M. (1977), *The urban question*, Edward Arnold.

Castells, M. (1978), *City, Class and Power*, Mecomillan.

Castells, M. (1983), *The city and the grassroots*, Edward Arnold.

Dunleavy, P. (1985), "The growth of sectoral cleavages and the stabilization of state expenditur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ifth Urban Change and Conflict Conference, University of Sussex (April).

Gershuny, J. (1978), *After Industrial Society: The emerging self-service economy*, Macmillan.

Mingione, E. (1981), *Social Conflict and the city*, Basil Blackwell.

Preteceille, E. (1985), "Collective consumption, urban segregation, social classe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ifth Urban Change and Conflict conference, University of Sussex (April).

Saunders, P. (1986), *Social theory and the urban question*, second edition, London: Hutchinson.

Saunders, P and Harris (1990), "Privatization and the consumer", *Sociology* (February) (the journal of the British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Warde (1990), "Introduction to the Sociology of Consumption", *Sociology* (February) (the journal of the British Sociological Association).

责任编辑：雨童

# 论日常生活中的权力秩序

◎ 潘自勉

【摘要】日常生活既是权力秩序的基础，又是它的控制对象。其中，欲望身体、合作关系与生活仪式三者的内在关系更是现代权力所要渗透和操控的日常生活内容。现实微观权力秩序的重建，应当从法治与民主两个方面去恢复日常生活的自主性和批判性，提高人们的现代性反思能力。

【关键词】日常生活 权力秩序 反思性 社会结构

【作者简介】潘自勉，广东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副教授，广东 广州，510262。

〔中图分类号〕D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65-06

日常生活即人的自我再生产活动的总和。按照阿格妮丝·赫勒的观点，个体的再生产不仅再生产出个人自身，而且也构成社会再生产的基础。由于每个人总是出生在一个有限选择的环境之中，所以没有一定程度的或多或少的排他主义动机，人将无法存在。因此，以自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及其行动是人的一种特性。就日常生活来看，这一特性并不是被超越了，而只是被暂时压抑或禁止着。只要对物的占有要求在需要体系中占据统治地位，这一特性就总是人的日常生活的主体。显然，这意味着日常生活存在着一种内在的受控性，而控制的主体与客体恰恰就是其自身。否则，日常生活的自在性与自为性便无法统一，进而也无法为社会建制的意义阐释提供合法性依据。本文所要引申论证的是，日常生活就是权力秩序再生的前提，同时，权力秩序又将日常生活结构化为受控的对象，从而使其成为永远潜伏着革新与抗争力量的社会生活土壤。

赫勒指出，日常生活的一个重要特征是重复性。这给我们的启发是，日常生活既有实践上的守成性，又有思维上的封闭性。因为它不再质疑

生活本身的合理性或价值问题，并在常识理性的支配下积淀着传统的惯性。同时，传统也依靠日常生活形式维系着自身内含的秩序价值与价值秩序。由此，重复性本身就是一种秩序形式，它不仅在濡化以传统生活经验为主的规范性要求，而且还通过实用与满足的交往实践将自身上升为一种生活信念，这就是：秩序重复是一种生活规则，因而它是一种价值需要。经验表明，这种价值需要已经转化为对欲望身体、合作关系和生活仪式这三项日常生活内容的介入与再造的逻辑循环，即日常生活在重复一种权力秩序，这种权力秩序所借以显现的基本形式，因其构成了日常生活的普遍性而具有自我指涉的整合功能，从而又参与了权力秩序再造。日常生活之所以可能，主要在于社会交往的自发性与规则性。自发性是对交往关系的某种表达，但更突出了人的交往特征——能动性。交往的自发性当中始终包含了能动性，这使自发性上升为一种规则性具备了可能性。因为自在性生活也总是表现为对某种秩序规则的遵循，而这恰恰就是能动性交往实践经验积累的结果。当能动性交往实践使规则意识上升为

一种指导原则时，规则本身也就同时结构化为日常生活中的诸多权力体制安排，它弥散在诸如家庭、学校、企业、医院、监狱、军队、政府、宗教社团等组织活动之中。它既表现为一种支配力量，同时又构成为行动逻辑，从而使得行动主体的服从关系获得了一种伦理正当性，即源于生活秩序并与之兼容的才是合乎理性的。自有文明史以来，这是最核心的宇宙价值观或社会生活信念。因此，所有欲求自我合法化的权力秩序，无论它是神圣的还是世俗的，它都要在日常生活当中去寻求立足之地。也就是说，日常生活是所有权力秩序的来源和作用对象，权力秩序的主客一体性是由日常生活本身提供场域的。

日常生活是一种具有明显自发性的生活样式，这是经验感受性可以证明的。但是，通过这种经验感受性而形成的历史叙事，却是一种有意识的主观建构，其中所传递出来的对于某种秩序观念的信服，实际上迎合了历史决定论的假设，并由此而使自身具备了自明性与合理性。其中，欲望身体是秩序观首先建构的主体概念，尤其是在现代性话语中，主体的生成是以个体欲望的被肯定与张扬为前提的。然而，个体的欲望之身总是与个体的社会化之间存在紧张与冲突，所以整合两者之间的对立始终是文化教育的主题。自近代以来，以往交由彼岸世界来担当的价值承诺与实践，已经转化为通过契约方式建立起来的社会合作。因此，欲望身体的自我维系与平衡，更多地是依靠外在的权力秩序来提供保证。职是之故，个体化特征来源于社会交往关系的事实表明，在欲望身体的背后是某种权力秩序在支配着人们的道德判断或价值分类，并进而使之有可能转化自律的理性主体或主体理性。显然，这是一种自我压抑的文明过程：从物质的约束到精神的自治，欲望身体成为了一种权力话语对象。这时，权力不再是个体性的或实体性的，而如福科所说，它是生产性的，处于所有的社会关系当中；它与知识是相互指涉的，每一种权力关系都相应地建构起一个知识的领域，任何知识也同时预设及建构了权力关系。经验表明，大凡权力的压迫与解放，都直接或间接地与欲望身体的治理

观念相关联，从而构成了身体政治学的逻辑起点，而这恰恰又源于这样一种知识构造：即人性假说中的善恶二元对立。其实，这正是一种自觉的文化建构，其实质就是将欲望身体建立在权力秩序之中，并使前者永远成为后者获得正当性的意义来源。因此，治理欲望身体不仅成为了一种普遍的历史文化叙事，而且也是一种常规性的权力实践形式。如果我们把主体理性理解为自觉压抑欲望身体的能力，那么日常生活秩序的集体建构就必须依托权力关系；如果由主体理性建构起来的权力关系具有自我指涉性，那么主体理性就是某种权力征服的自然结果。由于对欲望身体的治理并没有一个明确的历史界限，因而不断生成的有关欲望身体的范畴知识，一旦被人们站在日常生活的角度来理解和接受，那么维护某种权力秩序就始终是一个现实的战略目标。因为社会成员的主体化过程主要是通过有效的社会合作关系来实现的，而有效合作的要件就是对某种信任机制的依赖。

众所周知，社会合作的实质是建立一种信任关系：从面对面的信任走向对陌生人背后的抽象规则的信任。由于不在场的和对陌生人的交往也是日常生活中的主要内容，因此如何保障合作关系的有效性便成为关键问题。其中，如何消除或降低合作关系中的道德风险，强化人们对抽象秩序规则的信赖与服从，更是首当其冲的问题。生活经验表明，虽然合作关系中的物质交换与信任交换总是伴随着某种社会资本类型控制权的变更而转换，但维系这一过程的有效秩序机制却是相对稳定的，它确保了社会有机团结的可能性。这里的问题是，人们为何会遵循抽象秩序规则？根据哈耶克的观点来看，抽象秩序规则是人们在交往实践中自发形成的一种内部性规则，它具有传递和预测他人行动的知识与作用，这种规则是人们在不断的试错过程中积累经验而成的。因此，围绕它而进行的社会互动便导致了生活秩序的形成。由于这种规则并不包含某种特殊目的，也不针对任何特殊的人群及需要，所以它是独立的和普遍适用的。据此来看，在日常生活中，抽象秩序规则不仅是交往的结果与前提，甚至成为了交

往的主体，即它本身成为了相对独立的交往对象与内容，恰如吉登斯所见，在现代社会中，合作与信任都是建立在一种抽象系统之上的，其中最主要的就是符号系统与专家系统。人们的互动关系脱离了时空的限制，服从于一种通过某种知识形式而产生的权力秩序。这使得人们可以站在价值中立的制度基础之上，去对待或适应彼此之间的角色规范，因而在实际的交往过程中，相对人是谁已不再重要，重要的是导致合作关系发生的秩序背景和基本规则。理论与实践告诉我们，只要合作双方的资源禀赋不同，且各自拥有比较优势，双方都存在着对某种回报的期待，那么建立有效合作关系的可能性就存在。这时，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的一个重要条件就是双方对合作意义及其规则的理解与认同。可以说，在一个现实的社会环境里，这个条件对于个体来说总是具有先赋性的，它既包含了事实性同时也具有规范性。也就是说，这种理解与认同并不仅仅按照“是什么”的原则来进行，同时也要按照“应当是什么”的原则来进行。人们为什么会如此这般呢？根本的原因在于意义与规则的建立都是社会交往的产物，是由人们所处的社会关系所决定的。在一个给定的社会结构中，合作关系的发展总是具有再生产出个人与组织、组织与社会之间权力互动的功能，而对一种占主导地位的或基本伦理底线的秩序规则的承认与遵循，就会强化先前以它为基础而建立起来的权力秩序。所以，权力秩序与日常生活是同构的。尤其是在市场化与技术化相结合的当代社会里，日常生活更加关注权力资源的交换与利用，即支配和影响他者的权力所必需的物质资源与象征资源（如体制，话语符号，声望，信息等）。因此，日常生活交往带有明显的谋略性或策略性质，这使得以往那种依靠经验识别为前提的合作关系，开始被以共同遵守抽象秩序规则为前提的合作关系所取代。现实表明，权力不仅仅体现为国家意志、暴力机关以及意识形态控制，而且也体现为在不同场域里建构合作与信任机制的知识能力，以及对他人身心的反思性监控。这一方面表现为各种日常生活组织的结构与规则，它们将权力秩序的总体性要求转化为

对个体日常生活行为的评估、鉴别、检查、考核与褒贬，另一方面，又通过合作关系的更新与扩大，为个体与组织造就更多的权力实践场域与形式，从而使一种自我实现的“生活政治”（吉登斯语）成为日常生活关注和顺应的要求。这意味着人们在一个充满风险的现代境况中，“个人的便是政治的”，而所谓政治的就是个人生活决策在自我反思的前提下，通过日常生活实践去寻求新的生活意义诠释并建立起自我对社会的认同，从而缓和自我认同的焦虑。这是因为，现代生活的理性化和法律化，使日常生活日益成为社会知识与组织控制的作用对象，即人们不仅生活在“知识的集中营”里，而且国家也渐渐受制于官僚体制的逻辑控制，慢慢脱离了为其合法性提供意义来源的日常生活世界，即哈贝马斯所说的“生活世界的殖民化”——系统宰制生活世界。在福科看来，这正是国家通过某种权力秩序设计，去支配并垄断了真理的生产，使日常生活中的纪律与惩罚经过知识的论证而获得的必然结果。可见，在合作与信任关系的背后是权力与知识结盟而形成的系统整合机制，它日益具有相对独立的统治功能。

合作关系不仅是一种日常生活秩序，而且还是扩展日常生活秩序的结构化行动。在吉登斯看来，行动是一种针对外部环境的认识与反省的持续过程，而且具有转换性及沟通性。其中，反思性监控是行动者关注社会生活的一种推论性意识，以及为自身行为提供合理解释的能力。人们正是在这样一种意识和能力的支配下，通过结构与行动的互动来建立日常化秩序，从而使信任与合作机制发生作用。这里，所谓结构是指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规则与资源，人们通过不同的方式可以将其再生产出来甚至改变它们。因此，社会实践就是遵循规则和利用资源去改变外部环境的活动。在这过程中，结构里包含了行动，行动本身也能产生结构，两者是互涵的。不言而喻，这样一种制度化的实践方式，其思想背景是一种有关宇宙秩序的本体论笃信，即终极实在的有序性，或人心的内在秩序观念是建立在对某种先验秩序的信仰之中的。尽管这种信仰在经验科学的

范围内是难以确证的，但却导出了一种日常性的生活仪式，人们自觉或不自觉地将仪式化的生活作为维系或证明这种先验性信仰的日常实践形式。无论是宗教性的特殊生活仪式，还是生活习俗本身构成的仪式活动，或是社会价值规范内含的仪式要求，它们在实质上都是对某种符号秩序和权力关系的论证与维护，以期将某种合法性依据嵌入人们的元价值标准之中。也就是说，生活仪式的可能性与必要性是由合作关系中的结构化行动奠定的，生活仪式本身就是一种典型的结构与行动的互动过程。

一般来说，日常生活并不刻意追求形而上的价值与意义，因为它们早已凝结在生活仪式的重复过程之中。所谓生活仪式，从一般来说就是约定俗成或人为约定的习惯、规矩（范）、礼节等，在相似的意义背景中被人们有意识地重复操作。这里需要指出的是，生活仪式作为一种相互理解的交往方式，它总是作为秩序规则与社会整合的要求而发挥作用的。因为日常生活从根本上是建立在自明性原则之上的，它通过某种元叙事使自身合法化，从而有效地维系着人们之间的相互理解及其合作关系。由于生活仪式本身提供了集体认同的历史记忆形式，并使现实的世界与理想的世界借助于仪式活动中的象征性符号而相互融合，从而提升了精神生活的共识水平与想象能力。所以，这类象征性符号系统最终要与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利益相结合。这时，生活仪式自觉或不自觉地成为国家政治权力的实践工具，基本上取决于国家与社会之间的相互关系。如果是强国家弱社会或大国家小社会的关系，那么日常生活从属于国家政治生活的依附特征，就决定了生活仪式不过是国家权力秩序符号在民间再分配的日常需要和替代形式。因而，在一个国家垄断社会资源的总体性社会里，生活仪式就必须担当起传递和建构日常生活权力秩序的职责，其目的在于将欲望身体与国家权力意志有效地融合在通过合作信任机制而显现的先验秩序概念之中。即使是在现代民主社会里，现代性的增长并未彻底消除民间社会意识的复兴，这意味着国家权力的基层代理人必须同时借助生活仪式实践中的价值符号

资源，才能更有效地整合民间意识与国家意识之间的内在紧张与冲突。从这个意义上说，生活仪式本身也是一种权力技术及其实践过程。尤其是当国家权力规范被纳入日常生活范畴并转化为公民纪律时，生活仪式就相应地成为了国家意识形态与国家战略利益的政治实践手段。它通过有计划的组织行为过程，把确定性作为一种微观管理目标，并运用规范手段和惩罚性约束，来建立自下而上的权力秩序观念，从而使自身成为确证权力合法性来源的民间生活形式。因此，它同时又成为了一种组织策略，尤其是在民族与国家的层面上，生活仪式的非政治化正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人们以往关于权力秩序合法性的认同方式。这种影响所依托的历史基础，就是民族国家之间相互依赖性的增强所导致的日常生活同质化过程。尽管其中仍然保留了民族文化的特殊性和差异性，但是，建立在日益同质化的日常生活方式之上的价值观念与实际取向，由于全球伦理意识的增强而变得更容易获得宽容与理解。这为生活仪式的跨文化影响力的增强提供了便利。

分析和探讨日常生活中的权力秩序，目的在于把握一种理解现实变化的认识方法，进而认识重建合法性基础的应然选择。从理论上说，权力秩序实为一种制度与规则，它不仅对权力主体的活动本身加以范导，而且也构成了制度性反思的逻辑原则。爱弥尔·涂尔干在《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一书中，曾说到类别观念是人们构造出来的思维工具，它来源于人们自己联合而成的群体；随着生活的不断扩大，集体的视野变得日益广阔，社会也不仅仅呈现为一个唯一的整体，它逐渐变成了规模更大的整体的一部分。这个新的整体没有明确的界限，它可以永无止境地发展。于是，依据原始分类明确起来的社会模式，无法继续容纳各种事物，事物必须根据它们自己的原则被组织起来，从而逻辑组织渐渐与社会组织区别开来，变得更加自主。因此，社会等级也是社会运行的分类等级和逻辑等级，社会生活本身也因此成为了一种权力等级秩序。由于任何分类的前提都是对象的相似性，所以在建立相似性的标准时，差异性也就被同时建构起来。这意味着秩

序观念内在地包含着排斥性的要求。尤其是在现代社会，权力秩序是使公共生活得以稳定的条件，而产生权力秩序的唯一不可或缺的条件则是日常生活的在场性。这种在场性恰恰集中体现在欲望身体已经成为被建构的制度性话语对象，合作关系是在权力秩序保障下的欲望集体化互补，而生活仪式则是重复日常生活在场性的公共实践。由于不存在任何本来意义上的所谓日常生活，即它总是当下呈现出来的样态，并总是被理解为当下的样态。所以，日常生活与权力秩序之间总是表现出“行动与结构”的互动关系，这为人们的现代性反思提供了客观前提。这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首先，从日常生活本身来看，现代社会中的三项最重要的制度安排如市场体系、科层制官僚体系和知识生产的学科体系，已经高度地或全面地渗入到了日常生活领域之中，这使得日常生活的自为性或自主性特征得到加强，即自我描述，自我监控，自我决定和自我更新的能力不断上升，并且是在主体间性的基础上被反思的。这种反思的一个重要结果就是，意义参照背景的多元化，即反思是建立在不同价值背景之中并由此产生了更具个性化特征的理解方式。其次，从权力秩序方面来看，在所有文明社会里，日常生活秩序总是通过社会控制与思想教化即依靠权力与服从来实现的，因此总是存在着为此而给予合法性阐释的知识话语系统。通过这一话语系统，人们认同他们生活于其中的社会关系与结构，尤其是那些把他们分类和组织起来的权力关系。由于这种关系既有制约又有使动性，因而人们同时又具改变这种关系的能力。因为日常生活反思性的增强为权力秩序的自我质疑与否定奠定了思想前提。于是，权力秩序的物化性质必然遭遇到个人自主性的抵抗与消解，权力的唯一限制就在权力关系之中，即人的存在。每当这种存在从自在性走向自主性的时候，破坏、挑战、颠覆和重建就成为基本的话语景观。这也是社会秩序转型的基本特征。在本文看来，权力秩序是一种典型的社会行动结构，它不仅是规则而且也是目标；不仅是日常生活建制，而且也是一种知识结构；不仅是集体性在场状况，而且也是一种公共

资源；不仅是一种宏观的国家政治乃至国际社会冲突的协调机制，更是一种无所不在的微观组织整合方式与手段。总之，它是一种高度结构化的社会行动体系，即便是非正式权力秩序也同样如此。

人们接受或认同某种权力秩序，实质上是对某种合法性类型的选择，即对统治、善治、领导、管理等诸多能够连带产生服从必要性的概念认同。显然，无论是自上而下还是自下而上，它都是一个层级化而内在要求和谐的社会运作体系。这一特点在根本上决定了它在整个历史进程中的地位和作用。也就是说，它是个人之为个人，社会之为社会，国家之为国家的构成性因素和力量。立足于此，我们可以发现，社会结构的转型实为统治类型的转换，意即马克斯·韦伯所说的从传统习俗经由个人魅力而到法理政治的转换。综观当今中国社会，我们所遭遇到的一个严重问题是：针对实际权力秩序混乱的社会怨恨。究其原因，一方面是由于现代性因素的增长导致传统评价标准开始倾向于从道德走向功利，从习惯走向反思，从集体走向自我；另一方面，则是人均生活资源及其再生产方式的结构性紧张，导致生活矛盾加剧。由于这些变化本身就是权力秩序的构成内容与重建的基础，所以怨恨集中于它的身上也就实属自然。职是之故，建立在怨恨心理之上的纵欲、失信和反讽行为等等，实际上就是对权力秩序的挑战。根据刘小枫在《现代性社会理论绪论》中的有关分析和介绍，自近代中国社会被卷入现代化历史进程并选择了社会主义的道路以后，平等成为了社会主义精神的核心。这种观念来源于处于弱势地位的民族国家意识的生存比较，因而一开始就夹带着对抗性的民族怨恨情结，所以民族主义革命常常是由怨恨培养起来的。由于这样一种价值偏好结构不仅支撑着革命道德观的正当性从而使政党伦理化，而且还历史地支配起民族国家的建设和日常生活秩序的构想从而使党国一体化。所以，在长期的革命运动及其平等观念的熏陶下，社会的首级制度结构中基本上消灭了不平等，如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和国家调控的再分配。与此同时，由于政党意识形态的



强控性，即使在次级制度结构中存在不平等（如工资等级制，城乡福利差别，就业身份差别等），但事实上由于没有更多可以选择的出路，因而默认与期待相混合的接受态度就成为了日常生活心理的主流。然而，中经“十年文革”浩劫之后，社会怨恨的积聚方式已由宏观的阶级矛盾转向了微观物质生活，即那些与平等观念相关的生活利益分配和个人权利（力）安排。也就是说，次级制度结构中的不平等，在今天已成为最直接的日常生活革命对象。从这个意义上说，这就是个人的“生活政治”内容。因此，质疑微观权力秩序合法性的问题，已经走向了群体自觉。由于这种觉悟的方式和水平参差不齐，特别是非理性因素的介入，在现实的层面上它常常引发极端或激进的群体事件。所以，日常生活中权力秩序的重建应当是一个在战略和策略上并重思考的实践问题。从战略上看，法治是解决政治权力秩序的根本出路，其核心是要限制政府和保障个人权利。因此，谋求市民社会自治能力的提高，将是创造法治需求的前提。简而言之，培育和壮大中产阶级，是再造社会结构与秩序的现实重点。为此，我们必须尽可能地容纳多元化的经济关系并使其受到同等的国民待遇，促使市场的自发秩序尽可能多地出现在原由政府操控的公共领域之中。从策略上说，民主是化解日常生活中权力危机的有效之道。日常生活中的民主，无非是在具体事务

上更多地倾向于公民的自我管理与决策，提高人们对权力运行状况的注视能力。为此，我们必须尽可能地建立和健全各种利益表达与协商机制，新闻和舆论监督机制，领导干部的任用与奖惩机制等等，使民主成为一种日常生活内容。总之，个体在日常生活中所要面对的权力秩序及其自由的可能性，只有在法治与民主的话语背景中才能得到现代性的解说，而这种解说本身则是在建构一种新的常识理性或日常意识。当它在日常生活中占据实质性地位时，用社会对抗方式解决权力秩序危机的道路选择才是可以真正避免的。

---

#### [参考文献]

阿格妮丝·赫勒：《日常生活》，衣俊卿译，重庆出版社，1990年。

米歇尔·福科：《规训与惩罚》，刘北成、杨远婴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3年。

弗里德利希·冯·哈耶克：《法律、立法与自由》，邓正来等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0年。

安东尼·吉登斯：《现代性与自我认同》，《社会的构成》，赵旭东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

爱弥尔·涂尔干：《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李康、李猛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

刘小枫：《现代性社会理论绪论——现代性与中国》，上海三联书店，1998年。

责任编辑：雨童

# 信息时代政府变革的多元方向与特点

◎ 陶文昭

【摘要】信息技术革命与全球化、市场化的时代潮流相结合，推动当代政府的变革。当代政府职能的发散表现在向超国家组织和地方政府转移，更表现在向非营利组织和民营组织转移。信息技术推动了这种发散并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工具。信息时代的政府变革总体上表现为分散化趋势，但也有集中化，同时政府内部结构也发生调整。目前信息技术还处在发展的初始阶段，对政府变革的影响具有间接性、有限性、滞后性、渐进性等特征。

【关键词】信息技术 政府 变革

【作者简介】陶文昭，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博士，北京，100872。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71-05

## 一、信息技术推动政府变革

21世纪来临之际的新的信息技术革命，其影响的广度和深度前所未有。未来学家托夫勒在《创造一个新的文明：第三次浪潮的政治》<sup>①</sup>中指出：第三次浪潮不仅仅是个技术和经济学的问题。它涉及到道德、文化、观念，以及体制和政治结构。正如工业革命摧毁了先前的政治结构，或者使得这种政治结构丧失意义一样，知识革命以及它所发动的第三次浪潮变迁，将对美国和许多国家产生同样的效果。

信息技术革命促进生产力发展，影响社会关系和生产关系的变革，进而通过多种渠道直接或间接作用于政府，促进和推动政府的变革。科学技术是当今的第一生产力，信息技术又是新技术发展的龙头和象征。信息技术对发达国家尤其是

美国的经济增长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成为竞争力高低的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里查德·普特南(Richard Putnam)强调社会资本在当代社会组织中的重要性，信息技术对社会资本的构造具有重要的影响，推动生产关系和社会关系的变化。比如，互联网上一些不依赖于地理的虚拟社团的兴起，并且在共同利益之上形成一定的力量，就削弱了以地域疆界为基础的国家权力。信息技术使得灌输式的广播的式微，与此同时是自我选择的窄播的兴起，将使社会意识趋于分散化和原子化，削弱集体意识等等。现今政府面临的社会是信息化的社会，组织、决策、执行、反馈都要借助于信息技术手段。信息技术无处不在渗透在政府活动之中。

关于当代政府变革，约瑟夫·奈(Joseph Nye)强调三个相互关联的时代潮流，即全球化、

市场化和信息化。全球化是一直扩张的并且在二战之后明显加快的进程，冷战的结束为真正的全球化扫平了障碍。全球化进程中政府权力进行调整，国家之间的协调以及地区和国际组织的作用明显上升。随着苏联东欧的剧变，中国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变，计划经济的衰落使得市场化在冷战之后成为世界的潮流，并从经济领域渗透和影响各个领域。新公共管理和政府再造的运动无不强调运用市场力量变革政府，政府的相关职能由市场加以解决。

全球化、市场化、信息化的合力推动当代政府的变革，而全球化、市场化又与信息化密切相关。全球化本质在于随着流通成本的下降，地理距离因素的影响减小，商品、人力、资本、信息更加容易地跨越国界全球流通。信息革命最突出的特点是传输成本的巨大降低，同时信息的传输量几乎是无限的，并且信息传输的成本和时间几乎与距离没有太大关系。信息技术使这些要素的流动更为廉价、快速和便捷。跨国公司运用信息技术在全球分散生产资源和能力，同时保持紧密和强劲的跨国联系。信息跨越地界的流动是全球化的表现之一，网络空间是一种全新的全球化空间。全球化催生信息革命，信息革命反过来加强和推动了全球化趋势。

市场化是全球化的一部分，信息技术也是市场化的条件和动力。苏联模式的计划经济体制，不适应迅速变化的信息技术革命需要。约瑟夫·奈指出，<sup>②</sup>计划经济对钢铁、电力等重工业有利，但对以信息为基础的经济是灾难，因为信息循环很短，很多信息产品寿命只有1-2年，市场经济能对这种变化实时做出快速反应。如果按苏联计划经济的模式，这个产品就过时了。理查德·巴布鲁克（Richard Barbrook）认为苏联模式共产主义的失败是不适应信息技术革命的结果。<sup>③</sup>充分的信息是成熟的市场机制起作用的前提条件，比尔·盖茨在1995年出版的著作《未来之路》中宣称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之上的“无摩擦的资本主义”的主张。

## 二、政府变革的多元方向

当代政府的变革趋势复杂，约瑟夫·奈给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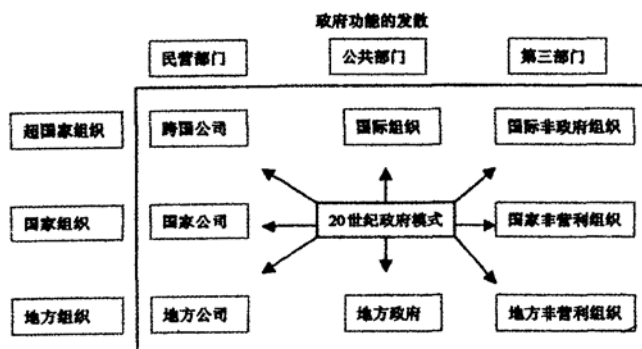
了分散的图式。<sup>④</sup>这个图式显示20世纪的集中式政府功能向众多方向的离散式转移。这个转移的重点是适应于全球化、市场化、信息化的需要。例如，全球化之中的一些政府功能为跨国组织和国家间协议取代；市场化之中的一些政府功能为市场力量所取代等等。

在垂直方向，中央政府的职能向上和向下转移。向上转移指向国际组织转移，这些组织包括跨国政府组织，也包括国际非政府组织，乃至跨国公司。向下转移指向地方组织转移，这些组织包括地方政府、私营公司以及非营利组织（NGO）。丹尼尔·贝尔讨论后工业社会的政府组织时指出：国家对于解决大问题来说太小，对于解决小问题来说太大。<sup>⑤</sup>也就是说，解决国际问题需要国际组织，解决地方问题地方组织最合适。所以国家职能必须在垂直方向向上和向下分流。国家职能的这种垂直分流比较显著。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联合国、世界银行、世界贸易组织、欧盟、西方七国集团以及一些地区组织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20世纪90年代初大概有6000个非政府国际组织，现在有20000多个。当代跨国公司在一些国家内外事务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国外舆论甚至指出，有的跨国公司实际上成为封建时代的诸侯，以一种新的组织形式部分发挥民族国家的作用。与此同时，地方组织也有所加强。比如，美国在1962年到1995年间，联邦雇员增加15%，州和地方政府增加150%，地方政府增长明显快于联邦政府，承揽更多的管理事务。

在水平方向，政府职能向非政府组织和民营化转移。社会生活日益复杂，政府试图包罗万象解决这些问题力不从心。政府部门暴露出的官僚主义和效率低下，也要求将政府的一些功能转移出去。非营利部门和私营部门都可以用适当形式承担政府的部分事务。在美国，非营利组织增长很快，在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中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非营利组织的雇员占到总雇员的7%。公共事务民营化是政府再造中的重要手段。萨瓦斯认为民营化是当代政府变化的总趋势。<sup>⑥</sup>撒切尔夫人执政时期的英国以及里根执政时期的美国都

掀起民营化的浪潮。美国政府约有 1/3 的支出用于购买私营服务，一些部门的民营化已经显现成

效。与政府功能的垂直转移相比，水平转移的势头超过垂直转移。



以上政府的变化是由多种因素综合促成的，信息化也许只是众多因素中的一个因素，甚至也不是决定性因素，但是如同研究信息社会的著名学者曼纽尔·卡斯特尔（Manuel Castells）所指出的，信息技术虽不是众多变化的原因，但如果没有信息技术，这些变化就不可能发生。<sup>①</sup>信息网络组织结构上的灵活性，使得政府职能虽然发散，但不是零散，各种组织包括分散出去的职能组织，依然联结在网络中有效地协同工作。

组织的力量。

信息技术推动和强化政府职能的发散。在全球化方面，为了加强对资本和信息的有效控制，不能不结合起来创造超国家组织包括国际组织和地区组织，国家事实上让渡一部分主权。卡斯泰尔在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的演讲中指出，在信息化和全球化时代，国家、地方和基层政府、非政府组织、超国家组织，交互联结在一起形成新的政府形式——网络化政府（the network state）。网络空间的全球化要求进行全球管理。如国际互联网域名管理委员会（ICANN），既是国际性的组织，又是非官方的形式，带有自治的性质，是国际新型管理组织的缩影。在地方化方面，信息时代社会尤其是经济生活节奏的加快，要求政府灵敏地反映，高度集中的政府管理不能适应要求，分散决策灵活反应为时代之潮流，要求强化地区和单位自治权力。在市场化方面，由于使用信息技术手段，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的合作以及政府的资源外包的沟通更加容易。网络在某种程度上相应削弱了民族国家的作用，影响政府纳税和行使法律的权力，弱化政府控制本国金融市场和社会矛盾的能力，却极大地扩充了市场和非政府

当然，信息技术也存在着使政府职能集中化的因素。早期的反乌托邦学者乔治·奥威尔就曾指出，大型计算机加强中央计划，增强金字塔顶端的监控能力，监视变得更容易和便宜。威廉·奥格伯恩（William Ogburn）预言，技术导致政治集中化。由于飞机、汽车、无线电、电话等的使用，美国政府将更加集中化。技术作为工具是中性的，使用者可以为不同的目的服务。技术本身具有不同的潜力，使用者还可以选择某些技术或技术的某些特性。实际上，网络仍然是一种基于各种资源的不平等的权力结构，是一种具有强大的控制性的技术社会体系。在信息时代，政府基于权力的惯性，总是寻求统治赛博空间，掌控跨界信息，强化自身的权力。信息技术对政府的权力有转移（mobilization）和加强（reinforcement）两种功效，而事实上政府选择加强的可能性更大。近年来，许多国家将计算机和互联网广泛运用于各种社会资料的采集和分析，中央政府能及时、全面地掌握地方政府的情况，强化中央的监控。

除了政府职能的外在转移，信息技术还导致政府组织内部的变化。电子政务某种意义上就是进行信息结构的重组，从而实现政府组织的重塑。信息技术的一些先锋人物，如托夫勒、艾瑟·戴森（Esther Dyson）声称，信息技术将导致等级官僚组织的终结，创造无中层的政府（Disintermediation Government）。互联网的分布式结构，从技术角度的确适应于扁平政府。信息技术的应用提高效率，减少人员。美国的政府信息化

取得初步的效果。克林顿执政时期的改革，在1992年至1996年减少了人员24万，关闭了近2000个办公室。信息技术以分享资料和电子沟通的形式，推动相关组织之间的合作，如托夫勒在《未来的冲击》一书中所说的“专题工作班子制”，也即行政组织综合化。分散在不同政府部门之间的组织可以在工作上协调和沟通，类似于集中办公的形式。至于电子政务中出现的虚拟化政府、一站式服务，则是对政府组织结构的革命性改变。另外，信息技术在办公中的应用还促使工作重新分类，简化、合并、重组一些职业分类等。在某种意义上，盛行于政府机构的讲求层级节制、组织分工的马克斯·韦伯科层制，在信息时代面临着调整和改革。

### 三、信息技术对政府变革影响的特点

信息技术目前依然处在发展的初始阶段，对政府变革的影响还是初步的和不够确定的。信息技术本身有待成熟，还在飞速发展。信息化进程任重道远，世界上大多数人民依然站在互联网之外。电子政务即使在发达国家，也还是不成熟和不全面的。因此，信息技术的潜力还远远没有全部发挥，也不可能全部发挥。未来学家奈斯比特指出，互联网改变了我们的社会，但是现在它也仅仅实现了它全部潜力的5%。<sup>⑧</sup>这个基本判断告诉我们，现在的任何关于信息革命的结论都是试探性的。在这个阶段，人们容易夸大信息技术的力量。勒特瓦科指出，与其它重要的技术如蒸汽机、无线电一样，互联网的经济潜力得到认可之后，很快便出现了过度预期和狂热夸大。<sup>⑨</sup>这在所有主要金融市场都引起了典型的投机狂热。目前对信息技术政治影响的估计，主要倾向是过于简单化，缺乏充分的和具体的分析，并且急躁地抽象谈论潜力，脱离了技术自身发展及其应用的初始阶段特性。信息技术的潜力不等于现实。潜力转化为现实需要必要的时间和充分的条件，过高和过急的估计信息技术的影响会陷入乌托邦之中。

信息技术对政府变革的影响是间接的。这个间接性首先表现在要通过一定的中介，信息不是

在真空中而是在社会政治空间中流动，所谓的纯粹的解放技术（liberation technology）是不存在的。技术变化为政府变革创造新的挑战 and 机会，但对这些挑战的反应依赖于历史、文化、制度等基础。这个间接性也表现为制度的选择性。技术与制度的关系是复杂的。总体上，制度具有历史的顽固性。马克斯·韦伯认为，科层制中官员们具有一种人类本能的倾向，试图增大自己的权力，并扩充自己的权利。简·福坦（Jane Fountain）认为组织倾向于改变技术，而不是改变自身。<sup>⑩</sup>政府选择性地封锁一些技术功能，弱化某些技术功能，放大有利于保存自身的功能。政府的这种选择性的技术应用，造成同样的技术对不同的政府影响程度差别很大。这些说明，技术对政府产生多大的影响，什么样的影响，相当程度上不是取决于技术本身，而是取决于政府对技术的接纳或排斥的立场及其强度。

信息技术对政府变革的影响是有限的。政府变革的因素是复杂的和综合的。信息技术能够在多大程度上左右这种变革，目前还难以得出结论。这个特点与信息技术还处在初始阶段，以及信息技术对政府影响的间接性是相互联系的。前美国参议院多数党领袖多尔办公室主任舒拉·伯克（Sheila Burke）指出，信息技术只是众多的改变结构和反应因素中的一种，哪怕是重要的一种。人们希望一个更小的政府吗？是。人们希望一个更好、更有效组织的政府吗？是。人们希望政府更接近民众吗？是。人们希望整合和协调更多的项目吗？是。能够运用信息技术达到这些效果吗？不清楚。其结果在什么范围内改变官僚机构，不清楚。<sup>⑪</sup>

信息技术对政府变革的影响具有滞后性。历史上技术革命与社会组织变革之间都存在一个时间差。比如1881年发明的电机，30年之后才得到充分应用。20世纪50年代一些学者就预见中层组织在计算机应用到复杂组织时的消逝。但过了半个世纪，组织结构的变化并没有预想的那样明显。美国从20世纪70年代开始大规模应用计算机，其效果到90年代才显示出来。按照一般规律，信息技术对社会的影响，首先在传播和沟

通方面,继而在经济和社会方面,最后才体现在政治和政府层面。上层建筑的变化总是有滞后性。政府部门对信息技术变化不如私营部门敏感。私营部门处于竞争的压力,总是力图率先使用新技术。政府部门没有这种动力。甚至相反,信息技术应用办事效率的提高,可能造成机构的重组以及人员的削减,触动一些部门和人员的既得利益,从而消极对待乃至抵制信息技术的充分应用。在信息技术的应用上,私营部门为追逐更大的利益可能承担更高的风险,政府部门则是维持连续性宁愿选择渐进式改革。

---

①参见(美)阿尔温·托夫勒:《创造一个新的文明》,上海三联书店,1998年。

②约瑟夫·奈:《在全球化论坛上的讲演》,http://www.cec-ceda.org.cn/wlb/AA0614.htm.

③Richard Barbrook. CYBER - COMMUNISM: how the Americans are superseding capitalism in cyberspace[OL].

http://www.nettime.org/Lists - Archives/nettime - 1 - 9909/msg00046.html.

④Elaine Ciulla Kamarck and Joseph Nye. Governance. com: democracy in the information age[C]. D. 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2: 4.

⑤Daniel Bell. The coming of post - industrial society. Harper Collins Publishers, 1976: 94.

⑥(美)E·S·萨瓦斯:《民营化与公私部门的伙伴关系》,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 4.

⑦Manuel Castell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globalization, social development[R]. UNRISD Discussion Paper No. 114, September 1999.

⑧奈斯比特预言社会变革八大趋势[OL].

http://www.scol.com.cn/economics/ljxw/20030313/2003313142206.htm.

⑨勒特瓦科. 因特网与国家权力[OL], http://www.cc.org.cn/zhoukan/guojishiye/0210/0211291010.htm.

⑩Jane Fountain. Building the Virtual State [M]. D. 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1: 83 - 106.

⑪Elaine Ciulla Kamarck and Joseph Nye. Democracy. com? Governance in a Networked World[C]. NH: Hollis Publishing Company, 1999: 164.

责任编辑: 雨 童

# 论企业精神与政府改革

◎ 白景坤

【摘要】本文对西方国家在行政体制改革的过程中出现的“企业化政府”模式进行了分析，并在对中西方行政体制进行比较的基础上提出如何借鉴其合理成分以提高中国的行政效率。

【关键词】行政效率 企业化政府 企业精神 行政改革

【作者简介】白景坤，广州大学法学院行政学系，广东 广州，510405。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76-04

20世纪90年代，奥斯本和盖布勒在新公共选择理论和新管理主义理论的基础上，提出了新公共管理理论，其核心思想是按企业精神来重新塑造政府，即建立企业化政府。新公共管理理论是为了解决酝酿于19世纪，形成于20世纪20年代并一直延续到80年代的传统官僚行政管理模式的弊端而提出的。传统的官僚行政模式是工业化时代的产物，它适合于传统的工业技术基础和相对稳定的社会结构。该模式对于改变当时任人唯亲、管理混乱等现象，切实起到了重要作用，并且在当时推动了西方发达国家的工业化进程。<sup>①</sup>但“二战”后经过几十年的发展，西方国家社会经济文化生活以及人的观念等各方面都发生了重大变化，传统官僚行政模式在提供适应变革时代所需的政府能力方面越来越感到力不从心，企业化政府理论正是在这一时代背景下应运而生的。

企业化政府是指政府在管理社会和向公众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引进市场机制，以企业管理为参照模式，借鉴企业的经营理念和管理方法，来改革传统的行政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以提高行政效率。<sup>②</sup>奥斯本和盖布勒从对西方国家已经变化

了的行政环境的分析出发，以美国各级政府的改革实践为基础，从行政理念、政府职能、组织设计和运行机制等方面来阐述了以提高行政效率为目标的“企业化政府”模式。

1. 缩小政府的规模，通过引入市场机制将原属于政府的部分职能转由社会来承担。该理论认为，在社会能力和市场条件不成熟的条件下，企业没有能力从事那些需要重大投资，也不愿投资无更多利润可图的公共物品的生产，于是只能由政府运用所掌握的巨大资源来从事公共物品的生产并将组织管理的高成本转移向社会。而由政府从事公共物品的生产使政府职能不断扩张，组织机构日趋庞大。但随着社会能力增强，市场机制的完善，政府在某些公共物品的提供上逐渐丧失了优势。因为在传统的官僚体制下，政府的非盈利性特点决定其不可能以企业的理念来经营这些事业，最终使政府无法满足公众对公共物品的需求；另一方面，“二战”后西方国家采取的高福利政策引起了政府职能和规模不断扩张，形成“无限政府”，而职能的无限性使本来已经不能适应迅速变化的信息和知识密集型社会和经济生活的传统官僚行政体制更加无能，最终导致政府机构臃肿、资源浪费、人浮于事、决策缓慢，公众

甚至对政府的能力失去了信心。<sup>③</sup>基于此,新公共管理理论提出,政府应该缩小组织规模并削减职能。首先,政府应在社会管理中起催化作用——“是掌舵而不是划桨”,<sup>④</sup>政府应通过引导社会机构和组织的健康发展,而不是替代这些机构和组织向各社区提供服务。政府社会管理的重点应该是那些公民个人、社会组织无法自我管理的领域,而凡是个人能做好的,社会组织能完成的政府就要坚决撤出,即政府的职能应从“无限”政府向“有限”政府转变。其次,公共服务市场化。政府把原来直接提供的部分社会服务,通过向社区授权的方式,实现职能转移。“当社区被授权来解决自身的问题时,它们就比那些依靠外来提供服务的社区更能够发挥作用”。<sup>⑤</sup>这样,政府便缩小了公共部门的规模,削减了政府的预算赤字,使得政府能够将精力集中于诸如国防、司法、重大基础设施等有限的职能上。

2. 用企业精神进行行政管理新理念的塑造。新公共管理理论认为,科技的进步促进了社会的快速发展,使公众消费需求日益多样化;教育的普及还使整个社会的文化水平提高,社会公众的参政意识和参政能力都得到了加强;而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使公众对政府的监督作用日益增强,也使政府过去的黑箱操作失去了作用,公众对政府原有的做法表示不满,并开始重新审视政府的效率问题。传统的官僚行政机构在“官本位”、“自我服务”的行政理念的支配下已经不能满足公众要求。因此,新公共管理理论提倡借鉴企业经营管理中顾客、质量、绩效、创新等观念,将企业的“顾客至上”理念转化为公众利益至上的“顾客”本位理念,确认纳税人或公众为政府的顾客,由对上级负责转变为对顾客负责为主。将企业的“质量第一”理念转化为在了解公众实际需求的基础上为公众提供适合其需要的“优质服务”。将企业的“追求绩效”理念转化为确立公共行政的“成本意识”,讲究公共行政产生的效益。将企业的“战略规划”理念转化为在公众行政中的“预防意识”、预防对策和防患于未然。将企业的“创新精神”转化为政府不断能以“新的方式”运用其所支配的资源来提高行政

效率和效能。这样,就可以使政府变为受顾客驱使的、讲究效果的、有事业心的、有使命感的和有预见的从而有效率的政府。

3. 对行政组织结构进行重新设计和人事制度进行重新调整。企业化政府理论以新管理主义理论为基础,认为管理既然是一种纯手段的活动,企业组织变革的原则和方法同样适用于行政组织的变革,提倡将企业组织变革的一些经验应用到行政组织的变革上来。行政组织应针对传统官僚行政组织体制层级较多、信息传递不畅等缺点,重新界定政府职能,对公共事务进行合理归类、设计或重组各种职能机构或部门,并通过减少中间层次、扩大管理幅度、权力下放、增加综合部门等来解决多等级、多层次、权力高度集中的金字塔式的传统官僚型组织体制的种种弊端。在政府人事制度改革方面,新公共管理理论认为企业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一些做法有助于改变政府传统僵化的人事管理体制。<sup>⑥</sup>打破文官的终身雇用制,采用合同雇用和临时雇用,以增强政府官员的危机意识;破除等级工资和年功序列工资制,代之以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根据科学设计的绩效指标对组织和个人的工作进行考评,以是否达到目标以及达到目标的质量如何为衡量标准,并将其与个人晋升、工资福利联系起来;通过学习小组的建立和就业培训,加强人才的培养和开发,形成和提高整体战斗力。

4. 对政府的行政运行机制进行调整,实现管理活动经营化。为了避免资源浪费的现象,从而增强行政组织运作过程的有效性,新公共管理理论借鉴企业有关成本控制的理论,强调加强对政府在公共事务管理和提供公共服务过程中的成本控制。在公共事务管理过程中,要求按效果而不是按投入拨款,对年终的结余可根据是否达到绩效要求采取不同的处理措施,特别是对那些能够很好地完成绩效标准而出现的结余则提取一定的比例作为对完成者的奖励。在提供公共服务过程中,为提高公共物品及服务供给的效率,引入竞争机制,通过政府业务合同的出租和承包,政府采购和公私合作等方式,在公共部门与私人部门之间、公共部门机构之间展开竞争。在公共部



部门内部则要强化服务意识并力求提供优质服务,推行公共服务社会承诺制度,并根据公众对所提供服务质量的评价来进行奖惩。同时,为了提高行政组织运作的效率,使各行政部门能够根据客观环境的变化及时处理各种很难预期的问题,政府部门还应借鉴企业决策方面的先进经验,简化规章制度并及时检查规章制度的适用性,实行行政决策体制上的授权与参与,既要实行必要和适度的决策分工和行政授权,也要积极吸纳公众参与公共事务的决策和管理。

新公共管理理论的企业化政府思想是目前西方国家行政改革的主流指导思想。美国在努力实现“少花钱多办事的政府”<sup>①</sup>的行政改革目标的过程中,行政理念的更新、行政组织的重建、行政运行机制的调整以及行政方法的借用等方面都受到新公共管理理论的影响。英国也进行了诸如下放行政权力、降低行政成本、推行服务承诺、提高服务质量、合同承包公共服务等改革。<sup>②</sup>



新公共管理理论针对传统的科层体制的弊端,通过把市场机制和私营部门的管理手段引入政府的公共服务,改变传统官僚行政体制内部的管理机制和内部驱动力,达到了重塑政府体制从而提高行政效率的目的。实际上,行政管理过程中借鉴企业管理的一些方法来进行行政改革并不是一个新话题,行政学的形成和发展,都曾受到过企业管理的重大影响,许多原理和原则都是在那里借用或移植来的。政府和企业、行政管理和企业管理有很多共同之处:

从社会系统的角度分析,政府和企业作为社会大系统的两个基本构成要素,二者都具备社会系统的一般特征,它们的生存和发展都要受到系统外部环境以及系统内部诸要素有机结合的状况的影响。二者都面临着全球化、信息化、民主化等共同的环境,政府为生存和取得合法性必须维持与环境的适应性;而企业也必须及时地适应环境的变化才能谋求生存。从管理的角度分析,行政管理与企业管理构成了社会管理的基本内容,具有管理的共性特征,所以诸如效率原理、系统

原理、责任原理、科学原理等管理的基本原理既适用于行政管理,也适用于企业管理。新管理主义正是从纯粹管理的角度来分析二者的共性特征的,认为一个系统的管理方法上的创新都会及时地传播到另一个系统。从组织运行的角度来分析,企业过程是指企业获取、占用一定的资源,生产销售一定的产品以获得最大利润的过程,该过程中企业为了达到目的,必须遵循以顾客为中心、成本效益分析等原则;而从某种意义上讲,行政管理过程是政府占用一定的社会资源,进行社会管理和提供社会服务,以满足公众的社会需求的过程,该过程中,政府也必须以满足公众的需求为中心,所以应追求高效率,进行成本—效益分析,讲究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从组织变革的角度分析,二者都在组织的规模和组织内部管理两方面做文章来提高自身的效率;都在对自身的职能范围进行理性调整的基础上,着力解决组织内部管理机制问题;都涉及到由原来封闭的、高度结构化的、集权管理模式向一种开放的、有机的分权管理模式转变。

但我们必须看到,政府和企业毕竟有着很多本质的区别,这些区别使政府永远不能成为企业。从组织的性质和功能而言,政府是政治组织,其基本功能是实现政治统治、维护社会秩序、管理社会事业、提供公共产品或公共服务;企业则是经济组织,其主要功能是在市场机制的作用下生产社会物质财富,满足社会发展及公众生活所需要的消费需求。美国的劳伦斯和理查德在《论治理和重塑政府》一文中指出,把企业管理引入政府,是对美国政府及治理模式的极大偏离,将会对行政体制的稳定和平衡造成危害。从组织的行为目的来看,政府活动的目的是在形式上实现或实质上谋求社会及公众的整体利益,并保障社会价值分配的公平性或公正性;企业经营的目的则是追求利润最大化,即在发现并满足消费者需求的过程中获得更多的利润。黑堡学者认为,政府只有代表公众整体的利益,掌握公共权威,才能把握社会发展的方向,促进公共利益的实现。政府官员不能像企业人员一样在与对手们的竞争中追求市场与利润,他们应注重公共利

益、社会公平与正义的实现。<sup>⑨</sup>从组织行为的制约性分析来看,政府的行为主要受制于统治集团以及代议机构的意志,政府又是一种缺乏外在竞争动力的垄断组织,其行为动力更多的是靠公众的监督、外界的压力和先进机制所形成的权力制衡;企业的行为受制于市场需求及消费者的购买行为,其行为动力来自于企业之间的相互竞争。现实中,西方企业化政府改革也出现了监督机制不健全、缺乏社会公正、道德问题严重和新的资源浪费等问题。<sup>⑩</sup>这些问题的存在,从客观上反映了新公共管理理论在行政改革中的局限性。

### 三

西方企业化政府理论是一种崭新的有关行政体制改革的模式。它为西方国家僵化的行政体制注入了活力,促进了行政效率的提高。这也为我国的行政体制改革提供了新的思路。但中国的行政体制与西方发达国家的行政体制的差异性决定了我们不可能照抄西方的经验,在借鉴该理论时,必须考虑到中西方行政体制的国情差别。

一是行政体制的基础与发展阶段的差异。从社会经济发展阶段来看,西方发达国家已经完成了工业化而进入后工业化阶段,企业化理论正是西方国家根据后工业化社会的特点,在经历了传统的官僚行政体制的规范后形成的。但中国除了少数发达地区外,基本上正处于向工业化迈进的时期,适应于工业社会的传统官僚行政体制对于正处于工业化进程中的中国而言,仍有其存在的土壤。而我国目前正处于制度、秩序的初建阶段,迫切需要的是秩序和规范,所以中国不仅不能抛弃官僚层级制度,而且正相反,需进一步完善这种制度。当然,科技与信息的迅速发展,已经决定了我们不可能建立标准或经典的官僚体制,还必须在完善的同时,吸收一些新的作法和经验,在完善的过程中不断地调整。因为新经济的冲击已经不允许我们静止地来建立传统的层级制,虽然这一使命还远未完成。另外,从政府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看,对广大发展中国家而言,政府不仅是公共事业的管理者和公共服务的提供者,而且还承担着市场经济发展的“第一推

动力”<sup>⑪</sup>的作用。这也决定了企业化政府理论对中国的作用范围、应用前景是有限的。

二是中西方行政体制的制度性差异。企业化政府理论是针对西方国家行政体制改革所进行的“量体裁衣”式的设计,比较适合西方发达国家的现状;但中国的行政体制改革有着自身的复杂性,既涉及到经济体制改革,又涉及到政治体制改革,而行政体制改革不仅仅是经济体制改革的必然结果,又是政治体制改革的开始,这种中间地位决定了中国的行政体制改革不具有西方行政体制所具有的独立性,只能是从如何提高行政效率方面来展开研究。这也决定了企业化政府理论虽然是一种值得探索的行政体制改革的新思路和新途径,但对中国而言,促进现代化的政府的发展职能和传统体制的政治统治、社会管理、社会服务、社会平衡等职能是企业化所无法解决的。

对中国行政体制改革而言,新公共管理理论的价值在于提供了一种思路和方法,西方行政改革实践证明企业化政府理论在提高行政效率方面的有效性,我们可以在行政管理的操作层面上进行适度的企业化,借鉴企业管理方法来提高自身的运作效率。

---

①陈振明:《评西方的“新公共管理”范式》,《中国社会科学》2000年第6期。

②郭泽保:《政府管理改革的新思维:企业化模式》,《福建行政学院学报》2000年第4期。

③吴孝政:《政府适度仿企业化探讨》,《湖南社会科学》2002年第3期。

④⑤⑦⑧奥斯本、盖布勒:《改革政府——企业精神如何改革着公营部门》,上海译文出版社,1996年,第1、21、2、310页。

⑥宋世明等编《西方国家行政改革述评》,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1998年,第56页。

⑨转引自余启军:《新公共管理理论的市场取向及理论评析》,《山东财政学院学报》2001年第6期。

⑩张成福:《公共行政的管理主义:反思与批判》,《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01年第8期。

⑪项飞:《发展经济学视野中政府角色的演变与启示》,《复旦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1年第2期。

责任编辑:叶金宝 雨 童

# 中国都市计划的形成与 分流轨迹

◎ 李 芸

【摘要】受传统西方文化与近代工业革命的共同影响，中国都市计划理念增添了近代西方城建的内容，从现代主义规划原则、“倡导性规划”，到20世纪90年代规划界对规划的后现代主义及“联络性规划”的探讨，勾勒出近50年来都市计划理论自身的演变，这个演变充满了复杂性和矛盾性。因此，关注中国都市计划理论的演变和发展，逐渐确立起有中国现时代特色的且能和国际接轨的现代规划理念。

【关键词】都市计划 起源 分流 演变

【作者简介】李芸，江苏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江苏 南京，210013。

〔中图分类号〕F29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80-05

自古至今，不同的科学设计思想和不同的实施手法，造就了今天人类形形色色、风格殊异的空间文明。一个有计划建设起来的都市，犹如一部有序构造而良性运转的大机器；而当一个都市有计划地持续发展时，它便带动了、体现了一个区域的文明进程。本文不仅要带读者一起去追溯中外都市计划的源头，还将向读者展示近百年来都市计划成长、成熟以致流派呈现的轨迹。

## 一、近代中国都市计划的演变与分化

近代中国都市计划的转型，是从19世纪中叶鸦片战争之后开始的。受传统西方文化与近代工业革命的共同影响，中国都市计划理念增添了近代西方城建的内容，使城市建设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都市生态环境的开放化和新城市空间概

念的呈现。所谓城市开放空间是由园林、公共绿地、市民广场等组成的城市自由活动区。它的出现完全是受西方传统文化的影响。首先，它为城市居民提供了良好的生态环境。城市是人类和自身为生存而在自然环境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高度人工化的环境，可以说是一个人工形成的动态系统。从理论上讲，城市越发展，人工化的程度就越高，人们的满意度及舒适感就会越强，但城市的发展历程却显现出相反的事实。由于传统的规划往往只重视城市经济的发展，而忽略社会生活的需要，因此大大减少了城市的吸引力与集聚效益。近代都市计划为城市居民创造了享有物质与精神生活的社会环境，因而，为城市居民创造了良好的生态空间。西方城市中保存有古希腊与古罗马的文化精神，城市拥有众多的广场、绿地等开放的公共空间；而中国传统文化推崇整体结

构的完整性与社会结构的层次性，使得中国城市中缺乏开放的空间。方形、轴线、对称的平面布局建立了简洁严格的社会秩序，以王宫为主体，意味着王权的尊严；以家庭为本，意味着结构的稳定。在垂直隶属的社会结构中，城市居民除了住宅以外仅在城里共同拥有“一夫”之地的商业空间，却无西方城市中人们能够自由、充分表达意志的那种开放空间。在废除封建专制的斗争中，人们对西方民主的向往空前热烈。南京作为辛亥革命后建立的第一个共和国的首都，为改变体现封建等级的城市结构，接纳体现西方民主精神的都市布局，进行了大规模的改建，以期为居民创造良好的心态空间，充分享受民主自由的气息。具体措施有：一是把原象征着权势与地位，并且不对外开放的贵族花园——园林，辟为开放空间，任人参观、休憩，如玄武湖、瞻园等；二是建立一批新的开放空间，如公园、广场。

2. 城市道路系统的转型导致了传统城市形态和发展模式的更新。城市交通手段和设施的变革，特别是交通布局的合理化，直接影响到城市形态的形成与城市的发展。道路系统是城市的骨架，在城市布局结构上具有决定性的作用。中国历史上道路布局是以体现威严与表现美观为主的。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城市规划已由追求外表的威严与形式的美观转为追求便捷的实质效果，这其中交通工具的改进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传统城市的美观转为追求便捷的实质效果，这其中交通工具的改进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传统城市中，人行、畜力是城市交通的主要方式，导致城市街道狭窄；追求传统美观的意境，又使城市道路曲曲折折；强调皇权，又使道路系统成为以御道为中轴的对称型棋盘式的布局，民国以前的南京城市道路布局多为这种结构。随着机动车辆的出现，中心环状放射型的道路系统产生了，这极大地适应了城市生活节奏和提高后人们快速出行的需要。南京自1929年迎灵大道建成后，西方的这种道路形式就在山西路、鼓楼、新街口、大行宫等处相继出现，大大改变了南京城的结构布局。

西方城市道路的规划观念，使得近代中国大城市的内外交通发生了显著的变化，从而使城市的内涵与外延均出现了与以往不同的新内容，特别是对外交通的发展，打破了中国传统城市中封闭性的特征，形成了一种积极与外界联系的新型城市形态。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城市规划强调保密性与防守性的概念，形成了交通越发达、城市越发展的崭新的都市计划理念。

3. 现代景观系统的萌发，改变了传统城市“平面式”的建筑布局。中国旧式都市景观是讲究整齐而灵活的“水平式”建筑布局。城市建筑的布局形式大致有两种：一是整齐对称型，二是曲折变化型。前者的特点是有一条明显的中轴线，线上布置主要建筑，两边布置陪衬建筑。这种布局主次分明，左右对称，对衬托主要建筑的雄伟恢宏之势，庄严肃穆之气，多用于皇宫、坛庙、陵寝等，以体现礼敬完善、等级森严的传统，这是中国文化之本。后者则与之相反，不用整齐划一，只求布置相当，其特点是因地制宜，追求意境，讲究步换景移，多为园林、民居等。这两类建筑均是平铺直叙的，虽有高大宏伟之象、峰回路转之意，但绝无高层建筑之言。高层建筑的出现是在工业革命之后，技术的发展为其出现提供了条件，钢筋混凝土、电梯、电灯的使用使得城市的空间结构产生了历史性的变化，改变了传统城市“水平式”的发展模式，出现了向高空发展的“立体式”模式。代表人物法国著名建筑师勒·可比西耶（Le Corbusier）就说过：高层建筑、低密度、大片绿地和高效的系统，可以大大改善城市的生活环境。<sup>③</sup>这种建筑形式很快在西方流行，并于19世纪传入中国，国内一些先开放地区的大中城市建设就逐步由此转向近代化的景观特征。

19世纪中后期，是西方都市计划理念、城市规划科学、手段移植到中国的渗透和融入阶段。20世纪上半叶则是中国都市计划的历史突变和裂变时期，它由一系列重大变革所组成：一是由于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城市的发展取向发生了分化，出现了由帝国主义列强主持规划并参与建设的租界型城市，如香港、澳门等，它们

的现代景观系统留有明显的欧陆风情。二是 20 年代后期国民政府建都南京后开始研制的《首都计划》，该计划涉及范围很广，包括人口预测、功能分区、交通计划、市政工程及城市管理等 27 项条例和 59 幅附图。<sup>④</sup>历史上的第一部都市计划成文法规，是中国都市计划早期规范化、体系化和科学化进程的重要标志。三是城市系统规划理念的形成。1945 年著名建筑学家梁思成教授最先提出了城市系统规划，以适应国家建设需要。当时日本帝国主义宣布无条件投降仅两个月，他以为国家即可进行大规模经济建设，踏上工业化大道，每个市镇都到了蓬勃生长期，所以就在《大公报》上发表文章“市镇的体系秩序”，提出要“预先计划，善于辅导，使市镇发展为有秩序的组织体，——否则一旦错误，百年难改，居民将受其害无穷”。<sup>⑤</sup>但是，随后全国进入了全面内战时期，上述愿望未能实现。

作为 20 世纪前期都市计划变迁的产物，我国出现了与古典主义发展理念完全不同的近代城市类型；主要有以下四种：

一是租界大城市。根据帝国主义占领方式的不同，有三种类型，一类是几个帝国主义国家共同占领，城市中有多国的租界，由于各国各自为政，各行其事，造成城市布局的不合理，交通不畅，城市面貌混乱，如上海、天津等；一类是由一个国家独占的，占领时间较长，一般租约 99 年，因此都作了城市规划，并按规划建设，如英国占领的香港和葡萄牙占领的澳门等等；一类是先后由几个国家占领的，并都按照规划进行建设的，如大连、哈尔滨，先是俄国占领，而后是日本。二是交通发展及新兴工业发展而出现的新城市。近代铁路的修筑，在枢纽要道或是铁路、河流交汇处出现了一些新城市，如陇海路与京广路交会处的郑州、京浦线和淮河交点的蚌埠等都是由于铁路枢纽而兴起的，以及因矿业而发展起来的有唐山、焦作、萍乡等。三是民族资产阶级经营的新城市。南通市是近代随资本主义发展而发展起来的。城市中的工商业是由与封建统治有密切关系的资本家张謇独立经营的。城市有一定的规划和建设的意图，在建筑面貌上也较完整统

一。整个城市成集团式布局，工业区、港口区、生活区成三足鼎立并有合适距离，旧城南面开辟新区，不破坏旧城格局，利用城壕水面造成良好的城市风貌，南通的建设成就赢得了巴拿马世界博览会的大奖。四是台湾地区的城市发展道路。由于政权管理体系变更的特殊性，台湾地区的都市计划走出了与中国内地和港澳地区不同的道路。1945 年台湾光复，由于 1939 年颁布的都市计划法过于简略，未能符合台湾光复后的发展现状。1964 年首次修订公布“都市计划法”，明文规定都市计划种类包括：市镇计划、乡街计划、特定区计划及区域计划，即增列区域计划为都市计划之一种。1973 年为有效管制非都市土地发展，第二次修订公布施行都市计划，将区域计划分离，并成为都市计划的上位指导计划，使都市计划法成为市地发展和土地使用规划管制的专责法令。1979 年为减缓区域间的发展差距，调和各种发展用地的冲突，以及各项空间建设的合理安排等目的，乃制定台湾地区综合开发计划为土地使用规范与管制的最高指导计划，以及一个目标性、政策性的长远发展计划。1987 年基于实际需要与健全县市地方政府制度，当局颁布县市综合发展计划实施要点，作为县（市）政府研拟县市综合发展计划的依据，来综合县（市）辖区内都市及非都市土地的发展政策，并为县市研制中程计划的基础。<sup>⑥</sup>

## 二、迈向现代化的中国城市规划

建国以来的 50 多年，是我国都市计划发生重大转折，历经多次曲折而终于走向现代化、制度化和特色化的重要时期。这时期的中国城市发展和计划研制受政治经济的变革影响最为突出，它的几个重要变革阶段和中国的现代化进程几乎完全同步。

### 1. 20 世纪 50 年代的“行政性照搬型”规划模式

新中国成立后，城市规划得到了重视和发展。1953 年 3 月，建筑工程部城市建设局成立了规划处，聘请一些苏联专家对一批重要城市进行规划。因而 50 年代的城市规划工作基本上是在

苏联专家指导下全面开展起来的。当时对城市规划的定义是“国民经济计划的继续和具体化”。所谓“国民经济计划”，实际上主要是苏联援助中国的156个重点工业建设项目。这些重点工业建设项目安置在哪里，那里就编制城市规划方案以适应城市的大发展。

一般说来，各个重点工业建设项目都能在3年左右的时间内建成投产，职工的生活设施也有基本保证。然而，当时人们普遍认为，城市发展的动力主要是外来的工业建设项目，对城市自身存在的内在发展动力没有认识。没有外来工业建设项目的城市，一般都没有编制城市规划方案。正在编制的城市规划方案，往往只考虑重点工业建设项目给城市带来的相应发展，却没有考虑城市自身发展的各种可能性。由于当时国际政治格局和美国的封锁，加上自己不愿意学习资本主义的城市规划，所以，对西方城市规划理念、方法、技术知之甚少。这时期城市规划，由于照搬苏联模式，难免有不合国情的地方，形成了计划的、行政的、福利的、集中的、工业型的城市规划模式。

## 2. 1958—1976年间城市规划的无政府状态

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和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前后断断续续近20年的工作失误，使城市的规划和建设在很大程度上处于无政府状态。1958年“大跃进”开始，城市规划也纳入了“大跃进”，规划部门到工业区现场规划，“快速规划”使城市规划走歧途。1960年国家宣布“三年不搞城市规划”，1966—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城市规划被列为资产阶级伪科学，谁搞城市规划就批判谁，谁搞规划就是修正主义。因此，从1960年到1976年只有攀枝花和唐山两个城市制定了都市规划。前者由于发现了优质铁矿，后者由于地震。然而在另一层面上，有学者注意到“这一段起伏动荡的历史世界上也很罕见，它为我们认识城市内在力量运动的规律提供了难得机会。现在已经有可能冷静地回顾当年的所作所为，寻觅事物发展的轨迹。然而，至今人们只注意到这段历史在总体上违背了客观规律，给社会带来了严重破坏，却很少注意那些在

无政府状态下自发发挥作用的某些客观规律的有益表现，而这些规律很有可能被用来作为推进今后城镇发展的动力”。<sup>⑦</sup>

## 3. 1979年之后的城市规划全面复兴时期

20世纪80年代初以来，全国各地国土开发和整治规划正在逐步开展，各方面的管理工作在不断加强，随着城乡经济普遍繁荣，我国城镇化发展速度正在加快。在新的形势下，城市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地位 and 作用显得越来越重要。同时，专业联合和现代化生产，交通和通讯工具的发展，又使城市与地区、城市与城市（镇）之间的联系显得越来越密切。因此城市（镇）体系研究在我国也开始受到越来越广泛的重视。城市规划界、地理学界、经济学界，以及许多有关的实际工作部门都对城市规划和设计进行了大量工作。

1980年国家建委颁发了《城市规划审批暂行办法》和《城市规划定额指标暂行规定》，1984年国务院颁布了《城市规划条例》，规定了北京等38个重点城市的规划需报国务院批准。1989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这是建国以来城市领域第一部国家法律，它标志着中国城市规划进入了一个新的法制化、科学化阶段。随后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一些城市也相继颁布了一系列地方性城市规划条例和法规。与此同时开展了全国性、区域性规划研究，完成了《2000年全国城镇布局发展战略要点》、《京、津、唐地区国土规划城市课题研究》、《上海经济区城镇布局规划纲要》、《长江沿江地区城镇发展和布局规划》，深圳、北京等几十个大城市进行了分区规划，绝大多数城市开展了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60多个城市搞了市域规划，300多个县做了县域规划，几十个历史文化名城做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这时期国家召开了一系列重要会议并出台了重要的城市规划文献，对中国未来的城市现代化发展都将产生重大的影响。

总结近百年来国际都市计划理论的发展和演变，我们认为以下几点发展趋势是值得重视的：一是规划的领域从以建筑规划为主，发展到

多学科参与规划及研究工作,更准确地说,近代城市规划学本身就是多学科发展的结果。1929年芝加哥学派的伯吉斯(G. Baggess)就是从社会经济观点提出城市发展模式的。其它如城市地理学、生态学的思想都可以追溯很早,只不过近二三十年来,这种多学科发展的趋向更活跃了。二是在规划工作的方法论上也有所发展。例如,盖迪斯早期提出的“综合规划”,强调“调查、现状、规划、实践”等规划程序,现在无论是微观、中观和宏观,在方法上都有相当大的发展。由于近代科学技术的发展,通讯技术的进步,国家地区之间的交流密切,资料传递方法的进步,宏观的研究更显得重要,并具备了新的条件,城市规划—区域规划—国家规划均要作出综合研究。希腊有个学派(EKistics)甚至提出洲际规划问题(事实上《欧洲地质环境的规划建设》一书已问世),规划的制订强调“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过去我们长期把规划作为“国民经济计划的继续”,下面总是等上面,实际上中央和地方都应有总体计划。三是规划工作由定性逐步走向定量。过去规划工作依据的指数数据是很有限的,由于统计学的进步,随着电子计算机与数学方法的运用,数据库的建立,并逐步建立较为完整的指标体系,这样就为科学预测提供了更确切的依据。四是现代都市计划还有一个重要观点,就是更明确地认识到它是一个动态体系,城市是逐步发展的。过去对此并非不理解,但是过去的城市发展比较缓慢,因此一个时期内似乎仍然是“静态的”。现在由于人口增长,生产力的发展,城市化的过程加速了,城市作为一个动态体系,就越来越被人认识了。城市建设与房屋建筑和工业建设不同,后者即使建设规模很大,像葛州坝那样的大工程,三年五年,十年或更长时间就成功了,但是城市是永远不会完成

的,都市计划不是规划一次就万事大吉了,一个都市计划图不能看作最终完成的蓝图,而是要连续不断地进行规划。当然发展还是有阶段性的,过去只讲规划,很少反馈,规划的东西究竟实践效果如何,缺乏研究。五是“市民参与”规划与设计。这个观点早在数十年前就已经提出了,国外相当系统地发展了社会调查的科学方法,如何直接分析、直接观察、模拟方法、“中性观察”、参与观察和自我观察等等。相比之下,我们对市民参与都市计划 and 设计,认识和重视都很不够。

中国的城市规划事业在历经曲折、长期艰苦探索的基础,在20世纪末开始走向成熟,并已逐渐确立起有中国现时代特色的且能和国际接轨的现代规划理念。1997年由同济大学几名学者发起的“21世纪城市规划师宣言”活动,既是中国城市学者研究城市、建设城市的最新理论结晶,又代表了新世纪中国都市计划运动的一种前进方向。

---

①杨东平:《城市季风——北京和上海的文化精神》,东方出版社,1994年,第180页。

②转引自《北京文化综览》,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55-56页。

③鲍世行等《城市规划新概念新方法》,商务印书馆,1993年,第11页。

④参见《首都计划》,国都设计技术专员办事处,民国18年12月(1929年)制。

⑤《梁思成文集》第4卷,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6年,第360-364页。

⑥辛晚教等《台湾地区都市计划体制的发展变迁与展望》,《城市发展研究》2000年第6期。

⑦金经元:《社会、人和城市规划的理性思维》,中国城市出版社,1993年,第5页。

责任编辑:黄振荣

# 专业化产业区建设与农村 城市化进程

◎ 傅允生

**【摘要】** 专业化产业区是中国农村工业化的发展模式与农村城市化的有效载体。在中国农村城市化进程中，专业化产业区不但奠定了它的经济基础，而且与乡镇结合通过产业与人口集聚以及功能转换有效地实现了乡镇向城镇的转型。

**【关键词】** 专业化产业区 农村城市化 产业集聚 人口集聚 乡镇发展

**【作者简介】** 傅允生，浙江财经学院投资研究所所长、教授，浙江 杭州，310012。

〔中图分类号〕 F061.5; F29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4)01-0085-05

进入新世纪以来，中国的“三农”问题成为全社会关注的焦点以及经济发展中的难点。中国人口众多，13亿人口有9亿在农村，如果不尽快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缓解人地矛盾，提高农业比较收益，那么，在本世纪头20年全面实现小康社会的战略目标就很难实现。解决“三农”问题的途径之一是加快工业化步伐，推进农村城市化进程。从实践看，加快专业化产业区建设是推动工业化与农村城市化的成功之路。

## 一、专业化产业区建设与农村城市化的经济基础

专业化产业区在国外文献中通常称为产业区 (Industrial Districts)，或产业群 (Industrial Cluster)。意大利学者贝卡蒂尼 (Becattini, 1991) 将产业区定义为以同业工人及其企业集群在特定地域内大规模自然地历史地形成特征的地域性社会实体。巴格拉等 (Bagella et al., 2000) 认为产业区是存在着投入产出关系，并受共同的社会

规范约束相互之间充满正负两种溢出的中小企业在特定地理区域内高度集中形成的企业网络。专业化产业区实践，较早与较为典型的是20世纪70至80年代在意大利中部和东北部的7个省的所谓“第三意大利”经验。

中国的专业化产业区兴起于20世纪80年代，近年来，由于专业化产业区在区域经济发展中的地位与作用日趋重要，因而引起学术界的关注。从中国的专业化产业区发展历程及其特点考察，大致可以分为两种类型：其一是以广东东莞为代表的主要由外商投资启动并引进国外先进技术的电子与家电加工产业区。其二是以浙江省为典型的以民营经济为主体以传统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导的专业化产业区。前者是从国外移植而来，故被称为“嵌入式”专业化产业区；后者是受工商业传统影响，由民间自发创业形成的，因而被视为“原生型”专业化产业区 (金祥荣等, 2002)。这种认识较为准确地揭示了中国改革开放以来专业化产业区形成与发展的不同缘由、路径与特



色。综观国内外专业化产业区的实践，它在推动地方经济发展与加快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中的成效十分明显。

从浙江的情况看，农村工业化是以专业化产业区为主要载体的，因而，大力培育专业化产业区形成农村城市化的经济基础，成为浙江农村城市化的中心环节。考察浙江专业化产业区生成与发展的历史可见，它是广大农民在地方工商业传统影响下，自谋出路、自筹资金、自找项目、由小到大、由散到聚逐渐发展起来的，具有自发性和民间性特征。同时，地方政府对专业化产业区的形成与发展一直十分关注。例如，绍兴轻纺交易市场就是由县工商局牵头组建，为了培育市场，地方政府在税收、信贷与工商管理等多方面予以扶持，这无疑为专业市场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专业市场是专业化产业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具有信息收集、商品交易、地区品牌塑造等多重功能，对专业化产业区的形成与发展具有不可或缺的带动作用。因此，地方政府对专业市场的扶持推动了专业化产业区的发展。可以说，自发性和民间性反映了专业化产业区形成与发展的内在动力，地方政府的扶持则体现了外在助力。正是内在动力与外在助力的结合，亦即农民创业积极性与地方政府发展经济的责任心所形成的合力，使专业化产业区得以形成并且快速发展。专业化产业区具有以创新能力与协同机制为主要特征的内在发展动力，它对区域经济发展的推动作用学术界已作了充分论证，兹不赘述。

浙江专业化产业区的形成与发展也经历了由点到面的扩展过程。温州的低压电器、绍兴的轻纺等是形成较早规模较大的产业区，在它们良好发展态势的示范作用带动下，专业化产业区在全省各地相继兴起。同时，地方各级政府也加强了对专业化产业区建设指导与扶持的力度。诸如，建立了绍兴轻纺、永康五金、温岭泵业等多家面向专业化产业区的技术服务中心，帮助中小企业提高技术含量与新产品的开发能力；利用财政贴息支持中小企业更新设备、加快技术改造等等。经过多年努力，浙江形成了绍兴轻纺、海宁皮革、乐清电器、永康五金、嵊州领带等产值超 10

亿元的专业化产业区 20 多个，总产值达 4300 余亿元。一批县（市）通过专业化产业区建设成为国内生产总值超百亿的强县（市）。可见，正是重视对专业化产业区的培育以及它在全省各地的兴起，促进了农村工业化，形成了农村城市化的雄厚经济基础。

## 二、专业化产业区建设与农村城市化的路径选择

近年来，随着经济持续快速发展，浙江的城市化进程明显加快。尤其是农村城市化在专业化产业区迅猛发展的有力推动下，其广度、深度与进度都呈现跨越式发展的良好态势。同时，在专业化产业区发展模式的影响下，浙江农村城市化正沿着以中小企业集群为基础以乡镇为依托的城镇化模式发展。

### （一）专业化产业区引导与加快产业集聚

农村城市化离不开产业集聚，就其过程而言一般分为两个阶段：一是乡镇工业的出现与发展，二是企业由离散转向集聚。专业化产业区的聚合功能与扩展效应使它在产业集聚的速度与规模上具有十分明显的优势。从浙江的情况看，专业化产业区作为农村工业化的主要途径与产业集聚的有效载体，它的形成与发展不但改变了改革开放初期农民创业由于受自身条件与“离土不离乡”政策的限制所造成的地域上的离散状况，而且营造了良好的产业发展环境。既促进了中小企业成长，又为新企业创办与企业群落的衍生创造了条件，从而使产业集聚的速度和规模都得到不同程度的提高。

以绍兴轻纺专业化产业区为例，在专业化产业区形成过程中，专业市场为广大中小企业提供了充分的市场信息与高效的商品交易平台。使企业能够及时了解市场信息，把握市场供求状况，有效地解决了企业的产供销问题。因而，原先散处各地的中小企业为了减轻交易成本，适应市场变化，提高经济绩效，纷纷向以专业市场为中心的地域集聚。企业由离散转向集聚对产业区发展来说，不仅仅是企业数量的简单相加，而是形成了地方企业网络与专业化分工，亦即中小企业集

群使新的产业组织及其机制得以形成。

这种新的产业组织是以中小企业地域性集群为基础的产供销联合体。从结构上讲，它是制造业群体与商贸业群体相关联的开放式复合结构。如绍兴轻纺专业化产业区除了从事织造、印染等制造企业外，由众多商家参与的轻纺交易市场成为与之对应的商贸业群体。当然，制造业与商贸业并非截然分开，一部分制造业企业利用专业市场的销售优势设立商贸公司，实行产供销一体化发展。从总体上讲，制造业群体与商贸业群体双向互动，既带动了制造业的发展，又促进了专业市场的繁荣。从功能上看，专业化产业区具有“通过集聚效应产生外部经济，通过低交易成本提高合作效率，通过产业文化有利于技术创新与扩散”（魏守华，2002）等效能，这有助于中小企业的成长。同时，企业集群所带来的创业氛围、学习环境、要素供给便利和地区品牌等因素，有利于新企业的创办与企业群落的衍生，从而加快了专业化产业区的规模扩张。

实践证明，企业集群所带来的协同效应、合作效率和创新效能不仅诱致分散的企业相互聚合，而且能够加快中小企业的成长和新企业的创办以及产业链的扩展，从而扩大产业群的规模。加之，专业化产业区的产销一体与工贸互动机制，在有效地推动第二产业发展的同时极大地促进了第三产业的发展。从绍兴轻纺专业化产业区考察，与之相关的储运、食宿、电信、金融等都得到快速发展。因而，专业化产业区在产业集聚上除了速度与规模的效应外，还呈现出产业的结构性拓展，即产业集聚从单向度发展走向多维度拓展，形成融生产、销售与服务为一体的地方产业体系。在浙江这种地方产业体系常常以“城”，诸如绍兴轻纺城、永康五金城来命名。它反映了专业化产业区在产业集聚上所具有的快速性规模性和综合性特征，这种产业集聚的方式对地方经济发展来说是高效的，对农村城市化来说是相融的。因为这种专业化产业区的发展不只是形成某种类型的工业区，而是以工业为主导，工业、贸易与服务业互动的地方经济体，在产业集聚功能中蕴蓄着城市化的内容。或者说，工业化过程不

啻是为城市化创造条件，而是与城市化互为一体。不妨说，浙江专业化产业区的形成与发展是与农村城市化同生共进的。

## （二）专业化产业区推动人口汇聚与乡镇发展

城市化是以工业化为基础的，两者的内在关联主要表现为：工业化一方面推动了城市本身的发展，包括城市的结构、功能如何发展以适应工业化的要求等等；另一方面将吸纳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从而使城市规模与人口数量得到进一步扩大。

从新中国建立后城市化的发展路径看，改革开放前，城市化是以城市工业发展实现对城市就业人口及少量农村转移劳力的吸纳为主导的。由于计划经济与户籍制度的双重壁垒，城市化进程极其缓慢而且起伏不定。改革开放后，城市化是以农村工业化实现对农村转移劳动力的吸纳为主导的。这期间，经济体制改革一方面使城市的国有与集体经济由于面临改制而无法有效扩大生产规模以吸纳城市劳动力和农村剩余劳动力；另一方面它冲破了城乡产业分割的壁垒，大量乡镇企业应运而生。这导致乡镇企业游离城市而且在地域上呈离散分布，同时，乡镇企业的职工仍然保留着农民的户籍身份，不少人仍然亦工亦农。这种农村工业化道路带有明显的自发性与变异性，这不符合工业化的一般规律，亦使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内在融合趋势产生一定程度的背离。由于中国户籍制度，或说城乡分割体制一时难以破除，同时，又受工业化进程中产业集聚内在要求的驱动，中国农村工业化与城市化逐渐走上与乡镇相结合的发展路径。

乡镇历来是城市与农村的连接点，它是乡镇政府所在地，有少量居民以及一些为当地农村经济服务的第三产业。尽管乡镇在形式上与城镇相似；但是它的政治与经济功能是与辖区的农村联系在一起。乡镇与农村工业化以及城市化的契合，是基于乡镇的初级城市功能有利于产业的发展，同时，中小企业集群所形成的产业集聚效应能够推动乡镇人口的汇聚与城镇的发展。

就人口汇聚而言，由于产业集聚需要大量产

业工人，这些工人主要来自当地农民和一部分外来务工者，尽管这些人的身份依然是农村户籍，但是他们实质上已转化为产业工人。随着户籍制度改革的深化，这些人的工作性质与身份相统一的问题是迟早会解决的。同时，专业化产业区大多从事劳动密集型产业与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对劳动力吸纳的量相对较大，从吸收农村转移劳动力与扩大乡镇人口的角度讲，是比较有利的。此外，由产业集聚所带动的第三产业发展拓展了乡镇的功能，改善了乡镇生产与生活的条件，吸引更多农民到乡镇寻找就业的机会与安家落户，从而使乡镇人口汇聚的速度与规模呈现跳跃式发展趋势。

就乡镇发展来说，随着产业集聚、人口汇聚与乡镇规模的扩张，与之相应的公共设施建设与公共服务机构设置势必同步推进。当然，这种客观需要的实现必须以相应的财力作为保障。专业化产业区的形成与发展，一方面为当地政府提供了可观的财政收入，使地方政府有财力支持乡镇基础设施建设与公共服务机构的扩充；另一方面产业集聚与人口汇聚所带来的商机，吸引一些企业以商业化的形式对乡镇进行开发建设。由于财政投入与商业化开发为乡镇建设提供了必需的资金，与此同时，产业集聚与乡镇的商业化开发又拓展了乡镇的经济功能，从而使乡镇从传统的行政管理与支农服务的定位转向以工商业活动为主的中心城镇发展。

中国农村城市化的主要路径是小城镇发展模式，产业集聚、人口汇聚与乡镇发展是它的必要条件。从浙江农村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实践考察，专业化产业区所具有的产业集聚与人口汇聚功能使乡镇城镇化成为可能。诸如绍兴柯桥镇在轻纺专业化产业区发展的推动下，已从昔日的小镇变为经济发展与文化繁荣的工商业城市。由此可见，专业化产业区虽然不能说是产业与人口集聚的唯一机制，但是，它在这方面所具有的优势，使之成为推动农村城市化的有效载体和成功之路。

### 三、理论与实践的启示

中国农村城市化问题早在上世纪 80 年代前

期就提出来了，1983 年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先生提出：“解决农村剩余劳动问题要以小城镇为主，大中小城市为辅”的观点，这一主张得到了学术界的认同，并且被政府采纳而成为农村城市化的主要途径。经过 20 年建设小城镇模式已取得一定进展，同时，对农村城市化的认识也在实践中得到进一步深化。

如前所述，中国农村城市化的小城镇发展模式是在一定历史时期以及相应约束条件下的路径选择。从一般意义上讲，城市化是工业化的结果，也是工业化的动力。城市化不仅要扩大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而且更要注重规模效应。前者的主要意义在于通过就业岗位的变更使更多的农民转化为从事非农产业的市民；后者主要目的在于通过产业与人口的集聚产生规模效应和外部经济，实现工业化与城市化的良性互动。因此，我们评价小城镇发展模式成功与否，最主要的不在于有多少农民转化为市民，而在于城市化为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提供了多少就业岗位，并且能够通过产业与人口的集聚进一步推动工业化进程。从世界各国城市化的实践来看，城市化的一个关键内容是必须具有规模效应。根据世界银行《1984 年世界发展报告》总结，城市只有达到不少于 15 万人口的规模，才能产生集聚效应，而且随着城市人口的增加，其集聚效应逐渐递增。城市化的这一特点，可以说对中国农村城市化的小城镇发展模式提出两个基本问题：一是小城镇通过何种途径与方式有效地实现产业与人口集聚，而且具有规模效应。二是在县域经济范围内是否有必要与可能普遍推行乡镇城镇化。

从浙江农村城市化的实践看，通过专业化产业区建设促进产业与人口集聚以及小城镇的发展，并形成工业化与城市化的互动是可行的成功的。浙江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也主要得益于专业化产业区在全省各地的兴起。由此可见，农村城市化与小城镇的发展其重点不在于如何放松户籍管制，而在于尽快形成产业与人口集聚的机制。当然，户籍制度改革对于城市化来说也是必不可少的。由于农村城市化的基础是工业化，加之户籍制度改革是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如果把主要精力

放在以户籍制度改革带动农村城市化，无异于舍本求末。事实上，户籍制度的本质是城乡社会保障与社会福利的差异化，解决这一矛盾只有通过加快工业化进程增加公共福利供给才有可能。同时，受城市化规模效应的制约，众多乡镇齐头并进推行小城镇化也是不现实的。因为产业与人口集聚以及规模效应，必须具备相应的条件。况且，在县域经济范围内即使具备形成若干个有发展潜力的小城镇的经济条件，也不如集中力量建成与发展1至2个中心城镇。只有这样才能充分发挥城市化的集聚功能与规模效应，保持工业化与城市化的良性互动，促进农村城市化的更快发展。

值得一提的是，随着中国经济发展与工业化水平的提高，总体上工业对城市化的贡献率正在逐渐衰减。与之相反，服务业的快速发展使第三产业在扩大劳动就业促进城市化进程中的作用日趋重要，因而，一些学者认为加快服务业发展和就业结构升级应该成为工业化与城市化协调发展的中心内容（郭克莎，2002）。从发展趋势上讲，这种看法无疑是正确的。但是就中国加入WTO后制造业面临巨大发展机遇以及中国目前所具备

的比较优势看，工业主要是制造业的发展及其对农村城市化的推动在一定时期内依然是强劲的。因而，专业化产业区建设在促进农村城市化进程中的地位与作用以及专业化产业区与乡镇结合的小城镇发展模式，依然值得我们重视。

---

#### [参考文献]

郭克莎：《工业化与城市化关系的经济学分析》，《中国社会科学》2002年第2期。

李文：《城市化滞后的经济后果分析》，《中国社会科学》2001年第4期。

武力：《1978-2000年中国城市化进程研究》，《中国经济史研究》2002年第3期。

李永刚：《城市化与乡镇企业空间聚集进程相关性研究》，《财经论丛》2001年第6期。

周叔莲、郭克莎：《中国城乡经济及社会协调发展研究》，经济管理出版社，1996年。

金祥荣、朱希伟：《专业化产业区的起源与演化》，《经济研究》2002年第8期。

傅允生：《市场化进程与区域经济发展》，《财经论丛》2003年第2期。

责任编辑：黄振荣

# 中国封建时代的城市人口

◎ 马继武 于云瀚

〔摘要〕在直到18世纪以前的历史发展中，中国城市无论就其人口规模还是城市人口在全国总人口中所占比重而言都雄居世界首位。随之而来的问题是，中国封建时代的城市人口规模究竟有多大？中国封建城市为什么能够集聚起如此众多的人口？那么多的城市人口，其生活方式又是怎样的？本文试图对此略加解说。

〔关键词〕城市人口 自由流动 生活方式

〔作者简介〕马继武，山东潍坊学院教师；于云瀚，潍坊学院历史系教授，山东 潍坊，261061。

〔中图分类号〕K2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90-05

## 一、中国封建时代的城市人口规模

城市自古以来就是众多人口的聚居地。中国的城市出现极早，几乎与中国的历史同样古老。更为重要的是，直至西方工业革命之前，中国历代的京城人口数，往往就是整个世界城市的人口最高记录，体现出中国古代城市较高的发展水平及其在世界城市发展史上的特殊地位。

早期城市的规模一般较小，直至春秋时代，城市仍只不过是大小贵族所居住的城堡。进入封建社会之后，经过不断的兼并，列国的疆域日趋扩大，城市规模扩展，人口亦随之增加。史载：“古者四海之内，分为万国。城虽大，无过三百丈者，人虽众，无过三千家者。……今千丈之城，万户之邑相望也。”<sup>①</sup>中国历史所载数量往往是概数，称其万国，未必真的数以万计，说城居者三千家也并非确指。但从上下文来看，此段是想说明战国时代前后的城市规模与人口变化，因而距离事实不会太远。以此而论，则战国以前的中国城市人口的最大规模约为1-2万人。至于

战国时代的城市人口，此处仅言“万家之邑”，若以每户5口计算，即约有5万人左右。另据《战国策·齐策》所载著名游说策士苏秦说齐王时所言：“临淄之中七万户，臣窃度之，下户三男子，三七二十一万。不待发于远县，而临淄之卒固已二十一万矣。……临淄之途，车毂击，人肩摩，连衽成帷，举袂成幕，挥汗如雨。”游说之士所言，当然不免会有些夸张，但面对国君，当不至于信口雌黄。因而苏秦所言颇可与前引《赵策》相互参证。由此说来，战国时代城市人口的最大规模约为几万或几十万当是可信的。

秦朝统一全国后，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中央集权制度的演进，历代都城及各重要政治、经济中心城市的人口数量迅速增长。汉朝都城长安的人口已达四五十万；唐朝长安城估计不少于80万人，鼎盛时期则可能超过100万。南宋临安城（杭州）“户口蕃息，……城南西北三处，各数十里，人烟生聚，市井坊陌，数日经行不尽，各可比外路一小州郡，足见行都繁盛”，<sup>②</sup>其总户数约在30万以上，共有城市人口约150万。美国学者

陈德勒和福克斯在其《三千年来的都市的成长》一书中，曾列举了历史上各个时期的世界最大城市及其人口规模，从中显示出直到1825年以前，世界最大城市都在中国，且大多是历朝的都城。尽管陈德勒和福克斯书中的一些数字统计未必精当，但也足见中国封建城市的人口规模及其在世界城市发展史中的特殊地位。

除了都城以外，封建时代遍布全国的行政、经济中心城市，如省城、府城、州县城以及宋代以后兴起的工商业城镇，人口规模也同样巨大。以宋代为例，当时的大城市并不仅限于都城开封和临安，其他人口在数万户乃至十数万户的城市亦不少，至于人口在几千户及万户之间的城市为数更多。据漆侠先生估计，北宋1350个有行政官署的城，其中约150座人口超过1万，全国城市人口比重约占总人口的12%；<sup>③</sup>美国华裔学者赵冈则认为这一比率可高达约20%。<sup>④</sup>

统计资料显示，在明清时期的中国城市中，人口规模超过100万的有3个，分别是北京、南京和苏州，另外还有十个左右的区域性中心城市的人口规模在50至100万之间。与之相比较，西方城市的人口规模要小得多。一直到14、15世纪，阿尔卑斯山脉以北的整个西欧地区，只有巴黎、科隆和伦敦三座人口超过5万的大城市。那些著名的工商业中心城市，如布鲁塞尔、纽伦堡、卢贝克、斯特拉斯堡等，都不过只有两三万人。西欧城市中占大多数的是人口数量在2000—5000人，甚至只有几百人的小城市。<sup>⑤</sup>由此可见，这一时期中国城市与西欧封建城市的人口规模，无论是就最大城市而言，还是就较次一级的区域性中心城市而言，都相差了大约有20倍之巨。中国封建时代的城市发展较之西方乃至世界可谓是一枝独秀。

## 二、中国封建城市何以形成如此巨大的人口规模

中国与西欧封建城市的人口规模之所以会形成如此巨大的反差，首要的原因当然在于中国封建时代小农经济必须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依赖于市场交换这一经济基础。中国封建经济结构是以私

有产权及小生产单元为基础的小农经济，其规模相对狭小，生产关系上的各个环节不可能在一个家庭中完全实现，因而必须在更广的范围和更深的程度上与市场发生依赖关系，自给程度极其有限，故管子曰：“聚者有市，无市则民乏”。<sup>⑥</sup>事实上，正是基于封建小农经济的这一基本特征，才使得自古以来中国“富商大贾，周流天下，交易货物莫不通，得其所欲”，<sup>⑦</sup>导致中国封建城市中的商品经济一向极其发达，并由此成为众多人口向城市集聚的内在动力之一。

吸引众多人口向城市集聚的另一动力来自于城乡之间的经济竞争。城市工商业相对于乡村农业而言，具有利润丰厚且获利较快等优势，早在司马迁的《史记·货殖列传》中就有“夫用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市门”之说。正是基于工商业获利较丰的吸引，中国历代皆有众多的农民或兼营工商业，或弃农从商，所谓“客行野田间，比屋皆闭户。借问屋中人，尽去做商贾”。<sup>⑧</sup>进入宋朝以后，乡村居民参与工商业活动者日趋普遍。朱熹在知南康军任上，曾规定对各乡遭遇旱灾人户赈济的标准，其中“各乡有营运店业兴盛之家，其元给历头，合行追取；若虽有些小店业，买卖微细，不能贍给，已请历头，不合追回”。<sup>⑨</sup>朱熹在这里将乡户分为“营运店业兴盛之家”和“些小店业”两种，前者可能是兼营工商业的上户地主，后者则可能是兼营工商业的中、下户乡民，这体现出乡村居民中从事工商业的并非仅限于地主。明清时期，乡村农民外出经商更趋普遍，尤其是在经济相对繁荣及人口密集地区，农民外出经营工商业者已过半数，所谓“大抵以十分百姓言之，已六七分去农矣”，<sup>⑩</sup>“田者十三，贾十七，……即丰年不能自支，恃外贸子钱为恒产，春出冬归，或数岁归家”。<sup>⑪</sup>在外经营的乡民，由家庭中的其他成员继续经营农业，而将工商业所得补贴家用。如江西吉安府，“计亩食口，仅可得什三焉。民多取四方之资以为生”；<sup>⑫</sup>山西汾阳“闾阎生计得之田土者十三，得之贸易者十七”。<sup>⑬</sup>其与工商者争利的目的极其明显。

另从中国封建城市发展的客观环境分析，历

代封建王朝并未从制度上对城乡间的人口流动加以严格限制。人们通常所说的“安土重迁”仅仅是一种心理状态，而非体制。秦统一后即消除关隘，车同轨、书同文，统一货币和度量衡。“汉兴，海内为一，开关梁，驰山泽之禁，是以富商大贾周流天下。”<sup>⑭</sup>在市场管理上，隋唐之前的大小城邑均设有市场，设市令，军民人等凡税即可交易，并无人身限制。宋代以后，坊市制度废除，市场管理由地方官兼摄，交易更趋自由。事实上，自春秋战国以降，国鄙的划分消失，中国城乡之间的人口流动一直是相对自由的，农民每逢荒欠之年往往离乡到城市谋生，其规模动辄百万。而且即使是在正常的年份，小农户若男丁较多，也往往让其中的一个或更多出外经商，而由其他居家者照料农田。这在中国古代是极其常见的，史书中的此类记载比比皆是。这就导致中国封建时代城市人口的流动性相当大，尤其是寓居城市经营工商业的人为数众多。明清时代的北京，“四方之民，十得六七”；<sup>⑮</sup>苏州“四方之人，等于土著”；<sup>⑯</sup>济宁州“居民鳞集而托处者，不下数万家，其商贾之踵接而辐辏者，亦不下数万家”。<sup>⑰</sup>著名的景德镇在明嘉靖、万历年间，“镇上用工，皆聚四方无籍之徒，每日不下数万人”。<sup>⑱</sup>

与此同时，中国封建城市对外乡之人的到来并不持排斥态度，如苏州梳妆业公所章程规定：“一议，外方之人来苏开店，遵照旧规入行，出七折大钱二十两；一议，外方之人来苏开作，遵照旧规入行，出七折大钱十两；一议，本地之人开店，遵照旧规入行，出七折大钱二十两；一议，本地之人开作，遵照旧规入行，出七折大钱十两。”<sup>⑲</sup>外地人与本地人开张营业所纳费用完全相同，表明外地人在城市中经营工商业并不受到歧视。毋宁说，正是中国封建城市所具有的较强的容纳能力才使得农民“取四方之资以为生”成为可能，同时，城市也正是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踵接而辐辏”的商贾才维持了其长久的繁荣，并使中国古代城市人口数量长期雄居世界首位。

附带说明的是，西欧封建城市之所以规模小、人口少，其原因首先固然在于西欧封建庄园制经济的自给程度较高，从而限制了城市经济的

扩张，但更重要的则一方面在于中世纪欧洲庄园制度下的农奴没有迁徙自由，国家以法律的形式把农民牢牢地束缚在土地上，使之成为“土地上的奴隶”（*Servi terrae*）；另一方面封建城市又基本上都不同程度地具有排他性和封闭性特征。按照英国伦敦13世纪的情况，城市市民资格可由以下三种方法中的任何一项取得：（1）合法出生于本城市；（2）经过学徒成为某行会的会员；（3）交纳一笔钱买得。<sup>⑳</sup>意大利威尼斯市政会议明确规定了两种公民权：完全公民权和部分公民权。其中在该城居住满15年才有资格申请部分公民权，满20年方可申请完全公民权。<sup>㉑</sup>西欧封建城市中的行会一向被公认为是封闭性的组织，其吸纳新成员的条件在一些城市中规定得极其苛刻。就其一般而论，一是财产资格限制；二是合法出生的自由人；三是具有市民资格或由两个以上的具有公民权资格的人作出担保。<sup>㉒</sup>另外对于逃亡到城市中的农奴，其自由的获得也是有条件的，即只有在农奴的原属领主或其他有权提出异议者不再追究的前提下才是可能的。<sup>㉓</sup>作为一个城市中的居住者，如果既无市民资格以及与之相应的公民权，又不被垄断城市工商业的封建行会所采纳，那么城市所留给新来的生活空间何在呢？布罗代尔对此直言：“被叫做苦力的都是外乡人；……乡村的弃物变成城市的渣滓”，<sup>㉔</sup>而在灾荒之年，城市则紧闭城门，拒绝接受任何的新来者，如法国第戎市政当局就曾严令禁止公民为行善而收留贫民。

### 三、封建城市居民的基本构成

聚居于古代城市中的如此巨大规模的城市人口，由于其经济地位、政治地位及职业的差异，而呈现出极其复杂的特征。概而言之，古代城市人口可分为如下几种人：

一是权贵势要之家。古代大大小小的城市中都有着层次不一的“权贵势要之家”，而且大城市相对集中。这部分人主要包括皇帝、皇族、勋戚、各级文武官吏、豪门士绅以及为之服务的吏胥、豪奴、健仆等。

二是富商巨贾。城市中的富商巨贾主要指大

商人、大作坊主、高利贷者等，他们在城市总人口中所占比例并不很大。以北京为例，据万历年间统计，当时承担铺行之役的铺户是132行，共计39809户，其中的上三则为2097户，约占铺户总数的5%，但他们拥有巨额的资本。沈榜在其《宛署杂记·铺行》中称北京铺户“有资至千万者”。

三是城市劳动者。城市劳动者是城市中各种劳动的主要承担者，也是城市人口的主体部分。若对其再加细分的话，可进一步分为如下几类：（1）小工商业者。主要是指小商品的生产者或贩卖者，他们资本有限，生活水平低，所经营的主要是限于一些设备简单，又不需要多少资本的行业。（2）工匠。中国古代历朝都拥有规模庞大的官工业体系，其工匠主要由朝廷特定的匠户来充任。从都城到州县，所有官工业的工匠都是从民间征调而来，他们每年在一定的时间内必须到官工业中从事无偿劳动，并定期轮流替换。（3）奴婢。在权贵势要丛集的城市中，奴婢的使用是非常普遍的。奴婢们在主人的驱使下从事各种艰苦的劳动，而且只要入富贵之门，必须立卖身契约，即入“奴婢”，成为社会的贱民，且世代为奴。（4）雇工。城市中的雇工主要来自破产或半破产的小手工业者与小商贩；破产流入城市的农民以及逃军、逃匠和逃囚。在工商业比较发达的城市中，雇工的数量是很多的。他们或按时取值，或按年、按季、按月、按日取值，其地位较为复杂，与主人的关系近似主与奴，但佣工契约有一定的时限。（5）青夫、盘夫与脚夫。所谓“青夫”，系指承应各码头之纤夫；“盘夫”是专为丧家异棺之人；“脚夫”则指靠马驮人挑，运送客货者。这些人的社会地位较雇工更低，且由于劳动、生活等原因往往受市井无赖的影响，沾染上一些恶习。敲诈勒索乃至行凶害民，在他们而言习以为常，因此古有“车、船、店、脚、衙，无罪也该杀”的俗谚。（6）智力劳动者。这些人或是破落士绅的子弟，或是科举失意的士子，或是粗通文墨的市民，品流复杂。其从事的职业也是各展所长，有的靠行医，有的靠写帐，有的靠教书，有的靠绘画，有的靠说书演戏，有

有的靠算卦，有的靠相面测字，有的靠弹唱杂技，有的靠看阴阳风水，有的靠写铭旌对联、撰写戏文乐谱，等等。其社会地位较低，生活来源同样没有保障。

四是市井无赖。主要指城市中的无业游民、流氓、乞丐、妓女等。他们或因生产经营不善而倾家荡产，或因天灾人祸而破产，从而失去正常的谋生手段，变得一无所有。为了生存下去，其中一些人便走入歧途，堕落成为寄生于城市之中的市井无赖。

古代城市有相当一部分是作为政治中心和军事中心而兴起的，因而作为政权机构的署衙往往占据了城市的中心位置，王公贵族以及各级官员、将士兵卒及其家属也成为城市居民中极其重要的消费集团。但是否凭此就能说中国封建时代的城市人口构成是以官员、贵族和公廨人员为主体，甚至像一些学者所说的“中国中世纪的城市里主要住的是统治阶级”呢？恐怕也不能这么认为。

宋朝政府在对人口管理中由于有了明确的城乡及职业的分类：农村居民为乡村户，城镇居民称坊郭户，朝廷官员称官户，官府小吏称吏户，寺观僧道称僧道户，等等，因而较容易把握其城市人口构成。据统计，宋真宗景德三年，全国的官户，其中包括贵族在内，数不及1万，约占全国总户数的1.3%；宋神宗元丰年间，官户约为2.45万，约占总户数的1.5%；宋光宗绍熙年间的官户以3.4万计，约占总户数的2.8%。<sup>⑤</sup>另从吏户来看，据王曾瑜先生估计，北宋哲宗年间的天下吏额约有44万左右；南宋时的吏额估计有20-30万。<sup>⑥</sup>取宋朝官户与吏额的最高值相加，至多不会超过50万户。北宋哲宗年间的总户数为1996万余，<sup>⑦</sup>官吏户总数约为全国总户数的2.5%，若扣除因物质利益的驱动而“冒立官户”的部分及吏额中胥吏子弟因承袭替补而导致的户数重复计算部分，那么全国官吏户总数至多不会超过总户数的2%。若以漆侠先生较为保守的12%的城市人口率计算，那么即使是官户、吏户全部居住在城市中也不过占总数的1/6。

统治阶级占城市人口构成主体的另外一个理



由是“仕宦之家，僮仆成林”。勿庸讳言，古代城市中确有“强宗右姓，家僮不下三四千人”的特例，但如此众多的奴仆、雇工绝非官员的俸禄所能维持，因而历代皆有所谓的“势豪之家，用仆开店”；<sup>⑧</sup>“纵令家人开设店肆”<sup>⑨</sup>等官僚经商的记载。就这些被奴役者本身而言，他们理应是受压迫的一群，是城市中的劳动者或工商业者，而不能与官僚贵族划归一类。另需特别指出的是，宋朝在中国历史上一向以冗官、冗吏、冗兵“三多”为特征，因而以宋朝为例分析城市人口构成应该说是有一定典型性的，但通过以上讨论可见，把官僚贵族看成是城市人口构成的主体似乎缺乏史实根据。

城市中的工商业劳动者无疑应该是城市人口构成中的主体。据历史文献记载，唐朝长安仅东市的工商业就可分为220行，有摊位3000余个。<sup>⑩</sup>南宋杭州的行业分工更细，周密《武林旧事》中曾列举170余种，《西湖老人繁胜录》更列有414种行业，其中仅服务性行业就有百余种。各行业内部分工也非常细致，专业化程度相当高。南宋名臣楼钥所撰《跋扬州伯父耕织图》曾记当时的丝织业从浴蚕至剪帛需经24道工序，其分工细致，可见一斑。城市市场则自糖果、点心到衣服、鞋帽、家用杂物、文房用具、妇女装饰、儿童玩具无所不有，见于记载的不下数百种。在此基础上，各种商业活动的配备和机构，如坐贾、行商、牙侩、联号组织、塌房、廊房、堆栈房、柜房、钱铺、兑房、金银铺、案附铺、簿记、珠算、商用数字等都一一出现，足见货币经济之发达。而所有这一切，显然都离不开城市工商业者的广泛参与。《马可·波罗游记》曾记载杭州有12种行业，各业有12000户，每户少则十人，多则三四十人。这当然有夸大的成份，但以此确能说明城市中的工商业者之众多。

①《战国策·赵策》。

②耐得翁：《都城纪盛》，坊院。

③漆侠：《宋代经济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下册，第933、932页。

④（美）赵冈等著《中国经济制度史论》，台北联经出版公司，第386、397页。

⑤张冠增：《中世纪西欧城市的商业垄断》，《历史研究》1993年第1期。

⑥《管子·乘马》。

⑦⑧《史记·货殖列传》。

⑧《全唐诗》卷498，姚合：《庄居野行》。

⑨《朱文公文集·别集》卷10，《审实巢济约束》。

⑩何良俊：《四友斋丛说摘抄》卷4。

⑪万历《祁门县志》卷4，《人事志·风俗》。

⑫万历《吉安府志》卷1，《风土志》。

⑬万历《汾阳县志》卷2，《人口志·风俗》。

⑭于慎行：《谷山笔尘》卷12。

⑮康熙《苏州府志》卷21，《风俗》。

⑯道光《济宁州志》卷4，《建置》。

⑰康熙《西江志》卷146，《艺文》引萧近高：《参内监疏》。

⑱《长元吴三县梳妆公所议定章程碑》，原碑藏苏州桃花坞红木梳妆公所。

⑲雷诺兹：《英国中古城市史导论》，牛津1977年版，第124-125页。

⑳㉑布罗代尔：《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1卷，第615页；第582、583、83页。

㉒参见李景云《西欧中世纪行会的几个问题》，《南开学报·哲社版》1989年第1期。

㉓参见吴于廑《世界历史上的农本与重商》，《历史研究》1984年第1期。

㉔㉕王曾瑜：《宋朝阶级结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256、332-333页。

㉖《宋会要》食货11。

㉗吕坤：《去伪斋集》卷1，《忧危疏》。

㉘《明孝宗实录》卷117，弘治九年九月。

㉙《唐两京城坊考》卷3。

责任编辑：郭秀文

# 略论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特点

◎ 瞿林东

〔摘要〕中国古代史学中包含着厚重的历史理论遗产，其主要特点是：多种存在形式，如史书中的史论、历史评论专篇、历史评论专书等；深入探索的连续性及其在不同理论层面上的表现；未尝离事而言理，即依事言理、据史发论；名篇、名著所具有的气势和魅力。

〔关键词〕中国古代史学 历史理论 特点

〔作者简介〕瞿林东，历史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中心主任，主要从事史学理论与中国史学史研究，北京，100875。

〔中图分类号〕K0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095-11

中国古代史学的理论遗产包含两大部分，一个部分是人们关于对客观历史的理论性认识，这就是本文所说的历史理论；还有一个部分是人们关于对历史学的理论性认识，我们称之为史学理论。由于这两个部分所要考察的对象不同，故有必要分别加以研究，以推进对它们的认识。同时，由于史学活动也是一种历史活动，所以在讨论关于认识历史时，也必然会涉及到史学；而史学家是史学活动的主体，所以在讨论史学家时，也一定不能避开史学家的历史认识，可见历史理论与史学理论又是有密切联系的。<sup>①</sup>本文就是在这个认识的前提下，试就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特点作一初步的探讨。

中国古代史学有没有历史理论？这是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长期困扰着许多史学工作者的一个问题。有不少同行认为，中国古代史学长于记述而理论贫乏。对中国古代史学产生这种看法，原因是多方面的。第一，许多史学工作者研究的领域是客观历史的某些方面，一般不甚关注

作为一个学科的史学本身的问题，因而不熟悉史学自身的发展情况。第二，史学史是一门年轻的学科，而中国史学史研究者因历史条件和自身的原因，长期以来也未曾对中国史学上的理论遗产作深入的和有系统的历史考察与理论说明。第三，20世纪80年代以来，西方的一些历史理论与史学理论著作大量被介绍到中国来，引起人们的兴趣和关注；有些同行甚至以此为标准去反观中国古代史学，于是“理论贫乏”之感油然而生。第四，对于东西方史学在表现其理论的内容和形式上，未能充分考察到各自的特点；换言之，在“理论”的探讨上，尚未能着眼于从本民族的遗产出发。总之，这种情况的出现，有历史上的原因，也是专业工作者在研究上存在的不足所致。需要说明的是，此种情况，近年逐渐有所改变，前景是令人鼓舞的。

笔者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起步，开始对中国古代史学的理论遗产作探索性的研究，于1992年发表《中国古代史学理论发展大势》一文；<sup>②</sup>

1994年出版了《中国古代史学批评纵横》；<sup>③</sup>1998年出版了《史学志》，其中有“历史观念”和“史学理论”的专章。<sup>④</sup>当然，这些研究所得都是极初步的，它们只是表明：这方面的研究是必要的，也是可以继续研究下去的。

## 一、多种存在形式

中国古代史学拥有厚重的历史理论遗产，它主要表现为三种存在形式。第一种形式，是作为史书之构成的一个部分的“史论”；第二种形式，是独立的历史评论专篇；第三种形式，是历史评论专书。多种存在形式，这是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一个特点。

首先说第一种形式。这种形式，最早见于《左传》中的“君子曰”。《左传》叙事，间有议论，或以“君子曰”表示，或以“孔子曰”、“仲尼曰”表示，或引古书加以发挥。其中，“君子曰”更具有“史论”的特点，对后世影响也最大。“君子曰”所论，大多借史事以论人物，而又多强调以伦理为基本的评论准则。如《左传·成公二年》记：君子曰：“位其不可不慎也乎！蔡、许之君，一失其位，不得列于诸侯。况其下乎！《诗》曰：‘不解（懈）于位，民之攸斲’，其是之谓矣。”这是说的蔡侯、许侯因不自重而“不得列于诸侯”，进而引申到只有居高位者不懈怠，人民才能得以休息、安定。这里讲到权位的重要以及国君同民众的关系。

又如《左传·隐公四年》记：君子曰：“石碚，纯臣也。恶州吁而（石）厚与焉。‘大义灭亲’，其是之谓乎！”这是以下述史事发表的评论：卫国人州吁杀卫国国君而自立，卫大夫石碚之子石厚与州吁交往甚密，石碚乃用计杀死州吁，同时派人杀死本人之子石厚，故《左传》作者称石碚为“纯臣”，表彰“大义灭亲”之举。《左传》的历史评论多类此。因《左传》记春秋历史，而孔子为春秋末年人，故《左传》也引用孔子言论来评论史事；从孔子来说，这带有批评时事的性质，而对《左传》作者和后人来说，自也是评论历史的一部分。

《左传》的“君子曰”这种历史评论形式，

在秦汉以后的中国史学上获得长足的发展。《史记》的纪、表、书、世家、列传中的“太史公曰”堪为佳作，反映了司马迁的历史见解，其中多有理论上的建树。在《汉书》等历代正史中，其纪、表、志、传中的史论亦有许多佳作，不乏理论上的创见。以《汉纪》、《后汉纪》、《资治通鉴》等为代表的编年体史书，在形式上可以说是直接继承、发展了《左传》的“君子曰”的风格，所不同的是它们更着意于兴亡治乱之故的评论。以《通典》为代表的典制体史书，其历史评论涉及到国家职能的各个方面，包含经济、官制、法制、地方建置、民族等。这种形式的历史评论，在中国古代其他各种体裁的史书中，也不同程度的有所反映。

其次说第二种形式。在中国古代历史文献中，独立的历史评论专篇占有重要的分量。它们多存在于各种文集、总集、文选、奏议、书信之中，有些也散见于各种史书的征引之中。就历代文集来说，历史评论的文章在在多有，且不乏千古名篇，如柳宗元的《封建论》、欧阳修的《正统论》等，皆见于文集之中。又如总集《文苑英华》，专立“史论”一目，所收历史评论专篇，以论历代兴亡为主，其中有的原文已佚，赖此得以流传。有的历史评论专篇，久已遗佚，只是由于史书的引用才得以保存下来，如《国语·周语下》载太子晋谏周灵王语、《国语·郑语》载史伯论周王室行将衰落语、《国语·楚语下》载观射父对楚昭王所问语等，都是涉及历史进程问题的重要篇章。《国语》以记言著称，所载时人问对，多含有评论历史的内容。秦汉以下，如《史记·太史公自序》载司马谈《论六家要指》；《秦始皇本纪》载贾谊《过秦论》；《后汉书·班彪传》载班彪《王命论》；《三国志·蜀书》载诸葛亮《隆中对》；《旧唐书·马周传》载马周答唐太宗问治国之方略语等，都是有名的史论和政论。此种专篇，史书中保存很多，是一份极其重要的思想遗产。以上所举种种史论专篇，或指陈历史形势，或纵论兴亡成败，或阐说历史环境与政治体制之关系，或论述某个皇朝存在之根据，都具有鲜明的理论色彩。

现在说第三种形式。毫无疑问，历史评论专书更集中地反映了历史理论的面貌及其发展趋势。在这方面，王夫之的《读通鉴论》、《宋论》是倍受关注的。宋人范祖禹的《唐鉴》、孙甫的《唐史论断》亦不失为名作。这几部书，包含了丰富的历史理论。那么，在中国古代史学发展史上，是否还有更多的著作，应当进入历史理论的视野呢？在这个问题上，从研究工作来看，一是要深入发掘，二是要转换视角，改变一些早已形成的观念。譬如《周易》这部书，人们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去解释它。章学诚认为：“六经皆史也。”他还用设问的口气，着意回答了《易》“与史同科”的问题。<sup>⑤</sup>从前人解释《易》之三义来看，所谓“易简”、“变易”、“不易”所包含的内容，涉及到天地自然、社会人事、伦理原则等，<sup>⑥</sup>其关于历史哲学之内容则居多。又如《吕氏春秋》、《淮南子》等，历来认为是子书，但唐人刘知几说它们“多以叙事为宗，举而论之，抑亦史之杂也”。<sup>⑦</sup>其中说理部分与历史理论颇相关联。再如《盐铁论》之论国家财政与社会生活的关系，《人物志》之论人物品评的原则与标准，《帝王略论》之评价历代帝王优劣及其根据，《贞观政要》、《通鉴直解》之论历史鉴戒与为政之道，《明夷待访录》之批判专制制度等等，都是各有特色的关于历史理论之书。

以上所举三种形式，只是就历史理论在古代文献中的主要存在形式来说的，这里并不排除还有其他的存在形式。

## 二、深入探索的连续性

这是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又一个特点。中国古代历史理论遗产的厚重，自然有自成体系的著作传世，显示出理论上的分量。然而，它的厚重还表现在另一个方面，即人们对重大历史问题的关注和探索的累代相传，历时既久而探讨愈深，从而形成了一些理论的“重心”。以往我们对于中国古代历史理论在发展上的这一特点未曾十分关注，以为中国古代史学在历史理论方面谈不上有什么理论体系，这是因为我们没有用连贯的和发展的眼光来看待这一领域所致。现在，我们改

变一下视角，就不难发现，前人对一些重大历史问题的理论探究是带有连贯性的；而这种连贯性的生成和发展，把历史理论不断推向深入。

这里，我们可以举兴亡论、君主论、封建论等一般理论层面上的几个问题来作简略的说明。

中国古代的思想家和史学家很早就有关于君主的评论。东汉末年，荀悦提出“六主”即六种类型的君主的见解，<sup>⑧</sup>可以认为是比较系统的关于君主的认识。唐初，虞世南著《帝王略论》，多用比较之法，纵论君主优劣，对唐朝以前的历代君主进行全面的评价，这是中国史学上较早的“君主论”专书。其后司马光撰《稽古录》，提出人君的“道”、“德”、“才”三者应有的准则，<sup>⑨</sup>是从正面阐述了关于君主的理论。北宋王钦若等编纂的《册府元龟》，其“帝王部”含81卷，分128门记君主事，是揭示君主和君主现象的综合性撰述。明末清初，黄宗羲著《明夷待访录》，其《原君》篇对君主的产生及其作用进行分析、批判，把古代的君主论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显示出早期启蒙思想的光焰。

朝代兴亡，社会治乱，是历史上人们最关注的问题之一。西周初年，周公是十分注重总结历史经验的政治家。从西周到春秋战国，历史的变动，王室的衰微，诸侯的兴灭，促使史学家和思想家作深入的思考，《左传》、《国语》及诸子之书，多有这方面的讨论。汉初，面对秦亡汉兴的巨大变动，政治家、思想家、史学家都在探究其中的原因。陆贾、贾谊、晁错的史论和政论，多有关于兴亡得失的名作。史学家司马迁更是明确提出了“稽其成败兴坏之理”的历史撰述任务。<sup>⑩</sup>此后，关于兴亡成败的讨论，不绝于世。如唐初史家用比较方法探讨秦、隋兴亡的原因，<sup>⑪</sup>朱敬则的《十代兴亡论》纵论南北朝的得失成败；宋代司马光强调，一部《资治通鉴》的主旨即在于“关国家兴衰，系生民休戚”之事，<sup>⑫</sup>而范祖禹《唐鉴》一书则是把揭示唐朝何以兴、何以亡、后人何以为鉴作为撰述的目的；南宋史家为时势所激，具有深刻的忧患意识，他们的撰述主旨都以兴亡盛衰为核心；明清之际，朝代更迭，社会动荡，史学家的兴亡之论继续深化，王夫之的

《读通鉴论》、《宋论》是在这方面影响力最大的著作。总之，关于治乱兴衰的著作，举不胜数。这是因为，从社会运行的实际轨迹来看，不论是统治集团，还是下层民众，都希望社会得以长治久安，但客观形势却并非如此，朝代更迭有之，天下大乱有之，人们不得不思考朝代何以兴、社会何以治的问题。此其一。其二，从思想传统来看，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即“修齐治平”是儒家思想的基本准则，是中国古代尤其是两汉以降士人的思想中不可动摇的信念，正是这种信念对历代史学家的撰述旨趣有极大的影响，重视关于兴亡成败的探讨就成为他们的天职和本分。

封建，即封土建国，即通常所称分封，是西周实行的政治体制。战国中期，商鞅在秦国变法，始行郡县制。秦始皇统一中国后，是推行郡县制还是实行封建制即分封制，经过激烈的廷争，秦始皇采纳了廷尉李斯的意见，在全国推行郡县制。<sup>⑭</sup>西汉初年，分封、郡县两制并行，始有异姓王的谋反，继有同姓王的叛乱，一度造成政局混乱，后朝廷采用贾谊、主父偃等人之策略，使分封名存而实亡，西汉皇权乃得以稳定。但在朝代的更迭之后，人们往往追慕封建之制，如三国魏人曹叅著《六代论》、西晋陆机著《五等论》，都是批评郡县制、肯定分封制。唐初魏徵、李百药，中唐柳宗元等，又都是分封制的有力批评者。尤其是柳宗元的《封建论》一文，以雄辩的历史事实和透彻的理论分析，阐明郡县制的优越和分封制的不可复，气势磅礴，前无古人，为后人大加称颂。明清之际，顾炎武纵观历史，细察现实，撰《郡县论》九篇，以超越前人的理论勇气，论述了兼采分封、郡县两制之长的主张，显示出辩证思想和历史的智慧，把关于分封、郡县的讨论提升到了一个新的理论高度。

以上举出的几个问题，都是中国古代历史理论一般层面上的重大问题。此外，还有天人关系、古今关系、地理条件与社会发展的关系以及民族、国家等问题，是属于又一个层面上的历史理论问题。这里，我们举地理条件与社会发展的关系为例，纵览人们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同样是饶有兴味的。毫无疑问，一定的历史活动，总要

在一定的地域上展开。换言之，历史的发展是离不开地理条件的。

首先，物产的地域特点及其对人们社会生活的影响，这是中国历代史学家所一向注意的，并从而产生经济区域的想法。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里把汉朝的统治范围分为四个大的经济区域：山西地区，即关中地区；山东地区，即崤山或华山以东直至沿海的广大地区；江南地区，即长江以南直至沿海的广大地区；龙门（在今山西省河津县西北）、碣石（在今河北省昌黎县北）以北地区，即今山西北部至河北北部一线以北直到汉朝北境的广大地区。司马迁对一些地区的记载，着重于地理条件的状况、生产的状况以及经济生活的状况和社会风俗的表现、不同地区在这些方面的相异或相同之处。司马迁的这种思想受到后来许多史学家的重视，并对它加以继承和发展。班固《汉书·地理志》在详载全国郡县建置、户口多寡后，于其篇末备言各地地理、生产、风俗等状况，比《史记·货殖列传》所记更加丰富。西晋史学家司马彪称赞说：“《汉书·地理志》记天下郡县本末，及山川奇异，风俗所由，至矣。”<sup>⑮</sup>杜佑《通典·州郡典》各篇，亦多特标《风俗》一目，略述各地地理条件及其影响下的当地经济生活和社会习俗。顾炎武的《天下郡国利病书》，虽是辑录前人论述成编，但顾氏的经济区域观念亦十分鲜明。经济区域的观念及其在史书上的反映已成为中国史学上的一个优良传统。

其次，在人口和地理的关系上，中国古代史学家也有一些认识，这可说是人口地理思想的萌芽。司马迁已经注意到地理条件跟人口分布的关系。他讲关中人口和地理的关系比较具体：关中之地占当时全国1/3，而人口不超过当时全国3/10。他还注意到有的地区人民“好稼穡”，有的地区则“业多贾”。<sup>⑯</sup>这些，涉及到对人口分布的密度和人口部门构成的朦胧认识。自《汉书·地理志》以后，在《二十四史》中，有地志者计16家，或称《地理志》，或称《郡国志》、《州郡志》、《地形志》。它们或记人口的分布，或记人口的迁徙，都是以人口与地理相结合的情况着眼的，这是封

建社会中劳动力与土地相结合在史书上的反映。

再次，从地理条件看政治上的兴亡得失，是中国古代一些史学家所关切的，也是古代一些政治家、思想家所关切的。《通志·都邑略·序》可以认为是从地理条件考察“建邦设都”跟政治关系的佳作，作者郑樵是从全国的地理形势和以往的历史经验出发，对地理条件与“建邦设都”的关系和政治上兴亡得失的关系作总的考察。他的主要论点是：（一）在新的历史条件（包括地理条件和政治条件）下，长安、洛阳、建业所谓“三都”已不是理想的建都所在；（二）北宋建都于汴京是一个历史性的错误，这与“靖康之难”有直接的关系；（三）南宋建都临安是不妥当的，应参考唐人朱朴之议，移都南阳。明清之际，顾炎武撰《历代京宅记》，就历代建都之制，备载其城郭宫室、都邑寺观及建置年月等史实，其总序部分亦多述前人议论，是我国古代第一部辑录都城历史资料的专书，有很高的文献价值和理论价值。顾祖禹所著《读史方輿纪要》是一部以地理为基础、以阐明军事上的成败为主要内容、以总结政治得失为目的的巨著。作者为各地方輿所撰的序论，最能反映出作者在这方面的造诣和旨趣。人们称赞此书“辨星土则列山川之源流，详建设则志邑里之新旧，至于明形势以示控制之机宜，纪盛衰以表政事之得失，其词简，其事核，其文著，其旨长，藏之约而用之博，鉴远洞微，忧深虑广，诚古今之龟鉴，治平之药石也。有志于用世者，皆不可以无此篇”。<sup>⑩</sup>

除了上述两个不同的理论层面外，中国古代历史理论在深入探索的连续性方面，还表现在范畴的层面上。在这个层面，我们也可以窥见它在学习和发展上不断提升的境界。如司马迁论历史形势、历史环境，常用“时”、“势”的概念。如说“不令已失时，立功名于天下”，<sup>⑪</sup>指的是“七十列传”中的一些人物；说叔孙通“制礼进退，与时变化”，<sup>⑫</sup>说公孙弘“行义虽脩，然亦遇时”，<sup>⑬</sup>指的是一个人的经历与“时”的关系。司马迁评论项羽，说他“乘势起陇亩之中”；<sup>⑭</sup>又说虞卿“上采‘春秋’，下观时势”，<sup>⑮</sup>这里说的“势”，都是指历史形势。司马迁还说到“事势”与“势理”，

前者是指事物发展趋势，<sup>⑯</sup>后者指事物发展的法则，<sup>⑰</sup>等等。可见，“时”、“势”及与之相关的概念，是历史撰述中经常使用的。司马迁以下，撰史者与论史者多有沿用。至柳宗元撰《封建论》，以“势”驳“圣人之意”，说明“封建”（分封）出现的客观原因；秦废封建而设郡县，是适应了客观形势的变化。<sup>⑱</sup>可以认为，柳宗元的《封建论》，全篇都是在论证“势”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而“势”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这比之于司马迁说“势”，是更加深刻了。其后宋人曾巩、范祖禹、苏轼等都受到柳宗元《封建论》的影响并有所阐发。曾巩著《论势》一文，其见解折衷于“用秦法”与“用周制”之间。<sup>⑲</sup>范祖禹称：“三代封国，后世郡县，时也。”<sup>⑳</sup>苏轼认为：“圣人不能为时，亦不失时。时非圣人所能为也，能不失时而已。”<sup>㉑</sup>这些都丰富了“时”与“势”的内涵。至明清之际，王夫之对此又有新的发展。他不仅对“势”、“时势”多有论述，<sup>㉒</sup>而且进一步提出“势”与“理”的关系，认为“理本非一成可执之物，不可得而见也”，“只在势之必然处见理”。<sup>㉓</sup>这无疑是在说，“势”是“理”的表现形式，“理”是“势”的内在本质。要之，从司马迁到王夫之，史学家关于“势”的观念经历了漫长而有意义的发展过程。

以上，从一般理论层面、较高理论层面和范畴概念层面，简要说明中国古代历史理论之深入探索的连续性的特点。由此可见，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形成和发展，是历史的产物，是群体的创造。它同中华文明的连续性发展是密切相关的。

### 三、未尝离事而言理

“未尝离事而言理”，即“事”中有“理”，“理”不离“事”，在阐明事实的基础上论述道理，这是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另一个鲜明特点。

司马迁在回答壶遂提出孔子为何要作《春秋》的问题时说：余闻董生曰：“周道衰废，孔子为鲁司寇，诸侯害之，大夫壅之。孔子知言之不用，道之不行也，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以为天下仪表，贬天子，退诸侯，讨大夫，以达王事而已矣。”子曰：“我欲载之空言，不如见之于

行事之深切著明也。”夫《春秋》，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纪，别嫌疑，明是非，定犹豫，善善恶恶，贤贤贱不肖，存亡国，继绝世，补敝起废，王道之大者也。<sup>①</sup>司马迁引孔子的话“我欲载之空言，不如见之于行事之深切著明也”，意谓发表议论不如写出事实更有说服力，而事实之中自亦不无道理，故《春秋》一书可以称得上是“王道之大者也”。这个认识，当是促使司马迁撰写《史记》一书的思想渊源之一。但是，司马迁所处的时代跟孔子所处的时代毕竟有很大的差别：孔子所处的时代，史学尚在兴起之初，孔子所见前人的重要议论，主要是《易》、《诗》、《书》等。司马迁所处的时代，史学已有了一定的发展，《左传》、《国语》及战国诸子的史论，十分丰富，汉初思想家的史论、政论也十分丰富。由于时代条件的不同，决定了《史记》和《春秋》的差别：第一，《史记》不可能像《春秋》那样简略；第二，司马迁也不可能像孔子那样微言大义。这就是《史记》之所以成为既是材料翔实的历史著作，又包含有丰富的历史理论缘故。司马迁和《史记》的这种面貌，对中国史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一般说来，中国古代史家讲历史理论都不脱离讲历史事实。追本溯源，孔子开其端绪，又经司马迁加以发展，形成了这种风格。就《史记》来说，从全局看，司马迁所关注的历史理论问题是“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而他对这个重大历史理论问题的揭示，是通过“网罗天下放失旧闻，考之行事，稽其成败兴坏之理”来实现的。<sup>②</sup>从局部看，司马迁作十表，而于诸表序文中阐述对历史进程的认识；他作《秦始皇本纪》，而借用贾谊《过秦论》分析秦朝兴亡的历史原因；他作《平准书》、《货殖列传》，而在相关序文中揭示出经济生活的重要和贫富悬殊的社会现象，并由此窥见社会历史变动的法则；他作《儒林列传》，而在序文中阐明了思想文化的重要性，等等。凡此，说明司马迁的历史理论都是在叙述历史事实的基础上提出来的，而不是他所说的“空言”。其后，班固、荀悦、陈寿、范曄、魏徵、杜佑、司马光、范祖禹、王夫之、赵翼等

人，在历史理论上多有成就，而他们的风格，都是从司马迁那里继承下来的并各有特色。

唐代史家刘知几认为史论的作用只是“辩疑惑，释凝滞”，<sup>③</sup>这就把史论的意义和价值看得过于狭隘了。其实，许多史家对史论的认识是极明确的。《汉书》的史论，反映了班彪、班固父子的历史观及其与司马迁的异同；范曄《后汉书》的史论反映了作者的功力和见识，自谓其“有精意深旨”，有些史论“往往不减《过秦篇》”；<sup>④</sup>唐初众史家撰梁、陈、齐、周、隋“五代史”时，魏徵撰《隋书》史论和梁、陈、北齐三书总论，表明当时史家对史论的高度重视；杜佑《通典》史论有多样的形式即包含序、论、说、议、评等和丰富而深刻的内容，作者对说、议、评还作了清晰的区别和解释，反映了作者的严谨态度；<sup>⑤</sup>司马光主编《资治通鉴》，其“臣光曰”意在总结历史经验教训。这些，都表明历代史家对史论的重视，而史论的作用和价值也不仅仅是“辩疑惑，释凝滞”。同时，还应当看到，史家的史论在社会生活中也产生了越来越大的影响。南朝萧统编《文选》，其中设“史论”一目，认为史书论赞“事出于沉思，义归乎翰藻”，<sup>⑥</sup>有广泛流传的价值。上文论到宋人编纂《文苑英华》，也设有“史论”一目。这都表明，“史论”作为史书的一部分，确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宋人吴缜论作史的要求，意颇精粹，具有突出的理论色彩，他认为：夫为史之要有三：一曰事实，二曰褒贬，三曰文采。有是事而作如是书，斯谓事实。因事实而寓惩劝，斯谓褒贬。事实、褒贬既得矣，必资文采以行之，夫然后成史。至于事得其实矣，而褒贬、文采则阙焉，虽未能成书，犹不失为史之意。若乃事实未明，而徒以褒贬、文采为事，则是既不成书，而失又为史之意矣。<sup>⑦</sup>“事实”是基础，而“褒贬”、“文采”是不可缺少的。所谓“褒贬”，自然离不开史论。这同孟子所说的事、文、义，<sup>⑧</sup>同刘知几所说的才、学、识，<sup>⑨</sup>都有相近之处，只是吴缜把这几个方面的关系论述得更明确、更中肯了。当然，并不是所有的史论都具有历史理论价值，但历史理论往往包含在史论之中，这是不言而喻

的。

关于史事同理论的关系，在历史上也曾有不同的认识。朱熹曾这样告诫学生们如何读书，他说：“看经书与看史书不同：史是皮外事物，没紧要，可以札记问人。若是经书有疑，这个是切己病痛，如人负病在身，欲斯须忘去而不可得，岂可比之看史，若有疑，则记之纸也。”<sup>⑨</sup>朱熹说史书是“皮外事物，没紧要”，这话显然不对。元初，胡三省严厉批评类似观念，指出：世之论者率曰：“经以载道，史以记事，史与经不可同日语也。”夫道无不在，散于事为之间。因事之得失成败，可以知道之万世无弊，史可少欤！<sup>⑩</sup>胡三省认为，把经与史对立起来或完全割裂看待是不对的，而“道”也包含在“事”中，因而要认识“道”，是不能不重视史书的。在古代史家看来，史书中史论的目的之一，就是借史以明道，而史家的历史观念是其中重要方面。

值得注意的是，在中国史学上，即便是那些以“论”作为主要特点的著作，也是不脱离史事而发论的。如虞世南的《帝王略论》，有“略”，有“论”；范祖禹的《唐鉴》，也是先说事，后发论；王夫之的《读通鉴论》，是事、论并举，或因事而论，或以论举事，可谓事、论交融。

当然，在中国古代历史理论发展史上，也并非都如以上所论，即均为依事而言理、据史而发论之作。这里所要强调说明的，是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突出特点而非着重描绘它的全貌及其每一细部。其实，在中国古代历史理论中，也有一些专篇、专书是重于思辨的。如司马谈《论六家指要》之阐说社会思潮；柳宗元《天论》、《天说》、《天对》之讨论天人关系和社会历史，以及刘禹锡《天论》之补充、发展柳宗元的天人关系说；顾炎武的《郡县论》、《钱粮论》、《生员论》，讨论建置、财政、取士制度等，都是此类理论文章的名篇。又如《周易》、陆贾《新语》、刘邵《人物志》、黄宗羲《明夷待访录》等，都是此类理论专书的名著。

清代史学理论家章学诚对中国史学在理论上的特点有深刻的揭示。他说：“《六经》皆史也。古人著书；古人未尝离事而言理，《六经》皆先王之政典也。”<sup>⑪</sup>他这里说的是《六经》，但却

符合自司马迁开创的史学传统。从司马迁到章学诚，前后相隔近2000年，而他们的思想是相通的。正是由于中国古代史家“未尝离事而言理”的这一特点，从表面上看，丰富的历史叙述似乎掩盖了固有的理论色彩；然而，当人们了解到以至于认识到中国古代史家“未尝离事而言理”这一特点和传统时，则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光华就会显现在人们的面前。

中国古代历史理论因其“未尝离事而言理”的缘故，一般说来，它不以思辨色彩为其特色。但由此却从另外一些方面显示出其固有的优点：第一，是言简意赅。司马迁《史记·平准书》序，仅400余字，可是它包含了司马迁的经济思想、社会思想、历史思想的丰富内涵。一部数百万言的巨著《通典》，其引言不足300字，但它却反映了杜佑的治学宗旨以及杜佑撰写《通典》的逻辑方法与历史方法的一致性。第二，是平实易懂。论不离事，故这种理论不是抽象的，而是同有关的史事相联系的，因而易于为更多的人所理解、所接受，更具广泛性。第三，是实践性强。因理论不脱离事实，这使人们比较容易把理论同实际结合起来，从中获得新的启迪和智慧，这也是中国史学具有经世致用传统的原因之一。

#### 四、名篇名著的魅力

中国古代历史理论还有一个特点，这就是它的名篇、名著极具魅力，故能传之久远，为历代学人所重视。在中国古代历史理论领域中，名篇以数百计，名著以数十计，这个估计当不为过。这里，于名篇，举贾谊《过秦论》为例；于名著，举刘邵《人物志》、王夫之《读通鉴论》为例，以窥其理论上的魅力。

关于《过秦论》。司马迁在写了《秦始皇本纪》之后，发表议论说：“至周之衰，秦兴，邑于西垂。自缪公以来，稍蚕食诸侯，竟成始皇。始皇自以为功过五帝，地广三王，而羞与之侔。”司马迁没有讲到秦何以兴、何以亡，只是含蓄地指出了秦始皇不可一世的心态，他只用了一句话“善哉乎贾生推言之也”，从而引证贾谊的《过秦论》，以此来评论秦朝的兴亡之故。



《过秦论》分上下篇，司马迁所引为下篇。今本《史记·秦始皇本纪》后论所引，下篇在前、上篇在后，上篇乃后人以己意所补。<sup>43</sup>这里，我们以上、下篇为序略作评析。《过秦论》上篇，叙述了秦孝公任用商鞅变法，“内立法度，务耕织，修守职之备，外连衡而斗诸侯”，逐渐强盛起来。自孝公至庄襄王，秦国处于平稳发展时期，“强国请服，弱国入朝”，指出了秦国由弱而强的过程。到了秦始皇时期，他“续六世之余烈，振长策而御宇内，吞二周而亡诸侯，履至尊而制六合，执棰梠以鞭笞天下，威振四海”，“于是废先王之道，焚百家之言，以愚黔首”，企图建立“子孙帝王万世之业”，指出了秦始皇面对成功而不可一世，以致政策失误，故始皇既没而天下大乱。其政策失误主要在于“秦王怀贪鄙之心，纠自奋之智，不信功臣，不亲士民，废王道，立私权，禁文书而酷刑法，先诈力而后仁义，以暴虐为天下始。”这种情况，秦二世非但没有革除，反而不断加剧，以致“自君卿以下至于众庶，人怀自危之心，亲处穷苦之实，咸不安其位，故易动也。”这就是为什么陈涉振臂一呼，天下响应的缘故。《过秦论》下篇指出，秦朝在二世之后，“子婴立，遂不悟”，而统治集团内部矛盾重重，危机加深，“藉使子婴有庸王之材，仅得中佐，山东虽乱，秦之地可全而有，宗庙之祀未当绝也”，但情况恰恰不是如此。总的看来，“秦王（按：指秦始皇——引者）足已不问，遂过而不变。二世受之，因而不改，暴虐以重祸。子婴孤立无亲，危弱无辅。三主惑而终身不悟，亡，不亦宜乎！”贾谊在《过秦论》最后写道：是以君子为国，观之上古，验之当世，参以人事，察盛衰之理，审权势之宜，去就有序，变化有时，故旷日长久而社稷安矣。秦汉之际的历史变动，是中国古代历史上最重大的社会剧变之一。贾谊《过秦论》的总结可以说是经典性的论断。它不仅从历史上考察了秦朝兴起、衰亡的过程和原因，而且从理论上反复说明了“攻守之势异”，则“取之”之术与“守之”之术亦当有异。这个具有哲理性的历史经验，是汉初许多有识之士所关注的。《过秦论》成为千古名篇，在

于它对如此重大的历史变动作了合乎于理性的评论。

关于《人物志》。著者刘邵是三国魏初人，<sup>43</sup>曾“受诏集五经群书，以类相从，作《皇览》”，又与人合作作《新律》18篇，著有《律略论》，还“受诏作《都官考课》”，《法论》、《人物志》是他的代表作。刘邵谙于典制，精于考课，深于品评人物，时人称赞他的才识“非世俗所常有”。他所处的时代，以及他本人的经历和才识，是他能够写出《人物志》一书的几个重要原因。

《人物志》3卷20篇：卷上包括九征、体别、流业、材理，卷中有材能、利害、接识、英雄、八观，卷下含七缪、效难、释争。《人物志》的主旨是：“辨性质而准之中庸，甄材品以程其职任。”<sup>44</sup>《人物志》品评人物的理论基础，是以先秦朴素唯物思想的五行说与人体的自然本质骨、筋、气、肌、血相配，然后再与五常即仁、义、礼、智、信相结合，作为判断人物才性的根据。这是认为人的才性出于自然。《人物志》把人材分为三大类，谓之“三度”，即兼德、兼材、偏材，认为中庸是最高的品评准则，只有“兼德”才符合这一准则。其开篇《九征》即具体论述了人物才性的九种表现，这就是：性之所尽，九质之征也。然则平陂之质在于神，明暗之实在于精，勇怯之势在于筋，强弱之植在于骨，躁静之决在于气，惨怛之情在于色，衰正之形在于仪，态度之动在于容，缓急之状在于言。由五行而五常，由九征而三度，由三度而推崇中庸，这是《人物志》品评人物之理论的基本脉络。此外，它还以中庸为准则，剖析了12种偏材的特点（《体别》）；指出材能无大小之分，而关键在于用其宜，分析了才与能的区别（《材能》）；辨析了英与雄的两种素质的特征，认为“聪明秀出谓之英，胆力过人谓之雄”，只有“兼有英、雄”，才能“成大业”（《英雄》）；讨论了鉴定人物才性的具体方法（《八观》）；指出了品评人物的七种误区（《七缪》）；分析了知人之难与荐人之难的种种原因。

《人物志》是一部品评人物的理论著作，其学术思想渊源兼有儒、道、名、法诸家。<sup>45</sup>刘知几

认为：“五常异秉，百行殊执，能有兼偏，知有长短，苟随才而任使，则片善不遗，必求备而后用，则举世莫可，故刘邵《人物志》生焉。”<sup>④</sup>这几句话，概括地指出了《人物志》的基本理论和撰述目的。《人物志》之于史学的密切关系，是它第一次从理论上系统地分析了历史活动中的主体在才性上的种种差异，以及认识这种差异的社会实践意义。《人物志》或许受到《汉书·古今人表》的启发，但它在理论上的认识已远远超出了后者。明人郑旻说它：“三代而下，善评人品者，莫能逾之矣。”<sup>⑤</sup>《人物志》强调人的才性出于自然，具有朴素的唯物思想，但书中对于人的后天培养的作用，以及人在社会生活中会发生变化等问题，所论甚少，确如刘邵所言：“人物之理，妙不可得而穷已。”<sup>⑥</sup>

关于《读通鉴论》。《读通鉴论》是王夫之阅读《资治通鉴》而撰写的一部历史评论，全书30卷，包括秦史评论一卷，两汉史评论八卷，三国史评论一卷，两晋史评论四卷，南北朝史评论四卷，隋史评论一卷，唐史评论八卷，五代史评论三卷。从理论上讲，它涉及到上自三代、下至明朝的许多重大历史问题。发展进化的历史观点和精于辨析的兴亡论，是它关于历史理论的两个主要方面。

先说发展进化的历史观。王夫之的历史观，贵在对历史进程有通观全局的认识，其核心是“理”与“势”的统一。《读通鉴论》开篇就指出：“两端争胜，而徒为无益之论者，辨封建者是也。郡县之制，垂二千年而弗能改矣，合古今上下皆安之，势之所趋，岂非理而能然哉！”<sup>⑦</sup>他认为，郡县制“垂二千年而弗能改”，“合古今上下皆安之”，这是一个基本的趋势。接着他从理论上指出：“势之所趋，岂非理而能然哉”。这就是说，这种“势”的发展，是受着“理”的支配。关于封建、郡县的讨论，柳宗元已从“势”的方面作了精辟的论述。王夫之在此基础上又提出了“理”，是对柳宗元《封建论》的发展。那么，什么是“理”呢？王夫之借用传统的术语而赋予其新意解释说：“天者，理也。其命，理之流行者也。”“天之命，有理而无心者也。”<sup>⑧</sup>天是

物质，有“理”而无“心”即没有意志。所谓“天者，理也”，是指物质自身运动的法则即是“理”。所谓“其命，理之流行者也”，说的是这种法则表现出来的不同形式、状态。因此，“存有存之理，亡有亡之理”<sup>⑨</sup>；而郡县制之不可废，也是“理而能然”，自有其理所致。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王夫之又从守令、刺史“虽有元德显功，而无所庇其不令之子孙”的特权这一历史事实指出：“势相激而理随以易”。<sup>⑩</sup>这是指出了“理”也不能脱离“势”的变化而一成不变，此即所谓“势因乎时，理因乎势”。<sup>⑪</sup>时总在变化，势与理也就随之变化。这两个方面结合起来，构成了王夫之的发展变化的历史观。他认为，评论历史、看待现实，只有“参古今之理势”，<sup>⑫</sup>才能得到正确的认识。

再说辨析精辟的兴亡论。一部《资治通鉴》，其旨在于“论次历代君臣事迹”，以为“鉴前世之兴衰，考当今之得失”的根据。王夫之的论，如他自己所说：“引而中之，是以有论；浚而求之，是以有论；博而证之，是以有论；协而一之，是以有论；心得而可以资人之通，是以有论。”<sup>⑬</sup>可见，王夫之的论已远远超出了《通鉴》本身所提供的思想资料，而具有独创的性质。《读通鉴论》之论历代兴亡治乱，有这样几个重要方面。第一，认为托国于谀臣则亡，国无谀臣则存。<sup>⑭</sup>第二，指出了不重“积聚”、“无总于货宝”与政治统治的关系。<sup>⑮</sup>第三，指出了“风教之兴废”与皇朝兴亡的关系。这里，我们着重讲讲第三条。王夫之认为：“风教之兴废，天下有道，则上司之；天下无道，则下存之；下亟去之而不存，而后风教永亡于天下。”<sup>⑯</sup>这里说的“风教”，主要是指人们的思想修养和行为原则在政治上的反映。他结合东晋、南朝的历史论道：大臣者，风教之去留所托也。晋、宋以降，为大臣者，恬其世族之荣，以瓦全为善术，而视天位之去来，如浮云之过目。故晋之王谧，宋之褚渊，齐之王晏、徐孝嗣，皆世臣而托国者也，乃取人之天下以与人，恬不知耻，而希佐命之功。风教所移，递相师效，以为固然，而矜其“通识”。<sup>⑰</sup>这些话，很深刻地反映出东晋、南朝门阀地主的特点，即

他们把家族的存亡置于皇朝的存亡之上，而他们当中有一些人是所谓“世臣而托国者”。这实在是当时政治的悲剧。与此相联系的是，王夫之还指出自汉迄隋，有“伪德”、“伪人”造成政治败乱的现象，也是一个重要的历史教训。<sup>⑥</sup>王夫之从“风教”论到“德化”的诚与伪，是指出了意识形态对于政治的重要。《读通鉴论》对于历代治乱兴衰之故的辨析十分广泛，有些是针对具体问题说的，有些则是具有普遍性的认识，其中多有超出前人的地方。

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名篇与名著所论述的问题，范围恢宏，内容丰富，如其有条理地进行整理，正确地加以解释，则其理论的魅力定会进一步显示出来，从而对今人的启发所能产生的影响，也一定更加有力。当然，关于这件有意义的工作，人们只有认清了中国古代历史理论的特点之后，才有可能自觉地去研究、去发掘，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新的创造，促进当今中国史学的理论建设。

①关于这个问题，人们在理解上和解释上不尽相同。参见陈启能：《历史理论与史学理论》，载1986年12月3日《光明日报》；瞿林东：《史学理论与历史理论》，载《史学理论》1987年第1期；何兆武：《历史理论与史学理论——近现代西方史学著作选·编者序言》，商务印书馆，1997年。

②见《历史研究》1992年第2期。

③中华书局，1994年，2000年第2次印刷。

④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

⑤《文史通义·易教上》。

⑥参见蒋伯潜《十三经概论》，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第302页。

⑦《史通·杂述》。

⑧《汉纪·昭帝纪》。

⑨《稽古录》卷16。

⑩《史记·太史公自序》。

⑪《隋书·炀帝纪》后论。

⑫司马光：《进〈资治通鉴〉表》。

⑬《史记·秦始皇本纪》。

⑭《后汉书·郡国志》一。

⑮以上均见《史记·货殖列传》。

⑯《读史方輿纪要》吴兴祚序。

⑰⑱⑲《史记·太史公自序》。

⑲《史记·刘敬叔孙通列传》。

⑲《史记·平原侯主父列传》。

⑳《史记·项羽本纪》后论。

㉑《史记·十二诸侯年表》序。

㉒《史记·田敬仲完世家》后论。

㉓《柳河东集》卷3。

㉔见《曾巩集》卷51。

㉕《唐鉴》卷2。

㉖《秦废封建》，见《东坡志林》卷5。

㉗见《读通鉴论·叙论》三、四。

㉘《读四书大全》卷9《孟子·离娄上》。

㉙《报任安书》，见《汉书·司马迁传》。

㉚《史通·论赞》。

㉛《狱中与诸甥侄书》，见《宋书·范晔传》。

㉜参见拙文《重读〈通典〉史论》，收在拙著《杜佑评传》，广西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152-166页。

㉝萧统：《文选》序。

㉞《新唐书纠谬》序。

㉟《孟子·离娄下》。

㊱《旧唐书·刘子玄传》。

㊲《朱子语类》卷11。

㊳《新注〈资治通鉴〉》序。

㊴《文史通义·易教上》。

㊵贾谊《过秦论》为上下两篇，据《史记·秦始皇本纪》司马贞《索引》：“哀公以下为上篇，‘秦兼并诸侯山东三十余郡’为下篇。”则司马迁所引当为下篇，现有之上篇为后人所补，非《史记》所引原貌（并见《索引》注文）。参见贾谊《新书》卷1，《汉魏丛书》本。又，也有以《过秦论》为上、中、下三篇之说者，见张大可：《史记论赞辑释》，陕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52页。

㊶刘邵，《三国志》作刘劭，今从《隋书·经籍志》及《人物志》所署。

㊷郑旻：《重刻人物志跋》，见《人物志》王玟评注本附录，红旗出版社，1996年2月。下引，均据此本。

㊸参见《人物志》评注本附录：钱穆：《略述刘邵〈人物志〉》、汤用彤：《读〈人物志〉》。

㊹《史通·自叙》。

㊺见《人物志》评注本附录。

㊻《人物志·七缪》。

㊼⑵《读通鉴论》卷1“秦始皇”条。

㊽⑵《读通鉴论》卷24“唐德宗”条。

㊾⑵《读通鉴论》卷12“晋愍帝”条。

## 简 讯

由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组织,《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广州日报》、《学术研究》、《广东社会科学》共同参与的“领导干部谈‘三个代表’征文活动”,从2003年6月3日刊登征文启示后,我省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纷纷来稿,撰写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贯彻十六大精神,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的体会文章,介绍本地区、本部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思路、新举措和新经验,为促进领导干部带好头,在全省兴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新高潮,起到了推动作用。据统计,共收到征文242篇。征文评审组经过严格的评审,评出获奖优秀征文20篇。现将获奖优秀征文及作者公布(按作者姓氏笔划排列):

1. 浅析“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三新”内涵(作者:万庆良——揭阳市人民政府市长)
2. 要特别记挂四种群众困难(作者:王其贵——广空政治部干部处处长)
3. 理性分析正确调处群众“闹事”(作者:叶育长——广州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
4. 拓展新思路,促进新发展(作者:冯桂雄——中共阳东县委书记)
5. 处变应变,防“犯”于未然(作者:刘尚斯——中共广州市东山区委副书记)
6. 创新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典范(作者:李春洪——广东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7. 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动力,抓紧抓实固本强基工程(作者:何为星——中共南雄市委书记)
8. 与时俱进实现决策创新(作者:肖叶——中共茂名市委政策研究室主任)
9. 加强地方党委执政能力建设(作者:肖志恒——原中共惠州市委书记,现任广东省委秘书长)
10. 保持先进性,增强创造力(作者:陈国——广州市花都区委书记)
11. 区域组团:城市化之路(作者:余晖鸿——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书记)
12. 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作者:周庆强——广州市东山区委书记)
13. “三大规律”有机统一的科学理论(作者:周镇宏——中共茂名市委书记)
14. 全面实践“三个代表”,努力实现徐闻发展新跨越(作者:黄心强——中共徐闻县委书记)
15.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构筑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理性基础(作者:梁桂全——广东省社会科学院院长)
16. 发展文化产业的一个重要切入点(作者:蒋建业——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决策咨询处处长)
17. 正确理解“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体系(作者:蒋斌——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副部长,韩安贵——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助理调研员)
18. 先进文化发展与图书馆事业繁荣(作者:惠德毅——广州图书馆馆长)
19. 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加快电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者:潘本——中共电白县委书记)
20. 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关键在于抓落实(作者:潘泰——中共吴川市委书记) (组 宣)

⑤④ 《读通鉴论》卷2“汉文帝”条。

⑤⑦ 《读通鉴论》卷2“汉高帝”条。

⑤⑤ 《读通鉴论·叙论四》。

⑤⑧⑤⑨ 《读通鉴论》卷17“梁武帝”条。

⑤⑥ 《读通鉴论》卷1“秦始皇”条、卷12“晋愍

⑥⑩ 以上均见《读通鉴论》卷19“隋文帝”条。

帝”条。

责任编辑:郭秀文

# 谁最先到达美洲？

## ——新发现与新理论

◎ 何 平

【摘 要】美国的考古学家和人类学家正在重构人类到达美洲的时间和方式。这主要是由于旧理论无法解释近来一系列的考古发现。许多美国历史学家现在相信，欧洲人（包括亚洲人）早在哥伦布到达美洲约13000年前就已经乘船或通过陆路到达美洲了。

【关键词】地理大发现 古人类学 美洲史前史

【作者简介】何平，四川大学历史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牛津大学博士，四川成都，610065。

〔中图分类号〕K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106-04

近年来，由于开展新的考古发掘和运用新的研究技术，美国考古学家和人类学家对谁最先到达美洲和怎样到达美洲已经有了迥然不同的看法。支持这种新看法的是三个方面的重要进展和成就：第一，对美洲史前文化遗址的深度发掘；第二，对原有考古文物化石年代的更准确的认证；第三，以新方法对美洲史前人类遗骨化石的种族归属的分析。统治北美考古学和人类学界多年的传统理论是：人类最早在最后一个冰河期末期（11500年前），从西伯利亚徒步穿越了浅露出来的白令海峡陆桥到达阿拉斯加，再散布到美洲各地，这一理论开始崩溃了。新的看法是：人类远比上述年代更早到达美洲，而且是以三种不同方式和路线到达美洲。美洲远古人类的种族构成也远比传统理论所认为的更为复杂。

500多年前，当哥伦布在那个著名的发现美洲的航程中到达加勒比海的西印度群岛时，<sup>①</sup>美洲大陆已有5000万以上的土著居民，并早已建立了数个文明程度较高的国家。公元6世纪前后，

墨西哥曾出现了被认为是当时世界第六大、有20多万人口的大城市。位于美洲的玛雅文明也延续了1000多年并创造了文字。哥伦布以前，北欧的斯堪的纳维亚海盗曾在公元10世纪乘船到达北美纽芬兰岛和拉布纳多海岸探险并定居，但不久就灭迹了。此后500年间，尚未发现文献和考古证据证明美洲同世界其它各洲有大规模的联系交往。美洲文明在这500年间被认为是在隔离于世界其它文明的情况下独立发展的。<sup>②</sup>

### 一、传统理论

传统理论认为人类是在最后一个冰河期结束前，即11150年以前，首先到达北美阿拉斯加半岛。在最后一个冰河期间，由于大量的水被陆上的冰川所滞留，海平面下降约100米，白令海峡海底露出变成连接亚洲和美洲的陆桥。生活在亚洲东部的人类从西伯利亚徒步穿过白令海峡陆地到达阿拉斯加。人类最先到达北美的理论假说主要是以在阿拉斯加所发现的一些史前考古文物为证据的。

最古老的证据是在克勒山的蓝鱼洞穴（Bluefish cave）所发掘的石器，其中有石头打制成的矛尖。矛尖形如一刃首，根部中间有凹槽处，用于被卡入木棍，或与关节相连的叉开的骨头，制成矛。石器年代约距今 12000 年。考古学家用被打制出来的这种石矛尖（约 8 厘米长），插入两米长木棍复制成石器时代原始人类使用的石矛。在 20 米的距离，掷向非洲大象。试验证明足以杀伤大象。<sup>③</sup>

这种石矛据认为首先在约 30000 年前发明于西伯利亚。散见于北美西北部的这种石矛证明了石器时代东北亚居民跨过白令海峡往东和往南的迁徙以及随之而发生的文化扩散过程直到最后一个冰河期结束，上涨的海水淹没了白令海峡陆桥、隔断了美洲与亚洲西伯利亚的通道。考古学家在北美发现了大量的与上述这种石矛尖相联系的石器文物，年代约 11500 年前。正好与地质学家所估计的覆盖加拿大的冰川消退同时。大量这些被称为“克洛维斯”文化（CLOVIS）的石器文物被认为是最早迁徙到美洲的原始人类所使用的。

按照这种传统理论，东北亚原始人类紧紧跟着成群的野生动物由西伯利亚，经白令海峡陆桥到达阿拉斯加，再向美洲东部和南部继续迁徙，构成了美洲最早的土著居民。那么考古学上的证据就应当是越往美洲大陆东南方向走，考古文物的年代应距今越近。而事实却恰恰相反。在北美大陆的东南发现的文物年代都比在据信是美洲最早人类活动的区域——阿拉斯加——所发现的更早。在密苏里州和俄勒冈州的石器时代遗址发现了距今约 14000 年到 13000 年的史前文物。在小盐水泵发现的一根用来刺死乌龟的尖头木棍经放射性碳测定年代为 12000 年。美国东海岸宾夕法尼亚州的麦德克拉弗特山岩（Meadowcroft rock shelter）下的史前人类遗址的石器距今约 16000 年。

南美洲发现的考古文物年代则更久远。在秘鲁、阿根廷和哥伦比亚发掘出来的史前文物经测定都在 14000 年以上。智利南部沿海的维尔德山（Monte Verde）的史前人类居住区遗址显示这里的人类早在 13000 年前即懂得怎样利用附近的森林、海岸和山上的资源。这种知识不可能是第一批迁徙

到此的人类所能拥有的，而应是几批以上的移民经验的积累。在该遗址的下面发现的五块石片和疑为火炉的遗物，年代初测为距今 33000 年。

在巴西东北部的帕德拉·弗拉达山岩下也发现了史前人类居所遗址。从火炉中的木炭和岩墙上掉下的涂有图画的石片的测定年代为 32000 年前。在该地区 400 多处原始人类遗址中的一个原始居所内的火堆中找到的木炭，经碳 14 测定为 50000 年前。巴西考古学家妮德·瑰德在此处已发掘 30 年，她在 1987 年发现的一具人类颅骨碳 14 测定为 15000 年前。<sup>④</sup>这表明人类极可能在 45000 年到 40000 年前就到达美洲。一个可能的解释是人类在这一时期前的一次冰河期间经白令海峡陆地到达美洲。然而，考古学家目前尚未发现西伯利亚此时有人类活动的证据，而传统理论也认为北美大陆 15000 年前尚无人类活动。

以前，尽管有许多无法解释的证据，传统理论仍牢牢地统治着美国考古人类学界。按照这种理论，来自东北亚的亚洲人在约 11500 年前经白令海峡陆桥到达北美阿拉斯加，然后穿过加拿大，进入西南部，最后散居到东部，成为土著美洲人的先祖。19 世纪 30 年代新墨西哥州克洛维斯发掘出的石矛尖，年代测定为 11000 年前。以此为证，该处被确定为美洲新世界的最早人类遗址，石矛尖也就被做为“克洛维斯文化”的代表性器物。这种美洲殖民的理论模式在美国考古人类学界的影响如此之大，以至于任何所发现的年代早于“克洛维斯文化”的石器都被认为年代测定不准，任何足以推翻该理论的史前人类遗骨都被束之高阁。一位美国人类学家甚至认为美国人类学界存在一个极力维护该理论的所谓“克洛维斯黑帮”。不少人类学家为了使自己的学术声誉不致遭到学术权威的抨击，当发掘到克洛维斯文化层时就停止而不再继续往下挖掘。

## 二、新理论

1990 年，美国通过一项联邦法案，要求博物馆把馆藏的史前美洲人类遗骨归还给所属印第安部落，科学家们于是被召来确定头盖骨的部族归属。体质人类学家通过精确测量每具头盖骨在约

90个部位上的尺寸，能够判断出该具颅骨属于地球上哪个人类种族，并且还能通过在颅骨上填充“肌肉”和“皮肤”重现其面貌。目前已对发掘出的约2000具美洲史前人类颅骨建立了这样的数据库。对其中十余具颅骨的面貌复原和分析产生了令人惊异的事实。

现存美洲年代最为久远的史前人类遗骸之一是在巴西中部发掘出来的，约距今11500年。圣保罗大学的人类学家瓦尔特·内维斯去年对该具遗骨的研究表明他属于南亚人或土著澳大利亚人。在内布拉斯加州和明尼苏达州发现的距今约7840至8900年的三具颅骨也被确定为基本上属于南亚人或者欧洲人。1989年在爱达荷州的布尔（Buhl）发现的一具距今约10600年的年青妇女遗骸被认为是波利尼西亚人。内华达州法伦附近的精灵洞穴（Spirt Caveman）发现的史前人类遗骨距今约9200年，研究表明此人属于曾居住在日本的高加索人种。高加索人种曾散布在欧洲、北非和亚洲某些地区。

1996年7月28日，华盛顿州两名大学生在观看哥伦比亚河上的水翼船比赛时发现了一具距今约8000年的男性史前人类遗骨。其脸部狭窄，鼻梁高，再加上其它特征，初被描述为是欧洲人种，后被确认为属波利尼西亚人和曾住在日本的高加索人之间的人种。在1998年一期的《美国体质人类学杂志》上，首都华盛顿斯密森研究所的体质人类学家简茨和奥斯勒测量分析了11具美洲史前人类颅骨。他们的研究表明除了一具而外，其它10具颅骨化石均不像印第安人而更像欧洲人和南亚人。他们认为这证明了11000年前，美洲已是一个多种族混居的大陆，包括南亚人、东亚人和欧洲人，而且美洲原始人类的人口数量远不是我们原来所想象的那么少。

美国自然史博物馆的大卫·托玛斯认为当今美国印第安人同所发现的史前美洲人类遗骨化石在体质上的差异也许是10000年的进化造成的。人类学家詹姆斯·卡特尔斯则提出了更为激进的解释：最早的美洲移民来自波利尼西亚或者欧洲。他们没有成为现今美洲印第安人的祖先，很可能是被后来的移民消灭了。在华盛顿州的哥伦

比亚河边发现的肯尼维克人遗骸的臀部有被石矛尖戳伤的痕迹，这极可能是有部族战争的证据。石矛尖的形状类似喀斯喀特（Cascade）文化器物。创造喀斯喀特文化的史前人类那时刚移入美洲。另一种可能就是由于他们和后来的移民通婚，其种族特征因而逐步消失了。

最近运用新技术对40年前在加利福尼亚州罗莎岛上发现的两根史前人类大腿骨的测试结果也令人惊讶。这两根属一名约19岁妇女的大腿骨已有13000年的历史，堪称北美发现的最古老的人类遗骸。这使人类学家们不得不放弃关于人类是在11500年前上个冰河期的末期徒步穿越了浅露的白令海峡到达阿拉斯加，然后往南和往东扩散到北美洲各地的理论。人类学家现在倾向于认为人类最早是从波利尼西亚或者南亚经海路征服北美洲的。<sup>⑤</sup>

对传统理论最大的挑战来自智利海岸维尔德山的史前人类遗址。该遗址位于流入太平洋的一条长约35英里的小溪旁，估计约有30名原始狩猎者曾生活在这里。他们居住在用树皮和乳齿象兽皮搭成的帐篷里。遗物表明他们同百英里外的其它原始部落有贸易来往。他们的食物包括淡水贻贝、小龙虾、野土豆、野生水果和鸟类。他们用芦苇编织的篮子装大圆石抛杀野兽，并用石头击捕飞鸟，还用经火烧硬化的矛叉刺杀乳齿象。这些发现同认为石器时代美洲人类靠狩猎为生的传统说法大相径庭。更重要的是这个遗址测定为距今12500年，比据认为是美洲最早的“克洛维斯文化”早1000年。

肯塔基大学的考古学家汤姆·迪勒海耶从1977年起便在这里发掘研究。然而他的发掘研究成果却长期遭到质疑和否定，因为这些发现是和传统理论相抵触的。南美洲4至5处前克洛维斯文化遗址发掘的研究报告也从未被发表。科学家们担心权威的批评会败坏他们的科学声誉。两年以前，考古学家迪勒海耶对维尔德山的史前人类遗址的研究终于被认真加以看待并被接受，对与传统理论不符合的文物证据的认真研究的大门才被打开了。过去被认为年代测定错误的石器文物得到认证。在宾夕弗尼亚州，考古学界终于承认在该州阿维那

(Avella) 发现的木炭和石器年代距今约 14000 到 17000 年。在弗吉尼亚州的萨特维尔发现的乳齿象骨化石也被认定为约 14000 年。

传统理论的动摇带来了考古实践的变化。不久以前, 麦克·约翰逊率领考古队在弗吉尼亚州的卡克图斯山发掘。当他们发掘到年代测定为 10920 的克洛维斯文化层时就不再往下发掘了。而现在随着传统理论的崩溃, 他们继续往下挖掘, 找到了石矛尖和其它器物, 年代断定为约 15050 年前。斯密森研究所的斯坦福认为这就是前克洛维斯文化存在的证明。1997 年春天, 对南卡罗莱州的塔波尔 (Topper) 史前人类遗址克洛维斯文化层以下地层的发掘也获得惊人发现。三英尺下的土层中找到了石矛尖, 据信有 12000 年历史。这些发现确凿无疑地证明了早在创造克洛维斯文化的人类在美洲出现以前很久, 美洲就有人类活动了。

不仅如此, 克洛维斯文化也产生了一个非常有趣的问题。它的许多器物同散布在伊比利亚半岛和法国中部的萨鲁特文化的石器极为相似。人们也许会用人类在解决同一问题时倾向于采用相似的解决办法来解释这种相似性。但这里有个大问题。按现在的考古发现来看, 年代最久远的这类石器是在北美东部和东南部, 而不是靠近西伯利亚一边的北美西南部。假如克洛维斯人是从西伯利亚徒步穿过白令海峡到达美洲的, 他们应该最早到达北美西南部, 然后在大陆散布开来。而且, 由于覆盖美洲中部的冰川到 11500 年前才开始消退, 任何在这个年代以前居住在东部海岸的史前人类就只能从东边来, 而不是从西边白令海峡那边, 因为史前人类不可能穿越当时隔断西北部和东南部的冰川。

那么, 这些史前人类是怎样穿越大西洋到达北美的呢? 按现有的证据和早在 40000 年前人类已能从东南亚渡海到达现今澳大利亚来推论, 极有可能的是: 这些史前人类乘船经过从英格兰到新斯科舍散布着冰川和浮冰的大西洋, 即 20 世纪初泰坦尼克号从英国南安普敦驶往北美的那条航线北边, 他们以冰川上的海豹和海鸟为食, 并

随着向西迁徙的飞鸟群到达了东部海岸。到达美洲西部海岸的亚洲人也极可能是航海者。他们可能是乘着独木舟, 沿着太平洋海岸到达阿拉斯加, 然后朝南直到智利。加利福尼亚州南岸的海峡岛上史前人类遗址就发现了贝壳和疑为渔网的绳状物, 证明这些史前人类是海上渔夫。总而言之, 美国人类学家正在改写美洲史前史。人类什么时候和怎样到达美洲的已经远不是如传统理论所勾勒的那么简单了。<sup>⑥</sup>

---

①1492 年 8 月 2 日, 哥伦布率领三艘大帆船从西班牙帕洛斯角起航, 寻找通往亚洲的海路。哥伦布根据马可·波罗对亚洲东西宽度的估计和古代天文学家托勒密对地球周长的计算, 推断分隔欧洲和日本的海洋宽度不到 3000 海哩, 因而决定从西班牙横渡大西洋前往亚洲。在浩瀚的大西洋中航行了两个月, 仍不见陆地的踪影, 船员们越来越烦躁不安。10 月 7 日, 海面上空终于出现了飞鸟, 然而地平线上始终未出现盼望已久的陆地。两天过去了, 哥伦布也焦急不安起来, 因为根据他的推算, 向西航行这么久, 船应该已到达日本附近。为了稳住船员, 哥伦布许诺三天之内若看不到陆地就返航。就在三天即将期满前, 船上的瞭望哨发现了一个岛屿。这就是现在美国佛罗里达州外巴哈马群岛中的圣萨尔瓦多岛, 哥伦布把它命名为圣萨尔瓦多, 意为“救世主”。哥伦布在后来的两次探险中又到了南美大陆附近的特里尼达岛和奥里洛科河河口。直到在 1502 年的第四次探险中, 才在中美洲的洪都拉斯和哥斯达黎加踏上美洲大陆土地。

②参见《逝去的世界: 泰晤士考古图集》(Past Worlds: The Times Atlas of Archaeology, London: Times Books, 1996), 第 212-234 页。

③伦弗鲁: 《考古学: 理论、方法和实践》(Colin Renfrew, *Archaeology: Theories, Methods and Practice*,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Ltd, 1996), 第 306 页。

④阿历克斯·贝洛斯: 《考古学家争论谁是最古老美洲人》(Alex Bellos, “Archaeologists feud over oldest Americans”, *The Guardian*, 2000 年 2 月 11 日)。

⑤见《洛杉矶时报》1999 年 4 月 11 日。

⑥见夏隆·柏格利和安德鲁·穆尔: 《第一批美洲人》(Sharon Begley & Andrew Murr, *The First Americans*, *Newsweek*, 1998 年 7 月 7 日)。

责任编辑: 郭秀文



# 西方社会科学理论对我国 史学的影响

◎ 邹兆辰

【摘要】新时期以来中国史学的发展与中国史学工作者在坚持唯物史观的同时大力吸收西方新学理分不开，本文以全球史观、长时段理论和现代化理论为例，概述了当前西方社会科学理论对我国史学的影响。

【关键词】全球史观 长时段 现代化理论

【作者简介】邹兆辰，首都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理论与史学史研究中心兼职研究人员，北京，100037。

〔中图分类号〕K0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110-05

新时期以来，中国史学获得了显著的发展。这个发展，是当代史学工作者坚持唯物史观，发扬中国史学的优良传统的结果，同时也是大力吸收西方新学理的结果。事实表明，坚持唯物史观与吸收西方新学理之间并没有矛盾，只有不断地从西方新学理中吸取新的营养，才能更好地促进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发展。

## 一、“全球史观”对中国史学的影响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国际战略力量的变化，史学方面也出现了值得注意的新倾向，其中一个重要趋势就是“全球史观”的兴起。

英国史学家巴勒克拉夫是首先提出全球史观的学者。他在论文集《处于变动世界中的史学》中最先提出全球史观问题。在他看来，历史研究主要从西欧观点来解释历史已经不够了，因此西

方史学需要“重新定向”，史学家应该从欧洲和西方跳出，将视野投射到所有的地区和时代。他认为，今天历史学著作的本质特征就在于它的全球性，因此历史学家的重要任务是建立“全球的历史观”，这是超越民族和地区的界限，理解整个世界的历史观。他认为历史学家在考察历史进程时，应该有一种“全球性眼光”，世界史不仅仅是世界各地历史的总合。

美国历史学家沃勒斯坦的多卷本著作《现代世界体系》<sup>①</sup>讲的是资本主义世界经济体系，即现代世界体系的起源和历史发展。作者认为，现代世界体系是一个历史体系，发端于欧洲的部分地区，后来扩展到把世界其他一些地带也纳入其中，直至覆盖了全球。“世界体系”又是一个社会体系，它具有范围、结构、成员集团、合理规则和凝聚力。世界体系的生命力由冲突的各种力

量构成。这种冲突的力量由于压力的作用把世界体系结合在一起。他的著作在国外引起广泛关注，已译成多种文字出版。1987年沃勒斯坦来华讲学，把《现代世界体系》1-3卷赠送给北京大学，还为该书中文版写了序言。

美国西北大学阿布—卢格霍特的《欧洲霸权之前：公元1250—1350的世界体系》，重构了13世纪的前现代世界体系。这个体系有平等的中心、半边缘和边缘关系，各部分之间互相依赖。中国和中东是中心，东亚、东南亚、意大利是半边缘，西欧是边缘。而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弗兰克的《白银资本：重视经济全球化世界中的东方》则重构了1400—1800年的世界体系。他认为，世界体系的存在不是500年，而是5000年。亚、欧、非三洲之间，通过移民、贸易、联盟、战争和文化交流连为一起，世界体系内部存在周期性的中心和边缘的相互转移。这两部著作在重构世界体系、批判欧洲中心史观和阐释西方的兴起等方面有着重要的意义。

美国学者斯塔夫里阿诺斯的《全球通史》<sup>②</sup>也是体现西方学者全球史观的一部重要著作。他把全书分为《1500年以前的世界》和《1500年以后的世界》两册。作者在书中采用一种全新的史学观点和方法，即把整个世界看作一个不可分割的有机的统一体，从全球的角度而不是从某一国家或某一地区的角度来考察世界各地人类文明的产生和发展，把研究重点放在对人类历史进程有重大影响的各种历史运动、历史事件，以及它们之间的互相关联和影响。他的著作，改变了世界史研究和撰写的西方中心论的传统取向，确立了运用全球观点、包含全球内容的世界史新取向；改变了世界史撰写的国别史、地区史拼凑组合的方法，确立了把世界史作为一个有机体的整体性或全球性的研究方法。该书现在已经成为我国大学历史系的重要参考教材。他的另一部著作《全球分裂——第三世界的兴起》<sup>③</sup>也在中国读者中具有一定影响。

与战后西方史学界这种寻求以全球史观的理论和方法重新改写世界历史的潮流相呼应，我国著名史学家吴于廑已经观察到西方史学这一新的

发展趋势，从上世纪80年代初起发表了一系列论文，阐述这种新的历史观。他提出，世界史是一个有特定意义的学科，其指向是考察人类社会怎样由原始、孤立、分散的状态发展为彼此密切联系、整个世界成为一体的过程，其研究方法是以世界为一全局，对其进行纵向发展和横向发展作跨国别跨地区的综合考察。

最能体现吴于廑提出的新的历史理论的著作是吴于廑、齐世荣主编的多卷本《世界史》<sup>④</sup>。在这部《世界史》的《总序》中，吴于廑依照马克思关于“世界历史不是过去一直存在的；作为世界史的历史是结果”的思想，指出世界历史不是各民族、各国家、各地区或者按形态学派的说法各文明历史的堆积，而是其自身有规律的发展的过程。这个过程包括纵向发展方面和横向发展方面。所谓纵向发展，就是指人类物质生产史上不同生产方式的演变和由此引起的不同社会形态的更迭。所谓世界历史的横向发展，是指历史由各地区间的相互闭塞到逐步开放，由彼此分散到逐步联系密切，终于发展成为整体的世界历史的客观过程。在这两个方面，纵向发展制约着横向发展，纵向发展所达到的阶段和水平，规定着横向发展的规模和广度，横向发展也能促进和深化纵向发展。吴于廑指出：历史的纵向发展和横向发展是历史发展为世界历史过程中的两个基本方面。它们共同的基础和最终的推动力量是物质生产的进步。

到80年代后期，吴于廑的历史观点在史学界得到大多数学者的认同。以吴于廑为顾问、湖北湖南七院校历史系教师集体编写的5卷本《从分散走向整体的世界史》就体现了宏观整体的世界史观。另如马克垚主编的《世界历史·中古部分》虽然是断代史，但也体现了这种观点。<sup>⑤</sup>

中国学者王正毅在沃勒斯坦教授的指导下写出《边缘地带发展论：世界体系与东南亚的发展》一书就体现了世界体系的思想，而后来的《世界体系论与中国》一书，则全面论述了世界体系论的理论与方法。<sup>⑥</sup>该书不仅论述了世界体系论的兴起，全面介绍了世界体系论的理论和方法，阐述了世界体系论的影响和争论，而且还对

世界体系论与中国的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沃勒斯坦亲自为该书写了序言。他说：“世界体系分析呼吁超越社会科学中的欧洲中心论倾向，建立一种面向21世纪的社会科学，那将是全世界学术界的共同成果，它根植于世界所有主要地区，并在世界各地根深叶茂。这将使我们能够摒弃任何学者个人，甚至任何学者群体的著作中必然持有的各种偏见。中国，一个拥有5000年文明传统以及世界1/4人口的国家，在建构21世纪新的社会科学中肯定起核心作用。”<sup>⑦</sup>

## 二、“长时段”理论

“长时段”理论是年鉴学派的重要理论。第二代核心人物布罗代尔在他的成名之作《地中海和菲利浦二世时期的地中海世界》一书中首先运用了这种理论，1958年在他的著名论文《历史学和社会科学——长时段》中又专门提出这个问题。在《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法兰西的特性》等著作中也体现了这种思想。他反对用单一的时间量度衡量历史，提出了三种时间层次：长时段、中时段、短时段。长时段是以世纪作为基本度量单位，历史学家可以从该时代的地理环境、气候、人口的变化、人们的心态和日常生活方式的变化中来观察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各种结构中的变动。此后，“长时段”与“结构”的概念成为法国战后历史学的重要概念，影响了整整一代史学家，年鉴派的一些史学名著就是在“长时段”概念的影响下产生的。

“长时段”理论不仅仅是个时间概念的问题，它体现了法国年鉴派史家对整个历史学的理解。在他们看来，历史学是所有可能的历史的总合，是“从过去、现在和未来三种角度出发的考察集成。”布罗代尔说得好：“难道历史学作为不同时间观念的辩证法，不正是以自己的方式解释了整体意义上的社会实在，从而就解释了过去也解释了现在么！”<sup>⑧</sup>他提醒历史学家：不要仅仅从事短时段的思考，把今天的头条新闻看成是时代的典型特征，更要注意那些“在沉默中运动着的东西”，因为它“标志着某些在长时间内一直存在

的和只是缓慢地衰亡着的特定实在，一些特别长命的结构，已成为世代相传的稳定因素。”

在中国学者逐渐接触了年鉴派的理论以后，“长时段”的理论便在中国学者中产生了深刻的影响。特别是在社会史的研究领域内影响更大，可以说这种总体史观对于中国社会史范式的建立起了关键性的作用。学者们认为，布罗代尔的“长时段”理论可以启发我们重新认识中国古史的一些重要问题，特别是可以研究社会结构在长时段里面的根本特点，从而对于社会性质问题的研究提供一个新思路。晁福林《论中国古史的氏族时代》副标题即明确表明是“应用长时段理论的一个考察”。作者认为，“长时段”理论对于先秦社会形态乃至整个中国古史的研究具有重要参考价值。他所论证的中国古史的“氏族时代”，就是一个“长时段”的问题。他认为，对于社会形态的问题，半个世纪以来学者们众说纷纭，而其根本所在，应当是社会生产方式和社会结构。而从社会结构的角度进行分析，中国古史的氏族时代应当是与编户齐民时代相对应的一个漫长的时代。它滥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经过新石器时代到夏商周时期有了充分的发展，至西周春秋时期社会上大量涌现宗族，氏族时代进入了新阶段，氏族时代在战国时期临近尾声，秦王政统一六国标志着氏族时代的终结。作者把“氏族时代”作为一个“长时段”的问题来研究，这样就抓住了中国古代社会发展的一个“显著特色”。就是说，“氏族时代”与由野蛮向文明迈进不相联系，这是与西方古代社会不同的，即野蛮与文明的分界并不是氏族时代结束的标识，在中国古代社会由野蛮进入文明时代的时候，氏族不仅长期存在，而且还有发展。<sup>⑨</sup>晁福林所提出的问题十分重要，需要进行进一步的研究和论证。然而，作者运用“长时段”的理论进行的探索，确实是开辟了认识这个问题的一条新思路。

这种长时段的观点给了中国学者很大的启示，特别是对中国古代史的研究具有很大的影响，一批富有新鲜气息的史学论著在近年出现就是一个很好的明证。

### 三、借鉴西方现代化理论，促进我国现代化历史学研究

现代化的研究首先兴起于西方，我国学者在进行现代化研究特别是现代化的历史进程研究中，自然要借鉴西方学者的现代化理论。以帕森斯的结构功能主义为基础的美国现代化理论，罗斯托的经济增长理论，布莱克的比较现代化研究的理论和方法，亨廷顿的政治现代化理论，英格尔斯关于人的现代化的理论，以及对西方主流发展理论提出挑战和背叛的普雷维什和多斯桑托斯等人的依附理论，沃勒斯坦的世界体系论都是现代化研究者关心的理论。罗荣渠曾主编美国学者亨廷顿等人撰写的论文集《现代化理论与历史经验的再研讨》；此外，布莱克的《现代化的动力——一个比较史的研究》、《日本和俄国的现代化——一份进行比较的研究报告》，布莱克选编的论文集《比较现代化》，罗兹曼主编的《中国的现代化》等也与中国读者见了面；谢立中、孙立平主编的《二十世纪西方现代化理论文选》则使人们对西方的现代化理论有了更广泛的了解。

美国学者布莱克的现代化理论受到我国学者特别的关注。罗荣渠指出：布莱克理论的一大特色是把现代化的社会现象归结为世界历史范畴，高屋建瓴，从世界历史发展的总进程中提出现代化的问题。布莱克采用比较史学方法对现代化进程进行全球性的历史透视是他的著作的重要特色。在《现代化的动力》中曾对全世界175个国家的政治现代化状况进行分析比较。

在借鉴西方学者的现代化理论同时，我国学者也在探索建立自己的现代化研究理论。罗荣渠提出的建立马克思主义现代化理论的初步构想值得特别关注，他总结了西方自二战以后特别是在60年代兴起的现代化研究热潮中出现的诸多的现代化理论，以唯物史观重新构造了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理论，这些理论成果体现在他的《现代化新论》和《现代化新论续篇》中。<sup>⑩</sup>

他以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为基础，力图阐明现代化的动力问题，提出了“社会进步与经济发展的中轴原理。”在以生产力作为社会进步与

经济发展的中轴理论上进一步提出了一元多线的历史发展观，认为世界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不同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并不是划一的、同等的。历史发展是多线的而不是单线的。在对第三世界后发达国家的现代化作历史的定位，特别是对100多年来近代中国艰难的现代化历程进行了新的阐释。他对东亚国家和地区现代化启动的环境、条件和困难等进行了考察，力图说明第三世界国家不能照搬西方国家现代化的模式，必须选择一条适合自己国情的现代化的道路。

为了深入进行现代化研究，首先必须放眼世界，从世界的整体的角度来认识这样一个历史进程。现代化的研究首先就必须研究发达国家是如何走过这一历程的。丁建弘所主编的《发达国家的现代化道路——一种历史社会学的研究》，<sup>⑪</sup>是全面研究和论述发达国家现代化—工业化各阶段具体的经济、政治、文化之间的互动互补作用和对世界影响的专著。该书除了从总体上分析了西欧的现代化的基本条件外，还分专题论述了英国、法国、德国、美国、意大利、俄国、日本等国的现代化进程及其特点。《西方国家的民族文化与现代化丛书》是着力探讨西方国家在不同的文化环境中进行现代化的过程、方法和经验教训的一套丛书，涉及到西方诸多国家的现代化历程。由于文化环境的不同，每个国家的现代化都有自己的特点。这种多视角、全方位的观察，使现代化研究更加富有特色。<sup>⑫</sup>

在对世界现代化进程进行宏观考察的过程中，也需要对中国的现代化问题进行新的考察。从中国现代化开始启动的19世纪中叶直到20世纪的最后历程，中国社会的一切变迁、动荡、冲突，中国所有的政治制度更替、经济结构转型、意识形态更新，都包含在现代化变迁的大框架之内，都可以在现代化这一宏大的主题下重新获得解释和价值意义。洋务运动、戊戌变法、辛亥革命、清末的立宪改革，以至近代的工商业、商会、学堂、文化、社会风尚问题，包括与现代化有关的各种人物的问题，都可以进行整体的研究。有的学者从某一特定方面来研究现代化问题，如近代中国的资产阶级、近代中国的市场、

商会、晚清的改革、近代教育发展、城市发展、传统文化对现代化的影响等方面来研究现代化的问题。吴承明《中国的现代化：市场与社会》<sup>⑬</sup>一书考察了16世纪以来数百年间中国的市场、物价、人口与耕地、税收、货币、社会和思想等各方面的变迁情况。虞和平《商会与中国早期现代化》<sup>⑭</sup>一书，深入探讨了商会发展的历史过程，商会的内部关系、外部关系，商会的功能与作用等问题，着重论述了商会与资产阶级自身现代化的问题与商会在早期现代化中的作用。

研究第三世界后发展国家如何走向现代化的问题，是我国学者对现代化的宏观研究的另一个重点。二战以后出现的新的世界性的现代化大浪潮扩大到亚、非、拉美广大地区，中心在东亚地区。今天，我国学者的现代化研究已经涉及到全球各个角落，这无疑是对中国史学发展的巨大推动。<sup>⑮</sup>

---

①沃勒斯坦：《现代世界体系》第1卷，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

②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年以前的世界》、《全球通史——1500年以后的世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8、1992年出版，1999年新1版。

③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分裂——第三世界的兴起》，商务印书馆，1993年。

④吴于廑、齐世荣主编《世界史·古代史编》，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年；《世界史·近代史编》，高等教育出版社，1992年7月；《世界史·现代史编》，高等教育出版社，1994年。

⑤《从分散走向整体的世界史》，湖南人民出版社，1989-1990年；马克垚：《世界历史·中古部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

⑥王正毅：《边缘地带发展论：世界体系与东南亚的发展》，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世界体系论与中国》，商务印书馆，2000年。

⑦王正毅：《世界体系论与中国》，商务印书馆，2000年，序言第2页。

⑧布罗代尔：《历史科学和社会科学：长时段》，见何兆武主编《历史理论和史学理论》，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817页。

⑨晁福林：《论中国古史的氏族时代——应用长时段理论的一个考察》，《历史研究》2001年第1期。

⑩罗荣渠：《现代化新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现代化新论续篇》，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

⑪丁建弘主编《发达国家的现代化道路——一种历史社会学的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

⑫《西方国家的民族文化与现代化丛书》是辽海出版社出版的一套反映西方国家现代化过程的丛书，包括英国、法国、德国、美国、意大利、日本、俄国、瑞士等分册。

⑬吴承明：《中国的现代化：市场与社会》，生活·读书·新知三联出版社，2001年。

⑭虞和平：《商会与中国早期现代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

⑮如艾周昌等著《南非现代化研究》，华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林承节主编《印度现代化的发展道路》，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

责任编辑：杨向艳

# 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的传播

◎ 李兴韵

**【摘要】** 伴随着西方各种教育学说的纷纷涌入, 19世纪末, 作为综合教育各学科普遍原则的教育哲学也传入中国, 到20世纪中期为止, 其历程可分为三个阶段。在这一过程中, 中国教育学者先后翻译、编辑了多本西方教育哲学著作, 许多大学, 特别是师范院校开设了教育哲学一科, 杜威等西方教育学家也来华访问, 各种教育刊物进行了广泛的宣传探讨, 不仅推动着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的导入和传播, 也促进了近代中国教育现代化发展。20世纪80年代开始, 中断了近30年的西方教育哲学的传播工作又继续进行, 并取得新的进展。

**【关键词】** 西方教育哲学 导入和传播

**【作者简介】** 李兴韵,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广东 广州, 510631。

**【中图分类号】** G40-0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4)01-0115-05

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50年代, 是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的导入和传播时期, 其历程可分为三个阶段。在这一过程中, 中国教育学者先后翻译、编辑了多本教育哲学著作, 许多大学, 特别是师范院校开设了教育哲学一科, 杜威等教育学家也来华访问, 各种教育刊物还进行了广泛的宣传探讨, 都推动着西方教育哲学传入中国并形成了巨大的影响。



第一个阶段是在1919年杜威来华以前的20年左右, 这是西方教育哲学传入的前导时期。当时中国主要是通过日本作中介, 介绍编译西方的教育学著作, 但大多数的著述只是“教育学体系”或“教育原理”, 还称不上“教育哲学”, 不过却是中国教育学科科学化的开始, 它开阔了人们的视野, 为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的传播打下

了基础。20世纪初的最初10年, 中国教育学者引进了夸美纽斯、赫尔巴特等人的教育学说, 介绍他们的哲学和教育思想。1901年刊载《教育世界》上的由日本立花铎三郎讲述、王国维译的《教育学》, 和日本其他的一些教育学科, 是最早在我国出现的“教育科学”。它虽来自日本, 但其思想体系却是西方的教育理论, 特别是赫尔巴特的教育思想。其中经蒋维乔编译出版的日本吉田熊次著的《新教育》(1909), 以社会教育学的观点写成, 对我国早期教育学的发展有较大影响。当时发表和出版的编著主要有: 江苏宁属学务处、江苏苏属学务处印行的《江苏师范生教育学》(1906年), 无锡速成师范学校印行、侯鸿鉴编的《教育学》(1908年), 上海中国图书公司出版的秦毓敏、沈恩孚合编的《教育学》(1908年)等。虽然这些书都依据了某些国外的教本内容, 但在编著方面迈了第一步。20世纪的

第二个10年,中国的教育学者继续介绍夸、赫的教育思想以及欧洲各派教育学说。当时出版的著作主要有:上海中国图书公司1913年出版的吴馨的《实用教育学》,商务印书馆1914年出版的张子 and 的《大教育学》,蒋维乔的《讲授法讲义》(1913),张毓敏的《教育学》(1914)等。在此值得一提的是,余家菊翻译了英国伦敦大学教授亚当斯的《教育哲学史》,这是我国最早翻译的关于教育哲学方面的专著。这一阶段对教育学科的引进形成了对传统教育的冲击,促进了中国教育科学化,为教育哲学在中国的正式传入铺平了道路。

## 二

一战以后,国内的政治形势发生了变化,由学日本转向学美国,而这时杜威自来华宣讲他的实用主义哲学和教育哲学,形成了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传播的高潮时期。以前,国内的师范院校开设教育学科,主要是仿效日本,所开设的教育学、教授法、教育史和学校管理法等科,大都是从日本翻译过来的,就其内容来看,也主要是赫尔巴特一派的教育学说。杜威来后,他的实用主义教育思想渐次取代了赫一派。杜威的实用主义思想在清末民初已与中国知识分子见面,经《教育杂志》等刊物的专文阐述,逐渐引起中国思想界和教育界的注意。按照杜威的理论,中国传统教育是必须改革的,因为“向来的‘文字教育’、‘记诵教育’、‘书房教育’决不够用”<sup>①</sup>,所以陈独秀指出:“杜威到中国来最精要的讲演,却不在伦理学,也不在社会学,是在教育学”<sup>②</sup>。1919年5月至1921年7月间,杜威的足迹遍及中国十多个省,所到之处受到热烈的欢迎,对当时中国教育哲学和教育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他在北京大学作的五次演讲:社会哲学与政治哲学、教育哲学、思想之流派、现代的三个哲学家、伦理讲演记略;在南京高等师范学校作的三个演讲:教育哲学、实验伦理学、哲学史,其记录不仅在报上连载,还有出版社汇编整理出版。其记录由北京《晨报》连续发表后由该社汇编出版《杜威五大讲演》(1921),其记录由上海泰东

图书局出版(1920),教育哲学部分又专门另作整理,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杜威教育哲学》(1921)。一般认为杜威的《民主主义与教育》是一本范围较广的教育哲学,甚至是奠定教育哲学学科体系的书籍。而从南高师首先开设教育哲学一科后,此科逐渐推及全国高等师范学校和一般大学的教育系科,甚至有的中师也开设了教育哲学选修课,《民主主义与教育》被作为教育哲学的通用教材使用。

杜威的教育哲学思想能在中国广泛传播,除本身的科学性外,尚有几个原因:一是杜威的整个实用主义哲学思想在中国有很大影响,教育哲学也受主流思潮的影响;二是孙中山的“知难行易”的思想和杜威的实用主义思想有契合点,而中国从来就有教育政治化的传统,所以政治领域的思想也影响到教育界;三是主张用行为的效果来证明思维的合理性,根据事实效果来修正信念,带有强烈的反教条主义和思辨哲学的倾向,这是对中国传统教育模式人才观的挑战,是中国教育现代化追求的目标,所以迅速成为指导教育的明灯;四是杜威的思想适合中国的实际需要,中国地域广阔,地区差异很大,所以教育实施需要因地制宜,实用的特征正应和了这一需要;五是留美师承杜威研究哲学和教育学的胡适和陶行知及其他留美的教育学者也多介绍杜威实用主义教育哲学,这些名人的宣传非常有影响力和说服力。杜威的教育哲学大约有20年成为中国教育学者研究外国教育哲学的主流。

## 三

20世纪30年代末至40年代初,中国教育哲学研究出现了新动向。这时国际教育界出现了对杜威教育哲学的反思和批判,中国的教育家们也试图突破杜威理论的独霸状况,引进和研究了许多别派的教育哲学理论。这是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传播的多样化时期。

新引进的以马克思教育哲学较为引人注目,这和马克思主义哲学以整体化的形式和空前的规模在中国得到系统的传播密切相连。这时马克思的思想开始在中国各个领域发生影响,也包括教

育领域。我国教育理论工作者提出了建立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教育哲学的任务，有关的专著和教材开始问世。马克思主义教育哲学以辩证法为主线，探讨自然、社会、思维的发展与教育相互作用的规律性，力图从总体上把握教育运动、发展的一般规律，为教育实践提供理论依据。杨贤江的《新教育大纲》就是系统地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来阐明教育原理，分三章十六节：第一章教育的本质，第二章教育的进化，第三章教育的概观。全书阐述的理论可归纳为四个方面：（1）教育的本质、它的发生和发展；（2）教育的作用、教育与革命的关系；（3）教师的使命和学生运动；（4）批判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论述社会主义社会的教育。杨贤江明确提出教育是社会生活的手段，在阶级社会中教育是阶级斗争的工具的命题，但他同时承认教育为社会关系所决定，并反过来为社会服务，这不等于已经解决了教育的本质问题。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研究教育哲学的还有钱亦石，他于1934年出版了《现代教育原理》之后有林砺儒、张栗源分别于1946、1949年出版了《教育哲学》，都力图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来构建马克思主义教育哲学。后者体系较完整。

杜威的教育哲学思想不仅受到马克思教育哲学的挑战，余家菊和范寿康两位教育学者也直接对其提出异议。1932年，余家菊翻译了美国教育家芬赖著的《教育社会哲学》，把教育社会哲学引入了中国。这本书“依据社会学的丰富事实原理假设，以申诉教育的可能与限度”，<sup>③</sup>是对杜威教育哲学思想的反思和批判，在美国有一定的影响，所以余家菊认为该书在中国教育界会引起轰动，使得“十年来流行的偶像……多少发生摇动”<sup>④</sup>。范寿康则对康德主义一派的那笃尔（Natorp）的教育哲学思想极为推崇，他在《教育哲学大纲》一书的自序中，就曾作过这样的评价：“当世言教育哲学者，在德推那笃尔，在美推杜威。杜威美人，美人论学，往往轻系统，重实利，其弊流于肤浅驳杂，虽以杜威之贤，不能免是。那笃尔则不然，继康德之余续，为马堡之巨擘，其学深邃玄奥，以认识论为根据，以演绎社

会、心理、教育诸论，所述教育哲学之分科尤为那氏一人之创见；然语焉不详，择焉不精，亦不足以言完善也。”<sup>⑤</sup>当然，早先从欧洲传播来的赫尔巴特主义也还有着影响。除此以外，他如波的《教育原理》、克伯屈的《教育方法原论》、桑代克和盖茨合著的《教育基本原理》等，也都先后译出作为大学教育系的教材或参考书。

这一阶段，中国的教育研究者进入自觉的学习中，不再局限于某一种理论或国家，不再依赖中间媒介，而是直接取之于西方教育理论的发源地，力图有广泛的对比选择范围，也为中国教育界带来理论的多样性和丰富性。不论结果是否和意图一致，这一尝试本身就标志着中国教育向西方学习的一大进步和日趋成熟，并带来了西方教育影响的直接性、广泛性和深刻性。

#### 四

在西方的教育哲学传入后，中国教育哲学的方向成为了普遍关注的问题，许多研究学者试图从不同的方面来提出答案，带来了近代中国教育哲学本土化的创设。

一般的研究者都主张从哲学研究方面来解决教育哲学问题，即教育哲学只讲一般有的普遍性的教育问题，而不必涉及教育的特殊内容，如张君勱、吴俊升、姜琦等。张君勱是用黑格尔的客观唯心主义来指示中国教育哲学的方向，吴俊升采用杜威的实验主义和杜尔干的社会主义来说明中国教育哲学的方向，他们都注意到了外国理论和中国教育实际的结合。但在当时引起最大瞩目的是姜琦所提出的三民主义教育哲学，他试图用三民主义的社会哲学来指出中国教育哲学的方向。姜琦1933年出版了《教育哲学》一书（副标题是“三民主义教育”），它“以三民主义为根据为出发点”，目的是“建设一种中国的教育哲学”<sup>⑥</sup>。这本书有7篇序言（其中1篇是自序）、4篇跋，得到了以前任何教育哲学书没有得到过的关注。它的特点就在于是中国人的教育哲学，是中国本土化的教育哲学。但是此书混淆了教育哲学的知识系统和价值系统，忽视了知识系统对政治需要等价值取向的相对独立性。它脱胎于三民



主义的政治理论，使它的学术价值无法获得长久的影响和意义，也没有构建出能指导中国教育走向新生的道路，只是引起一时轰动而已。

无论怎样，中国教育研究者们对中国教育哲学的探讨标示着他们试图摆脱停留在照搬或原封不动的移植水平上，他们意识到西方教育哲学中有着许多科学的理论，但由于不是产生于中国的教育实践，所以借鉴时应该避免盲目性，指导中国现代教育方向的理论是必须切合中国实际的。

## 五

教育哲学在西方形成也不过几十年，处在蓬勃发展的时期，而这也是近代中国西学东渐的高潮时期，所以，中国对教育哲学的引进和传播，与国际的教育哲学的发展是密切联系的。杜威的教育哲学在国际占主流时，也正是中国对西方教育哲学传播的高潮时期，当时我国的教育理论工作者最初从事教育哲学研究的，无论是译述、还是论著，如邹恩润、常道直、肖恩承等的编译和著述，大抵不出杜威教育哲学的范围。吴俊升的《教育哲学大纲》在当时中国的教育哲学著作中，体系比较完整，内容比较充实且有独立见解，在论述心灵论与教育、知识论与教育、道德哲学与教育、社会哲学与教育等问题时，其基本倾向也摆脱不了实用主义哲学思想的影响。而后在国际上出现对杜威思想的反思时，中国教育界也同步进行着。但是，虽然西方教育哲学的不少派别都被输入进来，可除了杜威的思想以外，其余各派在中国社会的影响远远不及他们在西方社会中那样明显，也远未在中国扎下根来。

师范学校最先开设教育哲学课程，然后一般大学如北大、清华、厦大以及圣约翰、沪江等教会大学的教育系也开设此课或请名家作相关内容的演讲。传播西方教育哲学的学者大多是各大学教育哲学科目的教授，他们将讲课的笔记整理提炼编辑成书，所以大多数的书是普及性的教本而非有独特见解的学术研究成果。一般都是先介绍教育哲学的概念、学科的产生发展过程，以及探索其共同特征和主要倾向，使读者对教育哲学本身有相当大的认识，然后对西方的教育哲学思想

流派进行分类和归纳。从哲学体系来看，有德国的古典唯心主义、美国的实用主义等，或者在他们基础上的一点变形。主要的研究方法是用传统的观念主义、实在主义和实用主义的三分法，而这些都是西方教育哲学的贡献。所以尽管当时教育界研究的人不少，出版的书和发表的论文也不少，其中还不乏作者本身智慧的闪光，但始终未构建出自成一家又有深远影响的教育哲学思想。傅统先在《教育哲学》一书中说：“我觉得我们现在所需要的是气魄雄伟的大哲学家或大教育家，他们的理论是代表时代精神而领导着一般人向前走的。如杜威之在美国一样……”，<sup>⑦</sup>但教育哲学不单纯是概念的思辩，他涉及到现代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思维科学的总结和概括。当时的中国各学科的研究都较为落后，战乱频繁，学者们连生计都成问题，更不可能有安定的环境和心境来做研究。

建国以后，初期我国仿效苏联，在师范院校停止开设教育哲学一科，教育学者几乎中断了对此的研究和讲授。在20世纪60年代初，开始有一些介绍当代西方教育哲学流派的翻译和选编的书籍出版。如1962年美国白恩斯（Hobert W·Burns）、白劳纳（Charles·Brauner）编写了《教育哲学》（《Philosophy of Education》）一书，不到两年，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了由瞿菊农翻译的第3章，名为《当代资产阶级教育哲学》，在当时的条件下，这已经算是较为同步的传播了。但刚有的译介萌芽却被文革扼杀了，所以在建国后长达30年的时间里，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的传播基本处于停滞阶段。直到80年代，随着高师教育系重开教育哲学课，以高师学者为传播主力，西方教育哲学在中国的传播才重新开始并取得新的进展。其努力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对已传入的西方教育哲学流派和思想重新整理。在前期分散传播的基础上，翻译出版了众多西方著名学者的教育专著，从苏格拉底到杜威的名著都有中译本，使得他们的思想得到进一步传播。二是翻译介绍西方二战后出现的教育哲学流派及思想著作。二战后，西方教育哲学有了很大进展。一方面，作为纯理论哲学的存在主义和分析

哲学等哲学派别，对教育哲学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使得这一领域的研究深化；另一方面，作为“科学”教育学基础的心理和社会学，在试图使教育研究走上科学化道路的同时，也打开了哲学影响教育学的新领域，孕育出新行为主义、结构主义等教育哲学的新派别。从80年代起，这些新的教育哲学派别成为传播重点。如三联书店翻译出版的美国詹姆斯·麦克莱伦著的《教育哲学》一书，就代表教育哲学中语言分析的一支。另外，现代西方学者对教育哲学的研究成果也被译介过来，如陈友松主编的《当代西方教育哲学》<sup>⑧</sup>收集了六七十年代西方教育哲学研究中具有一定影响的论著7篇，有些带有导论性质，可作为研究教育哲学的入门，有的带有总结性，可作研究教育哲学的参考资料。同时，书末附录了最近20年美英教育哲学主要参考书目，有综合性著作17本，专题论述6本，流派总论6本，传统教育哲学4本，存在主义教育哲学5本，分析教育哲学16本，虽然受限于人力物力一时不能翻译出来，但也为研究者们提供了一条可寻之路；三是以论著、论文形式，及时吸收消化西方教育哲学发展的最新成果。中国开放度的增加，中外交流的频繁，出版事业的兴盛，网络时代的到来，中国学者外语水平的提高都使得中国学术界能更快更直接了解西方教育哲学的发展动态和最新研究成果，在《教育研究》等教育学科类研究刊物及各大学哲社版、教科版上都经常有关于西方教育哲学的译介、研究和评述，中国学者在自我思考的基础上开始了和西方学者的平等对话。

综观20世纪80年代以来中国对西方教育哲学的传播，重点不限于一家一派，而是从萌芽到

主流学派都或多或少引进来，西方教育哲学的整体面貌也随之呈现出来。这种传播指明了现代西方教育哲学的共同特征和主要倾向，引导中国学者探寻现代西方教育哲学产生的理论渊源及现实条件，并促进了中国本身教育哲学的研究水平。

西方教育哲学的东渐使得中国教育能借鉴体现现代化精神的有关成果，在全社会进行思想启蒙，为使广大民众能够自由思想，自由创造，实现教育对人的解放的目标而奋斗，这是西方教育哲学传入的最重大意义。所以，即使由于历史和时代的原因，近代中国关于教育哲学的研究没有作出对国际教育界有影响的理论，也没有解救当时中国教育界的困境，但它形成了对中国传统教育思维的改造，标志着一个开端，使得中国教育可在不断融汇、改良、吞吐中走上前进的路。

---

①胡适：《实验主义》，《胡适哲学思想资料选（上）》，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0年，第89页。

②陈独秀：《教育缺点》，《陈独秀教育论著选》，人民教育出版社，1995年，第241页。

③④（美）芬赖著，余家菊译《教育社会哲学》述者序，中华书局，1932年，第1页。

⑤范寿康：《教育哲学大纲（自序）》，泰东图书局，1935年。

⑥姜琦：《教育哲学（自序）》，群众图书公司，1933年，第3页。

⑦傅统先：《教育哲学》，世界书局，1947年，第138页。

⑧陈友松：《当代西方教育哲学》，教育科学出版社，1982年。

责任编辑：陶原珂

# 论文学的多重本质\*

◎ 杨春时

〔摘要〕在本质主义的影响下，传统文学理论只承认文学的单一本质。而文学是一个多层次的结构，因此有多种形态和多重本质。具体地说，文学有原型层面、现实层面和审美层面。与此相对应，文学就具有原型意义、现实意义和审美意义三重本质。不同形态的文学本质也不同：原型层面突出就形成通俗文学，它突出了原型意义和消遣娱乐功能；现实层面突出就形成严肃文学，它突出了现实意义和教化功能；审美层面突出就形成纯文学，它突出了审美意义和审美超越功能。

〔关键词〕文学的本质 原型意义 现实意义 审美意义

〔作者简介〕杨春时，厦门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福建 厦门，361005。

〔中图分类号〕I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120-07

以往关于文学性质的研究是一种本质主义的研究。本质主义认为事物只有单一、不变的本质。现代研究方法已打破本质主义，认为事物的性质是多层次、多方面的，事物依据其不同层次和多方面的联系而有不同性质。本文借鉴结构主义方法，考察文学文本的结构和形态，进而确定文学的多重本质。

## 一、文学文本结构的多层次性

事物的性质是由其结构决定的。研究文学的性质必须研究文学的结构。文学文本是由以下三个层面构成的复合结构。

1. 原型层面是文学文本的深层结构。所谓深层结构，就是不显现于现实中而又起作用的隐性结构，它区别于表层结构，被其所隐蔽，而又支配表层结构。文本的原型结构与意识的深层结构——无意识结构相对应。深层结构往往是事物历史发展中前结构的转化形态。文学的原型是原始

巫术。原始巫术瓦解后，作为深层结构存留于文化中，包括文学艺术中。文本的原型层面保存着原始意象，所以人类学家弗莱说“原始意象即原型”。原始意象是原始巫术的产物，它是原始文化和原始意识的一些基本意象。这些基本意象既是认识世界的工具，又是原始情感的凝结，它积聚着巨人的心理能量。人类学家荣格认为，原始意象是“集体无意识”的产物。在文明时代，原始意象转换为各种现实的和文艺的形象。原型是在历史上形成的、在人类文化心理活动中不断重复出现的一些基本意象。这些原始意象作为原型出现在文学中，转化为文学形象。文学形象千姿百态，但却有基本的模型——原始意象。一些原始意象如母亲、父亲、英雄、神灵、魔鬼、太阳、月亮、高山、大海、鲜花、鸟、兽、春天、夏天、秋天、冬天……它们伴随着一些原始范畴，如和谐、崇拜、狂喜、恐惧、自卑、牺牲等，这些原型既存在于文化中，也存在于人的心

理中。文学形象以升华的方式再现了这些原始意象，如正义与邪恶的斗争就有英雄与魔鬼斗争的原型。中国古代诗歌总集《诗经》中大量运用比兴手法，用花鸟起兴，而比附人事，如“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花鸟作为原始意象（甚至是图腾）往往象征着某些社会现象，具有普遍的意义。抒情文学以描写自然现象来抒发情感，也因为这些自然现象有原型意义，它蕴涵着人类普遍的情感。正因为文学形象表现了原始意象，才具有了超个体的普遍意义和动人心魄的力量。也许，我们为英雄而感动时，无形之中已经触动了人类的全部历史经验——从对普罗米修斯的崇敬到对后羿射日的景仰，使原始英雄意象升华为文学的英雄形象，因此才会有超常的情感力量。既有全人类的普遍的原型，也有每个民族的原型。一个民族的文学风格和传统，不仅由它的生活和文学实践决定，也源于它的文化心理原型结构。

文学的原型不仅来源于集体无意识和原始巫术，也来源于个体无意识和童年经验。人类的集体经验要通过个体经验才能保持，而个体经验则成为集体经验的重复。个体童年的经验会转化为个体无意识结构，从而成为人的深层心理结构。作家童年的经历会形成个体的原始意象，并且转化为文学形象。弗洛伊德认为文学形象是童年形成的原始欲望的转移，认为《俄狄浦斯王》就是人的童年时期“恋母憎父”情结的表征。弗洛伊德的理论既有合理性，又有片面性，它揭示了文学原型的个体形式，但把它狭隘地归结为性欲。其实，文学的个体原型包括一切童年生命冲动和生活经验，当然，其核心是性欲和攻击性，但表现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如，现代主义作家卡夫卡作品中反复出现陌生的、强大的、异己的形象，这一方面是对资本主义异化的真实体验，同时又源于作家童年的经历：他对威严而缺少温情的父亲的惧怕和反感（他在自己的日记中透露了发现父亲一件不可告人的隐私而受到的精神创伤）。父亲的形象成为他文学形象的原型。总之，人类和个体童年形成的原始意象是文学文本的深层结构，即原型层面。童年经历形成的心理原型，是

成人后文学创造风格的深层内核。

2. 文学的现实层面是文学文本直接呈现出来的表层结构，是文学语言的字面意义。从文本的角度说，现实层面是作品讲述的故事，包括人物、事件、环境以及现实的思想感情等，总之是文学的现实描写，它还保持着现实形态，没有升华到审美层面，因此还没有转化为文学形象。在现实层面上，文学展开了一幅现实生活的画面（叙事文学）或表达了现实的思想感情（抒情文学）。文学首先是作为现实形象存在的，然后才有文学形象的创造。文学的现实层面是基础层面，审美层面建筑在其上。

文学的现实层面与原型层面不同。原型层面是隐性的，不能直接观察到的，只有经过分析才能发现；现实层面是显性的，可以直接观察到的，它直接以感性形象呈现出来。原型层面是非理智的对象，它与无意识对应；而现实层面是理智的对象，是作家有意为之、读者自觉接受的。以《聊斋志异》为例，它虽然是一部志怪小说，但仍然有现实层面，这就是它的现实生活背景，现实的思想感情。作品中的神话故事仍然可以还原为现实事件，其实作家是通过神怪幻想来表达自己的现实态度和现实追求。这些都是可以直接、理智地把握到的。而原型层面则是作品所体现的对异性的渴望，这种渴望在现实中受到压抑，以神话幻想的形式表现出来。它不能直接地、理智地把握到，而只是非理性的体验，它在作品中不自觉地体现出来，甚至与作者的思想观念以及作品的现实层面相冲突。

文学的现实层面是文学与现实的结合部，体现了文学与现实的联系，是现实对文学发生影响和文学对现实适应的结果。从根本上说，它是现实体验的产物。文学既包含着审美体验，又包含着现实体验，现实体验是审美体验的基础。作家和读者的现实体验构成了作品的现实层面。文学的现实层面有客观和主观两个来源。从客观方面看，文学的现实层面是现实生活的再现。文学必须以现实生活材料构造文学形象，作品中的人物、事件、环境都来源于现实生活，是现实生活的折射。即使是神话或幻想的题材，也有现实生

活的影子。如《西游记》里的孙悟空、猪八戒、妖魔鬼怪等，虽非人类，但性格、思想、感情与常人无异，仍然是现实中的人的化身。他们的身上体现着封建时代各种类型的人的特征。因此，考察作家生活、作品产生的社会环境、历史条件，可以了解作品的现实内容、社会意义。同样，通过作品的思想内容，也可以了解现实生活、社会环境。而从主观方面看，文学的现实层面是主体思想感情的表现。作家在作品中表达自己的人生态度、对现实的认识。文学形象不是纯客观的反映，而是作家世界观的体现。同样，对读者来说，作品也是自己现实体验的对象。因此，了解巴尔扎克的世界观，他的贫困生活、保皇思想、人道主义信念等，有助于理解他的作品；同样，通过作品所体现的同情下层人民、暴露金钱的罪恶、谴责资本主义等内容，也可以了解作家的世界观。

3. 审美层面是文本的超验的高层结构。审美层面作为最高层次，具有支配性，它主导着作品的意义，使文学具有审美导向。所以文学创作虽然有原型层面，但不同于神话传说，不是白日梦；虽然有现实层面，但不是历史文献，不是新闻报道。审美层面使文学成为文学，具有了审美意义。审美层面与现实层面、原型层面的关系不是平列的、互不相干的，审美层面使原型层面升华，使现实层面转化，最终都处于自己的光辉之下。

审美层面虽然是文本的最高层次，但它又不是自然存在的，而是超验的、生成性的。这就是说，审美层面不是像现实层面那样的实体，它不直接呈现，不是语言的字面的意义，不是现实的描写。用现实的眼光来看，它不存在，存在的只是现实对象。审美层面也不像原型层面那样隐而不显，无法还原，只是精神分析的对象。如果说现实层面是现实体验的产物，那么，审美层面是审美创造的产物，只有对现实层面进行审美体验，才能把它转化为审美层面，变现实意义为审美意义。在文学创作和文学欣赏过程中，最后的环节就是审美层面的创造。一旦脱离了审美体验，审美层面就不复存在了。总之，审美层面不

是现实体验的对象，而是审美体验的对象。审美体验不是人的自然态度，而是现实意识的升华，因此，审美层面是超验的，有待于生成的。在这个意义上，美学家因加登认为文学有一个空白，需要主体的填充。这个空白就可以理解为审美层面。《红楼梦》在现实层面上叙述了三个故事线索：一个是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一个是贾府的兴衰荣辱，一个是大观园女性的命运。这些内容只具有社会意义，还不具有审美意义，因此它本身不是审美层次。但作品的审美层次就建筑在这些现实叙述上。《红楼梦》把这三条故事线索升华到生存意义的高度，得出了一个“空”字。这个“空”并不等同于佛教的“空”，不是无情的“空”，而是有情的“空”。它在对人生大彻大悟的同时，仍然饱含着对人生的眷恋、对爱情的执着、对女性的赞美、对传统人生道路的拒绝、对吃人社会的控诉。一旦达到对这些故事的审美体验，现实层面就转化为审美层面，审美意义就产生了。总之，文学具有原型层面、现实层面和审美层面，从而也就决定了文学具有相应的属性和意义。

## 二、文学形态的多样性

不同的文学形态突出了不同的属性，故可以把文学划分为三种类型：通俗文学、严肃文学、纯文学。由于文本有原型层面、现实层面、审美层面，因此文学也就具有了原型意义、现实意义和审美意义。而在不同的作品中，这些层次间的关系不同，分别突出了不同的功能，就形成了不同形态的文学类型，即突出原型功能的通俗文学，突出现实功能的严肃文学和突出审美功能的纯文学。不同文学形态间虽然有共同性，但它们之间的差别是非常大的。在现代社会，通俗文学地位上升，与严肃文学、纯文学分离，文学的功能和意义发生分化。不区分文学形态，笼统地谈论文学的本质和意义，是以往文学理论的疏漏，它已经不适应文学的现代发展。因此，我们必须注重对文学具体形态的研究。

通俗文学是原型层面起突出作用的文本，它以消遣娱乐为主要功能，并具有通俗性、大众化

特征。现代通俗文学的前身是民间文学。民间文学也是通俗文学，但它是传统社会的产物，不具有现代性。民间文学的特点是，流行于民间大众（主要在农村），创作非专业化，经常是非个体化，以口传为主等。民间故事、民谣等是其主要形式，这是一种初级形态的文学。现代通俗文学是在现代文明产生后发生的，它以市民大众为主体，是一种现代形态的文学，有专业化写作、商业化传播等特征。

通俗文学的基本特征是极度感性和消遣娱乐性。一般来说，通俗文学的思想性往往不如严肃文学，审美价值不如纯文学。通俗文学的原型层面没有充分转化为现实层面和充分升华为审美层面，原始欲望只能以感性的形式得到宣泄。因此，通俗文学往往涉及性与暴力题材，较健康的通俗文学多写爱情和武打、警匪、战争等内容；而不那么健康的通俗文学则多有色情和凶杀等描写。当然，通俗文学并不仅限于这些内容，要在通过对日常生活的感性描写，来宣泄人的生命欲求，从而达到消遣娱乐的目的。严肃文学和纯文学也要涉及性爱和暴力内容，所以才有“爱和死是永恒的主题”之说。但是，区别在于，通俗文学对性和攻击性的表现虽然也要现实化、道德化、合法化，却是以消遣娱乐为目的的，因此是最低限度的；它受理性的限制较少，也没有充分审美化，有极度感性的倾向。

通俗文学的另一基本特征是通俗化和大众化。通俗文学适应大众的消遣娱乐需要，因此思想内容较为浅显，形式较为通俗易懂，而又追求可读性，容易被文化水平不高、文学修养不深的普通群众接受。同时，它选取大众熟悉而又感兴趣的题材，很容易引起大众的共鸣。通俗文学的现实作用和审美价值可能不高，很难具有永恒价值，不会成为经典，但较之严肃文学和纯文学却有更广泛深厚的社会基础，更广大的市场。如金庸的武侠小说的流传之广，影响之大，非一般纯文学和严肃文学可比。在这个意义上，通俗文学是现代文学的主体，更适应市场经济，其繁荣是借助市场经济的发展实现的。

通俗文学的崛起，是文学现代性的一个重要

表征。它既有适应社会发展和广大群众需要的积极意义，也有极度感性化、低俗化等消极方面。因此在西方，由于对大众通俗艺术的评价不同，发生了本雅明与阿多诺之间的争论。阿多诺认为，大众通俗艺术已经沦为文化工业，它已经磨灭了个性，丧失了艺术的“本真性”，不能满足人的审美需要，而只是消遣娱乐的对象，从而服务于资本主义意识形态。而本雅明则认为，“机械复制时代的艺术”使大众成为艺术的真正主体，并且能激励公众的政治热情。两种观点都有合理性，也都有片面性。它们对通俗文学的两重性各执一端，未能辩证地把握。

通俗文学的积极性在于其民主性。在传统社会，通俗文学有抵抗意识形态压迫，维护人的感性权利的作用，如中国封建社会的民歌、民间故事就有反抗宗法礼教的内容；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十日谈》有反抗宗教禁欲主义的作用。在现代社会，通俗文学更多地担负起减轻人的精神负担的功能，它通过消遣娱乐作用，满足着人的感性需要，从而减缓现代性（理性）的压力，使人的精神健康发展。

通俗文学的消极性在于其低俗性。低俗性在思想内容上的表现是极度感性化，它可能导致低级庸俗，甚至渲染色情，诲淫诲盗，从而产生有害的社会作用。低俗性在审美上的表现是品位低，以虚假的趣味代替审美价值，从而降低人的文学修养。对待通俗文学要尽量发挥其民主性，克服其低俗性，努力提升其思想性和艺术价值，使其健康发展。

文学文本的三个层次中，如果现实层面起了突出作用，就形成了严肃文学。在文学史上，存在着大量的严肃文学作品，特别是一些具有“美刺”作用的作品，就属于严肃文学。唐代的杜甫、元稹、白居易多有讽喻之作，如杜甫的“三吏”、“三别”就再现了安史之乱的社会面貌，只有强烈的认识作用和批判作用。当然，严肃文学也可能有很高的审美价值或者很强的消遣娱乐性，在严肃文学与纯文学之间也没有绝对的界限，如许多西方现实主义作品的审美价值就很高，甚至成为经典。严肃文学与纯文学、通俗文

学的区别只是一种原则，严肃文学只是表明现实性相对突出而已。

严肃文学的长处在于它贴近现实、发挥社会作用，从而较直接地从生活中获取生命力。因此，只要人生活在社会中还有社会矛盾，人们就需要严肃文学，严肃文学就会存在。特别在社会变革过程中，严肃文学的作用更为突出，能够更充分地发挥其长处。

严肃文学也可能有自己的短处。与纯文学相比，它可能由于执着于现实问题而削弱了审美价值，即漠视了对生存意义问题的探索。这样，严肃文学虽然可能形成一时的社会热点，但随着社会的变迁，现实问题得到解决或发生变化，这些作品就可能被人们遗忘，从而失去社会意义。同时，严肃文学的意识形态性也可能具有某种偏执性，一旦社会意识形态发生变化，它就失去了合理性。还有，严肃文学与通俗文学相比，可能由于其过于严肃而缺乏可读性和趣味性，限制了接受的广泛性。但是，那些既有现实意义又有可读性、趣味性的作品则会获得广泛的社会接受。严肃文学的价值和生命力不仅在于它所关注的社会问题的迫切性，更在于其深刻性和普遍性，以及它对审美价值的包容程度。

纯文学指审美层面起突出作用，审美价值为主的文学形态。它与通俗文学不同，不是以消遣娱乐性见长；也与严肃文学不同，不以现实性取胜，而突现了审美品格。纯文学的首要特征是审美超越性。纯文学在关注现实问题、干预现实生活方面可能不如严肃文学，但它却可以超越现实层面，触及更为根本的生存意义问题。纯文学对社会人生的描写，主要不在于说明、干预社会问题，而在于通过对人的命运的探索和对人的内心世界的发掘，揭示生存意义问题。它因此具有了审美超越性，它克服了严肃文学局限于现实问题而在审美价值方面薄弱的缺陷，也克服了自身现实层面的意识形态偏执，达到了形而上的高度，并且给人以美感享受。《红楼梦》描写的是贵族家庭生活，对封建社会的社会矛盾、阶级斗争的描写显然不如《水浒传》直接、集中，因此现实意义要逊于后者。但它却通过对贵族青年人生道

路的描写，探索了人生意义问题，而这个问题是人类永远在追问，又难于最终解答的问题。在这个意义上，《红楼梦》的价值高于《水浒传》，它也因此成为中国古代纯文学的典范。

纯文学的第二个特征是高雅性。与通俗文学相比，纯文学可能不那么通俗化、大众化，但却克服了通俗文学的低俗性，以高雅性见长。它有贵族文学传统的渊源，保持了超凡脱俗的品格。中国的纯文学形成于六朝时期，这是文学自觉的时期，其时世族门阀形成，社会演变为特殊的贵族社会。以贵族知识分子为主体的六朝文学追求形式的华美、思想的高深，打破了“饥者歌其食，劳者歌其事”的平民文学传统，创造了高雅的六朝文学，开创了高雅文学传统。纯文学的主体是知识分子，他们具有较高的思想水平和文学修养，纯文学满足他们的超越性要求和审美趣味。因此，无论在文学形式的精致化上，还是在思想内容的深刻性、超越性上，纯文学都高于通俗文学和严肃文学。纯文学因此成为文学的最高形式，它以其审美的超越品格和高雅性引领着文学前进。

纯文学和严肃文学以及通俗文学的区别只是相对的，虽然在理论上可以作出定性的划分，但在现实中往往界限模糊。如《水浒传》是由民间话本经文人加工而成，可以划入通俗文学一类；但它有很高的现实性，又可归为严肃文学；又由于它有较高的审美价值，又带有纯文学的属性。

### 三、文学性质和意义的多重性

文本的多层次结构和文学的多种形态，决定文学意义的多元性。应该在文本的不同层面和文学的不同形态上考察文学的意义和性质。

文学的原型层面决定了文学具有原型意义。原型层面潜藏着原始意象，而原始意象凝聚着人的生命欲求，原始欲望；也对应着人类文化的深层模式。这就是文学的原型意义。由于人类的基本欲望而导致的基本行为模式，不仅在原始文化中定型而成为文化原型，而且在文学中“移位”而成为文学形象。文学的故事千变万化，但基本的人类行为模式没有变化，这就是文学的深层结

构。因此，揭示文学的原型意义即人类文化的深层模式就成为文学批评的任务。

揭示文学的原型意义就是所谓原型批评和精神分析批评，前者揭示文学的普遍的文化心理原型结构，后者揭示具体文学作品所蕴藏的个体深层欲望。在文学描写中，透过社会内容，可以分析出人类的原始欲望和个体的无意识表现，这就是精神分析批评。例如，对卡夫卡的作品进行精神分析批评，就可以探讨他童年时期与父亲的关系。由于它从小惧怕严厉、专制、暴虐的父亲，而又知道了父亲的一个不可告人的隐私，产生了强烈的反感，受到了深深的心理创伤。这种童年形成的憎父心理与他对资本主义社会的反感结合在一起，在他的文学作品中就体现了对异化的现实世界的畏惧和反感情绪。如《城堡》中的土地测量员 K 和《变形记》中的萨姆沙，他们带有孤独感、恐惧感、软弱性、负罪感、虐待狂等“人类的普遍弱点”（卡夫卡语）。原型批评则揭示文学中的普遍文化模式。如原型批评家吉尔伯特·默里发现莎士比亚戏剧中的哈姆雷特的故事与古希腊英雄俄瑞斯忒斯的故事有相似之处：老国王被王族中人谋杀、篡位、娶王后为妻，王子受到神示为父报仇，杀死篡位者，也导致王后即自己母亲的死亡。对这种情节相似的现象（过去的文学理论称为“情节的浮游”），默里考证说，这不是模仿，而是一种“种族记忆”，而所谓“种族记忆”实际上就是一种深层文化模式。

在现实层面，文学具有现实意义，即意识形态观念。虽然文学作品是作家思想感情的表现，但它又受到意识形态的制约，因此，文学的意义就不只是个人的意识，而是社会意识，在现实层面上具有意识形态意义。不管哪一种文学形态，都有现实层面和现实意义，都摆脱不了意识形态的纠缠。通俗文学虽然充分感性化，但也不可避免地受到意识形态的制约，具有意识形态意义。通俗文学一般要使自己的故事符合某种道德的或政治的社会观念，以使其合法化，也就是把感性描写纳入意识形态规范。虽然这种规范化是不充分的，无法消除通俗文学的感性性质，但也使其具有了意识形态属性。如《杨家将演义》以情节

曲折取胜，但又表现了强烈的政治意识——忠烈观念。

纯文学也有现实层面和现实意义，因此也有意识形态意义。纯文学的审美意义就是建立在现实意义基础上的。审美意义不是凭空产生的，它是现实意义的升华。这就要求文学的意识形态必须与审美意义有基本的一致性，即意识形态必须是进步的、合乎人道的。纯文学的意识形态往往以人道主义为基调，这是进步的意识形态，它克服了阶级的偏见，因此才能在此基础上升华为审美意义。托尔斯泰的作品贯穿着人道主义精神，充溢着对下层人民的同情，它冲破了贵族阶级的偏见，因此才可能升华为审美意义。如他对妓女玛丝洛娃和被视为堕落女人的安娜·卡列妮娜的同情，就是基于人道主义思想的。当然，纯文学的意识形态观念可能与审美意义相冲突，特别是当它已经落后、僵化的时候，冲突就更明显，那么审美意义就可能冲破现实意义。

严肃文学的现实意义更为突出，明显地传达着某种意识形态。它要干预现实，必须提倡某种思想观念，因此就有了明确的意识形态意义。如果说，通俗文学的意识形态意义由于其感性化而被削弱、纯文学的意识形态意义由于其审美化而被淡化，那么，严肃文学的现实意义则较少受到感性化和审美化的冲击，因此其意识形态色彩更强烈。《子夜》的意识形态性是明显的，作者自觉地在作品中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观点分析中国社会，指出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惟有社会主义才是中国的未来。

在文本的审美层面，文学具有审美意义。审美意义是文学的最高意义，它超越了现实意义。审美意义是对审美体验的反思，而审美体验是最高生存体验形式，因此审美意义就是生存意义。文学不但要表达生命欲求和传达意识形态，还要探索人生的价值和真谛，这个形而上的问题不仅是哲学研究的对象，也是文学反思的对象。生存意义问题表现为两个方面：主观方面即生存的价值问题，也就是说，人为什么活？人应该追求什么？怎样生活才有价值？客观方面即生存的真谛问题，也就是说，人生是怎么回事？人性是



什么？什么样的生活才是真实的？这两个问题其实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叙事文学主要通过对人物的命运的描写，揭示生存的真谛；抒情文学主要通过主观情感的升华来体验生存的价值，它们同样是对生存意义的思考和解答。

文学的审美意义即生存意义问题是一个形而上的问题，它具有超越性。所谓超越性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超越现实意义，二是没有最终答案。生存意义问题的思考，必然超越科学和意识形态范围。科学是现实的认识（知性），意识形态是现实的价值观念，它们是被现实存在决定的，无法超越自身的局限，不能达到对现实的批判性思考，从而也无法回答生存意义问题。康德已经指出过，知性不能解决理性（本体）问题，否则就会陷于二律背反。道德、政治、法律等观念只是现实生存规范，而不是人生的最高价值。而审美意义则是人生最高意义的揭示。意识形态是一种阶级意识，历史性的意识，而审美意义则是人类的自我意识，它超越了历史的、阶级的局限，成为自由的意识。文学在现实层面有意识形态的现实意义，同时在审美层面又有审美意义。审美意义的产生，必须超越意识形态，克服其局限性，才能达到对生存意义的揭示。这就是说，审美意义是否定性的，生存意义不是现成的社会观念，它必须建立在对意识形态的扬弃的基础上。托尔斯泰的《安娜·卡列妮娜》最初的意图是宣扬陈腐的宗法观念：婚姻是神圣的，破坏家庭是有罪的。作者企图通过安娜的悲惨下场来警示人们：违反这个信条是没有好下场的。但是，作品的审美意义却超越了意识形态的局限，它同情安娜的命运，肯定了她的勇敢选择，宣布了爱情高于婚姻，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道德的。文学作品中往往存在着审美意义与现实意义的矛盾，而优秀的文学作品往往是审美意义突破意识形态的局限，

体现了自由的意识。

审美意义的超越性还体现为它没有结论，而只是探索的过程。现实意义是确定的，因此也是有限的。而审美意义并没有作出结论，它只是否定一切现实观念，指向自由，而自由就是超越本身。因此，审美超越就是对现实意义的无化和对于真正意义的追寻。文学的审美意义就体现于这个超越过程中，它引导人去追寻、思考，而又不作结论。《红楼梦》否定了传统的人生道路，但并没有说明生存意义，它以宝玉出家来表达对现实的拒绝，并把现实人生归结为一个“空”字。但在这种悲凉之中并非一无所有，对爱情的执着、对纯洁女性的爱慕、对自由生活的向往已经深深地铭刻在我们的心灵上，而这就是对人生的审美体验，就是对生存意义的揭示。正因为审美意义没有最终答案，生存意义没有最后结论，每个人才能作出自己的思考，文学才永远有生命力。

总起来说，文学的意义就是原型意义、现实意义和审美意义的复合。这种复合不是三种意义的平列和垒加，而是系统的综合。文学的深层（原型）意义是生命欲求，表层（现实）意义是意识形态，超越的（审美）意义是生存意义。审美意义升华了原始意义，超越了现实意义，成为文学的最高意义。通俗文学的原型意义和消遣娱乐性突出，严肃文学的现实意义和意识形态性突出，纯文学的审美意义和超越性突出。运用结构方法研究文学的性质，也许可以克服本质主义的文学观的局限，在动态上、总体上把握文学作品的意义，从而把对文学本质的研究向前推进一步。

\* 本文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点项目“文艺美学的学科定位与发展趋势研究”。

责任编辑：陶原珂

# 《澄明美学》的学术理念旨归

◎ 刘士林

**【摘要】**《澄明美学》的学术理念，基于中国现代学术经历了否定释道的经学，以西方学术为基本思想资源，而导致中国学术话语的丧失这样的困境而提出的，意在以“非主流美学”观念及其研究方法，进行“当代学术独立”和“中国美学学术独立”的双重试验。

**【关键词】**现代学术 非主流美学 学术独立 澄明美学

**【作者简介】**刘士林，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文学博士，江苏 南京，210097。

〔中图分类号〕H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127-03

在逻辑分析上讲，中国美学的学术现代性，只能蕴藏在中国现代学术的总体框架之中，因此要讨论这个对中国美学有着身份和归属性质的重要理论问题，无疑要从中国美学与中国现代学术在历史中实际达成的以及在逻辑上应该建构的结构关系开始。

中国现代学术，尽管它在表层结构中千差万别，但就学术理念层面言即“学术独立”<sup>①</sup>四字而已。这是20世纪许多现代中国学术大师的共同心声：如王国维说“必视学术为目的，而不视为手段……”；如陈寅恪提出的“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如陈独秀说“中国学术不发达之最大原因，莫如学者自身不知学术独立之神圣”；如熊十力大力提倡的“思想独立，学术独立，精神独立”；如冯友兰主张的“知识上的独立，学术上的自主”；如宗白华先生强调的“宁愿牺牲生命，不愿牺牲真理”等<sup>②</sup>。对此学术独立之理念又可分言为二：它在意识领域中主要表现为对“学术独立”观念的反复强调和深入阐释，以便为中国学术再生产提供一个具有现代性内涵的精神生产观念；它在理论实践上最重要的工作，则是运用西方现代学术工具去解构混杂了过多意识

形态内容的中国传统学术形态。而后一点则是20世纪中国学术研究在其现代化进程中一个顽强伸展的逻辑意向。在中国现代学术史家看来，用这两个方面来描述和界定中国现代学术就足够了。但是，从19世纪末、20世纪初中国现代学术开始萌芽起，毕竟一百年过去了，而在新时代的理论平台上，如果依然按照一般现代学术史家的看法，把学术独立的内涵等同于中国学术与它的传统形态的脱离，则是远远不够的。由于中国传统学术基本上属于传统政治文化和意识形态的一部分，它们在很大程度上具有浓郁的经学性质或“意识形态口音”，而这一点也是现代中国最早一批具有现代学术意识的学者，热衷于讨论“学术与政治分离”话题及阐释其学术变革重要意义的根源。在一个世纪的学术研究中，现代学者们借助种种现代西方的理论观念与工具方法，目的无非都是为这个古老民族的现代化提供一种可靠的理性精神资源。

西方学术作为中国现代学术摆脱其传统形态最重要的精神资源，作为它在建构知识形态的中国现代学术过程中最直接的模仿对象，当然是任何学术史研究无法回避和忽略的。但另一方面，

也正是由于受西方现代学术的影响过于深重，因而也直接导致了中国学术语境的倒错和中国学术话语的丧失。而这个负面的影响，随着中国学术自我意识的成熟和当代学术研究的深入，在今天已经不可不着重加以考虑了。这是因为，如果说在学术与政治过于密切的时代中，主要牺牲的是“学术本身的独立性”，那么在学术环境相对自由或半自律的状态中，如果没有一种独立的中国学术语境和话语，那么它在理论实践中必然要牺牲掉“中国学术的学术独立性”。进而言之，在当代全球化的物质条件和殖民文化的学术语境中，中国学术除了应该继续坚守“学术独立”这个现代学术理念之外，还有一重更重要和更艰巨的任务则是如何在西方学术霸权话语的笼罩中建构出具有“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的中国当代学术。一种中国学术的“学术独立”是如何可能的，在我看来，这就是对现代中国学术理念及其精神的真正继承和发扬光大。我在《澄明美学》中提出的“非主流美学”观念及其研究方法，就是在中国美学领域中从事“当代学术独立”和“中国美学学术独立”的一种双重试验。

关于中国非主流美学的学术理念，即一种纯粹学术形态的中国美学，可以分两层解读。首先是“纯粹学术形态”的具体内涵。在深层意义上讲，纯粹学术形态本身是对20世纪早期中国学人“学术独立”的一种当代回应，它保留了现代中国学术中“学术与政治分离”的精神觉醒内涵，另一方面又借助先验批判的工具与方法提出了“美学与其他人文学术分离”的新课题。对于后者来说，要建构一种纯粹学术形态的美学之关键在于，如何通过先验批判的理性程序清理各种似是而非甚至是错误的意识和观念，这是揭示中国美学现代性之本体论内涵的“基础的基础”。在我看来，

这其中关键的问题是要弄明白：在中国传统文化现代化的汹涌潮流中，美学所肩负的历史使命与精神功能究竟是什么？尤其是它与知识学、伦理学所承担的使命与功能的根本区别何在？……如果说知识学现代化为了捍卫理性的现代尊严而必须呼唤科学与民主，伦理学现代化为道德的当下实践作辩护必须呼唤法制与人权；那么，由于美学的根本目的在于守护人的心灵与情感家园，由于它在历史异化中从来没有争得这个神圣权利，由于

它每次以知识学或伦理学方式证明自身时都是以巨大的情感付出为代价，所以它的现代化路向就只能是回归美学自身。<sup>③</sup>

之所以要进行这种辨析和区分，是因为这些不同的人文学术在学理上的微妙差别，在中国当代学术研究中基本上是被忽视的。这种学理上的混乱并在西方美学家诸如“美学是未来的伦理学”、“走向科学的美学”等说法中也同样如此。然而，不同人文学术之间的本体论差异问题，还很少能够进入到学术研究的主体意识和观念之中，在这个意义上，美学与其他人文学术在逻辑上的自相缠绕，也就成为美学研究走向其更高的纯粹学术形态的最大的理论障碍。因而，从逻辑上阐述美学与伦理学、知识学的本体差异，也就构成了《澄明美学》在基本理论建构方面一个最突出的特征。

其次则是中国美学的具体内涵。在逻辑上讲，中国美学的本体论内涵当然与中国民族在历史上的审美经验直接相关，但是，一方面，由于中国民族的审美意识与活动一直寄身于中国古典伦理学这个文化“大户”的篱下，因而它关于自身的自我意识、本体结构与实践功能等方面也就从未真正觉醒过。另一方面，尽管中国文明在进入现代世界的过程中为之提供了一种觉醒的契机，但由于西方美学本身对西方哲学固有的依附性，由于20世纪中国美学在其理论建构中对西方哲学美学的全盘照搬和囫圇吞枣，因而它不仅没能借助理性的分析力量从传统的伦理学枷锁中解放出来，还主动戴上西方哲学的锁链而剥夺了中国民族表达自身审美经验的现代可能。由此可知，中国美学的现代性内涵，只能从对中国传统的伦理美学和西方理性美学及其现代中国版本的双重批判中澄明出来。这就是《澄明美学》所刻意强调的美学批判工作，即一方面从逻辑上处理美学与哲学之间的学理纠葛，揭示和清理西方主流美学对于人类审美精神的理性侵蚀；另一方面则针对中国美学中习以为常的伦理学与美学的逻辑混淆加以分辨，由此认真地检讨中国主流美学的伦理形式对于审美形式的历史遮蔽。如果说前者的主要意图是在哲学语境中区分“美的本质”与“人的本质”，那么后者则是在伦理学语境中阐明“善的形式”与“美的形式”之本体差异。由于这两方面的混淆严重遮蔽着中国美学学术独立的

逻辑基础,因而只有在审美意识与真、善两种理性意识,以及审美活动与知识活动、伦理活动的本体差异中,才能建构出一种真正属于中国美学自身的本体论语境。而20世纪的中国主流美学对这个先验批判话题基本上是置若罔闻的,这正是这种美学探索称为非主流美学的根本原因。

一种纯粹学术形态的中国美学如何可能,这完全是由它对非学术形态的美学理论以及非中国经验的美学话语的批判之深度决定的。这种学术批判同时也是对美学本体论语境的直接证明。非主流美学的逻辑旨归主要有二:一是美学语境。只有一个合法的美学学术语境得以确立,才能在逻辑上保证人们关于美学的学理叙事的合法性。尽管它表面上和具体的审美经验有一定的距离,但由于它在先验分析明确区别了真善美三种内在意识,区分了知识活动、伦理活动和审美活动的本体内涵,所以这种关于美学的先验批判仍然是必须先行的,经过这样一番“先验批判”之后,至少在大的方向上就不会再张冠李戴或缘木求鱼。非主流美学另一个逻辑旨归则是诗性智慧。关于诗性智慧内在机制的阐释,其主要意图是从正面揭示审美意识的人类学根源和审美活动的内在秘密。简单说来,知识活动的基本方式是“对象化”,这是一种直接和客观对象打交道的生命活动方式;而伦理活动的基本方式是“主体化”,这是一种直接和人的自然本能打交道的生命活动方式,尽管它们是两种人类生存最重要的现实活动方式,但由于其最终结果是分别使人自身异化为理性工具和伦理工具,因而它们在逻辑上就不可能成为生命最高的自由活动方式。而只有在以“非对象化”和“非主体化”为基本活动方式的诗性智慧中,或者说只有在论证了诗性智慧作为人类审美普遍原理的共通性之后,才可能在尽力避免人的客观异化和主观异化中寻找一条自由之路,因而也只有诗性智慧中,才存在着人类审美意识和生命自由活动之谜的正确答案。<sup>④</sup>为这种诗性智慧的存在和审美共通性加以阐释和辩护,也就理所应当成为直接继承着诗性智慧精神的中国美学的历史使命。当然,这两方面又是相互依存的,如果说,诗性智慧为纯粹学术意义上的美学研究提供的是“一种纯粹的美学思维”,那么一个合法的美学语境则为诗性智慧在现实世界中的出场提供了

最深刻的本体论承诺。

最后还有一点要说的是,仅仅在学术观念上弄清楚纯粹中国美学的本体内涵是不够的,因为先验批判的另一个重要对象是所谓的实践理性领域。也就是说,一个同样重要的问题在于考察:需要什么样的主体条件,才能使那个在先验分析中十分清晰的内在生产观念在学术生产中显现出来。它在逻辑上关涉的是有没有一种从事纯粹学术的理性主体,或者说这个主体如何才能从各种各样的实用人类学中再生产出来。正如康德把哲学的根本问题置于主体之内一样,对于任何一门渴望独立和按照内在本性发育成长的当代人文学术,能否把它内在的精神理念表述和呈现出来,关键问题也在于有没有一种纯粹学术的生产者。这种主体有两个最重要的特点,即“一种纯粹理性的思维方式”和“一种为学术而学术的生活方式”。如果说由于前者而很容易在观念上搞清楚什么是纯粹的学术本身,那么由于后者则特别使生产者内在的观念表象转化为具有客观属性的精神产品。有了纯粹理性机能,并不意味着一定会从事纯粹的学术研究,即使是从事学术研究本身的专家学者,在他们尚未产生“学术是目的本身”这个最重要的学术启蒙意识之前,他们往往也都是以“读书都为稻粱谋”的方式来从事知识生产的。而它们最优化的资源配置方式则可以表述为,一方面用“一种纯粹理性的思维方式”来消解各种不纯粹意识和观念,从而为当代学术的再生产提供一种具有纯粹理性性质的内在生产观念,另一方面,由于有了“一种为学术而学术的生活方式”这个学术生产最重要的“物质条件”,则可以为一种完全自律的、不受任何现实经验干扰的、仅仅按照学术道德律令行事的学术主体及其活动方式成为可能。而后者无疑直接关系到中国美学现代性设计的落实和实践问题。

<sup>①</sup>参看刘梦溪著《传统的误读》,河北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105-130页。

<sup>②③④</sup>参看拙著《先验批判——20世纪中国学术批评导论》,上海三联书店,2001年,第91、13、33-36页。

责任编辑:王可

【编者按】钱钟联先生是我国著名学者，于清诗研究贡献尤巨。《钱钟联论清诗》是钱先生对清代诗学的系统论述，由魏中林教授据1987年听钱先生讲授清诗时的听课笔记整理而成。整理者为呈现钱先生讲授时的原貌，基本上按讲授顺序实录，未作删减。2003年秋，魏中林教授将整理稿呈钱先生，蒙96岁高龄的钱先生亲自审阅校订、写作跋语并题写题名。今钱钟联先生不幸于2003年12月4日去世，我们特将钱先生的跋语置于文首，与钱先生论清诗正文一并刊出，以表达对一代国学大师的哀思和敬意。《钱钟联论清诗》共分8个部分，我们刊出的是第一、二部分，其余各部分将由《韶关学院学报》于今年内陆续刊出。

# 钱钟联论清诗(一)

九六叟钱钟联题

魏中林 记

【关键词】清诗 清代诗人 风格流派 诗歌评论

【整理者简介】魏中林，暨南大学、韶关学院教授，广东 韶关，512005。

〔中图分类号〕I206.0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130-08

## 钱钟联先生跋语

丁卯金秋，门人魏君中林由北疆来吴下，从予攻读博士学位，治清诗学。其时，《清诗纪事》前四卷始刊，后七卷亦告竣。每周授课，清诗与清诗学一并讲述，为时年半。予授清诗，艺术、思想；学术、文学；作家、作品；流派、风格并重，牵连分析，一炉冶之。予以此则治清诗，亦以此法教学生。诚如中林所记，予确以未遑自作一部清诗史为大憾，而果无清诗史之构乎？非也！有何为证？门下诸硕士、博士可证，虽授课

因人各有侧重，然清三百年诗歌史迹于课中清晰可见。予先后有四届硕士、十届博士，若诸生各将笔记整理，汇而综之，去重删繁，信能当得一部清诗史！中林为第四届博士，毕业已十三年矣，今岁初秋，忽自岭外寄九万言稿，属予审读，年迈体病，一月读竟，文中误录之字，随读随改。所记均为当时实录，其中，评鹭先贤时人诗文人品，思想言论，或褒或贬，“随口而谈”，“思至语出”，为存原貌，并未刊落，得罪时贤之处，谨乞谅之。中林教授粤中，学术日进，清诗学研究尤精，每有新著来，予均有“集薪”之叹。近岁，中林移砚韶州，执掌一校，科研、事

务之繁可以想见，不意其不惜耗时，整理旧时笔记，予读毕掩卷，感慨良多，略缀数语于篇末者耳。

虞山九六钱仲联病中跋于苏州大学，时癸未暮秋。

我的看法，思想性靠艺术性表达。首要弄清诗各自作者自我面貌及个性。同一时代、同一活动，个性不同，故应重视个性，独特面貌。清初的明遗民，笼统言之，各种人物都有，所作差不多。但遗民诗不是流派，其中个性不同，艺术风格亦不同。诗与个性是交流的，要重视其个性的独特性。例如顾炎武，本身是学者，特点是靠实学。战斗性强，务实，故其诗可见其个性，通过其诗艺术风格体现出来。顾炎武同一般诗人不同处，表现在他的个性——务实，但其诗缺乏形象性。诗要由形象来表达，而他务实。用典多，淹没诗的形象。但他也并非无形象之作，有一些，但极少，不到十篇。同时的屈大均显然不同。屈浪漫思想较多，但不等于不务实。参加抗清斗争，顾炎武作实地考察。郑成功进长江，顾作《江上》一诗，反对进攻长江，认为冒险。屈翁山参加了郑成功的行动，此事可参考汪宗衍《屈翁山先生年谱》，有详细考定。他提倡进攻长江，这种进攻有些冒险。翁山后出家作和尚，其一生都致力抗清事业，吴三桂反清，他也去参加，因看到吴三桂野心而退。屈翁山一生活活动充满浪漫、幻想，参加并没十分把握的活动，但也不是不务实。

顾炎武天文、地理、音韵皆精。顾对民间风俗不够了解。顾所处明末之时代，与外来传教士接触少。屈翁山南北走遍，很熟悉南方之地理，训诂、考订亦懂，并非不务实。尤其他对风俗民俗很了解，有《广东新语》，可见其知识面广博。这是活的知识，亦有务实根基。他充满幻想，抱有恢复的希望，个性浪漫，故屈诗形象性强。但顾亭林、屈翁山二人并非现实主义或浪漫主义可别。清末的“诗界革命”，是适应戊戌变法产生的，很多诗人个性完全不一样。其中黄遵宪与顾炎武相近，都讲究务实。表现在从事政治运动

上，不讲空话。而康、梁讲空话，没有经验。黄在湖南推行新政，脚踏实地推行新法，务实。这种务实精神体现在他的诗中，诗与个性亦同。黄公度的诗，反映了近代帝国主义侵略，对外部世界都有反映。切切实实，都很具体，纪实性强。黄公度诗同于顾亭林处，亦在用典，恰到好处。务实是黄的个性。康有为的诗浪漫性强、讲空话，特点是浪漫，充满感情来表达思想，激动人心之处较多，这一点超过黄公度。幻想到《大同书》，可见康之幻想，凭想象说之；康之浪漫精神为康之个性，与黄不同。丘逢甲也实际，在台抗日，晚年亦致力复台，其诗抒情性强，不同于黄、康。其英气勃勃，复台充满信心。黄诗缺乏英气，缺乏煽动性。

通过个性不同比较，内部外部之间，看出名堂，比出个性。研究清诗要把握住个性。排列名单，并列式研究，显得陈旧。陈祥耀《清诗选》不够好，罗列遗民诗，看不出个性。

还要看相互影响关系、流派、风格。地域间如何互相影响推进？形成多种多样的变化？还有不同体裁之间的影响，如小说、戏曲对诗的影响。反之亦然。

戏曲对诗之影响，突出的始于明代。相互关系如汤显祖之《牡丹亭》，唱曲韵律优美，语言亦是诗歌语言，这就是诗的影响。王夫之对汤诗很恭维，否定戏曲影响诗歌。到清，首先影响了吴梅村。“梅村体”即受戏曲影响。《长恨歌》亦然。吴写了大量的实事之作，上至宫廷，下至妓女，正是戏曲的主题。吴用戏曲风格作诗。后来，蒋士铨用诗写戏曲，主题是忠孝节义。姚梅伯有意识从事戏曲研究写作，其乐府诗大有戏曲味道，将戏曲内容写到诗里，如《双鸩篇》。戏曲之词语，被诗人用到诗里，首先王渔洋最显著，如“语丝风片”用入诗里，而注渔洋诗者未注出此句出自《牡丹亭》。明七子作的诗，戏曲、小说语言是不用之入诗的。此问题可作专题去讨论。

袁枚的性灵与宋湘的性灵不一样。袁枚油腔滑调，宋湘格调高雅。各地方诗歌情况，以后可作为专题来谈。

横向的相互影响——相反相成。主要指地区之间、省区之间。清代诗要充分研究相互影响，找出脉络，方可说明问题。

钱牧斋与王渔洋。钱为渔洋《渔洋精华录》作序，并赠诗。王的地位名望均为钱推引起来，有“代兴之语”。钱作《古诗赠王贻上》，时王年方二十八，钱已届八十。《吾炙集》，渔洋诗为何没有？但二人诗风不同，王崇严羽，钱厌严羽。钱论诗主张反映历史与沧桑变革。这些东西，激动诗人的心，从这样的现实生活激发得来的诗，才是一等的诗。王渔洋讲“妙悟”、“神韵”，二人相反。康熙二年钱牧斋故去，他能看到的是渔洋此前之诗，有些现实意义，故推崇之。也有点反清情绪，见《渔洋精华录》最早几首诗及《蚕租行》等。还有《秋柳》四首，怀念故国。郑鸿《渔洋山人秋柳诗笺》，得之渔洋后裔。抗战前刊出，载《学术世界》。钱够得上“南雁”，“西乌”指顾亭林为一说，谓指顾炎武到山西反清事，此说法错误，时间不对。诗后两句谓指钱谦益之说也不对。“枚叔”指梁王手下的官，而钱为中央之官，即福王也已是皇帝身份。“枚叔”应指侯朝宗，用河南地方典故，有所讥刺。黄宗羲亦提到此事，认为应体谅人心，是否真心实意。《寄一灵道人》，王渔洋给屈翁山写的诗，与屈有往来。《秦淮杂诗》亦能看出王渔洋未死心仕清。黄、顾也不反对满人皇帝做得好。可见钱推引王渔洋是有共同之处。王亦借助钱的名望。

钱虽反“神韵”，但其七言绝句，亦富神韵，与渔洋也有共同之点。钱江南人，王山东人。钱影响王，有相同的部分，有不同部分。后赵执信反对王渔洋，其《氓入城》、《两使君》、《道旁碑》等诗，与渔洋诗不同。他所以反对王，意在抬出虞山冯班反对王渔洋。渔洋本为虞山赏推而抬起来的，冯班为钱的学生，赵又师冯。

钱牧斋北向对山东人的影响如此，向南影响到广东。其影响在政治上、诗歌上均有。对屈翁山推崇。钱仕清仅五个月，后始终从事抗清工作，与桂王、郑成功均有关系。金鹤冲《钱牧斋先生年谱》、陈寅恪《柳如是别传》，均有记载。屈大均在郑成功进攻长江一役中，做过暗中联系

活动，事详汪宗衍《屈翁山先生年谱》。屈曾客山阴祁班荪家中，暗中活动，见过钱谦益，可见魏耕《雪窦山人诗》。钱《有学集》中《罗浮种上人集序》（屈僧名“今种”）高度评价屈诗之“忠君爱国”。钱影响到广东，可见木陈上人《新蒲录》。牧斋诗在广东有刻本。

钱对浙江方面的影响，在诗歌理论方面较多。其诗论反严羽，主张现实战斗，影响了浙江黄宗羲。黄论诗主张来自钱。《历代文论选》中以黄代钱，因列钱不便。黄之父黄尊素，为东林党中著名人物，钱也被许为东林党中“浪子燕青”，二人交善。黄尊素死后，钱为其作墓志铭。梨洲小钱一辈，顾骂钱，黄不骂钱，且与钱共同进行反清工作，策反金华马进宝工作，二人相交甚好。是钱影响黄，而非黄影响钱，所以说钱的诗论横向影响了浙江。钱、黄在诗学取径上提倡宋诗，影响了浙派。浙派倡宋诗来自黄，而黄来自钱。对钱谦益的评价是个问题。

清中期广东人黎简，受浙派影响，反过来他又影响浙派。有两方面：浙西秀水派，但毕竟不同；另一方面影响浙东大诗人姚燮。姚很推崇黎简，黎简既是诗人，又是画家。姚燮于戏曲、小说、画皆通，有共同点。戏曲、小说、画有相通之处。对各种艺术要有研究，对创作研究有好处。特别是画论与诗论有相通之处。画别有南宗北宗，诗论中有许多是从画论里面来的。

黎简诗与浙派不一样，但说黎受浙派影响，是怎样的呢？《黎简先生年谱》附录诗评补遗：“许宗彦《鉴止水斋集》卷三《题黎二樵〈五百四峰草堂诗〉却寄》云：‘百年论风雅，俎豆王与朱。邕和清庙瑟，明靓倾城姝。俗士忌自立，好学邯郸趋。粉黛饰村媪，靡曼夸吴歙。何人善变辟风雅？近数禾中少宗伯。海内赏音谁最亲？独有岭南黎简民。’（原注：二樵论诗最服膺钱少宗伯）”此段可说明秀水对他的影响。为何说黎简反过来又影响了秀水派呢？可参见我的《清诗三百首》，第47页钱仪吉《读黎二樵诗》可证。钱仪吉为秀水后辈，是钱载的亲戚。

诗界革命的黄遵宪，是现实主义，面向世界，反映中国被帝国主义侵略之现状，这是黄诗

主要特点，但爱国主义并非其独有。他独有的是写新事物、自然科学、外域等各方面的东西。黄诗的这一特点，是在其时代与其经历的基础上产生的。清诗在黄以前写海外有了不少人，如胡天游《海国诗》，就写到了海外，很像黄遵宪的《番客篇》，有共同点。胡天游是浙江山阴人，说明浙江人对黄的影响。江苏阮元也有写西洋新东西的诗，黄必看到过阮元之作，会受到影响。北方人舒位，河北大兴人，也有写新东西的诗，如《鹦鹉节歌》，写澳大利亚鹦鹉，写外物较早。写澳大利亚鹦鹉的，只此一家。澳大利亚悉尼大学，一学者叫刘渭平，原来是民国驻澳大使，后留居澳州。他来苏州访问我，告诉我这件事。黄遵宪有好几首诗模仿舒位，此诗定会见到，说明北方舒位对黄写新东西也有影响。

广西人也对黄有影响。胡羲虽为广东人，但他所居兴宁县距广西很近，两人来往密切，可参见我的《人境庐诗草笺注》附录二《黄公度先生年谱》同治十三年条注。详细的可以看我写的《岭南新派诗人胡羲》，收于我的《梦苕庵清代文学论集》。

黄写了许多新东西后，江苏人毛乃荣学其《今别离》，详见我的《梦苕庵诗话》。影响最大的是金天羽。我最推崇金天羽，他早期为诗界革命派，晚年脱离政治。《孤根集》主张革命文学，写革命的文章。后继承了钱载的一路。他的《海军行乐词》、《招国魂》、《读黑奴吁天录》、《都踊歌》、《广游仙诗》、《虫天新乐府》等，实践他的主张。还有写第一次世界大战的东西。他晚年轻视这类诗。黄务实，金浪漫，有煽动力，黄影响到了金天羽。

黄与同光体诗人关系也不错，互相佩服。他也必然影响到同光体诗人，如陈三立、沈曾植。同光体对他也有影响。《人境庐诗草笺注》所附“陈跋”等各跋文，可说明黄诗对同光体诗人的影响。黄往下的影响也很重要。新诗主要受西洋诗影响，故金松岑往下就没有影响了。

戏曲小说同诗之关系。戏曲、小说各有其理论。可分为戏曲与诗，小说与诗的关系。诗人兼戏曲家，明清以来很多。最著名的有明代王世

贞，有《鸣凤记》，以骈体文写之，又是七子领袖之一。汤显祖，有《玉茗堂四种》，他也是古文家兼诗人，钱谦益很推崇他。其古文为唐宋派古文，诗也作得好。王夫之评汤显祖的诗，极为赞扬。王夫之评诗选诗，选其有神韵者，他不喜欢《孔雀东南飞》、杜甫《北征》等诗，喜欢余音袅袅那一类作品。他选明诗，反对七子、公安、竟陵，而最推崇汤显祖。其《姜斋诗话》亦有反映，不喜长篇诗、叙事诗、现实主义之作。王看到吴梅村的诗没有？不知道。但他年龄比吴梅村小。吴诗当时风行海内，王很可能看到。《圆圆曲》正受到戏曲、小说影响。王夫之认为这些东西不登大雅之堂，我曾写过反驳王夫之这种偏见的文章。但王夫之的诗论有很多高明的地方，如爱国精神、对汤显祖的推崇等。汤之戏曲就是诗，曲中许多优美的唱词，就是诗的语言。阮大铖有《春灯谜》、《燕子笺》，同汤显祖的戏是一派，文笔好极了。阮大铖诗的成就比戏曲更高，陈三立认为阮诗为五百年大作手，章炳麟对他评价也极高。阮诗均作于明崇祯年代，到福王后就不写了，有《咏怀堂诗》。章太炎评其诗为以王孟之意趣，融谢灵运手法。陈三立不但是伟大诗人，而且是戊戌变法人物。特别是日人侵北京，请陈三立出来做事，他拒绝，每天不吃东西，绝食而死，应该是个了不起的爱国诗人。阮大铖与其表兄钱秉铨观点相左。阮大铖究竟有没有投降满清？还要查，还不能定论。夏完淳就说阮并未投降满清，可查《小腆纪年》，其中对阮有一番考定。阮的词也很好，叶公绰就学他。他是个文人，如未投降清朝，并不甘心作坏蛋。我从小喜欢他的诗。

吴伟业的传奇《秣陵春》，与其梅村体诗两位一体。尤侗有《钧天乐》，有诗才。蒋士铨有《九种曲》，很美，词句优美。其诗为乾隆三大家之一，诗最正统。黎简有《芙蓉亭》。苏文擢《黎简年谱》：少客邕州，著《芙蓉亭乐府》。舒位有《伶元通德》、《吴刚修月》、《相如文君》。王昙《烟霞万古楼诗集》有诗题《铁云先生于宣武坊南，灯火之暇，作〈相如文君〉、〈伶元通德〉诸出，商声楚调，乐府中之肴蒸俎豆，匪元



明科诤家所可及也。太仓毕子筠孝廉华珍，按南北宫而谱之，梨园众弟子，粉墨而搬演之，亦一时佳话，记以诗。王昙《铁云姨丈〈瓶水斋诗集〉序》：“精音律，工三弦，亦习弄笙笛，弹琵琶则鸛鹤立听，奏羯鼓而群羊踴躍。十四年己巳，与太仓毕子筠华珍流寓京国，作《伶玄通德》、《吴刚修月》数十余出。”王昙有《众香园》、《万花缘》、《玉钩洞天》等。吴锡麒有《渔家傲》，演严子陵事，已佚。《葑花曲话》谓吴所作南北曲，“亦复妙墨淋漓”。姚燮著《今乐考证》，为清代诗人学者中第一个认真总结戏曲的著作，有开创性，可以说明他与戏曲的关系。黄燮清有《倚晴楼七种曲》。梁启超有曲本，见《饮冰室合集》，写新内容。吴梅有《风洞山传奇》。清代戏曲大家孔尚任、洪昇亦是著名诗人，诗名为其戏曲名声所掩。赵熙，清人入民国，到抗日战争时犹在，具体戏曲撰著待考，他很爱好戏曲。

有清一代诗人兼戏曲家的戏曲名称，见于《清史稿·艺文志补编》，著录的不下三百十多种。一身两任，必然两者会互相影响。就戏曲与诗的关系讲，也是这样。李家瑞《停云阁诗话》卷三引张际亮话说：“余向在都门，观演《醉打山门》，乃悟诗家所谓悲壮，观演《小青题》，乃悟诗家所谓缠绵”。

戏曲与诗关系的理论，应当好好研究。大约有这样几种：一是因戏曲而悟作诗风格。二是在对戏曲之评论中，一种是单评戏，另一种是评戏牵连到诗。如《中国诗乐之变迁与戏曲发展之关系》（渊实），《曲海一勺》（姚华），见《近代文论选》，其中“明诗第三”谈到诗同戏曲的关系。三是以戏曲词话入诗，如王渔洋。他也用小说入诗。尚镛《三家诗话》称袁枚诗为“学前人而出以灵活，有纤佻之病，可谓诗中之词曲”。

小说与诗。诗人评小说，魏禧《读水浒传》两首诗，歌颂梁山英雄，说明对小说看法。金和为吴敬梓外孙，其以尖刻手法作讽刺诗，胡适说他的诗是学《儒林外史》，可见小说对诗的影响。黄遵宪赞扬《红楼梦》，姚燮也曾评过《红楼梦》。《近代文论选》83页，大某山人即姚燮，

见杨天石《海外偏留文字缘》及《黄公度先生年谱》，《与梁任公书》论小说，见《年谱》。梁启超，提倡小说。俞樾，写笔记小说，改写《七侠五义》。赵熙用《红楼梦》入诗：“白头渭水铜仙泪，商略余生到紫鹃。”黄人《小说林发刊词》、《新世界小说报发刊词》，谈到小说与诗之关系。林纾，翻译小说的各种序。佚名《小说小话》。邱炜爰《客云庐小说话》。觚庵《觚庵漫笔》。孙景贤《轰天雷》小说。金天羽《孽海花》前十回，《论写情小说与新社会之关系》。曾朴《孽海花》，曾氏诗极工。张鸿《续孽海花》，张为清末西昆体代表诗人。夏曾佑《小说原理》。王国维《红楼梦评论》，王诗极工。

诗歌鉴赏、理解，要明白与历史的关系。宋代陈与义有《牡丹》一诗。陈为洛阳人，洛阳出牡丹，陈在开封为官。当时金兵入侵，他南下杭州，知州事，时在高宗绍兴六年，而其时东南士大夫却醉生梦死，他写了这首诗。同样写牡丹，唐时洛阳士大夫喜咏牡丹。唐人李肇有《国史补》，记载了洛阳赏牡丹之繁荣情况，唐人是在那样情况下写牡丹的。白香山《卖花》：“一丛深色花，十户中人赋”，这就关系到“两税法”的问题。“两税法”德宗时产生，对付商人、中产阶级。商人要纳20%的税，而地方加码，花样百出。好处给国家带来财政收入，但加重工商业者负担，后者又转嫁到百姓身上。这说明不同时代有不同写法，白作属中兴时写诗讽刺之。陈与义则又不同了，他通过民族矛盾写牡丹。我向来认为，北方东胡民族，侵汉族土地事较多。鲜卑族属土耳其一统，蒙古不是，故二十四史承认其为正统王朝，承认其统治。看陈作：“一骑胡尘入汉关”，胡主要指鲜卑族，点出胡、汉。“十年伊洛路漫漫”，谓离家乡正十年。“漫漫”双关，一方面指路遥远，另一方面指恢复无望。“青墩溪畔龙钟客”，说作者处境与年龄。“独立东风看牡丹”，点睛之句。“独立”二字针对半边河山醉生梦死的士大夫，这些人看牡丹，自与作者“独立”看牡丹不同。陆游《示儿》一诗，不同陈作处，乃在意已说尽，陈与义这首诗则含蓄有味。

姜白石《除夜自石湖归苕溪》。白石较尤、

杨、范、陆四家为后一辈的诗人。南宋四大家学诗均从江西入手，以后生活面扩大，跳出江西，自开生面。白石较四大家，生活不够广阔。一生主要作幕客、清客，未为官。但又不像陆放翁在幕府，而是在官僚家里为清客。白石为江西鄱阳人，江西诗派发源地。白石诗从江西诗派来，取江西有神韵者吸收之，主要吸收了清秀的风格。黄山谷，出自李商隐，宋人朱弁有《风月堂诗话》，其中引黄山谷之说，认为诗要用昆体功夫，达到老杜浑成之境。老杜诗阳刚阴柔兼有，发展到中唐，元和时代出了元白，晚唐出了李商隐。白香山对后代流派影响不大。韩愈、李商隐各有千秋。韩昌黎发展了杜甫的阳刚之美，讲究风骨，以文为诗，李义山发展了杜甫的阴柔之美。宋诗以西昆为开端，故黄山谷说，要以昆体功夫达到老杜之境。宋诗发展到黄山谷，吸取李商隐、西昆体，再回到老杜境界。黄诗是外韩内李，有许多神韵之作。后曾国藩看破其奥秘——外刚内柔，陈三立也谈到这个问题。白石受江西派影响，既有阴柔，又有清瘦的特点，这也体现到他的词里面去。此诗——《除夜自石湖归苕溪》，写作者在石湖为范成大幕客，除夕归苕溪，即湖州。“细雨穿沙雪半销”，写自然景况细腻，雪由于雨而“半销”。“吴宫烟冷水迢迢”，写路途。“梅花竹里无人见，一夜吹香过石桥”。梅花隐在竹里，无人能看见，但它“吹”香，是用拟人化手法，被我闻到，故用“吹”而不用“飘”，十分清瘦。梅在“竹里”而不是“林里”，将梅与竹连在一块。将竹与梅相连，始于东坡，有“竹外一枝斜更好”句。如用“松里”，就没有清瘦之气了，而显得呆板。

王渔洋《再过露筋祠》。露筋祠为一少女而建，谈迁《北游录》、段成式《酉阳杂俎》等有记载。渔洋曾在顺治末年，从济南到扬州，经高邮，写过露筋祠的诗，后由扬州又到高邮，写了此诗。故云“再过”。诗曰：“翠羽明铛尚俨然”，前四字用典，点出庙里塑像是女子。第二句拉开去，写庙外的景色：“湖云祠树碧于烟”。后两句：“行人系缆月初坠，门外野花开白莲”。“白莲”，以白莲花的洁白来写女子的高洁，恰到好处。

处，仿陆龟蒙的白莲诗。

王允哲《梅花》诗。王为福建人，诗属江西派，学白石清瘦悠远的意境。举人身份，为陈宝箴幕客，曾在民国初婺源作过县官，地处偏僻。他很有经济才能。在茆屋旁看到梅花，故云：“茆屋苍苔岂有春”，“岂有”见曲折，讲婺源乡下能干什么事？“悠然曾不步逡巡”。“自家沦落犹难管，只管吹香与路人？”写梅花，也写出了自己的胸襟。有分寸，恰恰合自己的身份，而不是像杜甫、白香山之“大庇”的口气，身份自是不同。可与龚自珍“浩荡离愁白日斜”比较，怀抱一致，但诗的风格不一样，写法不一样。一个清瘦，一个浪漫。亦可与陆游“咏梅”诗比较。

钱谦益，《牧斋初学集》。对钱氏评价不一，他既同抗清将领有来往，又与满清将领有来往。钱与清将郎廷佐、土国宝、梁化凤等有往来，因有私交，这不是其人的两面派问题，而是以之为掩护，隐蔽其抗清活动，金鹤冲《钱牧斋先生年谱》提出此观点。后郑成功到台湾不再回来，钱不满。瞿式耜对其评价：“未尝须臾不念本朝，忠驱义感”云云。马进宝事，梅村诗中亦有诗悼之——《葺城行》。金鹤冲《年谱》亦有误处，如将“阮姑娘”误为男，而实为女等。钱临终前与南雷事，更可说明问题。金《谱》，得章太炎称许，太炎文集中亦有文章，记录钱氏抗清事，其事为真。许多人认为钱诗中伪为，其实，钱氏诗中为真心话。黄人的见解见《钱牧斋文钞·序》，骂牧斋弄巧成拙，说他未达作官目的，而又出而抗清。见《钱牧斋文钞》，亦见《近代文论选》。

我认为，评价牧斋应有个前提，即一个人最终的大节问题，他是抗清的。牧斋的发展，降清是发展到坏，但立即又发展到好的地方，即抗清。要用发展的眼光看人。牧斋致仕清廷后，忏悔之处表现强烈。金《年谱》引归玄恭“杏坛之杖”，即是一例。黄摩西《钱牧斋文钞·序》中所说“大婚仪注”，非牧斋所为。《孤忠录》等，记载抗清事、柳如是事等。沧桑之变中，看人要看其大节，不可过拘小末。瞿式耜年轻时亦曾为非乡里，但不妨碍他以后成为爱国遗民。

对牧斋的文章，桐城派贬之。桐城派诸人不喜欢东坡文章的洋洋洒洒，牧斋文章得源东坡，但最初亦学过明七子。前七子文字不通，生吞活剥古人，但后七子王世贞文章较好。王起初未脱前七子，归有光评其为“妄庸巨子”。王后来认识到唐宋文的好处，尤喜东坡，故晚年之文很好，与归有光等逐渐合流。归有光文章规模小，但自有面目。牧斋年轻时对王世贞的文章很熟，但后来走东坡一路，而不是走曾巩、欧阳修一路。如《牧斋初学集》第四十七卷“行状一”，为孙承宗写的行状，洋洋洒洒，写这一位爱国将领事迹，典型的苏轼风格。钱是大手笔，他喜用排偶句子，这与桐城派相反，对偶可使文气凝聚。桐城派发展到湘乡曾国藩，区别在于大量用排偶，而与牧斋趋同。钱对戏曲、小说语言不否定，也引用之，而桐城则求雅洁，诬钱文为“其秽在骨”。桐城派骂钱是不对的。《牧斋初学集》中题跋文对研究版本很重要。

牧斋早期为诗，《嫁女词》流露出来作官的意思，是用比兴体。不少诗也反映满清事，但许多诗不够高明。《葛将军歌》思想性尚可。《初学集》卷十《壬申九月得莱城解围报》，写到民生疾苦。卷十二《五芳井歌》写满清入关，一女子投井事，表现了爱国思想。后面《张将军全昌挽词》二首，写了抗清的将军。卷十三《平台行记圣主能容直臣也》，记黄道周事。《戊寅九月初三月……》写明抵抗清事，记事较好。《王师》二首，写镇压农民起义，表达中有一种同情之情在里面。有一诗写镇压农民起义，表面写得胜王师，骨子里写王师之残暴，官逼民反。

《牧斋有学集》。牧斋成功之作在《有学集》中。《有学集》中有些序属诗学理论。文章中有些重要作品，施愚山、吴梅村、宋琬、王渔洋均为之序，遗民诗人中为之作序亦多。屈翁山（罗浮种上人）亦为序之，在爱国遗民中诗最好、地位最高、多写爱国诗的“苍雪法师”，钱也为之作“塔铭”。钱与“憨山大师”关系也很深。钱的书信中也有很多重要的论文之作。

《有学集》有钱曾注，多注典故而少本事。《哭稼轩留守百十韵》，这样的五古，以前只有杜

甫能为之。朱竹垞有之，但其《风怀》写的是风月事，不足称道的。而牧斋写得很好，其中写实事的注，为牧斋所自为。《投笔集》亦只注典故，不注实事。《后秋兴》八首，一事不注。

《初学集》编至崇祯十六年。《有学集》为入清之作，应从顺治二年写起，但现在《有学集》中的诗，始丙戌六月，是福王亡国之年，当中脱去两年，这两年脱诗，见“铁琴铜剑楼”抄本。崇祯吊死煤山，钱在北方闻之，写了几首诗。《甲申端阳感怀十四首》，其中表现了复明意志，有气概。《丙戌南还赠别故候家妓人冬哥四绝句》，极好！“两见仙人泣露盘”，寓意尤深。“两见”，分别指崇祯、福王之死。诗写“故候”刘泽清家妓冬哥事，梅村《临淮老妓行》亦写冬哥事。《丙戌七夕有怀》，以牛女之隔，言君臣之隔——此时南方尚有福王、唐王等。陈寅恪解此诗，谓言牧斋与柳如是之分隔，夫妻两地。此说错在事实：丙戌正月，牧斋为清廷授以礼部右侍郎，与柳如是一同去的北京，写此诗时并未分开，不存在牛女之隔，故陈说误。《和东坡西台诗韵六首》，牧斋派柳如是到海上搞师。“痛哭临江无壮子，徒行赴难有贤妻”，即指此。

钟惺固然聪明，诗亦灵秀，学佛。若以佛喻牧斋与钟惺，钟主罗汉，而牧斋则菩萨，故钱名山之评误。文廷式喜好元好问律诗调子，牧斋《投笔集》亦同之。牧斋来自元好问，梅村作不出此类诗。牧斋诗用虚字，梅村不用，用虚字可使诗句流荡感强。梅村为唐调，牧斋为宋调、元遗山调。

牧斋绝句艺术来源。唐王昌龄绝句气概较盛，而神韵有些好，有些无。太白绝句亦佳，但亦乏神韵，有气概。杜甫七绝较乏味，讲究对偶，但亦有神韵之作，如《江南赠李龟年》诸作。李商隐绝句有神韵，得杜神韵妙处。杜牧七绝多，似不及李商隐。钱谦益即承李义山。

梅村七律虽差，但七绝较好。屈大均七绝我不大喜欢，写得太多了。渔洋悼亡诗过多，伤于滥，难免饰情，当然也有极好的。牧斋、梅村，得义山神韵，另外好处在于有社会政治时事在里面，而义山则多及爱情。牧斋、梅村涉及艳情之

作，多在寄托政治。比兴为古诗传统，牧斋、梅村诗亦以此法寓时事。写爱情好在要有时代味道，要有寄托，贯穿于诗即有味道。牧斋《西湖杂感》，尾句多推过一层去写。

爱国主义不仅沧桑变化期间有，康、乾也有。康、乾亦有别。有些遗民不反清，如黄梨洲，他的批判思想，不是针对清朝，而是针对暴君、针对封建统治。歌颂康熙在于他统一中国上的成就。中国的版图定于康熙。元进中原，定名为元，（是）统治手段。本土之外，还跨欧亚四个侯国。元代不能包括四个侯国，否则就是蒙古大帝国。

对爱国诗家要分类来看。分类的话，一类是明末爱国将相、士大夫，陈子龙反清而死，要放入。夏允彝、夏完淳、瞿式耜、张煌言、黄道周（艺术风格有独创，末期有诗），这是一批牺牲生命的人。《明诗纪事》末卷邝露也要写进去。另一类是爱国遗民，顾炎武、屈大均、吴嘉纪、陈恭尹、归庄等，排出队来。再一类降臣，降臣要分三种，一种抗清，如钱谦益；另一种，最初抗清，后被逼出山；第三种，先是遗民，康熙年代如朱彝尊，先做遗民，后又迎考，与抗清人物来往。他与梅村不同，梅村在明代即有名气，清廷硬拉他出来，被逼出山。但朱竹垞是可以不应考的，应考是由他自己作主的，朱氏并非被逼。侯方域也可属此类。再有一类是清代官吏，如王渔洋、施闰章、宋琬、赵执信、查慎行。有些人遭遇不好。渔洋早期诗有反清味道，但轻描淡写，如《秋柳》等。甚至胡天游也有。还有两种：一种歌颂康熙的统一，但要分析，破坏统一不能算

爱国主义。平三藩也要具体分析。郭则沄《十朝诗乘》，是关涉国家大事的诗话之作。后魏源、朱琦也写过歌颂清代武功的诗。这一类拖到乾嘉。

由抗清到颂清，这是一个发展，随历史的发展而发展。到鸦片战争前夜，可以说是前期的爱国诗。鸦片战争之后，社会性质变了，由内部矛盾发展到反抗殖民主义、帝国主义。清入中原，可用侵扰，不可用侵略，侵略是有特定意义的。由此，诗歌内容也起了变化，反帝、也有反封建，但要分析，不可笼统。后边许多人也要分开。困难的是如何处置太平天国。真正的诗人是洪仁玕。发展到“诗界革命”，但其它诗派、“同光体”等都有爱国诗。鸦片战争期间产生了大量的爱国诗人，主要有：姚燮、贝青乔、鲁一同、朱琦、林则徐等，这是大家；黄燮清、金和等也著名，其他有一篇、几篇爱国之作者更多。这些人的诗，思想性、艺术性均好。林昌彝写《射鹰楼诗话》对此作了总结，但较零碎。他自觉地写爱国诗话，鼓舞后人。中法战争到甲午战争——庚子事变——日俄战争，这一类诗，各类诗人都有名篇大章。如丘逢甲，他也曾是诗界革命中人，但同其他人不一样。帝国主义不但侵华，而且侨民出外亦受欺负，如陈宝箴、丘逢甲均写到缅甸华侨，黄遵宪写到美国华侨，美国人对待中国留学生的事，说明爱国诗走向世界。可以强调爱国诗是清代诗歌发展的主流，提到一定高度。清初，和尚、仕女中亦有许多爱国诗人。

责任编辑：呼 韩

# 再释刘勰论比兴

◎ 邱世友

〔摘要〕比和兴都是把握宇宙人生的艺术方法，比是从认识去把握，兴则是从感悟去把握。但二者有所不同：一是兴隐而比显；二是兴婉而比直；三是兴广而比狭。在艺术创造过程中，三者往往同时并用，兴是基础，赋是展开具体形象的铺陈、勾勒，比是运用譬喻进行切意和切象的描写。兴凭藉赋比具体化、形象化，从而达到言有尽而意趣无穷，实乃民族文论之特色。

〔关键词〕比兴 感悟 宇宙人生 赋 自然之道

〔作者简介〕邱世友，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广东 广州，510275。

〔中图分类号〕I206.0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138-04

## 一、比兴源于自然之道

比兴原是儒家关于《诗经》诗法的术语。初见于《周礼·春官》，汉儒以风、雅、颂为诗之体，赋、比、兴为诗之法。《说文》：“比，密也。”有周密、亲密之意；《荀子·礼论》“顺比”杨倞注：“附会也”。可见附会而周密为比。兴（興），甲骨文前五·二二·一或前五·二一·七，谓由众人举起器皿而行祭礼。《说文》从同，非是，但本义同，约定俗成，后世释兴因而有兴寄、兴会诸义。均自本义“举起”引伸。体和法是有内在联系的。法见于形态者，为体；体体现一定的法则者为法。法所以成体，体必依于法。而体的构成和法的运用都由人。体、法的关系存在于自然宇宙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当中。刘勰先列《原道》篇为《文心雕龙》的开端（下引《文心雕龙》只注篇名），这是体法的基本原理的论证。所谓原道者即自然宇宙之道，体现了天地人之相互关系及规律性。“日月叠璧”、“山川焕绮”，都是天文地理之美，都是“自然之道”

的呈现。《原道》篇中刘勰所列举的其他优美的现象依此也得到感悟和理解。宇宙人生的诸种现象是通过“天地之心”的人来体认、来创新的，只有从客观事物和现象的相互关系、互为作用才能认识其意义和性质，因而从事于创造，其中也包括艺术的创造。于是就有比之一法。比是在宇宙人生中，对诸种现象和事物的相同、相似之点进行比较、比拟，从而认识其本质，规范其意义，把握其特征。诚然，作为“天地之心”的人不但把握宇宙人生的客观对象，而且也把握其本人的心灵世界。对于认识抒情主体来说，人的心灵世界也是作为客观对象艺术地来认识，来把握的。这个心灵世界也与宇宙人生长期地多方面地联系着，无限丰富。诗人对宇宙人生和心灵世界，可以通过比的艺术认识去把握，也可以通过兴的艺术感悟去把握，而且往往二者兼而有之。刘勰认为毛《传》独标兴体，以比显而兴隐，赋明而兴微，而且比赋往往包含于兴之内，故云独标。同时，从形象体系与感情抒发说，独标兴体又是符合诗歌创作实际的。因此，比在形象体系

中只属部分，而兴却是总体。从这个意义上说，比只能是兴的一部分，是一种为了完成兴的艺术手段。通过比去认识宇宙人生和心灵世界，也只在比的范围之内，比如果超出所比的现实和心灵范围，必然成为整体形象的感兴。诚然，作为修辞技法的兴，也会是个别具体的，也是总体兴的一部分。如毛《传》从赞美方面肯定《关雎》、《鹿鸣》，此一系的学者无出其右，三家诗及《史记》则以《关雎》、《鹿鸣》为讽刺之作，但比兴大致相同。可见言比兴而去其内涵，是不能认识其内质的。有论者以为刘勰论比兴是郑众一系而非郑玄一系，此论未免割裂比兴之体法。

总之，比和兴都是作为“天地之心”的人去把握宇宙人生的艺术方法。比是从认识去把握宇宙人生的，兴则是从感悟去把握宇宙人生。同源异流，千态万状。

## 二、比与兴相异的艺术特性

比和兴都源于道，源于天地人三者的相互关系，但也各具不同特性。今列举三点以资说明。

### （一）兴隐而比显

《比兴》篇云：“比者，附也”，“附理者切类以指事”，“附理故比例以生”。比以附为训，即云“附会”。《文心雕龙》有“附辞会义”之言，指描写事物的形象时把作者主体的情感或客体的情理附会上去，故有切合事类的情理，指陈事物的意义。在这点上明喻固然是显，暗喻也并非不明。比的表德表意总是表现被比者的性质特点，所以说比显，因为作者用比时要做到“写物以附意，扬言以切事”。通过比，影写物象，附会意义，发挥语言切中事理的功能。如托闺帷以明君国，叹移盘而寓兴亡。比类无论何等复杂，都有其确定性，都会给人提供指实的可能。从这个意义上说，比也是显的。这一切对要求曲折深微的感兴、兴寄、兴会来说，都是直率的。《比兴》所举《诗经》的“金锡”、“圭璋”、“螟蛉”、“蜩螗”诸例，“凡斯切象皆比义也”。其中显暗不同，大小深浅有异，但都可以指实。诸例既附会其意义，也切合其事理，但却没有隐的因素：既非寄兴无端，比义也是明确的。至于幽隐的兴的艺术特性，我们可以从《文心雕龙》有

关的论述得到较充分的说明。它不是由暗喻形成的藏而不露，而是艺术上的含蓄蕴藉，所谓“隐义以藏用”（《宗经》），乃至“义生（一作主）文外”、“文外重旨”（《隐秀》）；“思表纤旨，文外曲致”（《神思》）。总而言之，必须求意求义于言象之外。因此兴之所发，兴会淋漓而重在言外、象外乃至意境之外。诗人兴感，创造出深微要眇的意象，且由意象衍引出意象之外的第二重、第三重意象，乃至无尽。这是兴的艺术任务和手法。而所引发的第二重及以外的意象，自然需要通过读者的联想和想像，各随其生活经验的深浅、学问修养的醇漓以及性格个性的差异去把握之。诗人经过一番淋漓尽致的兴会之后，创造意象，给出意象的空间和时间，容许读者根据意象去想像去联想，进行再创造，故兴隐。刘永济《〈文心雕龙〉校释》云：“有意者比附分明，固显；无心者无端流露，故隐。”刘氏以有意无意分辨比兴，这说明有意者比类切理，进行艺术的分析；无意者则兴寄无端，兴会淋漓，乃至作者自己也不甚了了，全凭直觉去把握，悟出宇宙人生的某种意义。李曰刚《文心雕龙斟论》：“（兴体）曲比妙喻，以托讽者也。”“曲比妙喻”，正是兴体的回环周馥，精妙绝伦的艺术特点。不曲则其比不深，不妙则其喻不感人。诗的感兴，只有进入曲比妙喻始可得意境的深微要眇。见仁见智，充类以尽，皆在乎兴。

### （二）兴婉而比直

兴之托喻，“婉而成章”。兴既然是一种寄兴抒情的艺术手法，当以婉曲为贵，所谓曲尽其妙。艺术作品只有婉曲，始能层层深化，幽约微远，所创造出来的意境自然是曲折深婉，悱恻缠绵。欧阳修《蝶恋花》（从易安说）结拍“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极尽婉曲层深而浑成之能事，此可谓“不求形似，随兴所之”者也。刘师培在《论文杂记》中认为比兴同是虚构的，“特兴隐而比显；兴婉而比直。”比直，是由于比需要切事附意，具有很强的理性类比。所以罗大经《鹤林玉露》认为“比赋直言其事，故兴多兼比赋，而比赋不兼兴。”罗氏是从直接描写对象来理解比赋的，即除了譬喻之外，不作任何的“言外之意”的艺术处理。这个任务自然落

在兴上，但又不能全离开比，因此《艺概·词概》有“寄直于曲”之论。至如《比兴》篇云：“比则蓄愤以斥言”一语，自来认为刘勰承郑玄美刺之说，且多有发挥，是颇称进步的论点。如黄海章的《论比兴》在批评郑玄论比不敢斥言后说：“而刘勰一则说蓄愤，再则说斥言。作者胸中所蓄积的无穷的悲愤到了不能遏止的时候，才借诗歌尽情倾注出来，敢于对统治者大声斥责。……发展到唐代的杜甫、白居易，便达到了高度。而这种理论，发展到明代的李贽便达到了高峰。”<sup>①</sup>无疑，刘勰论比，这是主要方面。《比兴》篇还说，“三闾忠烈，依《诗》制《骚》，讽兼比兴。”《情采》篇又说：“风雅之兴，志思蓄愤，而吟咏情性，以讽其上。”《比兴》、《明诗》皆从怨刺观点评《离骚》，《情采》亦以论风雅之兴。这是“愤”的第一义。但是，“愤”之一词，除了《说文》训“懣”外，《广雅》还释“盈”、释“积”。蓄愤，乃蓄积之谓，此为“愤”之第二义。“斥”除指斥、斥责之第一义外，尚有开斥、开而见之之义。《左传·襄公三十一年》“充斥”注：开斥也，开而后见。花之始开谓开斥，是为“斥”之第二义。可见，“愤”和“斥”都还有中性词的意义。王运熙意识到这点，所以他说：“如《诗经》中的金锡以喻明德，圭璋以喻秀民，就不是什么蓄愤斥言”。<sup>②</sup>若固执“蓄愤斥言”第一义，势必认为刘勰论比，诗例和论点有矛盾，难以调协。这是需要指出的。

### （三）兴广而比狭

陈启源《毛诗稽古编·六义》言比兴之别甚详，其中云“兴广而比狭”。比狭，在创作上就要求广求深，然后始与兴并用。晚清庄棫序《复堂词》曾精辟地说明：“夫义可相附，义即不深；喻可专指，喻即不广。托志帷房，眷怀君国，温、韦以下，有迹可寻。”“相附”属比，即《比兴》篇所指的“附理者切类以指事”。所比者必须切合一定的事理或物理，这是基本的，但很不够。庄棫认为所切合的一定事物的道理还没有体现出最大可能的普遍性，所以“义即不深”。所比者愈具普遍性，其意义则愈普遍愈深刻。词可以说“假闺房儿女之言通之于《离骚》变《雅》之义”（用朱彝尊《红盐词序》语）。如果

仅仅切合一定事物之理，闺房儿女之言是断不能体现“眷怀君国”这样广阔而深刻的意义的。同样，所喻者如果只可专指，指实某类事物某种道理，这也是不可能具有广泛性的。刘熙载对此作了一定的解释，他说：“兴与比有阔狭之分。盖比有正而无反，兴兼反正故也”。（《艺概·诗概》）比有正而无反的说法并不全面。当比进入兴寄的时候，则有反而归于正的特性，创造新的意境，这时丽辞亦往往具比义了。如“班超生而望反，温序死而思归”（庾信《哀江南赋》），以典事喻思乡眷国的强烈情绪，以丽辞的反对展示其相同的意境，形成丰富的内容。刘勰云：“反对者，理殊趣合者也”，“反对为优，正对为劣”（《丽辞》）。周振甫有异议，周重视正对的对句重出，使意义鲜明；刘勰重视反对的对句相反相成，使内容具有实质性的丰富，因而增加对比的情趣。刘永济认为反对所引喻出来的意境“语曲而义丰”，这更说明相反相成的反对丰富了意境内涵。

### 三、兴则环譬以托讽

刘勰在《比兴》篇中强调比与兴的关系说：“兴则环譬以托讽”。依刘勰的理解，在艺术创造过程中，往往“赋比兴三法同时并用”，而且以兴为基础，为骨干，展开赋和比的运用。赋是展开具体形象的铺陈、勾勒；比则运用譬喻手法进行切意和切象的描写。周惠惕《诗说》：“独言兴不言比赋，以兴兼比赋也”。兴既然是一种感兴、兴会、兴寄，一种兴象和兴趣，是以情意连续、缠绵悱恻、此伏彼起而衍引于无穷的超时空为特征的。因此，兴必须凭藉赋比的艺术技法具体化、形象化，否则便有兴而无象。无象的兴在作者是不能体现的、浑沌而莫可名状的艺术心理；在读者则是不能体认的艺术意境。空无一物的万象冥汇，这便是无兴有兴的界线。空无一物即使兴会淋漓时也无从体现其兴会状态；万象冥汇即使兴寄深隐也无从体现兴寄情状。所以万象冥汇必须通过赋比兴的艺术手段才可以臻至：一是具体事物的铺陈舒写；一是具体事物的性质、特点切类切理的比况。《神思》云：“夫神思方运，万涂竞萌，规矩虚位，刻镂无形。”在作者的艺术

心理中，虚位者必须藉规矩以成象，无形者必须凭刻镂以成形。“规矩”、“刻镂”尤需赋比两法。文学作品离开了具体形象是不可能感受的，即使艺术的抽象派也要凭自己的结构规则给人以形象感受。“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赜，而拟诸形容，象其物宜”（《易·系辞》）。宇宙人生深隐之赜，在史哲理性方面，必须探幽索隐，采取钩稽的方法；在艺术感性方面，必须模拟其形容，采取赋比的方法。

然则“兴兼比赋”与“讽兼比兴”的提法有何同异？用兴的目的在于托讽，而用比也归于托讽。比兴均在托讽，所以说是一致的。用赋的目的也总归乎托讽，所谓“咸有古诗恻隐之义”。刘勰反对两汉和宋齐没其讽喻之义的赋兼比，因为这些辞赋“图貌山川，影写云物，比体云构”而殊无兴寄。从这个角度说“讽兼比兴”和“兴兼比赋”是基本相同的。所不同者，“讽兼比兴”重在托讽，以比兴手法去完成艺术创作，“兴兼比赋”则重在兴会，以比赋手法去完成艺术创作。因此“兴则环譬以托讽”，回环取譬，托讽深微，寄情婉曲，周匝缠绵。所谓“文外重旨”、“文外曲致”，都是作为幽隐的兴审美特性的体现，也是“环譬托讽”的体现。

以《诗经》秦风《蒹葭》一篇为例，毛《传》以为兴而朱《传》以为赋。毛《传》独标兴体，以蒹葭白露兴起秋水伊人的情思。朱《传》以为赋，用以铺叙其情景，以赋托兴。《小序》云：“蒹葭，刺襄公也。未能用周礼，将无以固其国焉。”《传》云：“秦处周之旧土，其人被周之德教日久矣。今襄公新为诸侯，未习周之礼法，故国人未服焉。”又云：“兴也。白露凝戾为霜然后岁成，国家待礼而后兴。”毛《传》独标兴体，以政教释《蒹葭》三章。陈奂《毛诗传疏》详释三种兴法，大抵与毛《传》相同，唯顺逆礼法所得效果有异，同异均表诗人之志。方玉润《诗经原始》则谓“惜招隐难致也”，且释云：“周之贤士隐处水湄，招其从仕难致。”其兴感虽同，而诗人之志却有异焉。总而言之，两汉至

清，言志派释《蒹葭》三章在于兴教顺礼，然后国盛，而“欲即转离”的情致却是一致的。沈德潜曰：“‘蒹葭苍苍，白露为霜’云云，苍凉弥渺，欲即转离。名人画本，不能到也。明人陈子龙谓秦人思西周之诗，卓然特见”（《说诗碎语》）。“苍凉弥渺，欲即转离”就《蒹葭》的艺术意境说，是真切的，诗之倾情倾度，倾色倾声，其意境之苍凉，思绪之绵邈，含蓄蕴藉，多层次的内在含义，隐然可悟。但是，是否只有内在的涵义而无外在的托讽呢？“欲即转离”的内在涵义多层次性是否可以衍引出多层次性的外在涵义呢？前述小序刺襄公未能用周礼不能固国之说不无“欲即转离”之意，即便朱《传》废小序仍持“近而不可至”之说，不在方玉润“惜招隐难致”之下，所以“明陈子龙谓秦人思西周之诗，卓然特见”诚非漫言。秦人地处西陲，为好战乐斗之邦，而于政教文化高度发展的西周不无“欲即转离”之叹之思。隐约要眇，洵有外在意蕴的多层性。诚然，言寄托只可意会不可实指，兴寄无穷或托乎无端，岂能穿凿如皋文释词乎？内在意蕴的层次性愈多，衍引出外在意蕴层次性也愈多，其美学意义则愈深远，给人的美感就愈强。王国维《人间词话》云“《诗·蒹葭》一篇，最得风人深致。”20世纪50年代以来，多种中国文学史、诗选咸以为秦风《蒹葭》一篇反映当时秦地青年男女深秋追逐的情景，为反映论的分析成就，虽得生活和环境的真实描写，但去言外之意毕竟甚远，虽得生活真实之美，却未得其全美。盖自刘勰以还，论艺者重在言外、象外，乃至意境之外多层次的衍引，以求全美。刘勰为之惊听回视，发出伊挚不能言鼎，轮扁不能语斤的惊叹。岂非论艺的民族特色，又是什么？

①见《文心雕龙研究论文集》，人民文学出版社，第660页。

②王运熙：《谈古文论中的比兴说》，《文艺论丛》第四辑。

责任编辑：呼 韩



# 汉字的认知

◎ 凌文铨 方俐洛

**【摘要】** 本文以认知心理学和神经心理学的大量实证研究成果,论证了作为中华文化瑰宝的汉字,比表意的拼音文字更易识、易学、易记。并从汉字的构字特征、认知特点和大脑两半球功能等方面论证了汉字认知的优势;进而指出汉字对儿童智力开发和中华民族智慧的形成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 汉字 认知 拼音文字 复脑文字

**【作者简介】** 凌文铨,广州大学社会心理学研究所所长、暨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方俐洛,广州大学社会心理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研究员,广东 广州,510405。

〔中图分类号〕H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7326(2004)01-0142-05

## 一、汉字易学

主张废弃汉字的人的一个主要理由是汉字难学难记。这是没有科学依据的。相反,当代认知心理学的许多研究都证明汉字比拼音更易识、易学、易记。

### 1. 汉字比拼音识别得快

心理学家对汉字与汉语拼音的识读进行了比较实验(张武田,1992)<sup>①</sup>。这个实验选24个一年级学生,男女各半,分成两个组。一组识别22个汉字,另一组识别与22个汉字相对的汉语拼音。用投射式速示器显示刺激字,做3次,呈现时间分别为20ms、30ms和40ms。在三次识别中,汉字识别组的反应时间都比汉语拼音识别组快。该研究还对汉字和拼音的短时记忆进行了实验。结果也显示了汉字比拼音记得好。但由于在统计上尚未达到显著水平,所以还不能下结论。有的学者指出,在乘车高速行驶时,汉字映入眼帘快,而拼音文字跟不上视线。这表明,汉字不仅在静态状况下比拼音文字容易识别辨认,而且

在运动状态下更显示容易识别的优越性。

### 2. 汉字比拼音文字易学

中国心理学者(曾性初,1992<sup>②</sup>,1993<sup>③</sup>)对汉字与西洋拼音文字进行了比较研究,结果表明汉字比拼音文字(英文)易学。首先,他对汉字进行了信息分析,认为汉字是以部首(、一丨ノ)为单位,英文是以A、B、C、D等26个拼音字母为单位。通过实验发现,汉语言语(发音)的冗余量(redundancy)低于英语,汉语词的平均音节数目要比英语少,单音节的词尤其多。这样,作为一种语言交流工具,英语不如汉语来得经济有效和简练。从书面文字来看,与口头语言相反,中文的冗余量高于英文。这就使得汉字的信息量比英文的信息量更高。信息量高就容易认知和理解。通过对幼儿、小学生、中学生和大学生的实验结果,都表明汉字比英文及汉语拼音容易学。

对于弱智儿童或者有阅读困难的儿童,学拉丁字母与音节有困难,而学汉字却比较容易。1970年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心理学系的劳津(P.

Rozin, 1971<sup>④</sup>) 在美国费城的学校里对 8 位患有“阅读不能症”的儿童进行了实验。他是让这 8 名小学生学习 30 个汉字, 但每个汉字均用英文发音, 如“母”是按“mother”发音, “小”按“small”发音。实验结果表明, 这些不能阅读英文的儿童, 通过汉字学习能达到见到这些汉字组成的句子就能读出其英语发音并能达到很好地理解和记忆的水平。这说明汉字是完全不同于拼音文字的一种特殊文字。汉字的方块平面空间结构很容易在大脑形成完整的视觉形象, 成为语言和语义的有效载体, 使儿童克服了“阅读障碍”。西方学龄儿童中有“阅读障碍”的比例相当高, 约占 10%, 而中国和日本儿童中却很少有阅读障碍者。这恐怕与学习汉字有关。

那么, 汉字为什么比拼音文字好学呢? 我国心理学家(曾性初, 1993)认为有以下几点原因: 第一, 汉字是方块字, 由两维空间组成, 排列紧凑, 具有完形性。拼音文字是由一维空间组成, 两维要比一维容易辨别和记忆。第二, 汉字是一字一音, 单音节的词很多。因此, 汉语词汇的音节比英文的音节少。学一个汉字比学一个英文词的拼写音节要容易得多。第三, 绝大部分汉字具有对称性:

有些字完全对称(6%), 如: 土、口、田、吉、曹;  
有些字重复对称(4%), 如: 丽、林、赫;

有些字再次重复对称, 如: 品、晶、森、焱; 有些字虽然不对称但部件却重复两三次, 如: 荔;

有些字部分对称(89.2%), 如: 住、供、佳、相、最; 不对称字(仅占0.80%), 如: 乙、勿、长、历、头。

笔划越多的字, 对称率越高。十二划以上的字部分对称率在 95% 左右, 十八划以上则达 99%。在 4500 个常用汉字中, 完全不对称与部件不重复的字为 230 个, 在 5 万个汉字中只有 350 个。同样笔画数的字, 对称、重复的字比不对称的字容易认知和记忆。因为前者冗余信息高, 要记的东西少。黄希庭等人(2002<sup>⑤</sup>)的实验也证明了结构对称汉字的识别反应时均显著小于非对称汉字。张积家等人(2002<sup>⑥</sup>)的实验也证明, 笔画重复较多的汉字比笔画较少的汉字识别时间短, 错误率亦低。

第四, 许多汉字是由其它一些汉字组成的, 极易记忆。如: 二木为林, 三木为森; 又如: “赢”则由亡、口、月、贝、凡五个字组成, 只要认识这五个简单的字, 就可毫无困难地认识“赢”字。

第五, 拼音文字中有些字母, 如 b 和 d, p 和 q, 常常引起儿童认知困难, 即所谓认知镜像错误。这种情况在汉字的认知中是很少见的。

第六, 常用汉字少, 只要学会少量的常用汉字就能阅读汉文。根据安子介先生(1992<sup>⑦</sup>)对 140 多万字中文报纸的统计, 共使用汉字单字 4687 个, 其中常用字为 3650 个。高频度的常用字在中文里集中出现, 是中文的一大特点。只要先学会第一高频度的 500 字, 就能阅读一般中文的四分之三。如果认知到 2000 个字, 就能阅读一般中文的 97.4%。假如掌握 3650 个常用字, 就能阅读一般中文的 99.8%。因此, 汉语并不难学, 问题在于如何学。先学习高频度的单字, 是学习汉字的捷径之一。

## 二、汉字的认知特点

由于汉字的结构不同于拼音文字, 汉字的认知过程也有其自己的特点。

1. 汉字具有字形、语音、语义多重编码特点  
文字都有形、音、义三大属性。西方的认知心理学家的许多实验都证明, 拼音文字阅读过程中, 从辨认出字母到组合成有意义的词, 其中有一个“语音转录”过程。字母的视觉信息必须要转成语音(语素), 再由语音(语素)组合成词。字母只是一种表音符号, 它不可能直接与语义联系起来。

那么汉字的认知过程又如何呢? 我国的学者有许多实验证明, 汉字的信息加工具有多重编码方式, 既有通过语音转录的“语音编码”(音码), 也有可以从字形直接达到字义理解的“字形编码”(形码), 还可以是由义到字的“语义编码”。郭可教先生(1984<sup>⑧</sup>, 1992)通过对运动性失语(发音和说话障碍)病例的研究, 看到大脑左半球前部全部切除的病人不能说话, 但能理解词义, 正确完成了“看图选字”和“看字选图”

的测验。而西方相同的病例——运动性失语病人，会引起阅读理解和书写障碍。因为左脑前区是语言中枢，这个部位被损害就不能说话和写字，也就失去了语音编码的机能。上述中国病例表明，中国人对汉字识别可以通过字形编码从字形认知直接达到字义理解。另一些运动性失语症病例虽不能发音说话却能进行“看图写字”，通过“语义编码”来认知汉字。

以上的研究都证明，汉字认知可以利用多重编码方式进行，是语音编码、字形编码和语义编码兼用的。这就比拼音文字单纯通过语音转换达到从字母的识别到语义的理解来得多样、灵活。

## 2. 汉字出现频率决定用不同的编码方式

另一些学者（石洁、张必隐，1992<sup>⑨</sup>）对汉字的形、音、义之间的信息加工过程做了实验研究。结果表明，字形特性的编码首先完成，语音特性编码在其后，来自形和音两方面的信息共同决定一个书面字词在特定环境中的意义。这是一般的加工过程，但它又受字词出现频率的影响。对于高频字词来说，因其形、音、义之间经常出现特定的联结，使得读者在形、义之间也建立了牢固的联系，以至于人们不仅能够见形知音，而且能够见形知义，不必通过“语音转录”过程。对于低频字词来说，由于形、义之间并不像高频字那样存有牢固的联结，特定的语义在一定程度上还与相应的语音联系着。宋华等人（1995<sup>⑩</sup>）的实验结果表明，在中文阅读中，字音和字形的作用存在着一个发展转换过程：初学者主要依靠字音，而成人熟练者则主要依靠字形。他们可以直接由字形转换成字义。这些实验研究也表明了汉字阅读识别可以通过多重信息进行编码，因而容易识别并且简便快速。

舒华、张厚粲（1987<sup>⑪</sup>）对成年人的汉字读音加工过程进行了研究，发现汉语读者读汉字时，具有多种加工方式。人们对不同频率的汉字会采取不同的策略。由于以往学习的积累，在成人的大脑中储存着相当数量的字词，我们称之为“内部汉字心理字典”。根据国外的理论，人们在阅读词汇时，会从这种“心理词典”的词条中提取读音表征读出这个词的发音。但是我国学者对

汉字的研究发现，对于高频字，人们头脑中的“心理词典”的词条觉察器对高频字很敏感（阈限低），能很快查到，提取容易，因而能迅速读出其音。对于中频字，“心理词典”觉察阈提高，直接提取变得困难。人们一方面要从词典中直接提取，同时更多地采用声旁推理策略（即按汉字偏旁的读音来读）和类似推理策略（即按类似字的读音来读）。按内部词典理论，低频字的提取可能性很小。因此，低频字的读音方式以声旁推理和类似推理策略为主。其中，认识声旁字的读音采用声旁推理多一些，而不认识声旁和无声旁字的读音，采用类似推理多一些。激活内部词典中某些特征上相似的字，以推定刺激字的读音，是低频字读音的重要方式。这表明了汉语读音策略运用的灵活性。

## 3. 汉字具有视觉优势

许多实验都证实，汉字具有视觉通道的优势以及视觉通道处理汉字的独特性质。当代生理学和心理学者揭示：人类通过五官（眼、耳、鼻、舌、皮肤）吸取外界信息和知识。其中吸取最多的是眼睛。人类的83%的知识信息是通过视觉吸收的，听觉吸收11%，其余感官只吸收6%。由于汉字是方块字，其空间结构具有鲜明而完整的形，这种形可以直接表义（也可表音）。它比由字变成音再表义的拼音文字简便明了。拼音文字是线性结构，一个单词由多个，乃至十多个字母组成，占篇幅长。汉字是方形结构，一字一义，所占篇幅短。根据安子介对同样内容文章的香港中英文报纸的统计计算，英文所用的版面篇幅是中文所用篇幅的1.6~2.0倍。由于汉字是方块字，结构严密，具有完形性（gestalt quality），容易辨认，就使得汉字的阅读速度快于拼音文字。据有的学者统计，阅读中文的速率是阅读英文速率的1.6倍。这充分体现了汉字的视觉优势。

## 4. 汉字也具有语音优势

过去有人认为，汉字难以被现代技术所利用，不利于印刷和通讯的现代化，所以主张用拼音文字来代替汉字。现在这个问题已经解决。汉字录入完全可以计算机化，而且录入的速度超过

了拼音文字。传真的发明也使汉字的传输成为可能。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汉字的语音优势逐渐显露出来并将超过拼音文字。根据语言学家预测，21世纪的新一代计算机将采用声控系统，以代替由字母编制的字盘。这样，汉语就会成为声控计算机的首选语言，因为汉语的每个音节最多只有四个音素，每个音节都有四声变化。在汉语中，音义相结合，读音可知义。汉语具有简洁、洗练、意义深刻之优点。每个汉字都是形、音、义的结合，集中了大量的信息，而且音节清晰，易于辨别。这就使汉字大大优越于线性文字，使汉语有可能成为21世纪以后的第一语言。

### 三、汉字与大脑

美国加利福尼亚理工学院教授斯佩里（R. M. Sperry）因对“割裂脑（split brain）”的研究而获1981年诺贝尔奖。他的研究十分成功地揭示了大脑两半球的秘密，并且证明这两个半球是高度专门化的，而且许多较高级的功能都集中在右半球。斯佩里的研究表明，没有左半球语言中枢的配合，右半球也可以进行相当独立的学习、记忆和思维活动。但这种思维活动只能在形象思维的材料上进行，而不能借助抽象符号进行逻辑思维。于是，这里就涉及到语言、文字与大脑的关系问题。

西方科学家早在一百年前就揭示了大脑与拼音文字的关系，证实了拼音文字的阅读、听说和书写都是偏向左脑的“单脑文字”。他们通过对左脑半球损伤病人的研究、对胼胝体切断病例的研究以及对分裂脑病人的研究都表明，大脑左半球既有口头语言功能，也有书面语言（阅读书写文字）的功能，而大脑右半球则只对少数一些写出的单词有一定理解能力。相反，它在形象知觉和记忆、空间知觉和注意力方面以及音乐旋律和曲调加工、颜色分辨等方面具有优势。但是，以上都是对使用西方拼音文字的西方人研究的结果，这是否适用于汉字呢？为了揭示这一奥秘，中国心理学家进行了艰苦的研究。其中，卓有成效的是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心理系郭可教教授的研究。郭可教（1984，1992）对10例脑损伤病例

（左脑损伤7例、右脑损伤3例）汉字读音、解义和书写的测查结果表明：全部病例的汉字认知能力（读音、解义和书写）均正常。对大脑左半球后部大范围（角回在内）损伤的两个病人进行检查，他们右视野偏盲，但左视野阅读汉字正常，而且左手右手书写正常。上述实验表明，中国人的右脑对汉字也具有阅读和书写功能。这些实验揭示了汉字与大脑的两个半球都有关系，表明汉字是“复脑文字”。

在传统的大脑半球优势概念中，语言视听认知的优势侧均在左半球。但随着现代脑成像技术的发展，更多的实验结果提供了不同的证据与观点。魏景汉、罗跃嘉等人（2001<sup>⑩</sup>）的研究表明，在汉字认知中，不能简单地归结为哪个半球占优势。在正常认知中，两个半球在加工时，是分工与合作且不断变化的动态关系。这也说明，汉字认知是左右脑并用的“复脑文字”。

### 四、汉字与智力开发

拼音文字的一个字母，虽然也是一个独立的形体，但它并不表意，只是一个抽象的表音符号。只有当许多字母的音组合起来才能构成一个有意义的词。而汉字的每一个字是形、音、义的统一体，看到一个汉字就知道它代表什么意义。一个汉字作为一个意义的单位就有其抽象性、概括性和综合性。而汉字作为一个独立的方块形式，又是具体的、直观的、形象的。这是汉字与拼音文字的根本区别。

王克虹等人（1990<sup>⑪</sup>）对藏族、维吾尔族（各60名）进行了辨认表音、表意文字的研究。结果表明，无论藏族还是维吾尔族被试，对汉字（表意文字）的辨认都是两半球均势。而对母语藏文或维吾尔文（表音文字）的辨认却出现两种不同的结果：对熟练掌握和使用汉语多年（5年以上）的藏族被试，在辨认母语藏文（表音文字）也出现两半球均势。而学习汉语一年左右的藏族及维吾尔族被试，以及学习汉语四年的维吾尔族被试，却是左半球优势。这个研究表明，对表意文字汉字的辨认是两半球均势，而对表音文字藏文和维文的辨认，似乎受被试使用汉语熟练

程度的影响,会由左半球优势逐渐转变为两半球均势。他们对掌握汉语的外国留学生所进行的英文单词辨认实验,也发现是大脑两半球均势。这些研究也表明,汉字是“复脑文字”,学习汉字会训练左右脑共同发挥作用。这是汉字与拼音文字根本不同之处。

汉字的使用使得中国人同时具有两种思维方法。这两种思维方法相互作用,不仅使中国人具有逻辑思维的能力,而且更具有创造性思维能力。汉字是以视觉信息为主,视觉记忆是把全体作为一个映象单位来处理,更具有包容性、通融性和灵活性。而创造性思维往来源于形象的联想。安子介指出:汉字“由于内涵丰富,外延曲折灵活,阅读中文易使人产生联想,而联想是一切发明之母。所以说汉字能开发人的智力”。汉字的创造和发展是先人们丰富想象力的结晶。汉字丰富的内涵和外延表现了先人们多方面的想象力。如“安”字是表示房屋“宀”和“女”组成。农业社会是以男子为主的夫权社会,男子有了房子和老婆就“安”心了。又如:“家”是由房子和猪(豕)构成,这也反应了当时农业社会的现实。这些都表现了先人们联想的丰富智慧。

汉字是先人们丰富的形象思维的产物,同时也是深刻的逻辑思维的产物。汉字的结构、内涵和外延均是有逻辑性的。汉字构字的对称性,上下左右部件之间含义的联系,充满了人们对事物认识的抽象、概括、分析、综合与逻辑推理。例如,大部分的“木”字旁的字都与树木植物有关。“村”字虽然不是植物,但没有树木就不成村庄。再如“扌”旁的字都与手的动作有关,而“趾”旁的字都与腿脚的动作有关。因此,汉字不是抽象的表音,而是具有丰富的内涵。由此可见,阅读中文既能调动左脑的逻辑思维,又能调动右脑的形象思维、直觉思维,显示了汉字具有

开发智力的巨大优越性。

---

①张武田、冯玲:《汉字词与汉语拼音认知加工过程的比较研究》,《中国语文—认知科学第五届国际研讨会论文集选编》,科学出版社,1992年。

②曾性初、任奕:《汉语和英语、中文与英文冗余量的估计与比较》,《中国语文—认知科学第五届国际研讨会论文集选编》,科学出版社,1992年。

③曾性初:《中国语文特征与认知》,《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1993年第3期。

④Rozin P. et al., (1971) "American Children with Reading Problems Can Easily Lead to Read English Represented by Chinese Characters", Science, 171, pp. 1264 - 1267.

⑤黄希庭、陈传锋、余华:《结构对称汉字识别的加工机制(I)》,《心理科学》2002年第1期。

⑥张积家、王惠萍、张萌、张厚燊:《笔画、复杂性和重复性对笔画和汉字认知的影响》,《心理学报》2002年第5期。

⑦安子介、郭可教:《汉字科学的新发展》,瑞福有限公司,1992年。

⑧郭可教:《汉字认知中信息处理方式和神经机制问题》,《心理科学通讯》1984年第4期。

⑨石洁、张必隐:《汉语字汇识别中的“语音转录”》,《中国语文—认知科学第五届国际研讨会论文集选编》,科学出版社,1992年。

⑩宋华、张厚燊、舒华:《在中文阅读中字音、字形的作用》,《心理学报》1995年第2期。

⑪舒华、张厚燊:《成年熟读者的汉字读音加工过程》,《心理学报》1987年第3期。

⑫罗跃嘉、魏景汉、翁旭初:《汉字视听再认的ERP效应与记忆提取机制》,《心理学报》2001年第6期。

⑬王克虹、许世彤等:《藏族、维吾尔族在表音、表意文字辨认上的大脑两半球的功能特点》,《心理学报》1990年第2期。

⑭高尚仁:《书法心理学》,东大图书公司,1986年。

责任编辑:陶原珂

# CEPA 的实施与区域整合

## ——“澳门综合竞争力与周边地区关系”研讨会综述

◎ 周运源 (中山大学港澳珠江三角洲研究中心教授)

[中图分类号] F061.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7326(2004)01-0147-02

2003年10月17日,中国国家副主席曾庆红亲赴澳门,主持内地与澳门更紧密关系安排(CEPA)的签署仪式简称。这是中国在新的历史时期,全面对外开放加快区域经济一体化的重要体现,是对内地澳门加快发展,提高综合竞争力的巨大推动。在此利好的背景下,澳门大学澳门研究中心于2003年10月24至25日,在澳门举行“澳门综合竞争力与周边地区关系”学术研讨会,来自中国香港、澳门和内地的北京、广州等地的专家、学者和有关方面的实际工作者约80人参加研讨会,就实施CEPA对澳门的影响;澳门在新时期如何继续发展周边地区的连续与合作;如何进一步提高澳门的综合竞争力等提出了不少颇有见地的建议。

### 一、关于CEPA的实施对澳门的影响作用问题

有与会者认为,实施内地与澳门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无论是对内地还是对澳门无疑都是双赢的,因为CEPA的条款中所涉及的18个行业和273种商品货物都是内地与澳门经济贸易活动中最主要的部分,在2004年1月1日开始分阶段实施,既为澳门进入内地有13亿人口的市场提供了方便,也是对内地工商企业提出的挑战,要求内地采用先进科技,尽可能降低产品成本,进而提升本身产品的竞争力。因此,从整体来看,CEPA的实施体现了香港、澳门与中国内地在商品(货物)贸易、

服务贸易和投资便利化三大领域的突破,将为三地的长远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和强大动力。

有的学者则认为,CEPA的实施对澳门经济贸易的发展影响主要表现在:首先,实施CEPA为澳门振兴制造业提供了发展机遇。包括延缓或阻止了制造业的外移,促进其在本地上级转型;也包括促使澳门注重发展高附加值、高科技型的新兴制造业的成长。其次是CEPA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高澳门的服务业的素质和发展水平,推动澳门经济向多元化发展,在以博彩旅游业为龙头全面发展的同时,继续推动物流业、金融业(包括拓展离岸金融业务)、地产建筑业以及会计、广告、保险、管理咨询、会展、博览等的新发展。特别是内地已经陆续开放对港澳地区的个人游(自由行),更有利于澳门把博彩旅游的“蛋糕”做大、做好,推动澳门整体经济社会的持续、稳定发展。

还有的学者认为,CEPA的意义和作用是把网拉开,而不是把网收紧,是使香港、澳门走向全国,走向世界;它恰恰是在打破这种情感上的、思想上的和发展政策和运作层面上的“圈地运动”。

### 二、关于新形势下澳门与周边地区合作的新理念及其对策的研究

有与会者认为,CEPA的实施为粤港澳区域经济的整合提供了可能性与现实性,尤其是内部的整合有了必要的基础,这也是澳门与周边的香

港和广东发展新的合作关系的新起点。有的学者提出了应当在八大方面作为具体落实内部整合的主要内容。首先要在观念上实现必要的整合,要切实按照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观念和贸易自由化的观念,来界定区域整合的成效,并且认为观念的整合是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的思想保证。第二是市场制度的整合,澳门和香港有比较完善的市场经济,广东作为中国率先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先行地区,市场经济体制方面正逐步与国际惯例接轨,因此,可以通过市场制度的整合,为区域经济进一步发展提供制度方面的保证。第三是协调机制的整合。自香港和澳门回归祖国以来,粤港澳高层联系会议已多次召开,并对具体问题已有协商解决的政策和措施,这就为区域经济的持续发展提供了组织机构方面的保证作用。第四方面是基础设施的整合。涉及水、陆、空基础设施这些年都在逐步实现内部的整合,旨在减少区域之间的重复建设,提高区域基础设施发挥作用的综合效益,今后是如何进一步完善的问题,以便为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提供硬环境的保障。第五是咨询整合。事实上香港澳门的咨询业相对发达,珠三角乃至整个广东这些年通过科技最新成果的应用,带动了咨询业的大发展,因此,把香港、澳门先行发展的咨询业与广东后发的咨询业有机结合起来,这就为咨询网络资源的共享提供了便利条件。第六是产业整合。20多年来港澳资本进入内地,制造业基本上是在珠三角地区融为一体,随之而来的服务业也在逐步互利互补。CEPA的实施,要求逐步实现区域产业的更好的分工与合作,使区域产业的布局更加科学合理,资源配置更加优化,从而促进区域经济更大发展。第七是发展战略的整合。发展战略的具体规划要求把粤港澳大珠江三角洲通盘考虑,要求超前规划,实现超常规发展,要求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的总体安排,小区域与大区域协调发展,逐步实现一国两制下区域发展战略的整合。

有的学者还从澳门在新世纪所承负重要历史任务着眼,认为澳门今后必须进一步加强与祖国宝岛台湾省的联系与合作,应在澳台都是中华民族家庭成员的前提下加强相互间的经贸、文化、教育等全面的联系与合作关系,共同为祖国

的早日统一做出应有的贡献。此外,还应继续发展澳门与东盟成员国家的合作关系。随着中国经济日益融入世界经济区域化、国际化进程的加快,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建立指日可待,届时拥有17亿人口和2万亿美元的贸易总额的世界最大贸易区,将在亚太乃至世界舞台上发挥举足轻重的作用。而澳门与欧盟成员国家的经济贸易、文化、教育、旅游等合作,毫无疑问同样会发生不同凡响的作用。

### 三、关于进一步提高澳门综合竞争力的探讨

有的学者认为,综合竞争力不仅反映一国(或一个地区)经济、文化、社会、政治、科技、教育等方面的真有实力和水平,而且显示出其发展潜力。澳门的综合竞争力与发达国家或地区仍有一定差距,但通过努力必将提高澳门的综合竞争力。例如把握CEPA带来的机遇,结合澳门发展的实际,不失时机地开发利用并重塑澳门的发展思维和发展策略。推动珠海、横琴岛的早日开发建设,共谋区域合作的双赢。推动港澳珠大桥的动工,尽快制定澳门合理填海的发展规划,为澳门及时选择进一步发展的广阔空间提供便利,并从中取得加快澳门经济社会发展的绩效。再如通过强化博彩旅游业的监管力度,进一步发挥现代博彩旅游业对澳门整体经济发展的牵引带动作用。对澳门的文化资源保护和利用作出科学的规划,并通过这一持续发展的支撑点,作为提升澳门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步骤。另外,进一步提升澳门整体经济的发展质量,这也是逐步提高澳门综合竞争力的重要内容。还有的学者认为,应通过逐步把澳门建成博彩业的学术中心,来提高澳门的综合竞争力。澳门博彩业得到迅速发展,但是对博彩业的研究与教学相对落后于它的实践的发展,因此,博彩业研究与教学落后的状况对澳门未来发展同样是一个机遇。此外,本次研讨会还对澳门现代物流业的发展、粤港澳区域信息产业、澳门在大珠江三角洲区域整合中的地位等问题进行了广泛的探讨。

责任编辑:黄振荣

## 《学术研究》读者评议表

尊敬的读者：您好！

《学术研究》的发展和完善离不开您的支持和帮助，为使我们的刊物能够更好地满足您的要求，我们希望能够听到您对我们刊物的评价和建议。请将以下问卷填妥后寄至：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学术研究》杂志社（邮政编码：510050），或（Fax）020-83846177。联系电话：020-83846307，电子邮箱：bjb@gdskl.cn

我们将不定期邀请热心读者召开座谈会，对刊物的发展提出有价值的建议的读者，我们将会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对于您所提供的个人资料，本刊将予以保密。

姓名：\_\_\_\_\_ 单位全称：\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请务必填写）：\_\_\_\_\_ 手机：\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1. 在本刊所有学科中，您最关注的学科是：\_\_\_\_\_

2. 在本期您所关注的学科中，您最喜欢的文章是：\_\_\_\_\_

3. 在您所关注的学科的文章中，您在其选题意义、文章内容、学术价值、研究的创新程度上的评价是：

指标	评价
选题意义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文章质量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学术价值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创新性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4. 您认为本期《学术研究》在栏目设置、校对水平、版式和印刷质量方面做得如何？

指标	评价
栏目设置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校对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版面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印刷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1/很差 <input type="checkbox"/> 2/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4/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5/很好

5. 您认为今后《学术研究》还应该增加哪些栏目和内容或是做哪些改进？（请填写）

---

---

6. 您认为《学术研究》的特色主要应表现在哪些方面或今后应该做哪些改进？（请填写）

---

---

非常感谢您的支持，请继续关注《学术研究》！

《学术研究》编辑部

2004年元月



## 2002年诺贝尔经济学奖 获得者沃农·史密斯 作客本社



◎ 史密斯教授与本社编委会主任颜泽贤教授(左一)进行学术交流



◎ 史密斯教授及其随行人员与本社领导合影

◎ 史密斯教授与本社社长、主编合影



注：2002年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之一沃农·史密斯1927年生于美国，1955年获美国哈佛大学博士学位，现任美国乔治·梅森大学教授。

史密斯为创立实验经济学研究领域奠定了基础。他开创了一系列实验法，为通过实验室实验进行可靠的经济学研究确定了标准。他揭示了替代性研究机构的重要性。他还是“风洞试验”理论研究的先驱。因此，史密斯的研究成果对确立实验是经验主义经济分析中一个必不可少的工具起到了有力的推动作用。

◎ 史密斯教授欣然为本刊题词



It is a great pleasure to visit your academy and to learn of your scholarly record and your exchange program for foreign scholars. Thank you for the invitation and good fortune for your journal.

Vernon P. Smith

December 4, 2003

# Academic Research



主办单位：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编辑出版：《学术研究》杂志社

地址：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邮编：510050 电话：020-83846163

排印：广州番禺石楼官桥彩印厂

广告经营许可证：粤工商广字010349

刊号：ISSN1000-7326  
CN44-1070

网址：[www.gdskl.cn](http://www.gdskl.cn)

发行范围：国内外公开发行

订购处：全国各地邮局（所）

国内总发行：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邮发代号：46-64

国外代号：M268（北京399信箱）

期刊基本参数：CN44-1070/c\*1958\*m\*大16\*148\*zh\*P\*¥8.00\*3200\*29\*2004-1